



# 北京文博

博物馆学  
初探

2010.2 (总 60 期)

## ● 文物工作

全面提升发展水平，再创文博工作新局面

——落实市第七次文物工作会议发展目标的几点思考 ..... 孔繁峙 (6)

民族形式的探索

——北京近百年建筑三次“大屋顶”高潮综述 ..... 侯兆年 (10)

北京考古六十年的思考 ..... 郭京宁 (17)

试论立法保护名人故居 ..... 董晓娟 (22)

## ● 博物馆学

抓住时代契机 博物馆展览事业取得辉煌成绩

——对几年来北京地区博物馆举办展览情况的回顾和总结 ..... 白 崇 (26)

博物馆在建构城市记忆中的功能刍议

——兼谈首都博物馆“城市记忆——百姓之家”展览的内容设计

..... 章文永 (31)

## ● 考古简报

北京海淀区青龙桥新村工程考古发掘简报 .....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 (34)

## ● 文物研究

玉文具与文人情怀 ..... 于 平 (44)

从“汉故幽州书佐秦君阙”残石谈墓碑的起源 ..... 张云燕 (49)

从故宫博物院所藏文物浅谈清代宫廷的娱乐活动 ..... 桑颖新 (54)

俄国人在京墓地与东正教传教团公墓遗存墓碑记 ..... 滕艳玲 (58)

关于文物鉴定的随笔 ..... 张 展 (63)

我国工业遗产保护再利用案例比较浅析 ..... 陈雨蕉 (68)

## ● 北京史地

京冀地区两汉诸侯王墓墓葬形制分析研究 ..... 相 军 (72)



# 北京文博



2010.2 (总 60 期)

唐五代芦台军驻地辨 ..... 于德源 (77)  
 明清北京十七坛述略 ..... 王世仁 (80)  
 从清代帝王对佛教的态度看大觉寺的兴衰 ..... 张蕴芬 (90)  
 乾隆御制《帝都篇》、《皇都篇》碑文解读 ..... 王晓侠 (94)

## ● 文物保护

博物馆温湿度无线监控系统的研究与应用 ..... 刘树林 (97)

## ● 资料信息

北京市文物局 2010 年一季度文博事业大事记 ..... 王 甬 (101)

封面、封底：天坛、地坛俯瞰图

封二、彩插页：2010 年北京“5.18”国际博物馆日宣传活动启动仪式在首都博物馆举行

封三：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北京部分介绍(十二)

## 《北京文博》编辑委员会

顾 问：侯仁之 李学勤 吕济民

主 任：宿 白 副主任：孔繁峙 廖静文 王世仁 曹子西 齐 心 马希桂

编委会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 平 王 丹 王丹江 王玉伟 王有泉 王 岗 王鸿年 巴爱民 卢迎红 许 伟  
 刘开阳 刘建业 刘超英 向德春 李建平 吴梦麟 宋大川 张若妮 张展(大) 张展(小)  
 陈 旭 赵其昌 郝东晨 郝志群 姚 安 耿春卫 高小龙 高凯军 郭小凌 崔国民  
 葛英会 韩 扬 舒小峰 温桂华 谭烈飞

主 编：陈晓苏 编辑部主任：韩建识

本期责编：韩建识 陈 倩 高智伟

主办单位：北京市文物局 编辑出版：北京市文物局图书资料中心《北京文博》编辑部

北京文博网网址：<http://www.bjmuseumnet.org>

《北京文博》电子邮箱：[bjwb1995@yahoo.com.cn](mailto:bjwb1995@yahoo.com.cn)



# BEIJING CULTURAL RELICS AND MUSEUMS

NO. 2, 2010

## ● CULTURAL RELICS WORK

- Comprehensively Promote Development Level, Create Another New Prospect of Cultural Relics and Museums Work ——A Few Thoughts on Implementing the Development Goal of the Beijing Seventh Cultural Relics Work Conference .....by Kong Fanzhi (6)
- Exploration of National Form——A Summery of Three Climaxes of Big Roof of Architecture in the Past Hundred Years in Beijing.....by Hou Zhaonian (10)
- Thoughts on the Sixty Years of Archaeology in Beijing ..... by Guo Jingning (17)
- Preliminary Discussion on Legislation of Protection of Celebrity's Former Residence .....by Dong Xiaojuan (22)

## ● MUSEOLOG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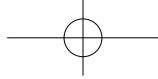
- Grasp the Opportunity of Time, the Museum Exhibition Cause Acquire Glorious Achievements ——Review and Summary on the Situation of Exhibitions Held in Museums of Beijing Area in Recent Years ..... by Bai Chong(26)
- About the Function of Museum in the Construction of City Memory——Also about the Content Design of the Exhibition of City Memory——Common People's Home Held in the Capital Museum ..... by Zhang Wenyong(31)

## ● ARCHAEOLOGICAL REPORT

- Brief Report on Archaeological Excavation of Qinglongqiao Xincun Project in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 by Beijing Cultural Relics Research Institute(34)

## ● CULTURAL RELICS RESEARCH

- Jade Stationeries and the Literati Feelings ..... by Yu Ping(44)
- Talk about the Origin of the Tombstone from the Fragmentary Stone of the Secretary of Youzhou Qin Jun's Tomb Tower of Han Dynasty ..... by Zhang Yunyan(49)
- Elementary Introduction on Recreation of the Palace in Qing Dynasty from the Cultural Relics Collected in the Palace Museum ..... by Sang Yingxin(54)
- Records of Cemeteries of Russian in Beijing and Tombstones Remained in the Mission Cemetery of Orthodox Eastern Church ..... by Teng Yanling(58)
- Essay on Cutural Relics Identification ..... by Zhang Zhan(63)
- Brief Analysis on Comparisons of Protection and Reutilization Cases of Industrial Heritage in China ..... by Chen Yujiao(68)



# BEIJING CULTURAL RELICS AND MUSEUMS

NO. 2, 2010

## ● HISTORY AND GEOGRAPHY OF BEIJING

- Analysis and Research on Shape and Structure of Feudal Princes Graves of West and East Han Dynasties in Beijing and Hebei Province ..... by Xiang Jun(72)
- Studies on Garrison Place of Lutai Army in Tang and Five Dynasties ..... by Yu Deyuan(77)
- A Survey of Seventeen Altars in Beijing in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 by Wang Shiren(80)
- Research on Rise and Decline of Dajue Temple from Attitude of Emperor to Buddhism in Qing Dynasty ..... by Zhang Yunfen(90)
- Readings on Epitaph of Huangdu and Didu Poem by Emperor Qianlong ..... by Wang Xiaoxia(94)

## ● PROTECTION OF CULTURAL RELICS

- Research and Application of Temperature and Humidity Wireless Monitoring System in Museum ..... by Liu Shulin(97)

## ● DATA AND INFORMATION

- Chronicle of Events Concerning Cultural Relics and Museums of the Beijing Municipal Administration Bureau of Cultural Heritage (1st Quarter of 2010) ..... by Wang Yong(101)

### EDITORIAL BOARD OF BEIJING WEN BO

**Advisors:** Hou Renzhi, Li Xueqin, Lv Jimin

**Chairman:** Su Bai

**Vice-chairmen:** Kong Fanzhi, Liao Jingwen, Wang Shiren, Cao Zixi, Qi Xin, Ma Xigui

**Members:** Yu Ping, Wang Dan, Wang Danjiang, Wang Yuwei, Wang Youquan, Wang Gang, Wang Hongnian, Ba Aimin, Lu Yinghong, Xu Wei, Liu Kaiyang, Liu Jianye, Liu Chaoying, Xiang Dechun, Li Jianping, Wu Menglin, Song Dachuan, Zhang Ruoni, Zhang Zhan(Elder), Zhang Zhan(Younger), Chen Xu, Zhao Qichang, Hao Dongchen, Xi Zhiquan, Yao An, Geng Chunwei, Gao Xiaolong, Gao Kaijun, Guo Xiaoling, Cui Guomin, Ge Yinghui, Han Yang, Shu Xiaofeng, Wen Guihua, Tan Liefei

**Editor-in-chief:** Chen Xiaosu

**Director of Editorial Department:** Han Jianshi

**Managing Editors of this issue:** Han Jianshi, Chen Qian, Gao Zhiwei

Edited and Published by the Editorial Department of Beijing Wen Bo, Book and Data Centre, Beijing Municipal Administration Bureau of Cultural Heritage

**URL:** <http://www.bjmuseumnet.org>

**BEIJING WENBO E-mail:** [bjwb1995@yahoo.com.cn](mailto:bjwb1995@yahoo.com.cn)



# 全面提升发展水平 再创文博工作新局面

## ——落实市第七次文物工作会议发展目标的几点思考

孔繁峙

2009年11月召开的北京市第七次文物工作会议，全面回顾了自2003年以来全市文博各项工作的开展状况，深入分析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首都文博事业发展面临的形势，全面总结了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六年来全市文博工作的成绩和经验，研究制定了新形势下全市文博工作发展的工作思路和发展计划，明确了首都文博工作建设发展的目标和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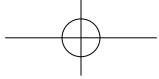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 一、今后五年全市文博工作要着重做好八个方面的重点工作

一是，全面落实新修订的《北京城市总体规划》，实现历史名城的整体保护。结合首都城市发展的新形势，着重处理好首都经济建设发展与历史建筑保护的关系，加大建设发展与传统保护的协调力度，要深入探索发展环境下北京名城整体保护的新路子，结合旧城内四合院胡同的修缮工程，不断创新历史文化街区内破旧四合院、胡同的整治、修复和人口疏解及恢复传统环境风貌的工作机制。通过采取逐步完善旧城保护的政策、法规、规章及多渠道筹措保护资金等措施，实现历史名城保护的良性发展，使北京历史名城整体保护的水平得到新的提升。

二是，全面落实首都文物保护利用规划，全

面落实《北京市文物建筑修缮保护利用中长期规划（2008—2015年）》，充分运用以往的成功经验，要全面落实“完善两线景观、展现皇城格局、维护古都风貌、保护京郊史迹、整治文物环境、实现合理利用”的发展目标。继续完善和加强市、区两级文物工作管理机制，创造条件逐步加大区县级文物建筑的保护、修缮工作力度，重点做好远郊历史村落的保护与修复，在保护的基础上，逐步开放一批新的文物保护单位和景区。继续推进故宫、天坛、周口店北京猿人遗址等人类遗产单位的环境整治工作，要完成十三陵裕陵等百余处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工程，创造条件完成景山寿皇殿、中山会馆等一批文物单位的占用腾退与修复工作，使全市文物保护单位的合理利用率由目前的30%提高到60%。

三是，加快推进北京地区博物馆事业的发展。以中央提出的文化事业的大发展大繁荣为指导，巩固首都全国文化中心的优势地位，按照开放式发展的思路和要求，转变管理观念，深化整合北京地区博物馆资源，挖掘潜力，借助首都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强势环境，在不断增加北京地区博物馆数量、种类的基础上，全面加强博物馆的质量建设。强化博物馆的公共服务功能，不断完善首都地区博物馆社会化服务体系，逐步形成中央、市、区博物馆分级建设管理机制，今后五年内，将使全市依法登记的博物馆总数超过160家，年举办固定与临时



## 全面提升发展水平，再创文博工作新局面

展览项目超过 500 项，年接待参观人员超过 3200 万人次。不断提升全市免费开放博物馆的展览水平和接待服务质量，最大限度地发挥博物馆的社会教育功能。

四是，积极促进首都文物流通和艺术品拍卖市场的繁荣发展。认真贯彻文物市场工作的“管理规范、经营活跃、稳定发展”的工作方针，不断加强对文物流通和艺术品交易市场的依法管理，加大引导市场向规范化、规模化方向发展，力争将北京建设成为成熟稳健的、具有世界影响的国际文物流通和艺术品交易中心。要建设和不断完善首都高水平的文物市场服务平台。制定支持文物流通和艺术品交易行业发展的优惠政策，扶持高端文物流通和艺术品经营企业做大做强，并培育成“国际品牌”的经营单位，以带动首都文物市场的繁荣与发展。全力办好两年一届的“北京·中国国际艺术品博览会”，以不断扩大中国传统文化在世界上的影响力度。

五是，进一步发展和完善首都文博工作的法规建设。今后五年，要组织完成《文物保护单位内单位和居民搬迁、腾退管理规定》、《地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故宫缓冲区保护管理办法》和《北京地区博物馆条例》等规定的立法调研、制定修改及报批实施等工作。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提高执法工作水平，努力建设一支市、区两级高素质的文博工作执法队伍。

六是，注重文博基础工作建设，强化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基础建设工作。今后五年要全面完成我市的长城、大运河等大型文化遗产项目整体保护的普查、调研及落实各项保护措施的实施工作，继续做好圆明园、琉璃河、周口店、团河行宫、金中都遗址等大型遗址的考古、研究和保护工作。充分利用首都产业结构调整的历史机遇，努力完成以首钢、798 工厂、北京焦化厂等为代表的一批工业遗迹的保护和再利用工作，为首都保留一批近现代时期的工业文化遗迹。同时，还要着重完成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利用规划的编制与实施；公布一批市、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划定一批地下文物埋藏区以及完善全市文物保护单位的“四有”建设等。

七是，加大培养力度，打造一支高素质的文博人才队伍。今后五年内要研究、制定和实施文博系统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聘任办法，科学设置专业技术岗位，加快专业技术人员队伍的成长。要特别注意加大文博专业学术带头人的培养和选拔工作力度，为专业人员的课题经费提供支持，鼓励专业技术人员多出成果、多做贡献；设立“青年学术专著出版

项目”及奖励项目，以推动和促进中青年专业人员的快速成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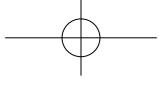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八是，制定实施全市文博单位安保工作长效机制，确保首都文博单位的安全。总结和推广北京奥运期间文物安全防范、管理工作的成功经验，打造北京地区各类文博单位的立体防范平台。努力构建全市文博单位联防共治格局，积极推进“三种级别防范方案”为主体的长效机制建设，全面落实文物安全责任制，进一步明确属地监管职能和文物保护单位的主体责任，细化落实到各级领导、每个岗位、每个部门、每个人员的安全责任，做到用制度促安全、用责任保安全，使全市文博单位做到从责任、制度、机制到时间、空间上确保安全无事故。

## 二、深刻认识，准确把握文博工作面临的新形势和新挑战

文博系统要完成市第七次文物工作会议提出的各项发展任务，首先要认清当前首都的发展形势，增强发展信心，增强自身的忧患意识，增强文博工作为首都发展服务的责任感。正确地认识和把握外界发展形势，是做好各项文博工作的前提和基础。全市文博系统应清醒地看到文博工作面临的以下四个方面的新形势与新挑战。

一是，文博工作必须适应首都发展的“三个新”变化，即：（1）首都各项事业的发展已达到一个新的高度；（2）全市的各项工作都在新的高点起步；（3）首都的工作提出了新的发展目标。全市在长达七年筹备奥运的各项建设中，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践行了“绿色奥运、科技奥运、人文奥运”的三大理念，将绿色环保意识、先进的科学手段和“以人为本”的核心理念贯彻到全市的各个行业和各项工作之中，坚持奥运标准，使全市各项工作都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后奥运时期，全市的各项工作将处在一个新的起点上，在新的时期，全市提出了建设“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的战略构想并明确了“人文北京行动计划”及任务，特别是提出了建设世界城市的发展战略目标，全市文博行业如何进一步做好文物的保护利用工作？如何发挥北京历史文化名城和历史文化资源的优势？将使我们文博工作面临新的目标和要求。

二是，民族历史文化已成为首都城市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社会各界给予高度期望。全市文博系统为北京奥运会提供了具有东方特色的历史文化环境，随着北京奥运会的成功举办，也极大地



## 文物工作

提升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世界文化中的地位，更多的人感受到历史传统文化在社会发展中的不可替代性以及中华古老文明在国际上的巨大影响力，整个社会都开始高度关注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利用。全市文博工作将在世人关注的新的视角中展开。

三是，首都文博工作将在新的层面上起步发展。全市文博工作经历了奥运筹备七年时间的发展，先后完成了“3.3亿”和“人文奥运”两项大规模的文物保护单位，修缮了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多达139处，初步扭转了全市文物建筑年久失修的被动局面，使大批历史名城建筑重新展现了历史风采；奥运筹备工作也带动了一大批市政、区县、企业、民间等博物馆的建设，北京地区新建、扩建了一批国家级博物馆，催生了一批多项内容的区县级博物馆和民间博物馆，促进了全市博物馆硬件设施的升级和展示条件的改善以及接待服务水平的提高。全市文博工作将在筹备奥运的高度上起步发展。

四是，首都工作的高标准化，使全市文博工作面临新的挑战。北京奥运会之后，市委、市政府及时抓住国际、国内的发展机遇并在总结北京奥运成功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建设“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的战略目标，面对当前首都快速发展和轰轰烈烈的建设高潮，全市文博各项工作从自身管理、展览质量、开放接待到人才培养，以及名城保护、文物安全等各方面的发展与提高，都面临着新的挑战。

### 三、深刻认识全市文博工作存在的差距和不足

面对首都社会后奥运时期新的发展形势和全市工作发展的新要求，我们文博行业必须用首都发展的标准和要求，清醒地看到全市文博工作在以下三个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一是，在文博队伍自身建设方面存在的不足。近年来，随着一批高学历专业人员的引进，全市文博系统专业人员队伍建设取得了很大发展，已初步形成由高、中、初级职称组成的较大规模的人才队伍，每年都有一定数量的研究成果。但是，从科研工作的整体发展来看，专业人员队伍的建设工作仍然存在重学历、轻实际，重职称、轻能力的问题。在文博系统的科研工作中，大部分文博单位，普遍缺乏在职的学术带头人；在北京社会发展史和北京城市发展史的研究工作中还缺少重大的研究成果，尤其是在北京历史名城发展年代系列等重大课题

的研究上，还未取得突破性进展。

二是，文博各项管理工作的整体水平存在的差距。市属的各文博单位在奥运的推动下，管理工作有了很大的提高。但我们一定要看到，文博系统目前的整体管理工作能力及水平，不仅与中央在京文博单位相比存在较大差距，若同国际先进国家的文博管理工作相比，存在的差距就更大。很大一部分文博单位开放方式过于单一，内涵发掘不够，接待服务尚需规范，讲解内容、方式以及水平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展陈方式、展示手段方面的新思路、新观念及新技术的引用还有待于提高；很大部分的馆藏文物和藏品资源不能充分发挥作用，有深度、有特色的精品文物展览仍显偏少，全市大部分博物馆的对外交流活动过少，与国际博物馆界的交流渠道不够畅通，交流互展及活动多样化不够。特别是一些文博单位的馆容馆貌和开放环境等方面还未能达到最高的标准，这些都反映出文博单位在管理方面存在的差距。

三是，文博工作发展中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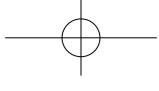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首先，是文博系统的干部队伍在文博岗位工作中普遍缺乏“与时俱进”观念，行业性的局限影响较为明显，在工作发展中缺少创新意识，首都社会飞速发展的新思路、新观念掌握得不多，思想观念较为陈旧。

其次，是面对文物保护的新问题，缺少解决的办法和思路。当前，在首都的现代化建设与名城保护的问题、文物的保护与利用等问题方面，至今仍未有研究制定出妥善的解决方式。特别是在地下文物的保护方面，在首都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中，常有一些大规模的建设工程往往是未经文物勘探即擅自开工，使考古工作无法落实而造成地下文物遭受破坏的现象时有发生，尽管文物行政部门采取过很多措施，但此类问题仍普遍存在。

再次，是文物安全问题的威胁日益严重，缺少从根本上解决全市文物安全的有效措施。一批被社会占用的文物单位，普遍存在较为严重的火险隐患问题；开放的文博单位又普遍面临着火险、偷窃、破坏、凶杀以及恐怖犯罪等问题的威胁，如何解决和有效地防止全市各类文博单位的安全问题，仍是当前和今后全市文博工作中的突出问题。

### 四、要以新的思路破解文博工作发展中的难题

北京奥运会的举办，为全市文物保护工作赢得



## 全面提升发展水平，再创文博工作新局面

了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推动了首都文博事业跨越式的发展，着重解决了文博工作某些保护与利用中的问题。但在当前形势下，实现全市文博工作的继续发展与提高，必须研究和破解当前工作中存在的四大难题：

一是，解决被社会占用文物的保护问题。由于历史原因，全市文物建筑被社会不合理占用问题一直比较突出，据最新统计，在全市 98 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中，被社会不合理使用的比例达到 15%，在 224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中，不合理使用的占到 33%，在 567 处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中，不合理使用的占到 72%。大量的文物建筑被长期不合理使用，不但影响到对文物建筑的修缮、开放，而且众多的使用住户、单位在生活、办公中的各类隐患及多种不安全因素，对文物建筑构成极大的威胁。要完成市第七次文物工作会议提出的目标、任务，就需要认真研究和探讨被社会占用文物保护问题的解决方法，其具体措施：一是研究和开展居民使用过程中文物建筑的抢险与维修工作，以防止险情扩大而危及整体建筑及人身安全，可将此方法纳入市中长期文物建筑修缮规划；二是落实《文物法》“谁使用、谁维修”的规定，督促使用单位依法做好文物保护工作；三是市文物行政部门可根据文物使用单位的具体情况，在保护资金上给予一定的支持，以加快解决被社会占用的文物建筑的保护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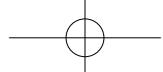
二是，解决城市建设中地下考古工作难于落实的问题。城市建设中的考古工作，是保护地下文物的重要措施，一大批重要的文物如大葆台西汉墓、金中都水关遗址等都是城市建设中发现的。近些年来，首都城市的飞速建设与发展，为我市地下考古工作提供了千载难逢的机遇，但是，由于建设工期紧张等多种原因，全市的很多建筑项目往往是不经考古即开工建设，常使地下文物遭受损失……这已成为全市文物保护工作的一大难题。这一问题，要引起高度重视，必须采取多种措施加以解决：一是文物行政部门要坚持在建设规划阶段，采取措施，提出要求，落实开工前的考古工作（如目前正在丽泽开发区进行的金中都建筑基址的考古发掘工作）；二是借助政协委员的支持和专家学者、新闻媒体的社会力量，迫使建设单位配合文物部门，进行开工前的考古工作；三是对给予主动配合开展考古工作的建设单位予以表彰；对擅自开工并造成地下文物损毁的单位，给予公开批评和处罚以至追究其法律责任，通过这些方法，使我市地下文物保护工作得以落实。

三是，解决全市从文物保护转向文化遗产保护的问题。文化遗产的保护，较比文物保护是更大范围的保护，是对历史文化全面的保护，当前，文化遗产的保护已成为国际化大趋势。近些年，随着我国国际地位的不断提升和与国际社会距离的不断拉近，北京的文物保护工作已越来越具有国际影响。特别是在北京奥运会的推动下，我市在文物保护的观念与方法上，已逐步同国际遗产保护理念相接轨——首都文化遗产保护的时期即将来临。文化遗产的保护涉及到古都城市的方方面面，包括物质的与非物质的、有形的与无形的，它与首都城市的现代化建设发展有着密切的联系。因此，文化遗产的保护是一项较比文物保护难度更大、矛盾更多的保护工作，但如果不及时实施文化遗产的保护措施，那我市将陷于十分被动的境地。所以，我们要积极创造条件将保护工作逐步向文化遗产保护过渡：一是从文物建筑的保护逐渐扩大到对全市传统建筑的保护、四合院胡同的保护、后工业遗址的保护、古村镇的保护等等；二是从对“物质”的保护扩大到对“非物质”的保护、从“有形”的保护扩大到“无形”的保护；加大文物内涵的发掘、保护、展示工作的力度；三是从文物部门的保护工作扩展到全市各个行业传统文化的保护等。

四是，解决全市各类文物建筑的安全问题。北京地区共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文物建筑 3550 余处，其产权、管理部门、使用单位的隶属关系十分复杂，分属于从中央到地方的不同系统和部门，特别是文物建筑的使用状况非常复杂，普遍存在着严重的安全隐患。按照市第七次文物工作会议的要求，今后几年，市文物局要采取有效措施，实现对全市文物的安全统管工作，制定和实施覆盖全市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安保工作规章制度：一是明确文物安全责任的主体，文物使用单位和产权单位必须承担文物使用中的全部责任；二是研究制定一系列严密的安全工作的责任制度，明确文物使用单位必须承担的文物维修、管理、防护的工作责任；三是由市文物局研究制定统管全市文物保护单位安全的督查办法，层层落实全市文物安全工作责任，以确保全市各级文物的安全。

北京市召开的第七次文物工作会议，是新形势下首都文博工作加快发展的一次总动员，为全市文博工作在后奥运时期的继续发展明确了新的目标和任务。首都文博系统的全体同志，要继续努力，为全面落实第七次文物工作会议提出的任务，为首都的“人文北京”建设和向世界城市战略目标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局局长）



# 民族形式的探索

## ——北京近百年建筑三次“大屋顶”高潮综述

侯兆年

北平图书馆（1929年）

为人们俗称的大屋顶，就是具备近现代功能的仿中国传统形式的仿古建筑，也称为“民族形式建筑”。其特点是建筑带有曲线和较大出檐的大屋顶，立面用中国传统红柱子竖向分割，屋檐下有梁枋、彩画和斗拱造型，基础有块石台基和汉白玉栏杆，建筑材料、结构和功能却是近现代的。仿古建筑这一名词，是随西方新建筑涌入中国出现的。1900年后，西方新的建筑形式和新材料、新功能、新结构传入中国，与新材料相结合的西方建筑形式也普及开来。为迎合中国人的传统习惯和审美观念，1920年代，一批中外建筑师探索用新材料，新功能建筑与中国传统形式相结合，外形为大屋顶，内部功能是符合当时社会发展需要的建筑，仿古建筑的概念由此产生。

中国传统大屋顶流传几千年。它的实用功能是维护一个空间，但又不仅是个屋顶，它是中国几千年建筑文化经验的总结。大屋顶包含着木结构梁架体系、斗拱、曲线，檐口折返和建筑采光、通风为一体。它的平缓的曲线，与天际相交的柔和的轮廓同中国文化和缓、中庸相吻合，因此，中国人在大屋顶上花费的智慧往往超过了它的实用功能。大屋顶的审美功能更是无可替代，往往能带来感觉的愉快和精神的庄严，又有强烈的纪念象征（如南京中山纪念堂、北京人民英雄纪念碑）。至今为止，在北京的建筑风格中凡表现传统民族文化，除大屋顶之外还没有公认的表现形式。探索北京历史上大屋顶建筑集中出现的现象，对今天的文物和文化保护工作会产生积极的意义。

在北京近现代建筑发展史上，经历了以大屋顶

为形象的三次仿古建筑的高潮，分别是1920年代到1930年代、1952年到1956年、1958年到1959年。现在北京留下的大屋顶建筑，除改革开放以后出现的之外，基本上都是这三个时期建设的。探讨这三次仿古建筑的高潮产生和结束的原因，有利于今天的文物和优秀建筑的保护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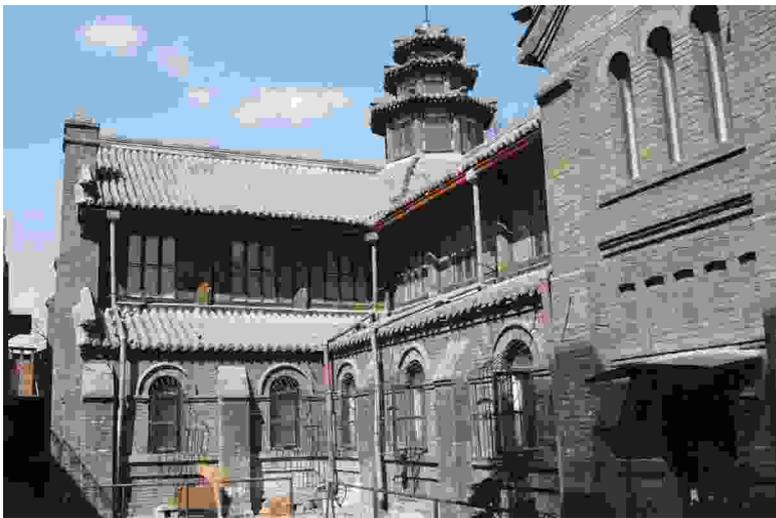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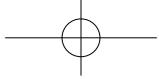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 一、北京第一次仿古建筑高潮（1920—1930年代）

#### 1、仿古建筑产生的政治和文化背景

19世纪末，清朝在国务总理李鸿章的倡导和推动下，开展了国家政权主导的洋务运动，引进一些西方先进工业技术。1895年甲午海战失败导致清政府力事改良，学习西方先进技术和政治制度，实行预备立宪。在这个大背景下，清朝朝野上下崇洋风盛。清末所有衙署都建成西洋风格，民间在1900年后建的商业铺面都是西洋装饰。到1920年代中期，中国社会生活又发生了新的变化。人们对“五四”时期倡导的中西文化和新旧文化交锋开始不满，普遍希望重启传统文化和民族精神，民族形式的建筑造型开始在北京出现。

#### 2、国民政府的倡导

1928年11月国民政府编制“首都（南京）计划大纲”，提出“政治区之建筑物，宜尽量采用中国固有之形式，凡古代宫殿之优美，务当一一施用”，商业区建筑“外部仍须有中国之点缀”，住宅区“外墙之周围，皆应加以中国亭阁屋檐之装饰物”。首



中华圣公会教堂（1907年）

次提出“中国固有之形式”。1927年上海成立特别市政府，提出“新市政府立体式样，应采用中国形式。”以“应代表中国文化”。纵观首都（南京）计划和大上海计划，建筑形式全采用中国清代宫殿大屋顶，这种造型定为“中国固有之形式”。1928年后，北京改名北平，但仍为文化古城，表现和发扬中国民族文化是这一时期民众的普遍要求。用“中国固有之形式”迎合民族心理，导致北京的大屋顶建筑形成高潮。

### 3、西方教会和外国建筑师是北京仿古建筑高潮的推动者

西方教会和传教士为便于接近中国民众，融入中国社会，便于传播西方教义和文化，对中国人的心态有较为深入的研究和敏锐的了解。外国传教士经历了西方思想文化与中国传统文化的矛盾冲突，尤其经历了1900年的义和团运动和多次反洋教案，使他们认识到要想在中国传播西方文化首先要迎合中国文化和民族传统。清末民初，中国还没有自己的建筑师，近代建筑基本是外国建筑师的作品。这些20世纪初来华的外国建筑师，是在西方古典主义建筑影响下成长的，对用本土文化和民族形式建造新功能建筑有较强的适应能力和理解力，因此他们创造的中国传统风格的近代建筑较为成熟。

### 4、学术界推动民族形式的创作

中国古代建筑的营造，几千年来都是工匠口传心授，没有形成系统的经验总结和文字书籍，如宋《营造法式》和清《营造则例》，也都是一些图例和造价方面的说明，一般人很难读懂，没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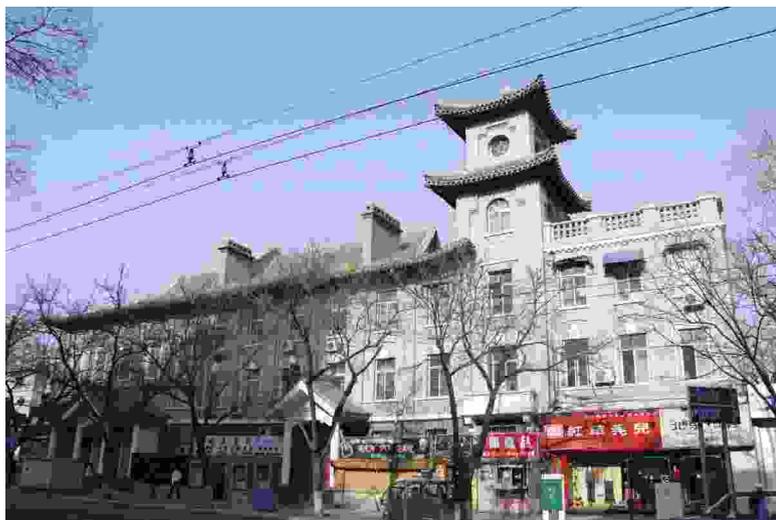
古建筑营造经验的人很难设计出近代功能的仿古建筑，为了用现代建筑学的科学方法读懂古建筑，1929年在北京成立了中国营造学社，成员多是受西方建筑学教育的学者，代表人物是梁思成和刘敦桢，他们用近代建筑学的科学方法研究中国古代建筑，先后出版了《中国营造学社会刊》六卷和《清代营造则例》、《营造算例》和《建筑设计参考图集》等著作。整理出版了《宋营造法式》、《园冶》和《工段营造录》等古籍。这些学术著作，都是以宣传和探讨中国传统建筑形式、发掘中国传统遗产为主要内容，为仿古建筑的创作提供了技术方法和丰富资料。自从这批学术著作问世后，北京的仿古建筑设计渐为成熟。

### 5、本国建筑师成长并参与传统形式的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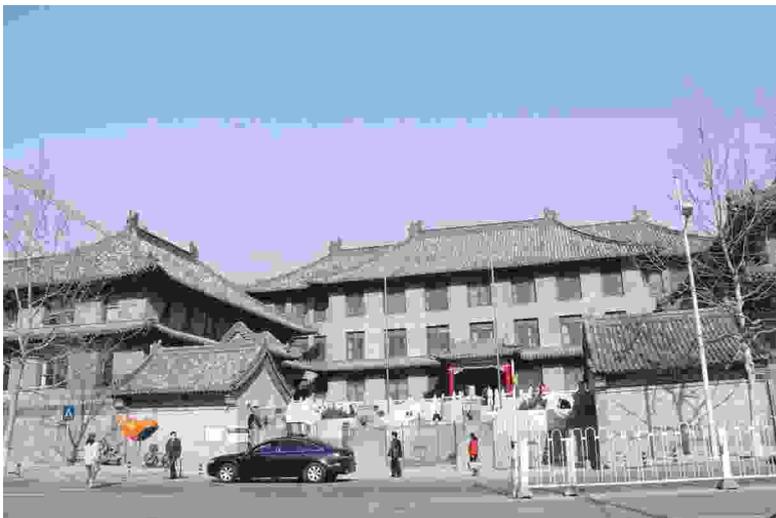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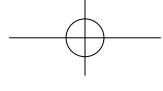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清朝末年送到美国留学的青年学生在1920年代陆续回国，他们在西方接受了近代建筑学的系统教育。这批学生在出国前有深厚的中国文化修养，对中国传统文化和民族形式有深厚感情和强烈的爱国主义情怀，一旦用新建筑体验民族形式，他们有热情和能力将近代功能和民族形式结合起来。许多受西方教育的建筑师回国后还亲身参与了北京古代建筑的修缮实践，如基泰工程司的杨廷宝先生，1930年代承接了许多北京古建筑的修缮，对中国古代建筑了如指掌，成为北京仿古建筑的主要实践者。

### 6、西方历史主义风格对中国的影响

盛行于西方的历史风格建筑（折衷主义），延续到20世纪初年在中国仍保持活力，古典主义风格



救世军教堂（1922年）



北京协和医院（1925年）

成为大多数公共建筑的选择。在北京凡投资较大的公共建筑要求用强烈风格因素来吸引人们的眼光，20世纪初北京出现的近代建筑都以西洋古典风格为主。到20年代的北京近代建筑还是要有古典风格的要求，为中国传统风格的创造提供了条件。

首先使用中国古建筑风格的近代建筑是教堂。1907年天主教中华圣公会在位于现在的西城区佟麟阁路建教堂，当时佟麟阁路称南沟沿，俗称南沟沿教堂，又称安立甘教堂，是北京第一个出现的“宫殿式”造型教堂。教堂平面为十字形，屋顶部分为两栋垂直交叉的清式硬山建筑组成，教堂的侧廊做成单坡硬山顶，比中央部分低，中央部分在侧廊上部做成侧窗。在屋顶的两个硬山建筑的交叉点上，做一个中式的三重檐八角亭，作为钟楼和天窗，教堂大门开在南部山墙上，作为中国传统民居式样。外墙为传统灰砖清水墙，筒瓦顶，结构为木柱三角架。

另一栋位于王府井八面槽的基督教救世军中央堂，建于1922年。该教堂坐东朝西，西邻王府井大街，为一个三层木结构建筑，南半部分是三层的办公楼，北半部分有个小型礼堂。教堂屋顶仿中国清代官式歇山顶，屋顶南部做一三重檐的四角攒尖钟楼，临街的两个入口也用中国传统悬山屋顶式山部作门廊。这批早期仿中国传统风格的教堂建筑基本为木结构，功能与形式结合较为生硬，但体现了教会在迎合民族传统上先走了一步。

北京协和医学院为美国教会团体创办，现存建筑1925年建成。北京协和

医学院建筑完全是中国古代宫殿的再现，建筑按两组轴线布置，东部一条南北轴线为教学区，轴线上放置了主楼、配楼和礼堂。西部一条东西轴线为医院区，也是按古建筑的传统对称布置。建筑造型完全按清故宫的宫殿建筑，磨砖对缝墙面，绿琉璃瓦大屋顶，檐下做梁枋彩画，台基做汉白玉栏杆。这组建筑群现代功能与古代建筑形式结合的比较生硬，过多强调形式而局限了使用功能，仿古建筑设计还处于探索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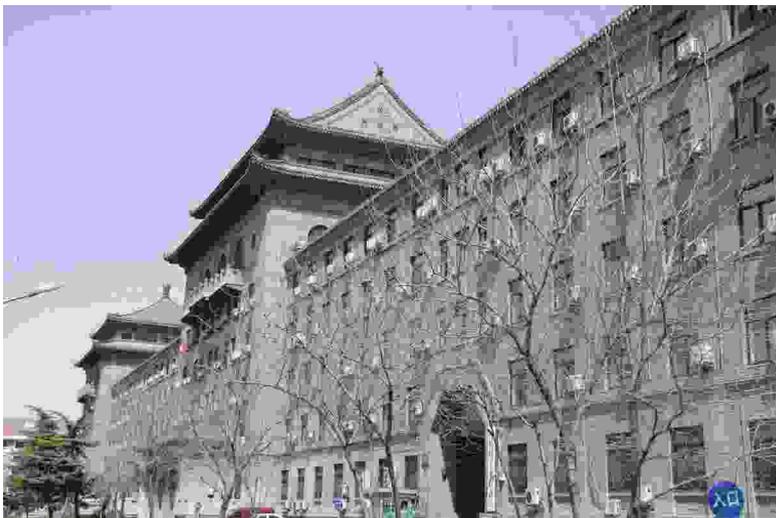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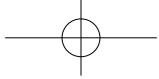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燕京大学是美国耶稣教美以美会创办的大学。燕园建筑群是一组中国古典风格运用最好的作品。1920年代燕京大学买下燕园建校园时，燕园还留有以未名湖为中心的小岛、石坊和园林。建筑师运用原有地形地貌布置多组建筑，其中办公和教学用房用清官式造型，为歇山大屋顶，红柱黄墙，屋檐下为斗拱彩画，大块石台基。而学生宿舍用级别较低的民居四合院硬山屋顶造型。北京大学正门做清式五间王府大门，水塔为辽代密檐塔造型。

建于1929年的北平图书馆，建筑仿清代故宫的藏书楼文渊阁，内部功能为近代图书馆建筑。主楼二层，两侧为配楼，绿琉璃瓦庑殿大屋顶，汉白玉须弥座石栏杆，斗拱、梁枋和柱子一反清官式的红色，全以文渊阁彩画为样本做成墨绿色。图书馆临街院门作三间体量高大的琉璃大门，以至于多年来许多人认为这是一组古代建筑。

位于定阜街的原辅仁大学由美国天主教本笃会创办，1930年建造辅仁大学教学楼，这组教学楼将中国古代多种时代和地域建筑风格组合一体。该



辅仁大学（1928年）



四部一会大楼（1952年）

教学楼平面为四面围合，外墙为清传统磨砖对缝工艺砌筑，墙身造型厚重，有明显收分。大门作一高达两层的汉白玉大拱门，拱门上加三个歇山屋顶，建筑四角作突出角楼，角楼为歇山式屋顶，整组建筑用清式绿琉璃做大屋顶，基础为汉白玉须弥座。

在用大屋顶表现民族传统的同时，30年代出现在近代功能建筑上用中国古建筑图案装饰，以达到表现民族传统的效果。

位于宣武区西河沿的交通银行旧址大楼，建于1931年，大楼立面四层，正立面构图用中国传统石牌坊的形式，顶部用斗拱和琉璃瓦做檐口，并用灰塑做出大片云团，门窗加琉璃门罩和雀替，

外墙用水刷石做出中国传统建筑的梁枋图案，营业大厅内布满天花藻井彩画，现在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931年由梁思成设计的仁立地毯公司王府井铺面，在一个不足20米临街面建造一个三层楼的店面，建筑立面用了中国历代古建筑图案装饰，人字拱源自隋代天龙山石窟，勾片栏杆图案用唐宋式样，顶部用清琉璃脊大吻装饰，室内用宋式彩画装饰。表现出了强烈的中国历史文化色彩。

1930年代末，由于日本帝国主义的入侵，北京的建设工作全面停止。近代建筑对中国传统风格的探索工作随之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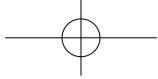
友谊宾馆（1953年）



北京体育馆（1953年）

## 二、北京第二次仿古建筑高潮（1952—1956年）

1952年新中国完成了三年经济恢复的工作。开始第一个五年经济计划，这时期在北京出现了一批“大屋顶”式的仿古建筑，到1955年突然销声匿迹，形成中国现代史上第二次仿古建筑高潮。较为熟知的有中央民族大学建筑群、三里河“四部一会”大楼、北京友谊宾馆、总政地安门宿舍楼、人民英雄纪念碑、外贸部大楼、北京亚洲学生疗养院、北京体育馆、北京建工部大楼、



总政地安门宿舍大楼（1952年）

全国政协礼堂、首都剧场。这批仿古建筑都出自对中国传统建筑有深厚功力的建筑师之手，包含着浓郁中国传统韵味，建筑质量也高，2005年被市规划局和市文物局列入近现代优秀建筑保护名录。

#### 1、产生的背景

1952年，中国的各项政策出现了“一边倒”向苏联的倾向。在苏联建筑理论的影响和来华苏联专家的指导下，北京突然出现了一大批中国传统的大屋顶建筑。据统计，1952年有大屋顶的新建筑面积5万平米，1953年17万平米，1954年22万平米，这股大屋顶之风不仅流行北京，而且风靡全国。

1952年中国第一个五年计划开始，苏联派出大批专家来华指导工作，在城市规划和建筑设计指导思想方面听从苏联专家的意见是当时党的既定方针。在经济刚刚恢复时期，北京出现造价浪费不实用的大屋顶建筑，形成北京第二次仿古建筑高潮，都是在苏联建筑艺术指导下形成的。

1925年苏共中央通过了“党在文学方面的政策”，提出了一切艺术都有阶级性。苏联建筑界在这个思想指导下，指出当时流行于西方的现代建筑风格是资产阶级的，与它对立的是俄罗斯古典主义风格代表无产阶级和民族主义。这样，古典建筑风格就成为反对资本主义现代建筑风格的有力武器，提出建筑要“社会主义内容，民族形式”。1925年后苏联建筑都用希腊、罗马柱廊和哥特式高尖顶。1952年，苏联专家将苏联古典主义的民族形式思想指导中国建筑，大屋顶的流行也就不足为怪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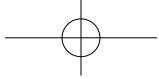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 2、产生的条件

1929年，以梁思成、刘敦桢为代表的研究中国古建筑的学术团体——中国营造学社成立，研究出版了许多学术著作成果，对建筑界研究中国文化遗产产生了推动的作用。1935—1937年，北京对古建筑进行了大规模的修缮，参与者都是经过西方建筑学教育的以杨廷宝为代表的一批建筑师，他们同时是北京30年代仿古建筑的主要技术力量。1940年，北京建筑师又对北京中轴线建筑进行了详细测绘，同时培养了大批古建筑技术人才。50年代大屋顶的设计基本出自30年代参与第一批仿古建筑高潮的建筑师之手，这是北京大规模建造仿古建筑的有利条件。在全国开展

“民族形式”建设的高潮下，1953年4月，出版了营造学社的《中国建筑参考图集》，供建筑设计人员作为建筑设计参考。这套图集收集了中国古建筑的一些珍贵资料。在提倡民族形式的大环境下出版古建筑设计图集，客观上推动了大屋顶的浪潮。1953年10月中国建筑工程学会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梁思成作《建筑艺术中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问题》的报告，有一段话无意识推动了大屋顶潮流的发展：“建筑艺术有阶级性，阶级斗争常以人民斗争的形式出现。因此在建筑中搞不搞民族形式，是阶级立场问题”。1954年《建筑学报》创刊号发表梁思成的论文《中国建筑的特征》，这是一篇讲述中国古建筑的文章，但对于探索民族形式给予了支持，文章指出认识并具体操作中国建筑的9大特征：(1)台基、屋身和屋顶的三段式划分；(2)四面围合；(3)木结构；(4)斗拱；(5)曲折曲线；(6)大屋顶；(7)



外贸部大楼（1952年）



红色和彩画；(8) 结构件和装饰件统一；(9) 琉璃瓦、木刻花、石浮雕。因此，在 1953 年的建筑设计中必须体现中国民族传统形式，主要代表建筑有：

(1) 北京三里河的“四部一会”办公楼。该建筑 1952 年冬季设计，1955 年竣工，砖混结构，主楼地上六层中部九层。该建筑以具备鲜明的民族形式而众人皆知，建筑在大楼的入口处突出建一个重檐歇山的宫殿式建筑，两边对称重檐四角攒尖亭子造型，檐口下面作仿石质的斗拱和梁枋，墙面运用中国庙堂的石券门、石栏杆装饰，楼体部分收分明显，仿自中国传统城墙。这座宫殿式大屋顶体量巨大、造型位置高，成为人们过目不忘的地标性建筑。

(2) 北京地安门机关宿舍大楼。该建筑地处北京中轴线上，原位置建有明代的雁翅楼，又地处皇城，周围古建筑林立，在这里建楼比民族形式更重要的是同四周环境协调。大楼在中部和角楼突出作绿琉璃攒尖顶，大门、阳台和檐下用大量的古建筑构件图案装饰，从景山向地安门望去，景观效果明显。

(3) 北京友谊宾馆。1954 年建成，当时是接待苏联专家的招待所，主楼中部作一高大歇山重檐屋顶，其余仅在檐口作琉璃檐装饰，墙身采用灰砖清水墙，屋顶做绿琉璃瓦，吻兽做成和平鸽的图案。

(4) 北京体育馆。1953 - 1955 年建成，在大门入口处做了一个中国传统石牌坊造型，粗犷雄壮，充满着体育建筑的力量感。

(5) 北京外贸部大楼。1952 年设计，建筑一反政府大楼的清宫殿式仿古设计，用使人感到亲切的



北京火车站（1958年）

北京四合院造型，取自清式四合院硬山后罩楼，阳台用抹灰处理成栏杆并与下层遮阳板结合。

在建造以大屋顶为代表的民族形式后期，出现了更加简单表现民族形式的作品。基本特征是以功能为前提，以平屋顶为基本体型，在建筑的檐口、门窗等部位加上中国传统图案。这批建筑实际是 1930 年代对民族形式的延续，手法均仿自仁立地毯公司建筑和交通银行建筑，但有所创新。代表建筑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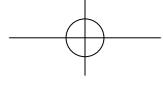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1) 北京建工部大楼。位于西城百万庄，7 层砖混结构，建筑尊重功能和结构，采用平屋顶，檐口作成中国传统石挑檐，民族传统装饰鲜明得当又不夸张。

(2) 全国政协礼堂。该建筑大胆的将西洋古典风格和中国传统风格结合起来，正立面三段式处理，外墙基础为须弥座，墙身剁斧石，女儿墙用望柱式栏杆，正门用西洋柱式和拱形廊。

这股用大屋顶代表民族形式的高潮，到 1954 年以反浪费的理由遭到批判，北京大屋顶建筑突然停止建造。1954 年，苏联赫鲁晓夫上台，开始扭转斯大林时期的各项政策。1954 年苏共中央和部长会议召开“全苏建筑工作者”大会，中国建设部组团出席了会议，会上苏共中央全力扭转斯大林执政时期的政策和指导思想，对斯大林时期的建筑艺术指导思想进行了批评，基本否定了斯大林时期的“社会主义内容，民族形式”的建筑设计方针和政策，否定了统治苏联 30 年的“斯大林巴洛克”的仿古建筑艺术方针，开始了现代建筑注重功能，装饰简洁新颖的指导方针。



民族文化宫（1958年）



## 文物工作

中国代表团回到国内立即在报告中列举了苏联建筑注重民族形式的危害，批评这种形式的建筑只强调形式，不注重建筑的适用和功能，浪费资金。为紧跟苏联的意识形态，开始了以反浪费为名，向仿古建筑的大屋顶展开了公开的批判。1954年12月，建设工程部召开全国省工程局长会议，会上批评了建筑设计领域中复古主义思想，在建工部党组给中央的报告中提出：“在设计中必须贯彻的原则，首先是适用、经济，其次才是美观。而不顾适用、经济效果的形式主义思想和一概接受古代建筑艺术的复古主义思想必须加以批判。”中国建筑界“民族主义”大屋顶风潮来自苏联也止于苏联。1954年11月，中共中央宣传部开始组织对建筑“大屋顶”进行批判，提出的步骤是：“从反浪费入手揭发，从北京开始，从大建筑开始，从大机关入手。”这次批判的主要对象是梁思成先生。

第二次仿古高潮从开始到结束，成为一场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从提倡到批判都是建工部操作执行，是全国政治气候在建筑设计领域里的影响。梁思成先生作为一个学者仅在学术层面为“社会主义内容，民族形式”的实现手段上做出了一些工作。作为一个建筑师，仅是把业主的意图变成建筑，用他对中国传统建筑的热爱为新中国服务，他个人也没有能力掀起全国复古主义的高潮。到1956年，北京地区及中国的大屋顶建筑建设基本结束，许多大楼盖到顶部又把大屋顶改回平顶，第二次仿古建筑高潮结束。

### 三、北京第三次仿古建筑浪潮（1958 — 1959年）

经过1955年对梁思成和仿古建筑大屋顶的批判，建筑设计领域几乎没有人敢于谈论建筑艺术，有的大学干脆取消了建筑艺术类的课程。最着急的还是领导干部，当年的建筑造型中，不加装饰的现代风格是资本主义的，大屋顶又是封建复古的，建筑到底应该是什么样子，谁也没有新办法。尤其使各级领导更加为难的是，建造公共建筑都希望展现出纪念意义和鲜明的特点，没有一个共同承认的艺术形式，纪念性和鲜明的形象无法表现出来。1959年是新中国成立10周年大庆，为给这一庆典增加光彩，中央决定在北京建设十大建筑。由于是庆典建筑，纪念意义是重要因素，不仅高大宏伟，还要有鲜明的建筑艺术特色。到国庆工程开始之际，北京的建筑师在设计风格问题上依然困惑。1958年中

央高层领导明确指示，十大建筑还是以民族形式出现。突如其来的任务和指示，建筑师和建筑主管当局都没有思想准备，除了遵循上级领导制定的建筑形式设计外，对中国传统形式大屋顶又一次出现在北京街头感到不知所措。关于民族形式的问题，没有可应用的理论、政策和措施。为了统一思想，解决困惑，指导今后的建筑方针和创作，1959年5月，建筑工程部和建筑学会在上海召开了“住宅标准和建筑艺术座谈会”，提出建筑的风格要有时代性和民族性，要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发展新风格，基本承认了中国传统建筑风格是民族性的代表，为第三次北京的仿中国传统建筑风格作了肯定的总结。自从1954年以批判大屋顶为开端的批判复古主义设计思想之后，随着一系列政治运动，在“左”的思想影响下，建筑师的思想受到严重束缚。1958年的仿古高潮，是在中央最高层直接指示下进行，仅在建国10周年和十大庆典建筑中体现出来。

由于有了1952年大屋顶的经验和浪费教训。1958年民族形式有了更高水平的设计，对于民族风格不仅局限于简单大屋顶，创造了更丰富的表现形式。1958年北京十大建筑中以大屋顶为造型装饰的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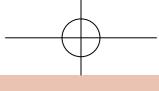
(1) 北京火车站。立面用四个重檐攒尖的清宫式亭子装饰钟楼和东西出入站口，亭子位置较高，体积大，远看醒目，给刚到北京的人们以进入历史文化城市的气息。

(2) 民族文化宫。民族文化宫主题突出，中部塔楼地上13层，塔楼中心做一巨大传统四角攒尖顶，四角做同样規制小塔，造型隐含藏传佛教金宝座塔，寓于民族文化在其中。塔楼两侧用翠绿琉璃瓦作檐部，风格鲜明，印象深刻。

(3) 全国农业展览馆。全国农业展览馆运用较多的中国古建筑风格和元素，把中国传统宫殿造型和中式园林庭院结合布置，主要部位用重檐亭阁，琉璃屋顶，中国图案的柱廊、栏杆大量运用到建筑构件上，是中国风格与现代化功能结合较好的建筑群组。

北京近百年经历的三次仿古建筑高潮，给北京留下众多优秀建筑，其中大多数被划定为文物保护单位和近现代优秀建筑被保护起来。近现代历史的风云变换也被凝固在建筑中，成为时代变迁的实物见证和石头筑成的史书。无论什么时代，人们花费在建筑形式上的智慧、财富和争论都超过实用功能，尤其是公共建筑，其精神作用往往超过物质作用，不仅要有鲜明的视觉享受，还包含强烈的社会内容。深入保护和研究近百年建筑是文物保护的新课题。

（作者为北京市古代建筑研究所书记）



# 北京考古六十年的思考

郭京宁

新中国成立前的北京，没有真正意义上独立的考古工作。尽管安特生等西方学者从1918年起在房山周口店进行了数十年的发掘，并于1929年出土了引起世界轰动的、完整的北京猿人头盖骨化石。一些学者在研究考古学史时，习惯于将这项工作与1921年安特生在河南渑池发掘仰韶村遗址一道看作是中国近代考古学的发轫。但在笔者看来，单就周口店而言，这项工作最大的意义与其被视为近代考古在中国、在北京的先行，毋宁称使西方科学界争论了近半个世纪的“直立人”究竟是猿还是人的问题得以解决，因此不宜作为北京地区近代考古工作之始，充其量可作为前奏。

第一，发掘局限在单一地点（周口店）、单一时代（旧石器时代）、单一的埋藏类型（洞穴埋藏），无法全面反映北京的考古工作。第二，虽然把近代考古的理念与技术带到了中国，但这些发掘都是以西方为主，双方合作的，中国的学者们并没有借此机会独立开展工作。第三，参与此事者多为地质和古生物学家，考古学者（特别是中国的学者）几乎没有参与。第四，发掘技术主要采取的是古生物学上的水平层发掘方法，这种方法虽然能记录标本的相对位置，但对于真正文化层的判断效果甚微。第五，最重要的是，周口店发掘的学术兴趣点在于中国古人类的重大发现；并没有带着证史、补史的目的去工作——而这正是中国近代考古学的本质特点之一。人类学和史学是近代考古学的两种取向：西方国家在近代考古学产生的过程中，达尔文的《物种起源》、进化论起到了巨大的作用，促使西方的学者热衷于探究自身的起源；而中国学者更多关注的是可以与古史传说相联系的活动，例如殷墟的

发掘、龙山文化的探索等。

北京地区科学考古发掘工作乐章的真正奏响，大量快、慢章节的演奏及渐入高潮则是在新中国成立后完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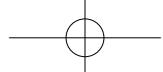
## 一、历程的回顾

### 第一阶段：肇始阶段（1949—1966年）

1949年北平和平解放时，为了保护城内的文物古迹，中共北平军事委员会特设了文物部，从国民党手中接管故宫博物院、清代的皇家园林以及其它的古建筑。

1951年7月，北京市文物调查组成立（后成为北京市文物工作队），有了真正意义上负责北京考古工作的机构。文物调查组成立后不久，就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第一次文物普查，北京地区考古工作的大幕就这样被徐徐揭开。这次普查组织人员对北京所属的11个区县（当时平谷、顺义、密云等区县尚不属北京行政辖区管理）的地上文物及古代墓葬、古遗迹进行登记，登记的总数量达到7000余项。

在此期间，为了配合农业生产合作社和施工建设，北京市文物调查组进行了大量的试掘、发掘工作。较重要的有在昌平雪山遗址首次发现了北京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对琉璃河西周遗址进行了试掘，初步了解了遗址的文化内涵。对昌平松园战国墓进行的清理，对战国的陶器有了基本认识。对清河朱房、房山窦店的汉城进行试掘和调查，掌握了汉代城址的特征，辨认了汉代的陶片和铁器等。



## 文物工作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对明代定陵的考古发掘，是新中国成立后有计划发掘的第一座古代帝王陵墓，不惟北京，在中国考古学史上都有着举足轻重的意义。

肇始阶段的北京考古工作，还带有传统金石学的遗风，其学术重点在获取实物和认清年代上。不论考察遗迹还是遗物，能搞清年代是当时主要的工作目的。但也应该看到，这一阶段的北京考古工作，起点和发展水平都是很高的，在全国也处于较领先的地位。所取得的成就主要体现在以下三方面。

第一，对北京各时期考古学遗存的面貌有了一定的认识。对石器时代、商周、战国、汉、唐、辽、金、明、清等主要时期的遗存能够进行有效的区分，从物质文化上构建年代框架，给更深层次的研究提供依据。在介绍这些工作的文章中，已经采用按不同时代介绍考古材料的体例。

第二，对北京各地区发现的重要遗址、墓葬记录在案，对各类遗址的分布情况有了基本掌握，给今后的工作奠定了基础。近代考古学与传统金石学的区别不仅在于是否应用科学的发掘方法，也在于走出书斋采用田野调查还是闭门研究。年轻的文物考古工作者们付出辛勤的努力进行野外调查，建立的这批从无到有的档案，直到现在还发挥着作用。

第三，对北京地区的墓葬（土坑墓和砖室墓）、城址、窑址、遗址等各类遗迹进行了清理，掌握了不同埋藏类型的发掘方法，给日后发掘技术的不断提高打下了基础。

无论是文物普查还是一些清理发掘，都属于摸家底的性质，更主要的是受当时考古学发展水平的局限，工作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

第一，有的遗址的断代不很准确。例如把镇江营遗址的年代定为最早不超过西周，一些汉代墓葬的年代也有待商榷。

第二，只重清理和发掘，不重资料的发表。例如明清墓葬，到1959年左右，“清理过的可以以万计算”，但除定陵外，正式发表资料见诸报端者极少（《定陵》的发掘报告也是上世纪90年代才出版的）。这使得许多重要的学术信息无法得知。

第三，囿于当时的学科发展水平，对遗址聚落内部关系、遗址群的关系、遗址与周边环境等较深层次的问题没有纳入调查、研究的范畴。而日后特别是“文革”期间，各类建设对相当一部分遗址造成破坏，损失是无法挽回的。

第四，限于当时的技术水平，人、财、时所限，

无力对不同埋藏类型的遗址、墓葬开展进一步的系统调查。在文物普查中登记的7000余项文物，古墓葬和古遗址所占的比例不及总数的十分之一，更多的是看得见的地面文物。

### 第二阶段：停滞阶段（1967—1976年）

“文化大革命”期间，北京市的文物考古事业受到波及，工作停滞不前。一方面是，考古工作的主体——考古队伍的建设缓慢而滞后，甚至有部分的考古工作者改行。另一方面是考古工作的客体，大量的古代建筑被拆毁，大量的文物被砸毁，基本建设工程中发现的一些古代墓葬被摧毁。据统计，在“文革”中被砸毁的佛像有700多尊，被砸毁的石碑有121通，甚至还有54公里的长城被拆毁。

但即便身处此等恶劣环境，北京的考古工作者还是抓住一些机会，对一些遗址进行了发掘，取得了实属不易的成绩。

例如1969年，为配合城市建设，清理了元大都和义门瓮城城门遗址。从1972年起，对琉璃河遗址进行了长达数年的大规模发掘。琉璃河遗址的发掘，对周初封燕问题的认识及周初燕都的具体定位，起到了关键的作用。1974年，发掘了丰台大葆台汉墓，是在北京地区首次发现的黄肠题凑墓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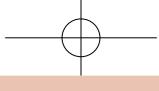
尽管这一阶段考古工作在表面上主、客体都出现了停滞甚至倒退，但若从事物发展过程的角度考察，由于前一阶段的基础性工作较好，考古学研究在其自身的发展过程中，未能继续前进，出现了内部的调整。

这种调整（或称进步性）体现在这一阶段考古工作者们能有意识的将发掘的资料与文献中的记载相联系，来印证考古发现在历史上的位置，这展示出了比前期工作的主动性。例如元大都和义门瓮城城门的发现，证实了在《元史·顺帝本纪八》中“京师十一门皆筑瓮城，造吊桥”的记载。琉璃河西周遗址指明了《史记·燕召公世家》记载的“周武王之灭纣，封召公于北燕”中的北燕封地的具体位置。大葆台的汉墓，通过与《汉书》等文献相联系，证明了墓主人应为历史上汉广阳王刘建及夫人。

### 第三阶段：活跃阶段（1977—1998年）

“文革”之后，步履维艰的考古工作走入正轨。随着改革开放，国家的各项事业正常、蓬勃开展，北京的文物考古工作也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1984年，为了响应全国的文物普查，北京市率



先开展了第二次文物普查，除了对第一次文物普查的家底进行复核外，还新发现了各类文物古迹 4000 余项。此后大规模发掘的上宅、张营等遗址都是在这次普查中发现的。

配合各类工程建设依旧是北京考古工作的主要任务，但随着资料的积累，发掘方法和手段的进步，取得了比前期更大的成就。例如 1981 年，对早已发现的唐代史思明墓葬进行了抢救性发掘，出土的玉册对于研究“安史之乱”后期的历史具有重要的意义。在经过了大量的调查与钻探后，初步弄清了金中都城垣、宫殿区、城内外水系的规模与位置。1990 年为配合西厢道路扩建和住宅楼建设工程，发掘了金中都的应天门和大安殿、水关遗址。1998 年，为配合颐和园的局部施工，发掘了耶律铸夫妇合葬墓，这是北京至今保存最好、等级最高的元代墓葬。后两项发掘还曾被评为当年的全国考古十大发现之一。

这一阶段考古工作的进步最突出地体现在学术目的的逐渐转变。随着 1982 年在苏秉琦先生的倡导下，“燕山南北、长城地带（区系考古）系列座谈会”的召开，确定了以燕山南北、长城地带为重心的北方地区考古的专门课题，从而极大的推动了本地区考古学文化区系类型的研究。考古工作者意识到，考古学研究的目的在于对历史的复原，要充分运用考古资料反映历史文化的面貌，特别是未见诸记载的历史。在这种思想的指导下，相继开展了一批带有明确学术目的的主动发掘，以实物资料串联起北京发展的链条。这些考古工作完善了考古学遗存的年代序列，填补了北京历史、特别是先秦史的空白。例如平谷上宅和北埝头新石器遗址填补了北京新石器中、晚期文化的空白，藉此提出的“上宅文化”是北京首先命名的考古学文化，是北京原始农业萌芽的文化。房山镇江营与塔照先秦遗址，新石器至商周时期的发展序列较为完整，是北京首次发现的圜底器文化系统，对探索永定河以南地区原始文化的构成有着重要的意义。春秋时期的文化面貌，史书记载者寥寥，原本不甚了解。通过开展对延庆军都山墓地的发掘，对北京北部山区山戎族的社会经济情况有了较深的了解。琉璃河遗址墓葬区、居址、城址的发掘，获得了克罍、克盃、“成周”辞甲骨等重要资料，对了解西周燕国、燕文化的历史，有着直接的推动作用。此外，还进行了门头沟龙泉务辽代窑址发掘、北京旧石器遗存调查等工作，极大的完善了

相关领域的历史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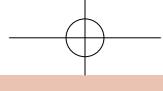
值得一提的是，这一阶段受考古学新思想与新技术的影响，北京的考古学者并不满足于单纯谱系编年的研究，而是积极开展多学科研究，全面提取各种信息，最大程度进行聚落复原的研究——这在全国也属于前列。例如在上宅遗址发掘之时，就开展了环境考古研究。对镇江营遗址进行了自然环境研究、动物骨骼等鉴定。对龙泉务辽代瓷片进行了显微结构研究。军都山墓地更是开展了金属器的金相学研究、人骨的体质人类学研究、有机类物质的鉴定、动物骨骼的鉴定等数项研究。

#### 第四阶段：科学发展阶段（1999 年至今）

自 1999 年以来，北京的城市化建设飞速发展，是历史上发展最快的时期，各类建设项目的数量比以前翻了几番。北京的考古工作者为配合这些建设四面出击，田野考古工作全面展开。与此同时，考古工作者并不单纯满足于这些基本发掘，而是意识到考古学研究不仅是象牙塔中的阳春白雪，也应该被社会大众所接受，编写了大量的考古发掘报告，向公众刊布考古的信息；同时强调行政立法方面有所作为，保护地下文物。这反映了考古工作者们的学术关注点由单纯的学术性到与社会、时代的责任相联系。因此，将这一时期划分为北京考古工作的新时期。

这一时期配合各类工程建设的考古发掘比以往更为繁重。较重要的有，为配合王府井东方广场建设发掘了旧石器地点，这是首次在世界首都的中心区域发现旧石器文化遗存。为配合奥运场馆及配套工程在北京的朝、海、丰、石区进行了多次考古发掘，出土了大量蕴藏丰富历史文化信息的精美文物，为“人文奥运”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为配合南水北调工程在房山区的南正、岩上、丁家洼等遗址发掘，保护了上至春秋下至清代的大批古代墓葬、窑址。配合亦庄经济开发区的建设，在大兴、通州发掘了古代墓葬 300 余座，为研究北京汉、唐、辽时期的墓葬提供了重要资料。在西城区毛家湾发现的瓷器大坑，出土了数百万片的瓷片，是国内规模最大、窑口最多的考古发现，对研究明代的北京皇城具有重要意义。为配合大兴区康庄“两限房”工程，发掘的辽、金时期塔林，是迄今国内考古发现的最大规模的塔林基址。

课题性质的主动发掘比前期有所减少，但也取得了重要的学术成果。例如对门头沟东胡林人新石器早期遗址的发掘，填补了北京自山顶洞人以来古



## 文物工作

人类活动的空白,开展的多学科研究对于研究我国北方地区农业的起源、古人类的演变具有重要的学术意义。对房山金代皇陵的调查与试掘填补了中国历代帝王陵墓考古的缺环。石景山老山汉墓是继大葆台之后发掘的又一座汉代具有大型“题凑”结构墓室的墓葬。

配合与主动性的发掘是贯穿于各时期考古工作的最主要两项内容,但不同于前阶段,这一时期考古工作的突出进步还表现在:

第一,考古工作者们没有仅满足于舞锄抡镐,而是与时俱进,与时间赛跑,加快考古资料的整理和转化力度,编写、出版了各类考古报告、研究专著图书 50 部(册)。较重要的有《奥运场馆考古发掘报告》、《南水北调北京段发掘报告》、《毛家湾明代瓷器坑发掘报告》、《军都山墓地》、《北京考古发现与研究(1949—2009)》、《北京亦庄考古发掘报告》、《房山南正考古发掘报告》、《北京玉河发掘报告》、《北京金代皇陵》、《北京地区辽金墓葬壁画保护研究》、《昌平张营》等。出版物的数量和质量都是此前不能相比的,是一次对现有材料的大整理和考古工作的整体反思。

第二,随着时代的发展、观念的更新、技术的进步,国家逐渐提倡文化遗产保护理念,考古工作者传统的“重发掘、轻保护”的方式也随之改变,更加注重实际工作中的文物保护与科技考古。较重要的有对老山汉墓出土木料、金陵出土的漆木棺、石景山金墓出土的丝织品、大兴康庄塔林的木函等有机类文物的保护及木材质的分析鉴定。对大兴、延庆、石景山等地的辽、金代壁画进行修复、保护及壁画颜色分析、制作工艺研究。对门头沟东胡林人墓葬、龙泉务辽代窑址、海淀清河古象牙等进行套箱提取。对大兴新城北区 16 号地、大兴安定镇等地的辽代仿木砖雕进行切割提取。为配合奥运飞碟靶场建设,对石景山明代的太监墓葬进行整体搬迁。为配合地铁 4 号线工程,开展了对圆明园正觉寺清代皇家御道的迁移及复原保护。

第三,推动地下文物的保护逐步走上法制化轨道。由于大量的施工建设导致地下文物保护面临着严峻的形势,北京的考古工作者意识到不可能只靠文物部门进行地下文物的保护,而是应该动员全社会的力量,利用多方面的宣传、呼吁渠道强调地下文物的保护刻不容缓,把考古勘探调查作为建设项目审批的前置条件,加强执法力度。

## 二、发展的原因

以往对北京考古历程的评述或回顾中,研究者常将其分为三个或四个发展阶段。无论是哪种,不外乎是以政权或机构的成立作为不同发展阶段的分水岭。而在笔者看来,学术史的划分,不论这个过程经历了多久,最主要应该考虑的是学科的关注点有无转移,工作内容有无变化。

诚然,北京考古工作的主要内容都是主动性、配合性和抢救性发掘,并将长期持续下去。但就某一个时期而言,还是能观察到阶段性考古工作最努力想解决什么问题,它有了哪些新的学科研究增长点,它的研究方法和手段有没有改变,它为什么要改变。

前面用大量篇幅回顾了北京考古工作的历程,从最初的认知考古资料在历史长河中的地位、构建文化史的时空框架,发展到以历史文献的记载联系考古资料,再到有意识用考古资料来研究复原历史,经历了“正”、“反”、“合”的三段式发展阶段。可以认史→证史→补史→研史概况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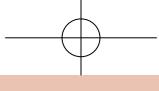
这一切的发展过程源于两方面的原因。

其一是考古学自身不仅仅满足于以实物资料填补历史的空白,也蕴含着历史研究的内在动力。

近代考古学最基本的特质是以调查发掘获得的实物资料作为研究对象。不论是取得实物资料的过程还是对实物资料整理分析的过程,以及在此基础上对历史问题的研究,都是考古工作过程的不同阶段。

获得实物资料不是目的,而是手段。用实物资料构建逝去历史的文化面貌的时空框架是考古学最基本的层次要求。在考古学文化编年和谱系的构建基本完成后,对人类古代社会的历史复原就顺理成章的成为考古学研究的下一个层次要求,为了满足这一要求,考古学相应的拓展了研究方法和领域,运用了新的研究手段和技术,开展了聚落考古、环境考古、科技考古等,为历史研究服务。

北京从时代上是辽、金、元、明、清的五朝皇都,从地理位置上讲是连接北方地区与中原地区的过渡地带,这些时空特点使得北京蕴含着大量的考古资料。这些丰富的资料推动北京成为全国较早较好建立时空框架的地区之一。而这一层次的要求基本完成后,考古学研究不会就此停下脚步,必然要向前发展,力图为历史研究作出更大的努力和贡献。



其二是国外学术思潮的涌进、中国考古学界也开展了一系列的反思与讨论，考古学理论界呈现出活跃态势的外在环境也推动了北京的考古工作。

上世纪 50—70 年代，西方国家掀起一股“新考古学”思潮。1948 年，美国哈佛大学的泰勒将其博士论文《考古学研究》的完成稿出版。在这部书中，他系统批判了物质文化史编年的缺陷，认为其缺乏对人类社会的洞察，提倡一种在物质文化基础上加强人类行为内容的探索，复原古代文化。因为他对传统考古学直言不讳的批抨，差一点没拿到学位，但这部书却在美国再版了 10 余次，影响非常大。1953 年，威利发表了《秘鲁维鲁河谷史前的聚落形态》这部经典著作，将聚落考古作为考古学的一种方法论。1962 年，宾福德发表了《作为人类学的考古学》，成为新考古学的宣言。

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这股思潮被逐渐介绍入中国，引起了中国学者对自身工作的反思和更深层次研究的思索。加上改革开放后，思想开始渐渐解放，很多学者开始对考古学的性质、目的、方法、手段等这些理论问题进行讨论，并在实际工作中加以实践。1981 年，苏秉琦先生提出了考古学的“中国学派”问题，用区、系、类型的思路研究各种考古学文化发展过程，“这种研究是以揭示历史本身面貌作为自己的惟一目的”。1991 年之后，苏先生又正式提出中国文明起源“三部曲”和“三模式”的理论。这些思想在学术界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在当代考古学理论中具有重要的地位。

在这些思想的影响下，北京的考古工作者们也随之开展了一些思考，力图用现有的资料作出更深层次的研究。例如，在区系类型思想的指导下，考古工作者以上宅文化和镇江营一期文化的资料与河北、河南、内蒙古等地的资料进行对比，力图廓清燕山以南地区的新石器文化谱系。在北京建城 3040 年暨燕文明国际学术研讨会上，学术界以琉璃河遗址的发掘资料为重点，首次对燕文化的起源、内涵、与周边文化的关系等问题进行了重点研讨，把对单一遗址的认识与考古学文化的研究相联系。在东周山戎考古成果研讨会上，学术界着重指出多学科研究参与考古工作的必要性。

### 三、得到的启示

本文通过对北京考古工作的历程进行回顾并划分发展阶段，重要的不是这种划分是否所有人

都能接受，也不是为了划分而划分。重要的是想说明，一个学科、一项事业的发展总是与时代、国家、社会的大的发展方向相符的，是服从于总体发展需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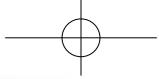
当国家为发展经济，各类工程建设成为工作的重点时，北京的考古工作服从于这个需要，配合各类建设的考古发掘是工作中的主要任务。在物质文明有了一定基础后，随着精神文明建设的需要，当历史研究需要更多的新材料和社会历史文化信息时，课题性质的主动发掘日渐开展起来，为这一需求作出了自己的贡献。随着考古发现的披露越来越多，考古、文物的神秘色彩激发了大众的兴趣：电视节目中考古类的专题几乎天天都有，收视率很高；许多电视台竞相争办鉴宝、收藏类的节目；大量《盗墓笔记》、《鬼吹灯》之类充满“考古”色彩的读物十分畅销，这反映了社会大众对考古学有接近的渴望和参与的要求，考古学应负的社会责任比重增大。于是北京的考古工作开始具有更加清醒的自我意识和社会责任感：加快考古资料的刊布，加强保护文化遗产观念、使文化遗产保护的成果惠及于民，推动地下文物保护的法制化进程，进行“公益考古”、“大众考古”的宣传活动。

其实不只是考古学，若仔细思考，所有有生命力的学科都是会根据时代变迁、社会需要调整自己的发展方向。就如文学在不同朝代有着唐诗、宋词、元曲、明清小说的时代区别，许多竞技体育项目原本是由军事训练科目演变而来的，艺术流派中有古典和现代大的区分一样。时代和社会的需求不同会导致学科的内容和载体也发生改变。

当明白了这层看似浅显的道理，会更有利于理解如何把考古工作的发展置于大时代的背景之下，如何将具体工作的目标和内容与时代脉搏紧密相联，如何对待考古工作中出现的各种新思潮。这样的考古学，是有生机、青春永驻的学科。

北京考古工作反思得到的另一个启示是，学科的发展过程没有绝对的停滞，也没有绝对持续的成长。尽管有的时期外表给人以一蹶不振的印象以致于用“停滞”、“衰败”、“弯路”之类的词汇概括之，但在表面停滞的背后是革新成长的萌芽与力量，是为下一次发展积蓄力量、进行自我调整。在量的积累达到一定程度后，一定会带来质的改变，这种趋势是谁也无法阻挡的。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研究所馆员）



# 试论 立法 保护 名人 故居

董晓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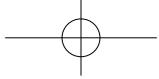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保护北京地区的名人故居，保存先辈奋斗的足迹，并弘扬传承他们的精神，是当代人不可推卸的责任和使命。然而，由于历史的多种原因，加之近年来大规模的城市建设，北京许多名人故居还未被人们重视，甚至被遗忘。例如位于西城区砖塔胡同95号的张恨水故居。还有一些名人故居虽列为文物建筑，但仍是当作居民大杂院不合理使用，例如位于东城区细管胡同北京第五中学旁边的田汉故居。当然，更有一些名人故居已在近年的城市改造中被拆除，成为历史的遗憾，例如位于宣武区棉花头条1号的林白水故居，位于东城区美术馆后街22号院的神学家赵紫宸故居（其女著名翻译家赵萝蕤、其女婿考古学家陈梦家也曾居住于此）。还有个别人故居正处于拆与保的选择中，例如位于东城区北总布胡同24号的梁思成、林徽因故居，位于宣武区“大吉片危改区”内的一些京剧界老前辈的故居。其实，保护名人故居，也不是只做到其建筑不倒不塌、不被拆除即万事大吉。保护工作更主要的内容是对先辈们奋斗足迹的调查整理，对其思想的研究探讨，对其精神的弘扬传承。2007年4月，在西城区区委和区政府的努力下，在完成居民搬迁和文物建筑修缮后，位于西城区文华胡同24号的李大钊故居纪念馆正式对社会开放，就是名人故居保护较好的范例。1999年，北京市文物局也是为老舍后人解决了住房问题，将故居修缮、制作展览、室内陈设原状复原，对社会开放，目前已成为北京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然而，对于北京数量众多的名人故居，目前开放的仍是极少数。立法保护北京的名人故居，已是北京法制建设中的一项不可忽视的工作。

## 一、北京地区名人故居的现状

北京的名人故居，按照保存和保护情况划分，可以分五大类。

第一类是已经经过市、区（县）文物行政管理部门以名人故居名义公布的文物保护单位，北京现有挂牌保护的国家级、市级、区级名人故居31处（依据北京市文物局网站）。它们中有10座对社会开放，有20座保存状况较好，有的还为名人的后代居住、使用。但是，仍有11座为不合理使用，保存状况堪忧，较为严重者为居民大杂院。这一类故居建



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和《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其迁移、拆除分别需要市政府、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同意、批准。因此,其迁移拆除的可能性极小,故居建筑会被永久保存下去。不仅如此,它们都会依法具有保护范围、保护标志、记录档案、管理机构。必要时市区文物行政管理部门会投入经费修缮,但是不会出资搬迁居民。

第二类是普查在册的以“故居”、“旧居”冠名的不可移动文物。这些故居、旧居多处于北京旧城区内,依据北京市文物局编制、科学出版社出版的《北京文物地图集》,旧城区内以历史人物“故居”、“旧居”名义作为文物单位的有149项。这类“故居”、“旧居”,其主人的身份也良莠不齐。既有清代的官员,又有近现代时期的文化艺术界名人,还有中国共产党的革命先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三条,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由县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予以登记并公布。而依据国家文物局专家的解释,这些“故居”、“旧居”已在文物行政部门编辑出版的图书上公布,就应视为完成了登记工作,并进行了“集中成批公布”。另据《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第十二条第二款规定,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迁移、拆除的,建设单位应当报区、县文物行政部门,由区、县人民政府批准。批准前应当征得市文物行政部门同意。这些“故居”、“旧居”在有了“不可移动文物”的身份后,如果还需迁移和拆除,需要市文物行政部门同意,由区政府批准。应该说,有市文物局、区县政府这两道关卡,绝大多数这些“故居”、“旧居”能保证不被拆除。当然,由于城市建设和危旧房改造等原因,近两年有过迁建的先例。这类故居现存的主要问题是合理使用,绝大多数是居民大杂院,部分建筑也是年久失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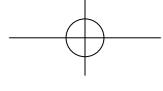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第三类是北京市规划委员会、北京市文物局共同以“北京市优秀近现代建筑”名义公布的、具有保护价值的建筑(2007年公布第一批共71项)。它们中有两项以“住宅”名义公布的名人故居(北京大学原校长、人口学家马寅初故居;著名建筑师、规划师华南圭故居)。依据《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第三十一条:“具有保护价值的建筑不得

违法拆除、改建、扩建。建设工程选址,应当避开具有保护价值的建筑;确因公共利益需要不能避开的,应当对具有保护价值的建筑采取迁移异地保护等措施。迁移异地保护的,建设单位应当提供迁移的可行性论证报告、迁移新址的资料以及其它资料,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市文物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审查后,报市人民政府批准。”由此可见,作为具有价值的“名人故居”,在一般情况下不仅不会被拆除,而且迁移也要经过市政府批准,是可以保证能留存到将来的。由于是“优秀近现代建筑”,这两所故居建筑保存状况较好。

第四类是被挂牌为保护院落的“名人故居”。2003年,由于北京市进入“危房改造”和城市建设的高峰期,为了加强北京市传统院落的保护,在市政府的要求下,内城的四个行政区文委对本区的传统院落进行了调查,分三批进行了以“保护院落”的名义进行公布和在每个院门上挂牌工作。四个行政区共有658处院落挂牌。这些院落中有一部分是名人故居,例如著名作家老舍先生出生和童年时生长的院落西城区小杨家胡同中的“保护院落”。但是,这些“保护院落”的法律上的“身份”一直至今未明确。它们是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的“不可移动文物”,还是属于《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2005年颁布实施)中的“具有保护价值的建筑”,至今没有政府行政部门明确。也正是由于法律“身份”问题,这些保护院落在近年的“危房改造”工程和城市建设工程中,时有被拆除的。

第五类是未被文物、规划、文化部门了解或重视,未列为文物建筑、有保护价值的建筑、保护院落的名人故居。例如:在西城区有大量的老一辈革命家生前居住的四合院,这些四合院未认定为文物建筑或历史建筑。再如:在现海淀区的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知名高等学府内,有多座平房曾是已故老科学家、著名学者曾居住过的“故居”,也未被列为历史建筑或不可移动文物。当然,也有一些历史上在某一领域曾经有一定名望的人物曾经居住过的地方,但是以前未被社会普遍了解,或是未被负责保护工作的政府部门所知。

以上这五类名人故居,以现有的法规作为评判标准,其价值是以第一类最高,依类别递减。今后在立法保护时,也可区别对待。



## 二、保护名人故居面临的困难与立法的必要性

改革开放 30 年来,尤其是我国经济、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近几年,许多专家、学者和有识之士,都呼吁过保护北京的名人故居。但是,相关政府行政部门在开展保护工作时,又都遇到许多困境,在现行的保护方式中也存在着一些问题。

### 1、名人标准问题。

有什么样的成就才能被列为名人,名人的评判尺度和标准,是名人故居确定的前提条件。有一些历史上人物,在某一领域贡献很大、知名度很高,但是全社会并不是很了解。而有些名人知名度很高,但是其对社会的贡献要远远低于另外一些非著名人物。是以社会知名度来评判,还是以对人类社会进步的发展贡献来评判,是应以法律形式来确定的。在北京旧城区,每一座质量较好的民居建筑,其历史上的主人都非等闲之辈。是否能以“故居”的名义加以保护,首先要解决的问题就是“名人”的确定,而“名人”的标准,只有以法规的形式确定下来,才能为社会和相关行政部门所接受和执行。

### 2、名人故居选定问题。

许多名人在一生中居住地点多次迁徙,仅在北京市境内也搬过多次家。例如:鲁迅先生、老舍先生、梅兰芳先生、梁思成先生等,都在北京城内不只一个地方居住过。这些“故居”是全部要保护,还是只保护最重要的一处或一两处。这就需要有一个明确的、通用的选择标准,并以法规的形式告之社会。

### 3、保护方式问题。

已确定了某一建筑是名人旧居或“故居”,采取什么样的保护方式。是以不破坏原建筑为标准,还是仅在原建筑上订上说明牌晓之于世;是对原建筑修缮,维持目前的使用状况,还是更进一步搬迁故居内居民、使用单位后对社会开放。保护方式应以法规的形式明确。同样是名人故居,仍有价值高低之分,如何区别对待有计划有重点的保护,也是需要透过法规来确定。保护名人故居的同时,负责开展保护故居的单位,是否应开展与名人和故居有关的文献资料的整理、文物和物品的征集,也需要用法规来确定。

### 4、管理体制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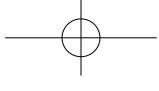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名人故居作为依然可以使用的建筑,由于历史的原因,其管理使用者的现状错综复杂。其管理者也就是产权单位,既有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也有属于私人的,或是股份制企业的。这些管理者,有的与原居住于此的名人有一定联系,有的没有任何联系。名人故居的使用者中也是存在着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租住居民等多种情况。“名人故居”管理者、使用者的管理水平、经济状况的千差万别,如果没有法律约束,仅以社会舆论、觉悟道德等手段来要求、约束他们保护名人故居,显然不太现实。故居管理者、使用者的责、权、利,只有以法规的形式固定下来,社会各界才能共同遵守。行政管理部门与故居管理者和使用者的关系,也需要法规来规范。

### 5、行政职责问题。

名人故居保护工作,是属于公共事务的一部分。因此,保护工作的主要职责应在政府行政部门。我国目前承担一部分名人故居保护工作的主要行政单位是城市规划行政部门和文物行政部门。但是,如果没有法律的保证,它们也是很难深入开展保护工作的。而且,依据现有的法律,城市规划行政部门和文物行政部门在“名人故居”未被列为不可移动文物或历史建筑前,也是没有保护职责或权力的。名人故居的保护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它包括了对名人的研究,对名人相关文献、文物的整理、收集,对“故居”的实地勘察、评估,政府确定价值等级向社会公布,开展修缮等工作。如果故居价值较高,对社会具有重要教育意义,还要开辟为参观场所对全社会开放。这些都主要是政府责任,不是原管理者、使用者的责任。按我国现有体制,这些工作也不可能一个部门、一个行政层级全部能完成,划分政府部门之间的职权,也是要法规来明确。

### 6、保护理念问题。

我市现有对名人故居保护的主要手段,还是先将它们公布为有价值建筑、不可移动文物、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但是,在开展这一保护工作过程中,我们的政府行政部门和专业技术部门,都曾出现过于强调建筑本身的价值,在一些介绍名人故居的文件或书籍中,也有过多介绍建筑本身特点、价值之偏向。同样,也有一些历史上名人居住过的地方由



于建筑本身质量不高、价值不大，就未得到应有的重视。笔者以为，这反映了在名人故居保护上的一个理念问题：是“以人为本”还是“以物为本”。所谓“以人为本”主要的出发点、立脚点应该是这座建筑的主人是否是“名人”，而不是这座建筑是否文物价值高；所谓“以物为本”的出发点、立脚点是以这座建筑是否文物价值高为主。目前在公布的“故居”、“旧居”的文物建筑中，许多是以建筑为主要参考值，即：一项历史建筑的保存状况较好，文物工作者在调查时又恰好了解到房屋历史上的主人，就以当时的主人命名了。例如在《北京文物地图集》文物单位简介的条目中：既有荣禄故居，也有章士钊旧居，还有徐海东旧居。许多清代官员“旧居”之所以列为“文物单位”，都是因为建筑本身价值较高。对历史名人居住的房屋公布时采用的名称也是多种多样，东城区文物保护单位中就有奎俊宅院、梁启超故居。目前对历史上名人居住过的建筑的名称有“某某宅”、“某某宅院”、“某某府”、“某某旧居”、“某某故居”等。出现这种混乱的原因，是在开展保护工作时，仍是“以物为主”。明确名人故居保护理念，统一“故居”名称，也需要有法规来规范。

### 三、对立法保护名人故居的设想

立法保护名人故居既是这些现存“故居”的迫切需要，也是许多有识之士的共识，更是北京文化发展繁荣的需要。

#### 1、做好基础工作和前期准备工作。

开展名人故居的立法工作，首先就要做好基础工作：一是保护好现有的、已初步确认的名人故居。在做此项工作时，可以“宁滥勿缺”。只有在北京市境内名人故居的数量较大的情况下，立法才有意义。二是要加强宣传，使全社会认识到保护名人故居的意义。只有全社会都有了保护名人故居的共识，法律颁布实施后，才可能较好地贯彻执行。三是在现有法规没有明确政府行政部门职责的情况下，先动员和发挥民间组织、社会团体的力量，调查北京的名人故居现有分布和保护情况。让他们呼吁全社会和政府保护名人故居。

2、要将现有相关法律进行梳理，做好法规之间相互衔接。

我国目前正在实施的法规数百部，其中包括有涉及文化、文物、建筑、知识产权保护等法规、规章也有数十部。如果要编制保护名人故居的法规，首先要把已有的法规中与名人故居保护有关的内容梳理出来，一方面找出现有法规的缺环，在编制新法时补充，做到与原有的法规相互衔接；另一方面保证将来编制出来的新法规，不与原有法规产生矛盾。

3、应尽快成立有政府相关委、办、局共同组成的法规起草小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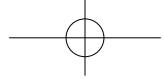
北京市政府应组织相关行政部门共同组成一个写作班子，各单位确定至少一名专职或兼职人员，开展立法调研和起草工作。当然，政府行政部门也可以“开门立法”，将此项工作的前期工作委托给大专院校、研究单位或社会团体。待形成一个初稿后，各委、办、局再一同审议。无论采用何种方式，都应确定政府中的一个行政管理机关为牵头单位。

#### 4、保护名人故居立法一定要有时代特色。

保护名人故居立法工作，也应做到与时俱进，法规的内容应体现时代精神。首先，名人故居立法要“以人为本”，在强调故居保护的同时，要充分重视故居的使用者、管理人、名人后人的利益，只有兼顾各方利益，才能保证法规颁布后能够顺利实施。其次，法规在强调保护的同时，也要兼顾利用和发展；在故居利用产生社会效益的同时，也应兼顾利用时能产生经济效益，使其具有一定的造血功能，做到可持续发展。最后，要从提高“国家软实力”和“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的高度，来认识保护名人故居的重要性。

名人故居是祖先留给我们的一项重要文化资源。在中国共产党十七届代表大会上，胡锦涛总书记提出了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目标。他还指出：“当今时代，文化越来越成为民族凝聚力和创造力的重要源泉、越来越成为综合国力竞争的重要因素，丰富精神文化生活越来越成为我国人民的热切愿望。”北京是全国的“文化中心”，是“首善之区”，应当以胡锦涛总书记的讲话为指导，抓紧开展名人故居立法工作，使名人故居这一北京特有的文化资源，在首都文化发展和繁荣中，发挥出越来越大的作用。

(作者为故宫博物院法律处干部)



# 抓住时代契机 博物馆展览事业取得辉煌成绩

——对几年来北京地区博物馆举办展览情况的回顾和总结

白崇

近年以来，北京地区博物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十七大会议精神，落实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和新颁布施行的《博物馆管理办法》，深入分析当前的形势和任务，以2008年北京奥运会和北京地区首批博物馆免费向社会开放为契机，进一步明确了北京地区博物馆工作的指导思想、方针政策和奋斗目标，推动北京博物馆事业迈上一个大发展的新台阶。博物馆事业的发展集中体现在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工作上，几年来，北京地区博物馆积极转变办展思路，以“三贴近”为办展宗旨，以“以人为本”为展览服务理念，努力发展“外向型”展览，加大宣传力度，如今，北京地区的博物馆展陈工作已经成为北京文化事业的一大亮点。

## 一、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组织开展概况

近年来，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无论在质量和数量上都得到极大发展。据统计，2004年到2009年，北京地区博物馆每年在200余项固定陈列基础上，还推出临时展览300余项，接待参观观众近3000万人次。特别是在2008年奥运会期间，为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营造“人文奥运”大环境，在文物行政部门的大力协调和支持下，北京地区博物馆结合本馆办馆宗旨和藏品特色，充分发挥自主能动性，举办临时展览400余项，全年共举办临时展览500余项，在展览数量上达到了历史新高。2008年3月底，根据中央四部局文件精神及市委市政府的具体要求，我市首批33家博物馆、纪念馆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于3月28日向公

众免费开放，此前的3月1日，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向社会免费开放，借此契机，各免费博物馆纷纷推出新展览，据不完全统计，一年来上述34家免费开放的博物馆累计举办各种展览132项，接待观众260余万人，其中青少年观众140余万人，受到社会的一致好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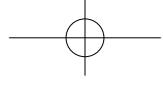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除展陈数量上大幅增加外，博物馆展陈水平也取得了大幅提高。部分展览不仅在国内引起轰动，也蜚声海外，取得了业界和广大观众的一致推崇。可以说，北京地区博物馆组织制作的展陈，无论在规模还是制作水平上，都已经走在了全国甚至是国际博物馆业界的前列。

## 二、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情况的回顾

展陈是博物馆开展各项业务工作的外在体现，也是博物馆各项业务工作的重中之重。近年来，北京地区博物馆结合党中央提出的“三贴近”原则，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组织制作了大量高规格的原创展览，深受社会各界和广大观众的欢迎，这些展览体现了以下特征：

（一）展陈选题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紧扣时代脉搏。

教育功能是博物馆的最主要功能之一，我市151家博物馆中，绝大部分为市、区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形成了我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主体，并成为我市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主要阵地。近年来，我市博物馆深入挖潜，结合时事，展览选题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发展方向，组织开展了大量宣



传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精品展览,积极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取得了较好的社会影响;结合胡锦涛总书记关于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讲话,2006年,北京地区博物馆开展了大量关于宣传“八荣八耻”活动,北京辽金城垣博物馆等多家博物馆组织制作了“八荣八耻”展览,并深入社区、学校等场所进行巡展;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2005年举办的“伟大胜利——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0周年大型主题展览”和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举办的“纪念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胜利60周年展览”,紧扣时代脉搏,致力于开展爱国主义教育,都取得了巨大的社会效益。

(二) 数字技术普遍运用于展陈,展览更具吸引力。

随着社会进步,数字技术在博物馆展陈中得到普遍运用。以往并不多见的多媒体展示、半景画、幻影成像等声光电、数字技术手段在如今的博物馆中已经十分常见,部分博物馆运用的数字技术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2005年推出的大型主题展览“伟大胜利——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0周年”中的“地道战”场景部分,运用幻影成像技术制作了立体视窗。该视窗高1.4米,宽3.5米,为国内同类作品中体量最大,以其独特的表现方式,把观众带入当年地道战的情境之中,加深了观众对展览的理解,使展览更具观赏性;中国电影博物馆2007年推出的“百年历程 世纪辉煌”展览,运用大量的声、光、电技术及互动项目,高科技展陈手段改变了单一观赏照片、资料、实物的参观形式,为观众带来全新的观赏体验、寓教于乐;2005年,北京市文物局17家局属单位统一配备了触摸屏,除了介绍本馆展览内容外,还涉及多项互动游戏项目,深受观众欢迎。

(三) 馆际间合作办展数量增多,规格提高。

北京地区博物馆资源丰富,但隶属关系复杂,人、财、物协调困难,因此,馆际间合作难度较大。近年来,我市博物馆逐步认识到资源共享的重要性,在市文物行政部门的大力协调下,加大了合作力度和广度,尤其体现在合作办展上:大钟寺古钟博物馆、北京艺术博物馆、北京石刻艺术博物馆每年都联合推出临时展览,并将展览在学校、社区、厂矿中巡展;郭沫若纪念馆、宋庆龄故居、北京鲁迅博物馆、老舍纪念馆等8家名人故居每年5月18日国际博物馆日期间,都会联合推出名人系列展览,现已经形成北京市的一个文化品牌。2009年5月18日期间,8家名人故居联合推出了“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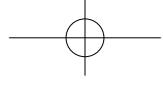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与新中国成立”展览,一方面结合了建国60年庆典的主题,又突出了名人系列展览宗旨。到目前为止,合作办展的最成功案例为首都博物馆于2008年奥运期间承办的“中国记忆——5000年文明瑰宝展”,展览展出169件文物精品,来自北京、上海、天津、四川、辽宁等26个省市的55座博物馆。北京市文物局等主办单位通过借展、合办、协办等方式进行资源整合,发挥各省文物优势,向世界人民展现中华5000年的文明史;中国科技馆(奥运村)内的“奇迹天工——中国古代发明创造文物展”,汇集了全国77家文博单位的271件(组)文物珍品;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的“制胜之道——孙子兵法暨中国古代军事文物精品展”,使国内大量古代军事精品文物首次齐聚京城,得到国内十余家博物馆的大力支持,共借展文物60余件(套)。

(四) 博物馆策展能力普遍提高,展览规模和影响力增加。

北京地区博物馆事业经过多年的发展,现在已经进入稳定期,在人力、物力、财力基本稳定的情况下,优秀的展览策划和包装对博物馆实现其社会效益有着决定性意义。近年来,北京地区博物馆充分认识到展览策划的重要性,部分大中型博物馆成立展览策划部,专门负责对展览进行前期调研策划和对展览的包装宣传工作,使展览取得了空前的成功:2008年奥运期间,首都博物馆推出的“长江文明”、“紫禁城内外竞技游戏”、“公平的竞争——古希腊竞技精神”、“北京文物精品展”与“中国记忆——5000年文明瑰宝展”五大展览及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的“制胜之道——孙子兵法暨中国古代军事文物精品展”等,因准确的定位,明确的主题,精心的策划,精美的文物,引发了巨大的社会反响,展期跨越北京奥运会、残奥会及中秋、国庆双节,接待了来自世界各地的来宾170余万人次,展览获得了空前的成功。

(五) 利用外省市珍贵文物布展和引进国外展览增多。

随着联合办展、引进展览的增多,北京地区博物馆展览制作不仅仅局限在北京地区的文物,而逐渐把目光转向了外省市的珍贵文物和国外的优秀展览上。近年来,北京地区一些大中型博物馆纷纷借用外省市文物展览,也引进了一大批国外的优秀展览,引起了广大市民的热烈反响:2007年,保利艺术博物馆借用辽宁省博物馆文物珍品举办了“旷代风华——辽宁省博物馆藏古代书画名品展”,有些展品是首次在京展出,受到了各界人士的追捧,有些观众特地从外地赶赴北京观看展览;2006年,



## 博物馆学

首都博物馆成功引进并举办了“世界文明珍宝——大英博物馆之250年藏品展”、“墨西哥古文明展”等；故宫博物院2008年引进了“卢浮宫拿破仑一世展”；保利艺术博物馆2008年引入了俄罗斯“索科夫宁·弗拉基米尔油画作品展”等展览。

(六) 行业管理部门积极推进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工作的开展。

北京市文物局作为北京地区博物馆行业管理机关，积极探索推动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工作的新方法。2006年下半年，北京市文物局利用奥运契机提出了“迎奥运‘双两百’展览展示活动计划”，争取到市财政经费对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工作给予了资金支持。具体做法是在全市推出固定、临时展览各200项的前提下，在央属、市属、区县属及民办博物馆计划举办的展览中，筛选部分精品展览予以经费补助。它是北京市文物局落实市委市政府《人文奥运行动实施意见》和由市文物局拟制并经市政府批复的《北京市“十一五”时期文物、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的具体工作内容，旨在通过实施“双两百”展览展示计划，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营造“人文奥运”大环境，促进我市博物馆事业健康稳定发展。2008年全市“双两百”展览展示项目，市政府、市财政局投入687.8万元专项经费，带动博物馆8445.9万元经费投入，使总投入达9133.72万元，政府投资占博物馆总投入的7.53%，带来的观众与前一年同期相比翻了一番，达到了124%。“双两百”展览项目是北京市文物局为推动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工作开展所做的有益尝试，开辟了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的先河。

在以“双两百”展览项目带动整个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工作开展的同时，北京市文物局还开展了大量的有关展览选题、策划、大纲论证的调研和研讨工作，为各博物馆之间的交流、合作提供了更广阔的平台。

(七) 对外宣传及时、广泛、有效，使展览的影响力最大限度得到提升。

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我市博物馆充分意识到，在极大丰富的文化市场中，及时、有效的宣传对推广展览的重要意义。因此，近年来，在严格保障展览质量的前提下，北京地区博物馆高度重视借助各种媒体的力量宣传推广展览。个别大型展览除积极借助报纸、杂志等平面媒体进行宣传外，还在电视、车体、楼宇广告、网络上进行宣传，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奥运期间北京地区各博物馆共接待来自34个国家和地区贵宾75批次，其中北京市属博物馆接待了来自17个国家和地区的贵宾26

批次，北京市文物局局属的博物馆接待了来自15个国家和地区22批次的贵宾。首都博物馆“中国记忆展”等五大展览和军事博物馆“孙子兵法展”，在奥运期间共接待观众130余万次，观众留言近2000条，奥运特展收到了空前的效果。这些成绩的取得与展览前期的包装和宣传密不可分。

## 三、做好博物馆展陈工作的几点经验和体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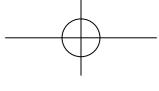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过去的几年里，全市博物馆事业健康、快速发展，博物馆展览日益受到各界瞩目，博物馆展览数目大幅增加，资金投入力度不断增大，取得了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总结和回顾这几年的工作，我们深切体会到：

(一) 把握住机遇，才能推动博物馆展陈工作全面开展。

近年来，北京经济社会高速发展，文化事业蒸蒸日上，财政收入不断增加，旅游热持续升温，国际交流日益频繁，2008年成功举办奥运会，全国博物馆免费工作也于2008年起步，这种形势给博物馆展陈工作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我市博物馆展陈工作在北京市各项事业繁荣发展的大环境下，为北京市文化事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2007年，由中宣部等单位主办，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承办的“复兴之路”大型主题展览紧抓中国时代特点，展览于10月开展，到12月，观众量就突破了200万。利用奥运和首批博物馆向社会免费开放契机，北京地区博物馆举办了大量高水平的展览，推动了全市博物馆展陈工作的全面发展。实践证明，只有把握住机遇，才能实现全面提高。

(二) 把握自身特色，推陈出新是博物馆展陈工作开展的源泉。

展览是博物馆为广大市民和游客提供的文化产品，观众的认可度决定着展览的品质。北京地区博物馆数量多、差距大，低端的、内容雷同的展览早已经不符合时代发展要求。近几年来，北京地区博物馆充分发掘自身藏品特色，发挥科普教育基地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社会教育大课堂”的基本职能，推陈出新，举办了许多观众喜闻乐见的展览，社会关注度逐步提高，已经成为最受观众欢迎的文化产品之一。因此，加强研究、求新求变，是新时期对博物馆展陈工作的新要求，也是博物馆展陈工作开展的出发点和着眼点。



(三) 加大投入力度, 充足的办展经费是博物馆展陈出精品的重要保障。

近年来, 我国经济飞速发展, 国力大幅提高, 为文化事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物质基础, 博物馆事业作为文化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也获得了空前的发展机遇。近年来, 北京地区博物馆数量以每年 4—5 座的数量递增, 其中不乏大中型博物馆的建成开放, 新推出的展陈精品成为了业内的亮点: 中国电影博物馆于 2007 年开展的“百年历程 世纪辉煌”展览投资额达到 1 亿元, 展览在规模、硬件设施、数字技术运用等方面都堪称国内一流, 取得了较大的社会反响; 延庆博物馆于 2008 年 9 月推出的“妫川风韵——延庆历史文化陈列”投资 800 万, 有关专家认为该展览就展览效果讲是同类区县级博物馆展陈中的精品。除固定陈列外, 有条件的博物馆加大投入力度, 近年来推出了大量高档次的临时展览, 这些高质量的展览由于经费的充裕, 汇集了大量的珍贵文物, 普遍应用了声光电展览展示手段, 得到了观众的热烈欢迎。所以说, 近年来, 对博物馆展陈资金投入力度的加大是博物馆推出优秀展览的有力保障。

(四) 资源共享、形成合力是当前博物馆展览做大做强的重要途径。

举办展览是博物馆实现社会效益和自身价值的首要途径, 多办优秀展览也成为当前博物馆界的共识。但除个别博物馆外, 多数博物馆自身藏品资源有限, 因此, 近年来, 部分博物馆开始探讨以合作的方式开办展览, 以达到资源共享, 形成合力。近年来八家名人纪念馆的“名人系列”展览, 2008 年首都博物馆的“中国记忆——5000 年文明瑰宝展”, 中国科技馆的“奇迹天工——中国古代发明创造文物展”; 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的“制胜之道——孙子兵法暨中国古代军事文物精品展”都取得了巨大成功。实践表明, 馆际间的合作办展能够更大地发挥博物馆的整体资源优势, 更好的利用博物馆藏品, 资源共享、形成合力已经成为当前博物馆展览做大做强的有效途径。

(五) 社会参与、舆论支持是做好博物馆展陈工作的社会基础。

观众的认可才是博物馆展陈工作开展好坏的唯一衡量标准。近年来, 随着社会各界对博物馆关注度的不断增加, 博物馆展陈工作越来越受到重视。许多观众在参观博物馆展览之后, 将自己的观点和感想写在博物馆留言簿上, 有的观众将对展览内容、形式的不同理解和不同观点反馈给博物馆工



妫川风韵——延庆历史文化陈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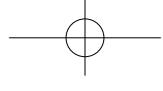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作人员, 共同探讨, 许多有建设性的意见都被博物馆虚心接受并对展览进行了修改, 许多博物馆在办展之前就邀请热心观众参与展览的设计与制作。同时, 近年来, 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工作也得到了社会舆论、新闻媒体的广泛关注和大力支持, 对博物馆展览的报道大幅提高了博物馆的影响力, 使博物馆展览成为北京市文化市场的拳头产品, 并形成了广泛的群众基础。实践证明, 全民参与是做好博物馆展陈工作的基础, 舆论支持是做好展陈工作的重要条件。

#### 四、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中仍存在的问题

虽然北京地区博物馆事业取得了较大的发展, 展陈水平得到了极大的提高, 但由于博物馆之间差距较大, 资源较集中于部分大中型博物馆, 加上管理体制落后等原因, 博物馆展览工作仍存在许多问题:

(一) 博物馆展览展示经费缺乏。

随着新材料、高科技手段在博物馆展陈中的普遍运用, 物价的普遍提高, 博物馆展陈布展成本呈几何上涨。固定展览的布展费用每平方米动则几千元甚至上万元, 临时展览如发生文物借用、恒温恒湿设备购置等费用, 也是一笔相当大的开销, 但大部分国有博物馆业务经费多年未增加或增加额度与展览经费需求的增长不成比例。尤其表现在民办博物馆自有经费严重不足, 缺乏造血能力, 办展经费有限。因此, 北京地区博物馆举办的大部分临时展览以图片展为主, 展览形式单一, 影响力不大。部分博物馆因经费匮乏, 固定展览多年未进行改陈, 展览内容陈旧, 展陈手段落后。



(二) 展陈资源集中在少数大中型博物馆手中。

北京地区文物和博物馆资源极其丰富，但无论从经费、文物资源还是各项展陈硬件设施配备来讲，只有一些大中型博物馆才有能力举办有重要影响力的大型展览，而中小型博物馆仅凭自身藏品及经费条件，很难举办较有影响力的展览。

(三) 缺乏专业的展览设计策划等专业人员。

部分博物馆组织机构不健全，缺乏专业的展览设计策划人员，同时也有部分博物馆由于对展陈内容缺乏深入研究，展览设计水平低下，展陈吸引力不高。

(四) 现行博物馆行政管理体制、财政管理体制与展览的时代需求脱节。

北京地区博物馆隶属关系极为复杂，各馆各项工作由其隶属上级部门直接管理，北京市文物局作为行业管理部门，仅负责对各馆业务工作进行业务监督和指示，无法对北京地区博物馆进行统筹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博物馆资源优势，大部分博物馆还是以各自为战的方式开展展陈工作。

博物馆展陈特点之一就是及时的反应社会热点，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进行爱国主义教育。但大部分博物馆作为行政事业单位，其财政政策为财政专项制度，如展览项目未列入财政专项，则无此项目的经费，制约了博物馆展陈工作的进一步开展。

## 五、今后几年博物馆展陈工作的主要任务和重点

今后几年，将是北京文化事业大繁荣、大发展的时期，这样的时代背景不仅给博物馆展陈工作提供了大好的发展机会，同时也是严峻考验，做好博物馆展陈工作任务繁重而艰巨。北京地区博物馆必须认识到，当前社会正处于重要转型期，公共文化体制改革不断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博物馆作为文化体系的重要一环，取得的社会效益才是衡量展览成功与否的唯一标准。我们的博物馆要抢抓机遇，理清思路，明确任务，全力推进北京博物馆事业的发展。

今后几年，北京博物馆展陈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是：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严格执行《文物保护法》、《博物馆管理办法》、《北京博物馆条例》等法律法规，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多办高规格、精品型展览，多办高含量、普及型展览，多办高水平、艺术性展览，多办高档次、外向型展览，全面

推动文物事业发展，再创北京博物馆展陈工作的新局面。

(一) 加强合作，举办有分量的大型展览。

近几年我市几项馆际间合作的大型展览的成功举办，表明这种办展方式已日渐成熟并将成为举办大型展览的主要方式之一。北京地区博物馆资源丰富，但过多的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也导致了文物的分散保管，同时，北京地区博物馆隶属关系复杂，隶属同一上级单位的博物馆有限，因此，一两家甚至是多家博物馆不足以举办大型专题展览，只有多家博物馆联合，整合藏品资源，才能举办更有质量、更多文物展品、更有吸引力的展览。我们也应继续加强与其他省市文博单位、国外文物收藏单位的横向联系，联合办展，推出高品质的展览。

(二) 加强培养，建立博物馆展陈工作人才队伍。

一个好的展览应涉及到展览选题、大纲编写、形式设计、装修、宣传、纪念品开发等各个环节，需要大量的专业人才参与其中。但除部分大中型博物馆外，很多博物馆缺乏展陈工作的相关人才，因此在举办展览过程中捉襟见肘，展陈水平不高。未来几年里，博物馆应着重加强这方面人才的培养，人才才是博物馆发展的最终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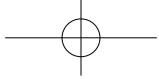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三) 加大投入，积极筹措资金，推出陈列精品。

经费不足已经成为现阶段制约博物馆展陈工作开展的重要原因之一。博物馆应开拓思路，多方面、多渠道筹措资金，除从本级财政申请展览经费外，还要关注其他部门提供的获取经费的渠道，如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的科普经费、市文化创意产业经费等等。

(四) 大力支持，北京市文物局将继续支持和鼓励各博物馆展陈工作的开展。

作为北京地区博物馆的业务主管部门，北京市文物局在往年工作中起到了桥梁和纽带的关键作用，在整合各博物馆藏品资源，促进博物馆间合作，提供博物馆交流平台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双两百”项目则在奥运期间极大地推动了博物馆展陈工作的开展，是北京市文物局为推动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工作发展的有力举措之一。未来几年，北京市文物局将继续发挥行业管理职能，努力完善各种鼓励和支持博物馆办展的法律法规，配合北京市政府法制办对《北京市博物馆条例》进行重新修订，鼓励和支持博物馆办展，同时，积极探索新思路、新方法，为北京地区博物馆展陈工作开展服务。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局博物馆处干部)



# 博物馆

## 在建构城市记忆中的功能刍议

——兼谈首都博物馆“城市记忆——百姓之家”展览的内容设计

章文永

在现代化特别是城市化的迅猛推进中，昔日城市的风貌及生活在其中的人对城市空间的种种感受并没有被推土机完全抹平，也没有被钢筋水泥所尘封。城市记忆像是要对抗这种进程——这一进程丰富了城市记忆的内容，同时也产生了城市记忆的不同主体。作为人类知识与文化“记忆殿堂”的博物馆在城市记忆的建构与传承中担任什么角色呢？本文拟就此问题作浅显的探讨。

### 一、有关城市记忆的范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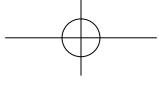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每一个城市走过自己形式各异的历程，都会留下内涵丰富而又秉性各异的种种遗迹和物证，无声的承载着自己的历史和记忆。这些物化的城市记忆是静静伫立于历史长河中的一种“客观实在”。而每个生活在城市中的个人、群体、阶层、组织会形成形形色色的“自己”的城市记忆，当他们作为旁观者面对其他城市时，也会同样如此。因为人们如何构建和叙述过去，即记忆什么和遗忘什么，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他们当下的理念、利益和期待。记忆的内容是为现在时刻的需要服务的。强势文化（主流文化）总是力图控制记忆资源，强迫弱势文化（非主流文化）去“遗忘”与其利益相冲突的他类记忆。弱势文化（非主流文化）起来反抗，力争保持自己的他类记忆，产生如福柯所说的“反记忆”（Counter-Memory）。正如德国 J.B. 默茨在《历史与社会中的信仰》一书中所言：“破坏记忆是极权统治者的典型措施。对人的奴役，是从夺取其记忆开始的。……受难记忆总是重新面对政治权力的现代犬儒主义者。”这是世俗权力对苦难记忆的控

制。同样，类似的话语权所有者会对城市记忆进行控制及与其他记忆主体之间进行争夺。并且，不同时代、时期的人们也不可能对同一段“过去”形成同样的想法。于是，有关城市记忆穿越时空，形成个人、群体、阶层、组织等纷繁杂沓的“个性化”文本。然而，城市历史和文化是有自己的连续性的，城市记忆的功能之一就是保持城市历史和文化的连续性。因此，城市记忆的若干文本会由主流文化的强势话语进行筛选，即控制城市记忆的资源，演绎“纯洁”的文本，将城市记忆推演下去。

这个过程可能永无止境，因为当下的理念、利益和期待会驱使拥有城市记忆的博弈各方去强化、消减和隐匿，从而不断建构新的城市记忆。从这个意义上说，城市记忆是动态的，不停地被演绎，无法复制，在流动中传承，实现其保持文化连续性的功能。

以上简单地阐述了城市记忆所涉及的范畴，有作为“客观实在”的、体现城市记忆的物化载体，拥有城市记忆的“人”以城市记忆为对象而进行控制、争夺、演绎与传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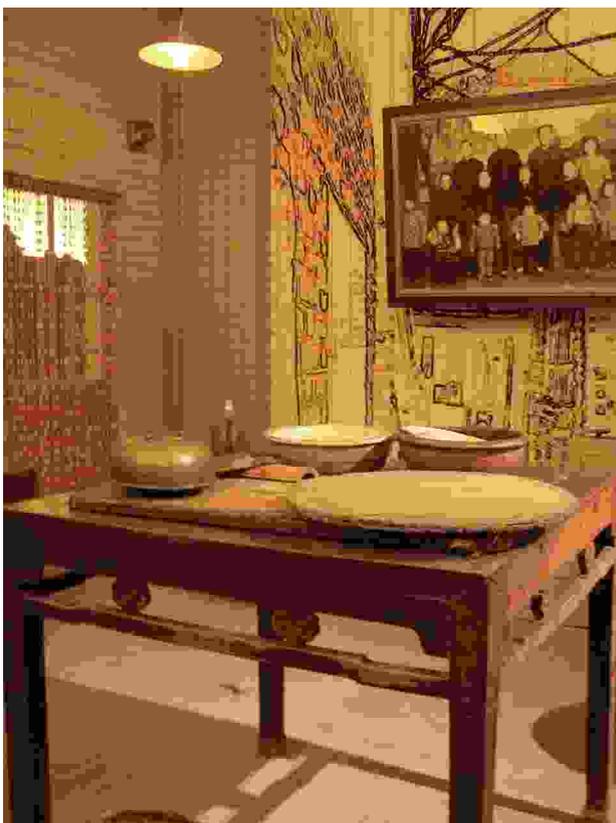
为更好地理解上述的讨论，兹试举例说明。胡同是北京城市空间组合的一个典型符号表征，当然也是体现城市记忆的物化载体。几近无间的邻里之情、贩夫走卒的悠然吆喝、小儿自在的嬉戏，这是北京人对胡同的一种温馨感觉和记忆。在近代文明的冲击下，胡同交通能力的低下，无上下水而带来的起居不便及其糟糕的卫生状况，是对胡同的另一种记忆。因胡同改造、拆迁而使部分人利益受损，并引发当事者的冲突和公众讨论。当事者和公众均会因此牵动和改变对胡同的若干记忆。当大片胡同



消失，人们对着旧照片感叹胡同如何生发了老北京文化的时候，这种对胡同的冥想也是一种城市记忆。而在官方话语中，胡同阻碍了现代化的机器、厂房；胡同及其附近建筑是国际大都市进行曲中不和谐的音符；保护有限的胡同是保护文化遗产、保护历史文化古都的应有之意。在拥有话语权的官方城市记忆中，胡同是和“现代化”、“为人民”、“文化保护”等词语联系在一起的。这些城市记忆背后有种种他们自身的理念、利益等的诉求。这里不做细致分析。正是这些诉求建构了他们各自的城市记忆。

## 二、博物馆拥有城市记忆的资源并参与城市记忆的建构

博物馆拥有的藏品，包括一切可视、可听、可闻、可感的实物、图片、影像、声音等，是有关人类、自然留下的现场佐证。一座城市的博物馆保存着有关这座城市记忆包罗万象的此类的佐证。它们是城市记忆的物化形式，是一种城市记忆的载体，是一种“客观存在”。它们是“自在”的，因为作为载体，只是包含、存留、记录城市记忆的文本，作为城市记忆的主体——“人”，能从文本中解读



“城市记忆——百姓之家” 展览展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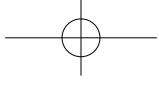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出的城市记忆是千差万别的。城市记忆的形成是一个主观的建构过程。而作为文本的博物馆藏品是不能对“人”的记忆的形成“主动”施加影响的。博物馆藏品以“自在”的方式保留了昔日的种种“真实”，是城市记忆的资源。

我们知道，记忆资源是记忆主体争夺的对象。控制记忆资源就是要把记忆资源作为文本，按自己的理念、方式、需求进行解读。所以拥有城市记忆资源的博物馆必然为城市记忆的主体——个人、群体、阶层、组织甚至政权所影响、争夺和控制。城市记忆的主体力图利用博物馆的资源按自己的方式建构城市记忆。博物馆以拥有“自在”的藏品等成为城市记忆的“殿堂”，又因此进一步参与城市记忆的建构。

## 三、博物馆如何参与城市记忆的建构

博物馆是城市记忆的“殿堂”，但“殿堂”的初始状态却是记忆的碎片。每一个缤纷的文物在其鲜活之时，和若干事物发生关联而意象万千。每一个“意象”对应着一种记忆。而当它到了博物馆的时候是孤零零的，如何最大限度“恢复”它当初的万千“意象”呢？更确切地说，是建构它哪一种“意象”呢？描摹哪一种记忆呢？记忆又是动态的，所以在“恢复”的基础上还有无尽的重新“演绎”和建构。在“意象”、记忆的建构过程中，博物馆作为城市记忆的资源是城市记忆主体力图控制、施加影响的对象。他们希望博物馆以文物等为载体，以自己的理念、方式、需求来建构城市记忆。博物馆建构的城市记忆自觉或不自觉的与各类记忆的主体相对应。

在众多记忆主体的博弈中，博物馆多以“中间”的姿态出现来建构城市记忆。在开放的社会中，多元的记忆主体都希望在博物馆建构的城市记忆中有自己的文本。作为公共空间的博物馆，各记忆主体也有权力在此建构自己的城市记忆。博物馆在建构城市记忆文本的时候必须兼顾各个记忆主体的利益和需求。这也正反映了城市记忆是各记忆主体博弈的结果。然而，各记忆主体并不是对等的，强势话语必然被彰显，而弱势一方必然被压制。强势（主流）的城市记忆文本要去“篡改”弱势方的文本。在博物馆建构的城市记忆是他们博弈的结果，是他们的理念、利益、需要等发生碰撞后的结局，而我们反观这种结局同样可以追溯他们各自的理念、利益和需求。博物馆不能违反城市记忆建构过程中的游戏规则，主持所谓的“正义”。换句话说，博物馆建构的城市记忆是记忆主体博弈的结果，博物馆



只能“被动”的体现这种结果。总之，博物馆建构城市记忆的姿态是“中间”的，“中间”的含意是它采取多元的立场，而不是不偏不倚的“公正”立场，因为这种多元虽然突破传统二元对立的语境，但还是保留了强弱、主次的序列。

博物馆以“中间”的姿态参与建构城市记忆的手段和方式是什么呢？

博物馆的藏品是建构城市记忆的“自在”的资源。博物馆需要打破藏品“自在”的状态，把它置于一种场景之下，即按自己的意图设置一种解读的背景（context），从而这个藏品就突破了它“自在”的状态而成为人们解读的文本（text），从而参与人们城市记忆的建构过程。这种“场景”就是博物馆的展陈。即博物馆以一定的藏品等为“原料”举办的特定的展陈，作为一种城市记忆的文本呈现给观众。一方面这种文本正如上文所说，是各种记忆主体博弈的结果和体现；另一方面，该文本会再次成为各记忆主体解读的对象，引起他们的共鸣、抗争、异议，并对他们建构各自的城市记忆产生影响。在这个互动过程中，博物馆以自己拥有的记忆资源——藏品等，以展陈为主要手段和方式，以“中间”的姿态完成了自己在建构城市记忆过程中充当的角色。某种意义上，藏品是一个万花筒，展陈则是试图设立一个固定的角度让观众看到展陈设计人所期望看到的景象。

把展陈变为建构城市记忆的文本似乎比较容易。因为文本是非常个性化的。而以“中间”的姿态，在文本（展陈）中体现各记忆主体的利益和诉求则非常不易。有些记忆主体间的当下利益和诉求是对抗性的，非此即彼，无法兼顾。在博物馆这样的公共空间中也无法协调。比如个人、群体、阶层、国家对“文革”的记忆似乎无法协调，反而正是在公共空间中要凸显强势话语（记忆）。另外，博物馆的展陈方式也限制我们自如的转换立场，而兼顾不同记忆主体的感受。比如我们展示北京城市近代化，就注定以国家、社会精英的视角来凸显所谓“工业化”、“文明”、“进步”，而忽视传统社会转型给部分阶层带来的苦难，并将他们视为“落后”、“封建”甚至“反动”，无视他们“正当”的利益诉求（因为这种“正当”是他们心中自许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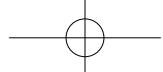
但是，博物馆在展陈中采取“中间”姿态是我们在利益日益多元化下的一种追求。这也和题材及我们的技巧有关。首都博物馆于2009年秋推出的展览“城市记忆——百姓之家”，在此方面作了比较好的尝试和示范。该展览的内容界定在建国后至本世纪初，以十年为一个时间节点，以家具、厨具、书

籍、服装、生活用品等营造60年来普通家庭的生活场景。展览是以“家”的氛围及家庭的视角来诱导观众去解读特定时代留在普通人家的种种城市记忆“文本”。其表象是时代的进步——基于科技进步所带来的所谓社会的发展和生活质量的提高。这些变化是可以用眼前的“物”来摆成一个序列的，展线上的时代划分就是这种进步的“刻度表”。但展览的内容设计者并不满足于于此。历史仅仅停留在追忆和重温是不够的。展览的第三部分——“胡同余光”，展示了那些时代人与物、人与人在特定的物质条件和生活空间下的所独有的精神生活。这种“精神生活”就跳出了单纯的“时代进步”的主题预设，给正沾沾自喜于现实的“现代化”、“高科技”、“社会发展”的观众一个警醒：社会进步是什么？真的可以用“物”来测量？

展览以一定的组合、辅助展品、语句营造展品所处时代氛围，避免宏大叙事，把体现强势话语诉求之处以“隐蔽”的方式——比如展品空间排列的不同方式等——加以体现，避免用直白的语言，这样就貌似“公允”。通过这个展览，众多的记忆主体都能从展览所建构的城市记忆文本中获取某种利益或需求的满足感。官方得到了有关“社会进步”、“先进性”等记忆满足；不同地域、不同年龄段、不同阶层的人会将有关生活、婚姻、审美、生育等记忆和这个展览糅杂在一起，从各个视角去对应自己的有关城市记忆的片段。需要强调的是，对“社会进步”等范畴的反思不仅将展览的主题升华，而且也缓解了城市记忆各主体之间的紧张关系。博物馆在建构城市记忆时所采取的“中间”姿态也由此进一步彰显。在展陈中不可能总是能够很好地运用“中间”姿态来建构城市记忆，但这种做法应是我们的出发点和追求。

综上所述，城市记忆既是各记忆主体从他们的理念、利益和期待出发而建构，也是他们博弈的结果。博物馆以其拥有的资源（主要为藏品）而成为记忆的“殿堂”和各记忆主体争夺、影响的对象。在此过程中，博物馆遵从城市记忆建构的规则，力图以“中间”的姿态，把以藏品为主要“原料”的博物馆展览变成建构城市记忆的文本。它既是众多城市记忆主体博弈的结果，又成为各记忆主体解读的对象，对他们既有的城市记忆发生影响，从而参与了城市记忆的建构。简而言之，博物馆是城市记忆的“殿堂”，不但保存城市记忆的资源，而且以自己特有的方式参与城市记忆的塑造和建构。

（作者为首都博物馆研究部馆员）



# 北京海淀区青龙桥新村 工程考古发掘简报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

2007年5月13日至6月19日,北京市文物研究所为配合北京市兴业万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北京市振海农工商总公司合作开发项目,对海淀区青龙桥新村工程(WB、WC、会新W组团)施工范围内发现的窑址、墓葬进行了考古发掘。发掘地点位于北京市海淀区青龙桥新村开发区内,东距功德寺居民村约100米、距离厢红旗路约30米,南距玉泉山路约50米(图一)。地理位置为东经 $116^{\circ}14'58.08''$ 、北纬 $39^{\circ}59'49.06''$ ,海拔高度52米。此次共发掘陶窑3座、汉代墓葬2座、清代墓葬28座。现将发掘情况报告如下。

## 一、汉代窑址

此次共发掘汉代窑址3座,均开口于②层下,破坏比较严重,不过结构清楚。除Y3的火膛及窑门被完全破坏外,其它两座陶窑皆由窑室、火膛(窑门)和操作间三部分构成。以Y1为例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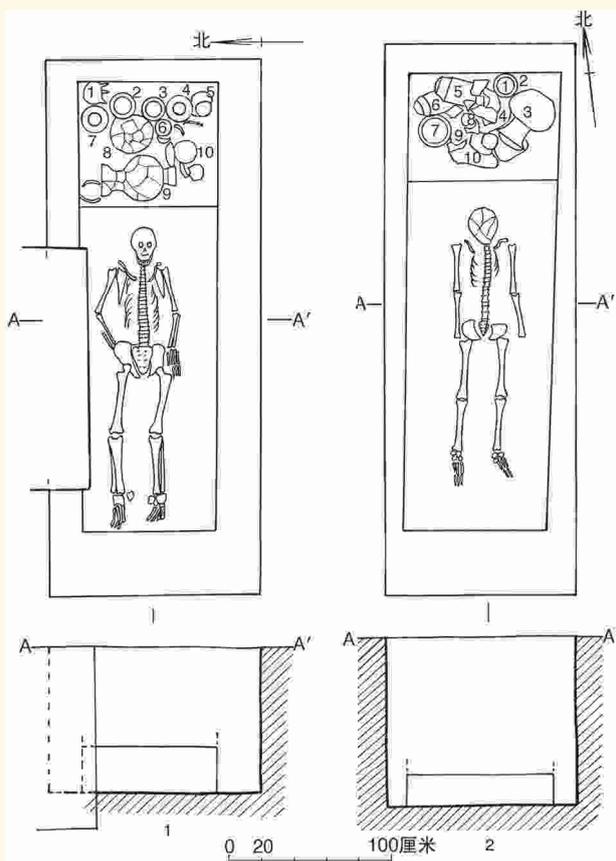
Y1 位于发掘区的北部。陶窑距地表70厘米。陶窑上部已被破坏,下部保存相对较好。坐东朝西,方向约为 $80^{\circ}$ ,东西总长462厘米,南北宽120~173厘米,由窑室、火膛和操作间三部分构成。

窑室平面呈椭圆形。东西长160厘米,南北宽173厘米。除东、北、南三面壁外,火膛上部还部分的保留着西(前)壁。窑壁残高约80厘米,其上的烧结面为青灰色,厚约6厘米,其外红色烧土渐淡,厚约10厘米。窑壁底部与窑室底面垂直,底部较平整,有一层黑木灰,约1厘米。窑室顶部已不存在,从火膛后端上弧趋势分析,或为弧形顶,入窑后封顶。未发现烟道。

火膛位于窑室之



图一 青龙桥发掘位置示意图



图二 M2、M4平、剖面图

1. M2平、剖面图 (1. 陶鼎 2~5、7. 陶仓 6、8. 陶罐 9、10. 陶壶)  
2. M4平、剖面图 (1. 陶钵 3、4. 陶壶 5、6、8~10. 陶仓 2、7. 陶罐)

前，大部已被破坏。窑门为方形，东西长46厘米、宽52厘米、高48厘米、进深46厘米。火膛及窑门的四壁为青灰色烧土，厚6厘米，其外红色烧土渐淡，厚10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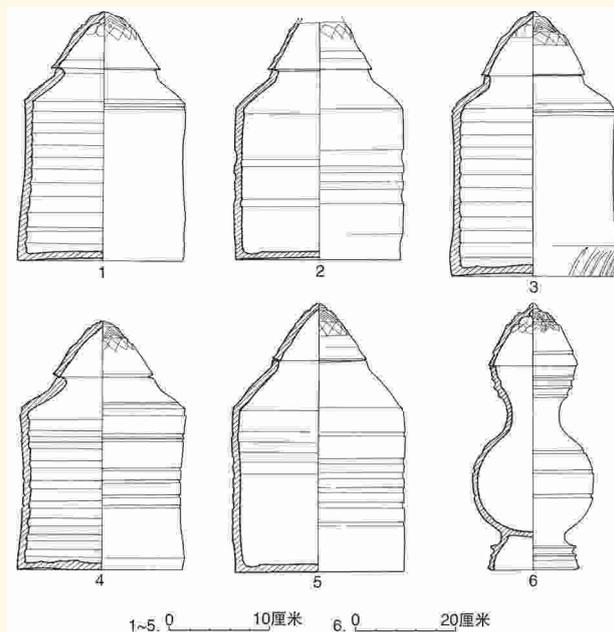
操作间位于窑门的西侧，西南部被现代炉渣坑打破。操作间平面呈长方形，东西长256厘米、宽120~166厘米、深72~150厘米。中部设有一个台阶，南北长138~146厘米、宽35厘米、深28厘米。

窑内堆积有黑灰土、土质较硬，内含红烧土块、黑木灰颗粒，为短时间内形成。

## 二、汉代墓葬

汉代墓葬2座，均为长方形竖穴土圹墓，编号为M2、M4。具体情况如下。

M2 位于发掘区的中部，北邻M1，开口于②层下、打破生土，东西向，方向270°。长方形竖穴土圹墓。墓口距地表深0.70米，东西长3.3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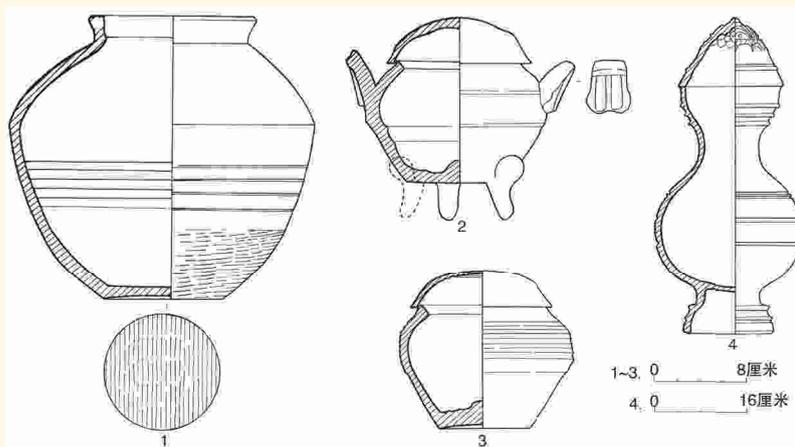
图三 M2出土器物

1~5. 陶仓 (M2:2、M2:3、M2:5、M2:4、M2:7) 6. 陶壶 (M2:9)

宽1.3~1.32米、深0.9米。内填花土，土质较硬。内置单棺，棺内骨架较完整，头向东，面向上，仰身直肢，性别为男。棺长2米、宽0.81~0.86米、残高0.30米。墓东部有一头箱，内放随葬品，头箱东西宽0.76米、长0.86米、残高0.30米。墓的北中部被M1所打破(图二，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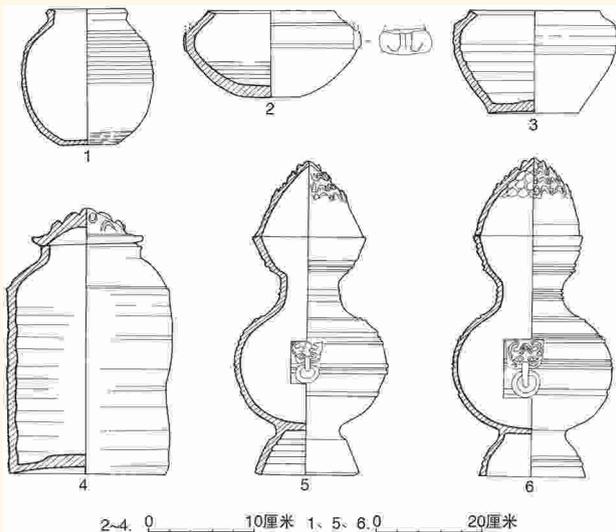
随葬品 陶鼎1件、陶仓5件、陶罐2件、陶壶2件。

陶鼎 1件。标本M2:1，泥质灰陶。钵形盖，鼎敛口，鼓肩，深斜腹，肩部饰对称方形双附耳，外撇，一耳残，平底，底附三仿蹄形足。通体素面。肩及上腹部饰凸棱纹两周。通高17.8、口径11.2厘米(图四，2；照片一)。



图四 M2出土器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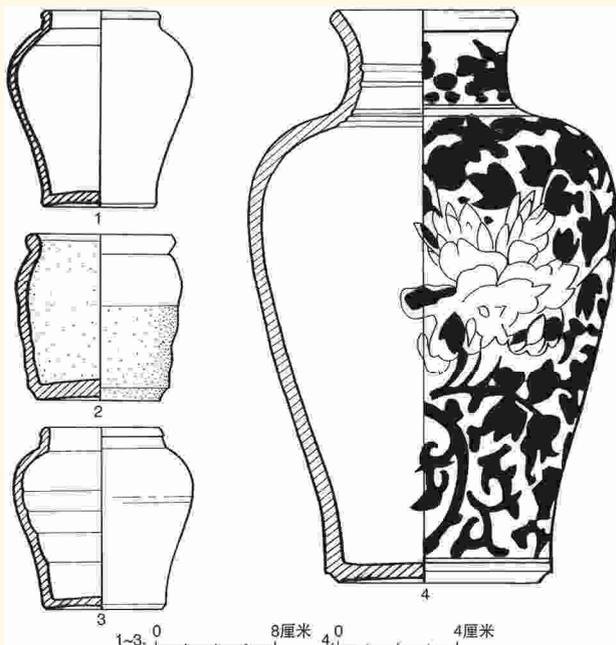
1、3. 陶罐 (M2:8、M2:6) 2. 陶鼎 (M2:1) 4. 陶壶 (M2:10)



图五 M4出土器物

1、3.陶罐 (M4:7、M4:2) 2.陶钵 (M4:1)  
4.陶瓮 (M4:5) 5、6.陶壶 (M4:3、M4:4)

陶瓮 5件。泥质灰陶。瓮体呈桶状，敛口，方唇，斜肩，直壁斜收，平底，通体素面。多数瓮体肩腹部饰有一周或数周凹弦纹。博山式盖，下部呈坡状，其上环列三角形山峰，最上为乳状小山峰，形制近似，盖内皆有指捏痕。标本 M2:2，通高 25、口径 9.6、底径 16.7、盖高 5.6 厘米（图三，1）。标本 M2:3，残高 23.8、口径 9.6、底径 16.6、盖残高 4.6 厘米（图三，2）。标本 M2:4，通高 25、口径 9.2、底径 16.4、盖高 5.8 厘米（图三，4；照片二）。M2:5，通高 26.4、口径 9.8、底径 16.4、



图七 墓葬出土器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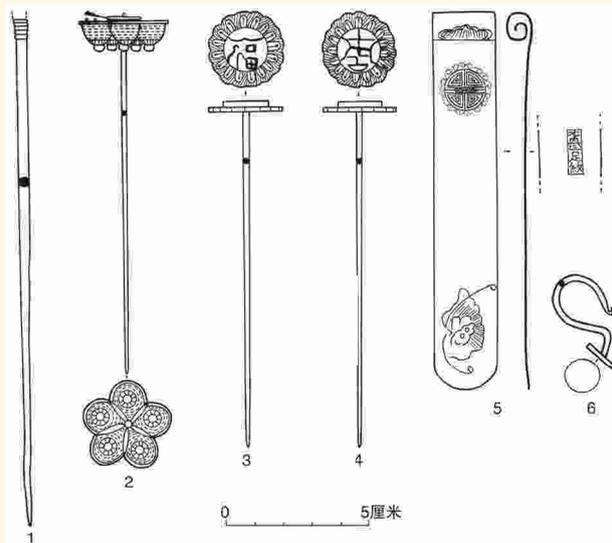
1、3.青白瓷罐 (M9:1、M11:3) 2.陶罐 (M29:1)  
4.青花粉彩瓷瓶 (M29:4)

盖高 6.4 厘米（图三，3）。M2:7，通高 27、口径 9.2、底径 16.8、盖高 5.8 厘米（图三，5）。

陶罐 2件。标本 M2:6，泥质灰陶。钵形盖，罐敛口，斜沿，尖圆唇，鼓肩斜深腹，平底略凹。通体素面。肩及上腹饰数周凹弦纹。通高 13.8、口径 11.2、底径 8 厘米（图四，3）。标本 M2:8，泥质灰陶。近直口，平沿，尖圆唇，短束颈，折肩，鼓腹，平底略凹。通体素面。下腹及底饰压印篮纹。通高 25、口径 14.8 厘米（图四，1）。

陶壶 2件。泥质灰陶。敞口，平沿，束颈，圆肩，鼓腹，折曲状高圈足，器体饰数周凸棱纹。博山式盖。M2:9，口径 17.2、足径 18、通高 54 厘米（图三，6）。M2:10，口径 17.2、足径 15.6、通高 55.2 厘米（图四，4）。

M4 位于发掘区的西中部、偏西，开口于②层下、打破生土，南北向，方向 5°。长方形竖穴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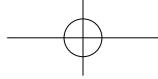
图六 M6出土器物

1~4.银簪 (M6:5、M6:6、M6:2、M6:3)  
5.银扁方 (M6:4) 6.银耳坠 (M6:7)

圹墓。墓口距地表深 0.90 米，南北长 3.4 米、宽 1.14 米、深 1.05 米。内填花土，土质较硬。内置单棺，骨架保存较差，头向北，面向不清，仰身直肢，性别为男。棺长 2.15 米、宽 0.88 ~ 0.90 米、残高 0.20 米。该墓的北部有一头箱，内放随葬品，头箱东西宽 0.94 米、长 0.67 米、残高 0.20 米（图二，2）。

随葬品 陶钵 1 件、陶罐 2 件、陶壶 2 件、陶瓮 5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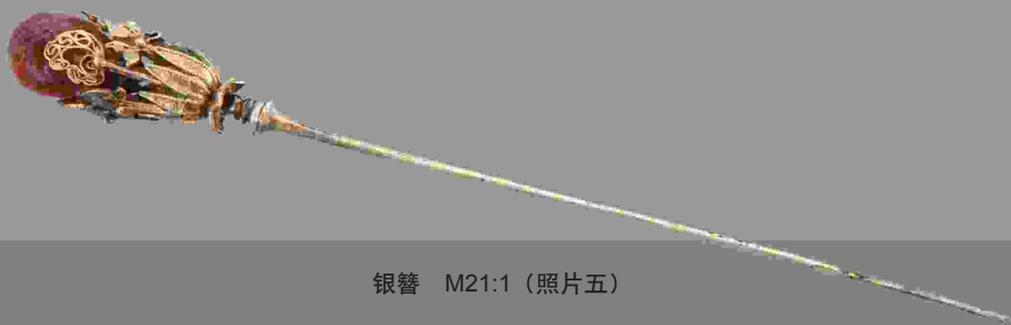
陶钵 1 件。标本 M4:1，泥质灰陶。敛口，尖唇，斜折肩，弧腹，肩部置两耳已残，平底。通体素面。口径 12、底径 5.4、高 8.2 厘米（图五，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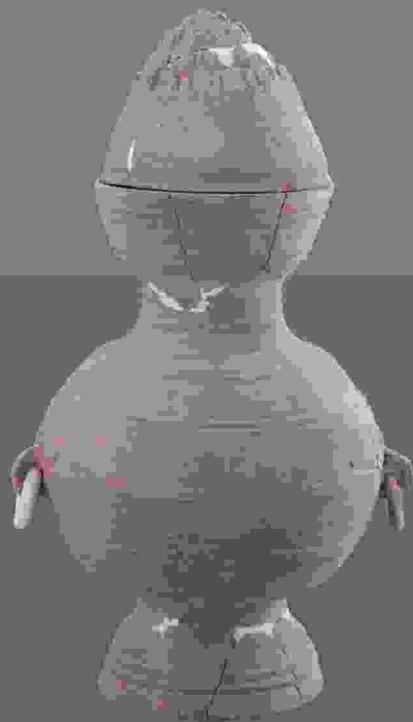
陶鼎 M2:1 (照片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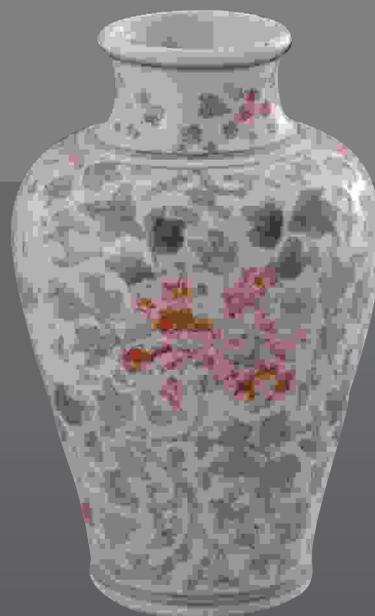
陶仓 M2:4 (照片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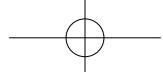
银簪 M21:1 (照片五)



陶壶 M4:4 (照片三)



青花粉彩瓷瓶 M29:4 (照片四)



## 考古简报

陶罐 2件。标本 M4:2, 泥质灰陶。敛口, 斜沿, 尖唇, 圆肩, 斜腹, 平底内凹。通体素面。器内外饰数周凹弦纹。口径 12.4、底径 8.6、高 9.8 厘米(图五, 3)。标本 M4:7, 泥质灰陶。直口, 弧沿, 尖唇, 短束颈, 圆肩, 鼓腹, 平底。上腹部饰数周凹弦纹, 底饰压印篮纹。口径 15.6、底径 10.8、高 26 厘米(图五, 1)。

陶壶 2件。泥质灰陶。敞口, 平沿, 束颈, 溜肩, 圆鼓腹, 折曲状高圈足, 器体有数周凸弦纹, 腹部饰两对称铺首衔环。博山式盖。M4:3, 口径 21.2、通高 59.6 厘米(图五, 5)。M4:4, 口径 20.4、通高 60.4 厘米(图五, 6; 照片三)。

陶仓 5件。泥质灰陶。仓体呈桶状, 子口, 方唇, 斜肩, 直壁, 平底内凹。通体素面。器表皆饰有凹弦纹数周。博山式盖, 形制近似。标本 M4:5, 口径 9.4、底径 14.6、通高 25.2 厘米(图五, 4)。标本 M4:6, 口径 9.2、底径 15.2、通高 25.6 厘米。标本 M4:8, 口径 9、底径 14.6、通高 26.8 厘米。M4:9, 口径 9.4、底径 14.8、通高 25.8 厘米。M4:10, 口径 9、底径 14.8、通高 26 厘米。

## 三、清代墓葬

清代墓葬 28 座, 编号为 M1、M3、M5 ~ M30, 均为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以下依埋葬特点, 将各墓形制分类加以叙述。

### 1、单棺墓。

单棺墓共 9 座, 编号为 M1、M3、M9 ~ M12、M15、M25、M28。以 M9、M11 为例介绍:

M9 位于发掘区的西南部、偏西, 开口于①层下, 打破②层、打破生土, 南北向, 方向 357°。长方形竖穴土圹墓。墓口距地表深 0.80 米, 南北长 2.9 米、宽 1.3 ~ 1.34 米、深 1.3 米。内填花土, 土质较松。内置单棺, 棺内骨架较完整, 头向北, 面向西, 仰身直肢, 性别为男。棺长 1.9 米、宽 0.50 ~ 0.58 米、残高 0.16 米。

随葬品 青白瓷罐 1 件、铜钱 9 枚。

青白瓷罐 1 件。M9:1, 直口, 圆唇, 短颈, 圆肩, 下腹缓收, 胫部略外撇, 细砂平底内凹。通体施青白色釉, 釉面开细长片纹, 口部无釉呈火石红色。口径 8、底径 7.6、通高 13.2 厘米(图七, 1)。

铜钱 9 枚, 皆为“乾隆通宝”。标本 M9:2, 小平钱, 范铸, 圆形, 方穿, 正背面有圆郭。钱正面铸“乾隆通宝”四字, 楷书, 上下右左对读, 背穿左右铸满文“宝泉”二字, 纪局名。直径 2.2、

穿宽 0.6、郭宽 0.13 厘米。

M11 位于发掘区的西部, 开口于①层下, 打破②层,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南北向, 方向 4°。墓口距地表 1.2 米, 墓圹南北长 2.65 米、东西宽 1.26 ~ 1.3 米, 墓底距墓口 1.1 米。内填花土, 土质较松。内置单棺, 棺木已朽, 棺木长 2.04 米、宽 0.54 ~ 0.70 米、残高 0.10 米。棺内骨架保存较完整, 头北脚南, 面向东, 仰身直肢葬, 性别为男。

随葬品 青白瓷罐 1 件、铜烟袋 1 件、铜钱 7 枚。

青白瓷罐 1 件。M11:3, 直口, 方圆唇, 短颈, 圆肩, 下腹缓收, 胫部略外撇, 细砂平底内凹。内壁留有轮制旋痕, 通体施青白色釉, 口部无釉呈火石红色。口径 8、底径 8、通高 12.4 厘米(图七, 3)。

铜烟袋 1 件。M11:2, 残, 烟袋由烟锅、烟杆、烟嘴 3 部分组成, 烟锅、烟嘴均为铜制, 烟杆为木质。烟锅为圆形, 烟杆一端连接烟锅内, 中间为一细孔, 另一端与烟嘴相连, 现已残为两半。残长 11.2 厘米。

铜钱 7 枚。均为“康熙通宝”。M11:1, 磨损较甚, 字迹模糊。小平钱, 范铸, 圆形, 方穿, 正背面有圆郭。钱正面铸“康熙通宝”四字, 隶书, 上下右左对读, 背穿左右铸满文“宝泉”二字, 纪局名。直径 2.2、穿宽 0.6、郭宽 0.2 厘米。

### 2、双棺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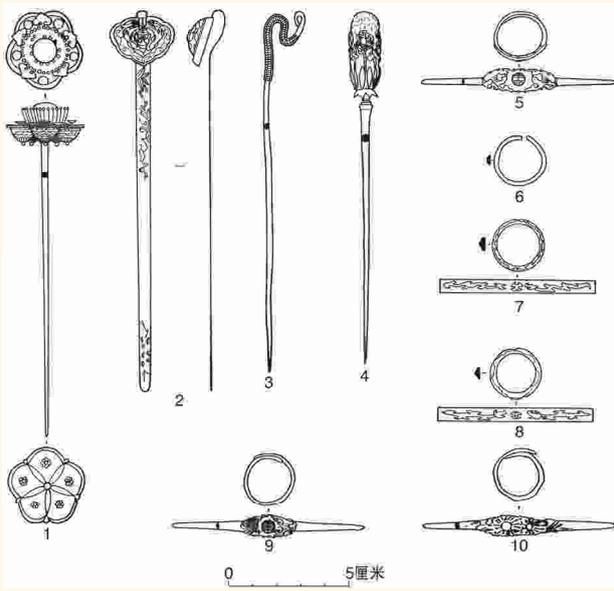
双棺墓共 15 座, 编号为 M5 ~ M8、M13、M14、M16 ~ M20、M22、M26、M27、M29。以 M6、M29 为例介绍:

M6 位于发掘区的西北角, 开口于①层下、打破②层,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南北向, 方向 165°。墓口距地表 0.60 米。墓圹南北长 2.7 米、东西宽 1.6 ~ 1.8 米, 墓底距墓口 0.70 米。内填花土, 土质较松。内置双棺, 棺木已朽, 东棺长 1.86 米、宽 0.57 ~ 0.71 米、棺残高 0.20 米; 西棺长 1.8 米、宽 0.57 米、残高 0.20 米。棺内骨架保存较完整, 皆头南脚西, 面向不清, 仰身直肢葬, 西棺为女性, 东棺为男性。此墓东南角被 M7 所打破。

随葬品 银扁方 1 件、银簪 4 件、银耳坠 2 件(1 件残)、铜钱 17 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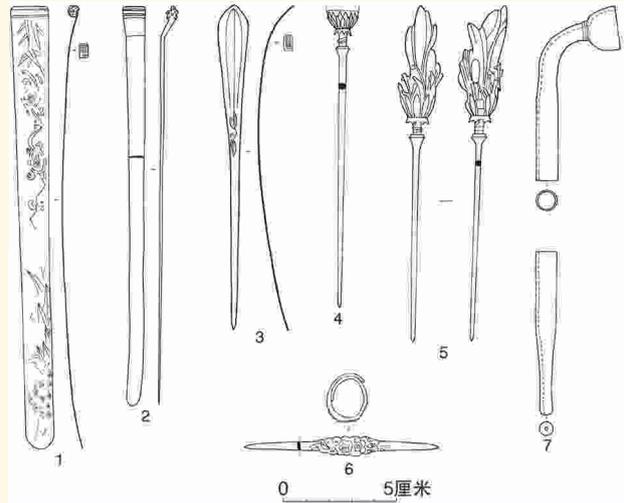
银扁方 1 件。M6:4, 西棺出土, 银质, 灰色, 手工打造。簪首卷成环形, 簪尾圆弧形, 簪体呈扁平状。簪首下篆刻兽面纹, 簪体背面刻有“元央三足纹”字样, 簪尾篆刻牡丹花纹。通长 13.2、宽 2.2 厘米(图六, 5)。

银簪 4 件。西棺出土。M6:2, 簪首为花瓣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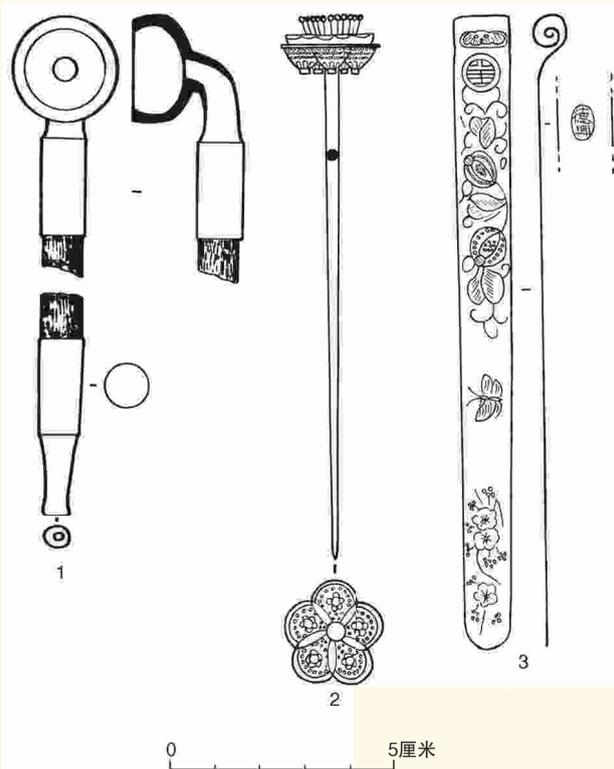
图八 墓葬出土器物

1~4.银簪 (M30:8、M30:2、M21:4、M21:1)  
5~10.银戒指 (M21:6-1~M2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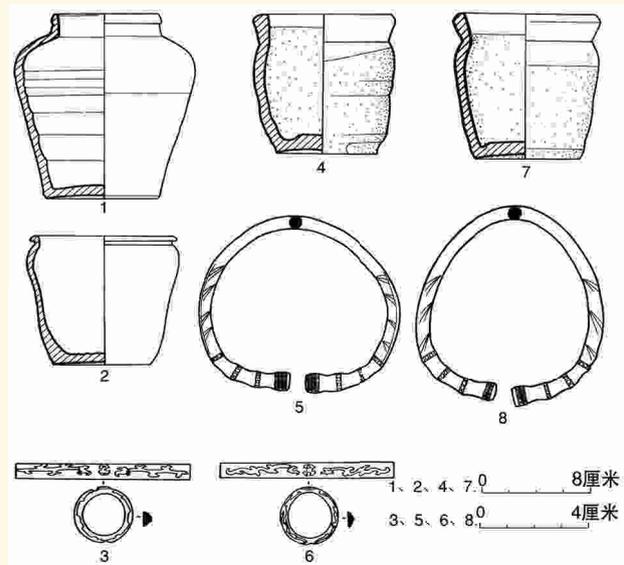
图九 墓葬出土器物

1.银扁方 (M21:14) 2~5.银簪 (M21:3、M21:13、M21:11、M21:12)  
6.银戒指 (M21:15-1) 7.铜烟袋 (M3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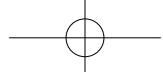
图十一 墓葬出土器物

1.铜烟袋 (M11:2) 2.银簪 (M30:1) 3.银扁方 (M30:3)



图十 墓葬出土器物

1.青白瓷罐 (M21:8) 2、4、7.陶罐 (M21:17、M24:3、M24:4)  
5、8.银镯 (M21:5-1、M21:5-2) 3、6.银戒指 (M21:15-2、M21:15-3)



## 考古简报

截面,中间为圆形凸起,花叶系嵌刻而成,中间铸有一“福”字。簪体呈圆锥形,尾细尖。通长 12.1 厘米(图六,3)。M6:3,簪首为花瓣形截面,中间为圆形凸起,花叶系嵌刻而成,中间铸有一“寿”字。簪体呈圆锥形,尾细尖。通长 12.1 厘米(图六,4)。M6:5,残,银质,灰色,手工打造。簪首有数道凸弦纹,簪体呈圆锥形,尾端尖锐。残长 17.7 厘米(图六,1)。M6:6,簪体呈圆锥形,簪头作盛开的花朵形,有五朵花瓣组成,上已残缺。残长 12.6 厘米(图六,2)。

银耳坠 2 件。西棺出土。标本 M6:7,1 副,残。灰色,手工打造。一端呈圆饼状,一端为尖状弯曲呈“S”形。通长 3.6 厘米(图六,6)。

铜钱 17 枚。其中有“道光通宝”15 枚,“咸丰重宝”2 枚。标本 M6:1,东棺出土,小平钱,圆形,方穿。正背面有圆郭,钱正面铸“道光通宝”四字,楷书,上下右左对读,背穿左右铸满文“宝泉”二字,纪局名。直径 2.1、穿宽 0.6 厘米。标本 M6:7,西棺出土,大平钱,圆形,方穿。正背面有圆郭,钱正面铸“咸丰重宝”四字,楷书,上下右左对读,背穿左右铸满文“宝泉”二字,纪局名。上下铸“当十”二字。直径 3.2、穿宽 0.8 厘米。

M29 位于发掘区的中部,开口于①层下,长方形竖穴土圹墓。南北向,方向 356°。墓口距地表 1.2 米。墓圹南北长 2.6 米、东西宽 1.8 ~ 1.9 米,墓底距墓口 0.60 米。内填花土,土质较松。内置双棺,棺木已朽,东棺长 2.06 米、宽 0.70 米、残高 0.20 米;西棺长 2.10 米、宽 0.54 ~ 0.66 米、残高 0.20 米。棺内骨架保存较完整,皆头北脚南,东棺面向东,西棺面向上,皆为仰身曲肢葬,西棺为女性,东棺为男性。

随葬品 陶罐 1 件、青花粉彩瓷瓶 1 件、铜钱 47 枚。

陶罐 1 件。标本 M29:1,西棺出土,罐近直筒状,近直口,方圆唇,溜肩,近直腹,平底内凹。黄褐色粗胎,仅肩、口部施酱釉。口径 10、底径 8.3、通高 11.4 厘米(图七,2)。

青花粉彩瓷瓶 1 件。标本 M29:4,东棺出土,敞口,方唇,高束颈,圆肩,上腹微弧,下腹弧收,细砂平底内凹。颈内壁有凹弦纹五道。周身饰牡丹花叶图案。釉下青花,釉上粉彩,粉彩局部脱落。口径 5.8、底径 6.8、通高 19.4 厘米(图七,4;照片四)。

铜钱 47 枚,其中西棺出土 28 枚,皆为“顺治通宝”,东棺出土 19 枚,皆为“康熙通宝”。标

本 M29:2,西棺出土,小平钱,圆形,方穿。正背面有圆郭,钱正面铸“顺治通宝”四字,楷书,上下右左对读,背穿左右铸满文“宝源”二字,纪局名。直径 2.7、穿径 0.5 厘米。标本 M29:3,东棺出土,小平钱,圆形,方穿。正背面有圆郭,钱正面铸“康熙通宝”四字,隶书,上下右左对读,背穿左右铸满文“宝源”二字,纪局名。直径 2.3、穿径 0.5 厘米。

### 3、三棺墓。

三棺墓共 4 座,编号为 M21、M23、M24、M30。以 M21、M24、M30 为例介绍:

M21 位于发掘区的中部,开口于①层下,长方形竖穴土圹墓。南北向,方向 350°。墓口距地表 1.2 米。墓圹南北长 2.7 米、东西宽 2.56 ~ 2.8 米,墓底距墓口 1.05 米。内填花土,土质较松。内置三棺,棺木已朽,东棺长 1.85 米、宽 0.46 ~ 0.56 米、残高 0.22 米;中棺长 1.96 米、宽 0.50 ~ 0.68 米、残高 0.22 米;西棺长 1.76 米、宽 0.58 ~ 0.68 米、残高 0.10 米。棺内骨架保存较完整,皆头北脚南,西棺面向东,中棺与东棺面向不清,皆为仰身直肢葬,西棺为男性,中棺与东棺皆为女性。

随葬品 红陶罐 1 件、青白瓷罐 1 件、银镯 4 件、银扁方 1 件、银簪 9 件、银戒指 10 件、铜钱 12 枚。

红陶罐 1 件。标本 M21:17,东棺出土,直口,尖唇外翻,圆肩,腹内弧,平底内凹。通体素面。口径 10.8、底径 7.2、通高 9.8 厘米(图十,2)。

青白瓷罐 1 件。中棺出土。标本 M21:8,直口,圆唇,短颈,圆鼓肩,斜直腹,细砂平底内凹。通体施青白色釉,仅口部施酱釉。口径 7.8、底径 8.2、通高 13.9 厘米(图十,1)。

银镯 4 件。中棺出土,四件形制相同,呈椭圆形,截面呈圆形。两端篆刻圆窝形成竹节状。标本 M21:5-1,直径 6.5 ~ 7.5 厘米(图十,5)。标本 M21:5-2,直径 7 ~ 7.4 厘米(图十,8)。

银扁方 1 件。M21:14,东棺出土,卷簪首,簪首两端篆刻梅花图案,簪体篆刻竹叶花草图案,簪体背面上部篆刻“国华”二字。通长 19.4、宽 1.2 ~ 1.7 厘米(图九,1)。

银簪 9 件。标本 M21:1,中棺出土,簪首呈莲花包珠状,簪体呈圆锥形。通长 14.8 厘米(图八,4;照片五)。标本 M21:2,中棺出土,簪首为银丝制作一凤,簪体呈扁条锥状。通长 10.7 厘米。标本 M21:3,中棺出土,簪首翻卷,簪体呈扁条形,簪尾呈圆弧形。通长 17.4、宽 0.6 ~ 0.9 厘米(图



## 北京海淀区青龙桥新村工程考古发掘简报

九, 2)。标本 M21:4, 中棺出土, 簪首呈蛇身状, 簪体呈圆锥形。通长 15.1 厘米 (图八, 3)。标本 M21:9 和 M21:13, 形制相同。东棺出土, 簪首呈叶状, 簪体呈扁锥形, 簪首下部鏤刻花叶纹。通长 14.2、簪首宽 1.4 厘米 (图九, 3)。标本 M21:10 和 M21:11, 形制相同。东棺出土, 簪首呈莲花包珠状, 珠子残, 簪首与簪体连接处呈竹节状, 簪体呈圆锥形。残长 13 厘米 (图九, 4)。标本 M21:12, 东棺出土, 簪首为莲花包叶状, 花叶内包有花蕾, 玉石雕刻而成, 簪首与簪体连接处呈竹节状, 簪体呈圆锥形。通长 14.8 厘米 (图九, 5)。

银戒指 10 件。标本 M21:6-1, 中棺出土, 圆形, 两端呈扁条锥状, 戒面鏤刻花草和吉祥图案。直径 2.3 厘米 (图八, 5)。标本 M21:6-2, 中棺出土, 圆形, 截面呈半圆形。直径 2.2 厘米 (图八, 6)。标本 M21:6-3、M21:6-4, 两件形制相同。中棺出土, 圆形, 截面呈半圆形。戒面鏤刻二龙戏珠图案。直径 2.3、内径 1.7 厘米 (图八, 7、8)。标本 M21:6-5, 中棺出土, 圆形, 两端呈扁条锥状, 戒面鏤刻花草和吉祥图案。直径 2.0 厘米 (图八, 9)。标本 M21:6-6, 中棺出土, 圆形, 两端呈扁条锥状。戒面鏤刻花草图案。直径 2.2 厘米 (图八, 10)。标本 M21:15-1, 东棺出土, 两端呈扁条锥状, 截面近三角形。戒面鏤刻花草图案。直径 1.9 ~ 2.2 厘米 (图九, 6)。标本 M21:15-2、M21:15-3、M21:15-4, 东棺出土, 三件形制相同。戒面鏤刻二龙戏珠。外径 2.2、内径 1.6 厘米。

铜钱 12 枚, 皆为“乾隆通宝”。标本 M21:7, 中棺出土, 小平钱, 圆形, 方穿, 正背面有圆郭, 钱正面铸“乾隆通宝”四字, 楷书, 上下右左对读, 背穿左右铸满文“宝泉”二字, 纪局名。直径 2.2、穿宽 0.6、郭宽 0.13 厘米。

M24 位于发掘区的中部, 开口于①层下,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南北向, 方向 357°。墓口距地表 1.2 米。墓圹南北长 2.38 ~ 2.6 米、东西宽 2.3 ~ 2.32 米, 墓底距墓口 1.1 米。内填花土, 土质较松。内置三棺, 棺木已朽, 东棺长 1.8 米、宽 0.42 ~ 0.50 米、残高 0.14 米; 中棺长 1.88 米、宽 0.58 ~ 0.60 米、残高 0.14 米; 西棺长 1.8 米、宽 0.56 ~ 0.70 米、残高 0.14 米。东棺内骨架保存较完整, 中棺和西棺保存较差, 皆头北脚南, 东棺和西棺面向上、中棺面向北, 仰身直肢葬, 东棺为男性, 中棺与西棺皆为女性。

随葬品 酱釉陶罐 2 件、铜钱 10 枚。

酱釉陶罐 2 件。标本 M24:3, 中棺出土, 直口, 方圆唇, 微束颈, 斜腹微弧, 平底内凹。褐红

色粗胎, 仅颈、口部施酱釉。口径 10、通高 10.6、底径 7.7 厘米 (图十, 4)。标本 M24:4, 西棺出土, 侈口, 方唇, 折颈, 肩微弧, 斜腹微弧, 平底内凹。褐红色粗胎, 仅颈、口部施酱釉。口径 10.4、通高 11、底径 8 厘米 (图十, 7)。

铜钱 10 枚。东棺出土 5 枚, 有“康熙通宝”1 枚, “雍正通宝”4 枚; 中棺出土 5 枚, 皆为“雍正通宝”。标本 M24:2, 东棺出土, 圆形, 方穿。正背面有圆郭, 钱正面铸“康熙通宝”四字, 隶书, 上下右左对读, 背穿左右铸满汉文“同”字。直径 2.7、穿宽 0.6 厘米。标本 M24:1, 东棺出土, 小平钱, 圆形, 方穿, 圆郭较宽。钱正面铸“雍正通宝”四字, 楷书, 上下右左对读, 背穿左右铸满文“宝源”二字, 纪局名。直径 2.6、穿宽 0.6 厘米。

M30 位于发掘区的中部, 开口于①层下,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南北向, 方向 10°。墓口距地表 1.2 米。墓圹南北长 2.5 米、东西宽 2.6 ~ 2.8 米, 墓底距墓口 0.70 米。内填花土, 土质较松。内置三棺, 棺木已朽, 东棺长 2.16 米、宽 0.50 ~ 0.60 米、残高 0.10 米; 中棺长 2.08 米、宽 0.64 ~ 0.78 米、残高 0.30 米; 西棺长 1.9 米、宽 0.50 ~ 0.60 米、残高 0.14 米。骨架东棺和西棺保存较完整, 中棺较差, 皆头北脚南, 面向东, 仰身直肢葬, 西棺为男性, 中棺与东棺皆为女性。

随葬品 银扁方 1 件、银簪 6 根、铜烟袋 1 支 (残)、铜钱 19 枚。

银扁方 1 件。标本 M30:3, 东棺出土, 卷簪首, 簪首鏤刻花草图案, 簪体呈扁条状。簪体鏤刻梅花、蝴蝶、西瓜及吉祥图案, 背面鏤刻“德兴”二字。通长 14.2、宽 1.1 ~ 1.3 厘米 (图十一, 3)。

银簪 6 件。标本 M30:1, 东棺出土, 簪首呈梅花状, 簪体呈锥状。通长 12.2 厘米 (图十一, 2)。标本 M30:2, 东棺出土, 如意形鏤空簪首, 簪首鏤刻花草图案, 簪体呈扁条状, 簪面鏤刻花草图案。通长 16、宽 0.4 ~ 0.6 厘米 (图八, 2)。标本 M30:5、M30:6, 2 件形制相同。中棺出土, 花叶形簪首, 簪体呈扁条状, 尾尖。通长 13.1 厘米。标本 M30:7、M30:8, 2 件形制相同。中棺出土, 标本 M30:8, 簪首呈梅花吊灯式, 上镶嵌一料珠, 簪体呈锥状。通长 14 厘米 (图八, 1)。

铜烟袋 1 件。标本 M30:9, 中棺出土, 烟锅长 8.4、烟嘴长 7.2 厘米 (图九, 7)。

铜钱 19 枚。有“顺治通宝”、“乾隆通宝”、“道光通宝”三种。标本 M30:10-1, 西棺出土, 小平钱, 圆形, 方穿。正背面有圆郭。钱正面铸“顺治通宝”四字, 楷书, 上下右左对读, 背穿右边

北京市海淀区青龙桥新村工程墓葬登记表

墓葬	时代	方向	墓室			葬具	随葬品
			形制	长(m)	宽(m)		
M1	清代	3°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3.4	1.48 ~ 1.72	单棺	无随葬品。
M2	汉代	270°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3.3	1.3 ~ 1.32	单棺	陶鼎 1 件、陶仓 5 件、陶罐 2 件、陶壶 2 件。
M3	清代	5°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6	1.44	单棺	无随葬品。
M4	汉代	5°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3.4	1.14	单棺	陶钵 1 件、陶罐 2 件、陶壶 2 件、陶仓 5 件。
M5	清代	178°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6 ~ 2.66	2.6 ~ 2.7	双棺	银扁方 1 件、银簪 3 件、银耳坠 2 件、铜钱 45 枚。
M6	清代	165°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7	1.6 ~ 1.8	双棺	银扁方 1 件、银簪 4 件、银耳坠 2 件(1 件残)、铜钱 17 枚。
M7	清代	144°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5	2.7 ~ 2.8	双棺	陶罐 1 件。
M8	清代	86°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54 ~ 2.6	1.6 ~ 1.76	双棺	绿釉陶罐 1 件、青白瓷罐 1 件、铜钱 1 枚。
M9	清代	357°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9	1.3 ~ 1.34	单棺	青白瓷罐 1 件、铜钱 9 枚。
M10	清代	360°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6	1.2 ~ 1.22	单棺	铜钱 35 枚。
M11	清代	4°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65	1.26 ~ 1.3	单棺	青白瓷罐 1 件、铜烟锅 1 件、铜钱 7 枚。
M12	清代	360°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3.1	1.46 ~ 1.5	单棺	青白瓷罐 1 件、铜钱 2 枚。
M13	清代	360°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3.1	2.2 ~ 2.3	双棺	西棺出土白瓷罐 1 件、铜钱 16 枚;东棺出土铁犁铧 1 件。
M14	清代	13°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9	2.26 ~ 2.34	双棺	东棺出土铜钱 12 枚,西棺出土 8 枚。
M15	清代	5°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44 ~ 2.7	1.6 ~ 1.7	单棺	青白瓷罐 1 件、铜钱 1 枚。
M16	清代	350°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5 ~ 2.9	1.66 ~ 1.7	双棺	东棺出土陶罐 1 件、银簪 1 件、铜钱 1 枚;西棺出土铜钱 4 枚。
M17	清代	8°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6 ~ 2.8	2.4 ~ 2.46	双棺	东棺出土酱釉罐 1 件、银簪 2 件、铜钱 3 枚;西棺出土青白瓷罐 1 件、铜钱 1 枚。
M18	清代	5°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7	2.46 ~ 2.5	双棺	无随葬品。
M19	清代	360°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6	2.2 ~ 2.24	双棺	东棺出土黑瓷罐 1 件、铜钱 15 枚;西棺出土黑瓷罐 1 件、珠子 2 个。
M20	清代	360°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8	2.2 ~ 2.4	双棺	东棺出土青白瓷罐 2 件、铜钱 6 枚;西棺出土铜钱 15 枚。
M21	清代	350°	长方形竖穴土圹墓	2.7	2.56 ~ 2.8	双棺	东棺出土红陶罐 1 件、银扁方 1 件、银簪 5 件、银戒指 4 件;中棺出土青白瓷罐 1 件、银镯 4 件、银簪 4 件、银戒指 6 件、铜钱 12 枚。

墓葬	时代	方向	墓室			葬具	随葬品
			形制	长(m)	宽(m)		
M22	清代	355°	长方形竖穴土圜墓	2.9	1.8 ~ 1.9	双棺	东棺出土酱釉罐 1 件、铜钱 8 枚；西棺出土酱釉罐 1 件、铜钱 10 枚。
M23	清代	345°	长方形竖穴土圜墓	2.45 ~ 2.56	2.5 ~ 2.76	三棺	西棺出土陶罐 1 件、中棺出土青白瓷罐 1 件、东棺出土铜钱 3 枚。
M24	清代	3°	长方形竖穴土圜墓	2.38 ~ 2.6	2.3 ~ 2.32	三棺	东棺出土铜钱 10 枚、中棺出土酱釉陶罐 2 件。
M25	清代	340°	长方形竖穴土圜墓	2.5	1.2	单棺	酱釉罐 1 件。
M26	清代	355°	长方形竖穴土圜墓	2.7	1.8 ~ 2.1	双棺	东棺出土铜钱 5 枚；西棺出土青白瓷罐 1 件、铜钱 4 枚。
M27	清代	5°	长方形竖穴土圜墓	2.76	2.04	双棺	东棺出土铜钱 5 枚、西棺出土铜钱 10 枚。
M28	清代	355°	长方形竖穴土圜墓	2.8	1.5 ~ 1.6	单棺	无随葬品。
M29	清代	356°	长方形竖穴土圜墓	2.6	1.8 ~ 1.9	双棺	东棺出土青花粉彩瓷瓶 1 件、铜钱 19 枚；西棺出土陶罐 1 件、铜钱 28 枚。

铸一“户”字。直径 2.65、穿宽 0.5 厘米。标本 M30:10-2，西棺出土，小平钱，圆形，方穿。正背面有圆郭。钱正面铸“顺治通宝”四字，楷书，上下右左对读，背穿右边铸一“工”字。直径 2.6、穿宽 0.55 厘米。标本 M30:10-3，西棺出土，小平钱，圆形，方穿。正背面有圆郭。钱正面铸“乾隆通宝”四字，楷书，上下右左对读，背穿左右铸满文“宝泉”二字，纪局名。直径 2.25、穿宽 0.55 厘米。标本 M30:4，东棺出土，小平钱，圆形，方穿。钱正面铸“道光通宝”四字，楷书，上下右左对读，背穿左右铸满文“宝泉”二字，纪局名。直径 2.35、穿径 0.55 厘米。

#### 四、结语

本次发掘的 3 座窑址的窑壁上均有青灰色烧结面，可见陶窑址的使用时间较长，烧制温度较高。但由于窑址破坏严重，且都没有发现烟道，因此不易断定时代，不过我们根据窑址的结构特点，可初步确定为汉代。发掘的 2 座汉代墓葬皆为长方形竖穴土圜墓，随葬品均为陶器，放于头箱内。这 2 座墓葬形制、随葬器物非常接近，出土的陶鼎、陶

壶与五棵松篮球馆 M12 出土的陶鼎和陶壶<sup>①</sup>形制接近，同时根据北京地区汉墓中出土器物的类型学分析<sup>②</sup>，判断这两座汉墓的年代为王莽至东汉前期。

清代墓葬以双棺合葬墓为主，单棺墓次之，三棺合葬墓最少。出土器物主要有银簪、青白瓷罐、戒指、铜钱等，其中 M29 出土的青花粉彩瓶较为精美。从墓葬形制及随葬器物可以看出，这批墓葬的随葬品不丰富，规格等级较低，为平民墓葬。而 M13 ~ M30 的墓葬分布情况值得注意，其排列分布有一定的顺序，是清代墓葬中昭穆制度的反映。这为研究北京地区的丧葬习俗提供了资料。

发掘：于璞 周宇

拓片：古艳兵 刘晓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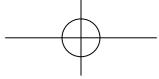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绘图：杨科民

摄影：于璞

执笔：于璞 周宇

<sup>①</sup>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奥运场馆考古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2007 年。

<sup>②</sup>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平谷杜辛庄遗址》，科学出版社，2009 年。



# 玉文具与文人情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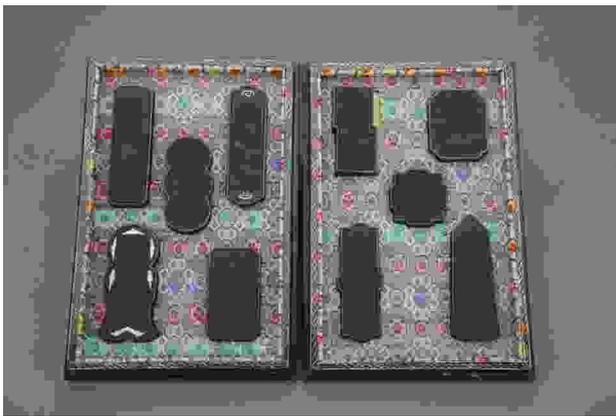
于平

文房用具是中国文人书房中必备的实用器具。然而，从社会历史的发展和实际情况来看，传统的文房用具，包括笔、墨、纸、砚和一些辅助器具，不仅是古代文人单一地为了表达中国书法、绘画特殊韵味和效果的实用器具，而且随着社会的变迁，其文化意义也更加深厚。尤其是当中国人长期以来所钟爱的宝物——玉进入书房之后，这些器具便成为中国文人理想、情感的寄托或是表述，同时也成为文人身份地位的象征。

## 一、文房用具的发展历程

文房用具，亦即笔墨纸砚的发明与运用，不仅是中国传统文化的象征，也是世界文化史上的璀璨明珠。可以说，在漫长的历史岁月中，中国古代先民不仅创造了辉煌的历史文明，创造了难以数计的艺术珍品，而且还创造了无数精美绝伦的文房用具，为我们留下了丰富而厚重的优秀文化遗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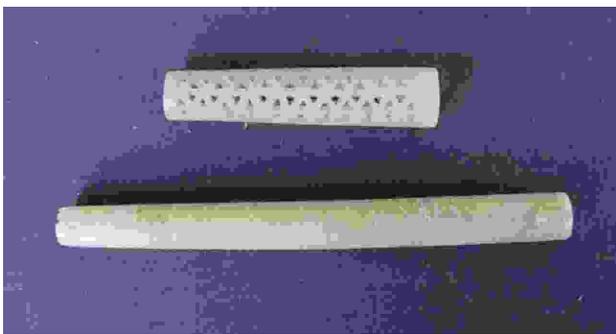
中国的书写用具，常以笔、墨、纸、砚四种基本工具为世人所熟悉，并享有“文房四宝”之美誉。从目前出土的文物资料来看，中国的书写用具应当以笔和砚出现最早。虽然西周以前迄今尚未发现毛笔的实物，但从史前发现的彩陶花纹以及商代的甲骨文、西周的金文等方面，我们依稀可以寻觅到一些用笔的迹象。也就是说，新石器时代原始部落遗址出土的彩绘陶器上，应是用毛笔之类的器具进行绘画的。东周时期，古人在竹、木简、缣、帛上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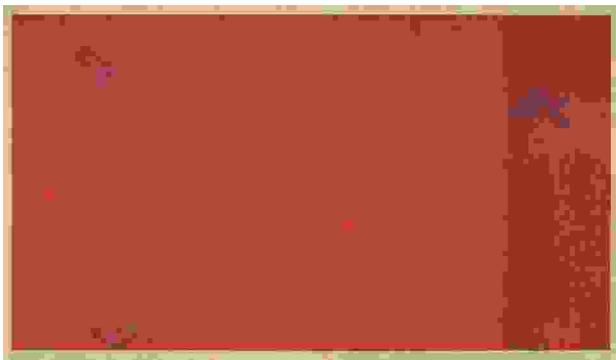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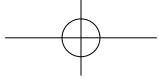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清光绪 御制西湖十景墨

毛笔书写文字的现象，已经十分普遍了。湖北省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的毛笔，长沙左家公山 15 号战国墓出土的以兔毫制成的毛笔，应该是目前考古发现的最早的笔。其后各地还相继发现了一定数量的春秋战国时期的毛笔。尽管这些早期的毛笔在形制上与今日之笔稍有差异，如有的笔毛是被围置在笔杆的一端，再缠以丝线、并髹漆；有的则是将笔杆底端劈成数瓣，将笔毛夹在其间，而后再以细丝线缠束，并髹以漆，但是它们却为日后文房用笔的成熟、发展奠定了基础。

砚也称研，汉代刘熙《释名》曰：“砚，研也，研墨使和濡也。”从功能上讲，砚是由原始社会的研磨器演变而来。它与毛笔一样，均为古代先民发明使用的书写器具，并有着悠久的历史。考古学家曾在陕西省临潼姜寨（仰韶文化，至今 5000 年）遗址中发现了一套原始社会先民用以陶器彩绘的工具，其中有一方石砚，砚面微凹，凹处放有一根石质磨杵，砚旁存有数块黑色颜料，很显然，这是古代先民们借助磨杵研磨颜料的器具，这种研磨器也可以说是早期的石砚，在商周时期也时有发现。如商代墓中出土的研磨器白和杵以及调色用的玉盘等，都属于砚的早期形制。其中调色盘尤其精美，上端的造型是背相对并作站立状的两只凤鸟，钩喙大眼、短翅长尾，长 11.8 厘米，宽 6.5 厘米。盘为方形，一端平，另外三侧有高起的边框，盘的后面雕饰两



白玉云龙纹笔



清 云蝠笺纸

只凤鸟，挺胸昂首，生气勃勃，既实用又富有艺术性。出土时盘底满染朱砂，故推测此盘当作调色之用。

就目前资料而言，严格意义上的文房用具，起源于战国至汉代，唐宋时期渐多，明清之际式样更为丰富，流传更为广泛，影响更为深远。

汉代，书写用具中的笔、墨以及砚的使用已较为普遍，纸也开始出现。在汉代墓葬中都有实物为证。如甘肃武威磨嘴子出土的“白马作”毛笔、广东南越王墓和甘肃武威磨嘴子都出土有丸墨、甘肃天水出土的三足石砚、居延肩水金关出土的古纸等等。特别是汉代毛笔的制作已开始考究，十分注重装饰，“极其华丽矣”，有的已经成为可供观赏的艺术品了。据文献记载，天子所用毛笔的笔杆上不仅镶嵌有珠宝，而且在笔的匣子上亦饰有宝物，价值百金。

汉初时期的砚，形态依然比较原始，只是一个圆形扁石，一面磨平，另附一块小研石。因为当时的墨尚不成形，所以需要用水在磨光的砚面上加水，压墨磨成墨汁。东汉以后，由于发明了人工制墨，这种早期带有磨杵或研石形制的器具才逐渐消失。同时，汉代砚的造型也逐渐向多样化方面发展，并采用多种材料来制作，如陶砚、漆砚、铜砚等。目前考古发掘的汉砚中，虽说已出现了圆形、方形等，但仍以三足圆形砚最具代表性。有的砚边或侧面还阴刻鸟兽等花纹，有的还配以扁圆形盖，盖顶有浮雕兼镂空的龙纹、螭纹等。线条粗细、风格古朴。从而使砚的地位逐渐提升并兼有了欣赏的意义。如安徽太和县汉墓出土的双龙三足砚，其盖上圆雕相互缠绕的双龙，龙首高昂，身躯盘绕，形象生动，可谓汉砚中的精品。

随着汉代人工制墨和造纸术的发明，当时被后人称颂的“文房四宝”已经齐备。东晋时，国家还曾明令以纸取代竹木简。唐宋以后，人工制墨和造纸业便呈现出了空前的发展和繁荣局面。

唐宋时期，在社会经济文化的推动下，书画艺术更进一步向前发展。与此同时，文人学士们对文房书斋用品的需求程度也更为增加，追求佳品，追求雅趣成为当时普遍的风尚。这一时期，文房器具开始增多，除了笔、墨、纸、砚普遍使用外，还出现了造型别致、工艺精湛的笔洗、笔架、印章、镇纸等。其材料除了早期常用的石、陶、瓷外，一些较为贵重的玉石、玛瑙等也列入了使用范畴。

唐宋时期的制笔业已经相当发达了，毛笔的制作越发精细，身价也日益高涨。除了笔头用的毛料要认真挑选外，笔杆的材质、工艺也要精心地进行设计、加工、装饰。不仅使用起来更加方便，而且还更加赏心悦目。特别是当时还分别在宣州（今安徽省宣州市）和湖州（今浙江省湖州市）形成了制笔业的中心。根据文献记载，宣州笔和湖州笔在选料和技艺上都达到了极高的水平，不仅使秉笔者运用自如，令文人名士垂青和推崇，而且还成为进奉朝廷的贡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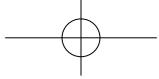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唐宋砚的造型也开始发生了变化，突破了汉代以圆、方为主的简单形态，并由汉代的圆形三足砚向圆形多足砚发展，时称“辟雍砚”。同时还出现了箕形砚（唐）、抄手砚（宋）、随形砚等。关于“辟雍”一词，则是取自汉太学的一种建筑形式，四面环水砚而居中。

至于唐宋时期砚的工艺，制作更加考究，倍受推崇。尤其是在砚的选材上，精心甄别，并发现了一批比汉代以前更为优良的砚材新品种。如端石、歙石、洮石、澄泥等。实践证明，由这些材质制成的砚，具有质地坚实，细密滋润，发墨不损毫等特点，所以一经问世，立即得到人们的称颂和赏识，并取代了其他砚石的地位，从此独霸砚坛千余年，价值昂贵，至今不衰。

端砚：端石产于广东肇庆羚羊峡斧柯山，因唐



青玉雕梅花砚



## 文物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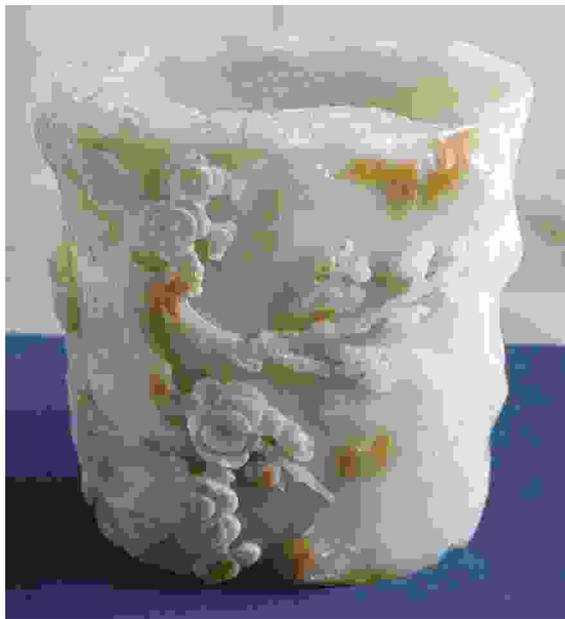
代属端州故名。据记献，端石的开采始于唐高祖武德年间，距今已有 1300 余年的历史了。用端石制成的端砚，从它面世起便受到了文人墨客乃至皇家的垂青，成为历代王公贵族文案上的宝物。身价高贵，非同凡响。同时还因端石自身天生丽质，“如风流学士，竞体润朗”，“如艳妇，千娇百媚”。故赞誉不断，影响至今。

**歙砚：**歙砚亦称龙尾砚。其石产于今江西省婺源县龙尾山，因此地时属歙州故名。歙砚大约创制于唐开元年间。五代时，已深受人们的钟爱，并成为皇帝赏赐臣属的珍宝。如梁太祖朱温曾赐宰相张文蔚、杨涉、薛贻“龙鳞月砚”各一，龙鳞月砚即为歙砚。至宋代由于歙砚佳品叠出，更引得文人墨客赞美之词连绵不断。如苏东坡“罗细无纹角浪平，半丸犀壁浦云泓”，黄山谷“日辉灿烂飞金星，碧云色夺端州紫”等诗句，都是对歙石纹理颜色之美的推崇颂扬，南宋理宗年间，歙砚更成为每年必须向朝廷进献的贡品。

**洮砚：**洮砚的使用起于宋代，制砚的洮石产于甘肃岷县洮河岸边，由于此地原属古洮州故名。从金代元好问《赋泽人郭唐臣所藏山谷洮石砚》诗“旧闻鸚鵡普化石，不数鸚鵡能莹刀。县官岁费六百万，才得此砚来临洮”及小序中，可知北宋年间，朝廷派兵进据洮河流域，战胜吐蕃，随后将洮石作为当地物产进贡于王室，从而才使这种砚材输入中原，因质佳物美，很快得以盛行，成为四大名砚之一。特别是洮石处于深水之底得之不易，故被古人视作无价之宝。

**澄泥砚：**澄泥砚系以泥为主，产地颇广，如山西新绛县（古州）、河南灵宝县（古虢州）、山东柘沟镇（古青州）等，多为北方河水沿岸。据文献记载，古代制砚前不仅必须过滤，而且需要严格经过十余道工序，十分艰难而细致。制成后的砚品有长、方、圆、椭圆等造型，质地坚硬细密，色样绚丽多姿，深受世人所爱戴。唐宋以后极为盛行。

一般来讲，古代文房器具，唐宋以前重于实用，造型大多简单，质朴形拙，实用性强。宋代以后则逐渐由重实用转向实用与观赏兼具，文房用具质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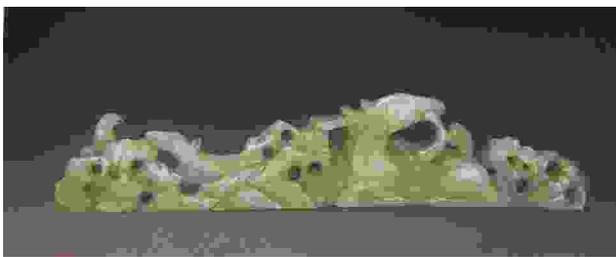


白玉随形梅花笔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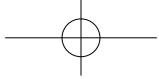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形美，造型生动别致，雕琢精美华丽，至明清，文房用具更是有了长足的发展。各式文房用具种类繁多，奇巧秀丽，不仅具有早期的实用功能，还具有了极强的赏玩性，故又称文玩，艺术价值极高。

除了笔、墨、纸、砚之外，值得关注的是在封建社会后期，专供书写和绘画所需的文房用具，随着贵族官吏、文人雅士审美及功能的需求，又不断地增加了很多的辅助文具。如为了临池挥毫时更加得心应手，出现了臂搁、镇纸、笔捺；为了研磨更加便利洁净，创制了水盂、砚滴、墨床等；为了集藏善用，新增了笔筒、印匣、文具盒等。如浙江衢州南宋史绳祖墓出土的一批玉文具，就发现有玉山形笔架、水晶山形笔架、白玉荷叶杯、青玉莲苞瓶、白玉兽钮印、兔形镇纸等。其中白玉荷叶杯，浅腹，花口，不宜作饮器，实为文房用具之一种，专家认为是文房用的笔洗。不过，这种枝梗花叶形杯可谓是南宋时期的新器型，它的出现，似与当时花鸟画的成熟与普及有着密切的联系。此器虽已残损，但其生机盎然，风韵犹存。青玉莲苞瓶，出土时瓶内盛朱色粉末，若其确为辰砂粉，即为批卷所用之硃墨了。故此，该瓶当系莲花苞形硃砂瓶，外出时可系于腰上。白玉兔镇纸，似用一件半圆形的子玉坯因势赋形碾琢而成，其兔之型浑圆，长耳伏于背上，底部平齐整洁，可当作镇纸使用。至于笔架、印章等，均为日后文房用具中不可或缺的品类。

可以说，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经济文化的繁荣，从隋唐至明清，千姿百态的文房用具组成了一个绚丽多姿、清新雅致，并且深具浓郁民族特色的文具世界。正如朱世力先生所说，明清之际是中国



双鹿山石笔架



文房用具的鼎盛时期，究其原因，一是皇帝的喜好倡导，推动了文房用具的制作与发展，朝廷的干预，无疑是十分重要的。另一方面是文人的参与，大批文人名士把他们的知识、理念、情怀、志趣，融入并寄托到了朝夕相伴的文房用具之中，书房文玩被设计得精巧雅致，其材质、工艺充分体现着文人、学士的情趣品味，也充分体现了中国古代文房用具的最高水平。这就大大地提高了文房用具的文化品质和艺术魅力，使文具从实用品逐渐走向了艺术创作的更高层次。尤其是明清时期的文房用具，更是历代文具中的精华，成为文人、士大夫乃至帝王官宦书斋案头上不可缺少的器物。

## 二、玉文具与文人的儒雅情怀

玉器是中国历史上一种特殊的精神文化产品，深具传统文化内涵和儒家思想。早在原始社会时期，人们开始用玉石制作具有审美意义的原始人类装饰品时，就表明了人类对于高于生存的精神生活的追求。据目前资料可知，新石器时代中晚期，中国的先民们就已把那些原本没有生命的坚硬而冰冷的玉石注入了思想和灵魂，从而在日后不断的发展和创造中，使这些具有了人文观念的玉器作品给社会和生活带来了某种秩序、寄托和乐趣，使人们在同一信念和感受中，统一着意志，沟通着思想，培育着同心同德的情操。可以说，中国玉器不但包含着民族的好尚，积累着民族的智慧，寄托着民族的感情，而且也体现着历代文人的哲理思想，反映着不同历史时期文人、君子的一种道德审美。

由此可见，中国古人对玉器有着特殊的感情，玉器对中国人来说，也具有某种特殊的意义。尤其是中国玉器之所以深入人心并一直延续发展至今，使炎黄子孙爱玉、贵玉的传统经久不衰，其中原因，还是人们所赋予它的种种文化意义。特别是在春秋战国之际，玉器从为宗教、礼仪服务的功用中开拓了出来，进而发展到为思想教化服务。“君子比德于玉”，“君子无故玉不去身”等学说即产生于这个时代。从此，玉在传统文化中，成为儒家思想中美德的标志。

《礼记·聘义》载：“子贡问于孔子曰：‘敢问君子贵玉而贱珉者何也？为玉之寡而珉之多与？’孔子曰：‘非为珉之多故贱之也，玉之寡故贵之也。夫昔者君子比德于玉焉，温润而泽，仁也；缜密以栗，知也；廉而不刿，义也；垂之如坠，礼也；叩之其声清越以长，其终诶然，乐也；瑕不掩瑜，瑜不掩瑕，忠也；孚尹傍达，信也；气如长虹，天也；精神见于山川，地也；圭璋特达，德也；天下莫不贵者，道也。诗云：言念君子，温其如玉，故君子贵之也。’”《礼记》借孔子之言，通过对玉自然属性的深入分析，抽绎其外表和本质特征，并与儒家道德观紧密结合，奠定了儒家用玉的理论基础，成为君子为人处世、洁身自爱的标准，同时也给玉器赋予了高尚的道德内涵。

此后，汉许慎《说文》释玉曰“石之美有五德者，润泽以温，仁之方也，颀理自外，可以知中，义之方也，其声舒扬，专以远闻，智之方也，不挠而折，勇之方也，锐廉而不忤，絜之方也。”若将其释译成白话，即“具有湿润的色泽，有如君子的仁德；表里如一，毫不虚假，有如君子的义德；敲击时声音舒扬悦耳，传播到远方，有如君子的智德；宁碎断而不弯曲，有如君子的勇德；切磨的棱角方正而不伤人，有如君子的絜德。”可见古人极为重视玉的质地与特性。尤其是和田玉中的羊脂白玉，倍受古人的喜爱推崇，长期以来成为品德高尚，心灵纯洁的象征。同时也成为历代文人、君子，借以佩玉、赏玉、用玉等，来提升自己的思想境界和学养情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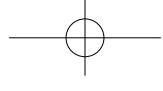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 1、以佩玉显示君子风范

《礼记·玉藻》曰：“古之君子必佩玉，右微角，左宫羽。趋以采齐，行以肆夏，周还中规，折还中矩，进则揖之，退则扬之，然后玉锵鸣也……故君子在车则闻鸾和之声，行则鸣佩玉，是以非辟心无自入也。”由此可见“君子无故，玉不去身”已成为古代用玉制度的典型特征。

只有佩戴了玉佩，才会使行步举止合于五音的乐声。在门外快步行走时，要合于“采齐”乐章的节拍；在堂上慢步行走时，要合于“肆夏”乐章的旋律；回身行走时应走圆形；转身



白玉蝠纹葫芦式洗



## 文物研究

旁行时,要走方形;前进时要用手轻按住玉佩,后退时要用手微举起玉佩。如此做,玉饰间相互碰撞所发的铿锵之声,才正合于该有的节拍;所以君子乘车时,要倾听车上的鸾铃之音,行走的时候,要倾听佩玉的鸣声;如此一切邪恶的意念,都无法进入君子的心中。同时,这样的步态,还可以使佩玉者端庄、持重、稳健,借以表现出君子的仪态美、风度美、气质美甚至是与玉一样纯正贤德的心灵美。总的来说,战国时的玉组佩,不仅只是用来表示人的身份等级,而且还用来表示人的思想品德,约束人的行为。可见,此时古人已把佩玉同人的精神世界、行为举止、道德修养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了。同时,从战国墓葬出土的遗物看,社会地位越高的贵族所佩戴的组佩串饰越多,质量越精良;社会地位较低的贵族,与之相反。不过有一种特殊的现象是,高级贵族身边的家奴往往也佩有简单的玉佩,如春秋战国时期墓葬的一些殉人坑中,也随葬有水晶串饰、简单的玉饰等,出土的彩绘木俑衣服上也有由璜、环、珠等组成的玉佩,反映了当时人们尚玉、尚德的一种社会风尚,同时也体现了当时贵族、文人以玉为贵、以玉为荣的审美意识。

### 2、以赏玉陶冶心灵情操

古人除了佩玉之外,上层贵族、文人为了标榜自己的道德情操,通常还用优良的玉质材料,雕琢成各种精美的陈设品,摆放在文房书柜案头,时时品味、把玩、观赏。如我们常见的一些圆雕动物、人物以及花果、瑞兽等,不但寓意吉祥,富有生机,而且琢磨的细腻、精致、简洁、典雅,体现出一种强烈的质感之美。以物言志,情物交融,每当古人赏玩之时,便情不自禁的把玉器与人的精神世界、道德修养联系起来,借此来表现和陶冶赏玉者的品格、情操、气质、风度。正如刘凤君先生所说:“中国工艺美术的创作思想,历来重视造型艺术在伦理道德上的威化作用,它强调艺术品的政治功能与审美情感的统一,强调感官上的愉快或启发要符合伦理道德的规范。中国古代玉器强烈受到传统伦理道德的规范,许多玉器都有着寓意象征性,往往借助于造型、体重、尺寸、色彩或纹饰来象征性地喻示伦理道德和社会等级观念。几乎每一件玉器都代表了一定的政治意义、伦理思想和宗教思想。”

### 3、以用玉升华人境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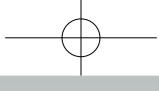
自春秋战国之后,儒家赋予玉器的种种传统道德观念不但对后世产生了极大的影响,而且也与中国古代文人结下了不解之缘。自隋唐以降,生活用玉逐渐增多,尤其是文房用玉更加绚丽多姿,那些质地温润,工艺精良的笔洗、水盂、笔筒、镇纸等,

既实用,又可随时把玩欣赏,并常以玉之美德,培育自身的修养,提升自身的境界。在这里,人们把儒家思想比德于玉,成为君子的道德标准和修身规范,通过这些生活用玉尽情地表现了出来,并将传统美德观念、社会功用及美有机地统一在一起,使人们在用玉的过程中,可以随时随地激发信念,唤起人们的意识观念和行为,使人们在衣食起居的平凡活动中,在有意和无意的扫视中,依然接受着它的教育,接受着它的熏陶。从此,中国玉器在创作过程中,便始终体现出一种人格美与艺术美自然交融的特性,并常以玉来表现人的一种高尚的精神世界和自我修养的程度。

中国玉器不但质地优良,而且寓意深远,特别是明清时期,大多作品“图必有意,意必吉祥”。有的反映了古人升仙得道的思想,有的体现了企求再生的观念,但更多的则是表达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即吉祥的祝福。如大猴背上爬一小猴,寓意为“辈辈封侯”;莲花与鱼合雕在一起,则为“连年有余”。此外那些丰富多彩、饱含吉祥寓意的图案画面,如喜上眉梢、松鹤延年、五福捧寿、五子登科等,更是道出了人们企盼吉祥、憧憬未来的思想感情。当然,明清时期文人雅士的追求、理念、审美,在当时的玉器中,更是屡见不鲜。如代表文人气质、思想的梅、兰、竹、菊以及古诗、辞赋,常是玉器上的装饰内容。在这里它们不仅是一种装饰,也是心灵的写照,同时还流露着美好的愿望和乐观的情绪,具有无言的魅力和一切词句均替代不了的功能。可以说,它带着社会的和声,凝结成谐音、符号、象征等中国特有的吉祥寓意性的艺术语言,使创作者和欣赏者从中得到享受和满足,并跃出造型和画面,进入到一个立体的、更饱满、更充实的世界。

中国玉器乃至玉文具所引起的美感,并不仅仅来自于形式,其主要的应来自于构成它的特定因素,即人的因素。是人赋予了它种种的思想观念和文化内涵,由此才使得天才的艺术大师们把自然美、精神美巧妙地融合为一体,把人文观念与社会功用渗透于玉器之中,把博大精深的民族文化丰富且淋漓尽致地体现于其所创作的艺术作品里。同时也正是这种比自然物象更生动、更有魅力的人文观念,使古代君子、文人在领略和玩赏中,从心底涌起一股精神,激发比生活更加色彩斑斓的憧憬,诱发出希望和情爱,同时也陶冶和净化着世人的心灵,培育着文人贤哲的高雅情怀。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局副局长)



# 从“汉故幽州书 佐秦君阙”残石 谈墓碑的起源

张云燕

在北京石刻艺术博物馆中保存着一组北京地区年代最为古老的墓葬石刻遗存——东汉元兴元年（105年）的“汉故幽州书佐秦君墓石刻构件”，包括墓前神道石柱、柱础及墓阙残构件等，1964年6月出土于石景山区老山北坡脚下。<sup>①</sup>这组石刻对研究东汉时期的墓上建筑有非常重要的价值。

石刻中包括一件方柱形石阙构件，左侧面刻有题为“乌哺还母”的140余字的铭文，文中交待了修墓立阙的缘起，表达了对父母（墓主）的追思哀悼之意。今日可知的刻写较长篇幅文字的石阙除幽州书佐秦君阙外，还有刻立于元初五年（118年）的郟令景君墓阙，铭文包括了较详尽的墓主生平和表达赞美称颂、追思哀悼之意的辞句。<sup>②</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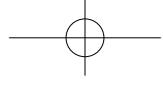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这样篇幅较长、内容完备的墓阙铭文自然会使人联想到今天最常见的墓前铭文载体——墓碑。那么碑铭和阙铭之间哪一个产生年代更早，二者之间是否存在某种联系呢？

据文献记载，用以标志茔域的墓阙在西汉已有出现。《汉书·霍光传》记载：“（霍）禹既嗣为博陆侯，太夫人显改光时所自造茔制而侈大之，起三出阙，筑神道。”<sup>③</sup>现存石阙中较早的有东汉建武十二

年（36年）李业阙，刻有“汉侍御史李公之阙”八字（有人怀疑为后人增刻）。

墓碑一般由碑首、碑身和碑座三部分构成，碑上记有墓主的身份、卒葬年月，能起到标志坟墓位置的作用；还刻有格式、内容都相对固定的碑文，记述墓主的生平行事和人格品质，以褒扬功美，寄托哀思。刻记东汉重臣袁安、袁敞父子生平的两方残石在造立年代上略晚于幽州书佐秦君阙，与郟令景君墓阙大致相当。<sup>④</sup>二石在发现时均已残断，无法确知原石是否具备首部和底座；文字也简短朴实，并没有后世碑中用韵文写就的铭辞。但这两方残石的形制都是高而且薄，中间有穿；铭文不依附于其他墓前石刻存在，内容也超出了简单墓志的范畴。它们无疑属于有铭墓碑的早期形态。

我国最早的墓碑产生于东汉的中叶。产生年代更早、同样刻有铭文的墓前石阙正是墓碑的渊源之一。墓碑以上古“丰碑”为原型，受到纪功刻石与墓前题铭刻石的直接影响，是东汉时期特定历史文化环境的产物。同时，汉代墓葬形制和下葬方式的变化也在客观上为墓碑的出现提供了可能。



## 一、“丰碑”、“碣石”与墓前题刻的影响

从文献和考古发现来看，墓碑应源于先秦时期一种木质有穿的“丰碑”。

《礼记·檀弓》记载：“公室视丰碑，三家视桓楹”。郑玄注：“丰碑，斫大木为之，形如石碑，于槨前后四角树之，穿中，于间为鹿卢，下棺以缭绕。天子六辂四碑，前后各重鹿卢也。”<sup>⑤</sup>由此可知，先秦的“丰碑”是一种用来穿绳下棺的竖木，是先秦埋葬方式下所需的重要工具，其使用数量因墓主身份不同应有所差别。1986年在陕西凤翔秦公大墓墓道中发现4座高1.7—2米，直径0.4米的无字竖木，可能就是当时引棺入墓的“丰碑”实物。<sup>⑥</sup>早期墓碑几乎都有圆形穿孔，这正是上古丰碑形制痕迹的遗留。

墓碑刻铭作为中国传统的祖先崇拜与宗法制文化的直接反映，其出现与先秦时代就已产生的“碣”有关。《说文》：“碣，特立之石。东海有碣石山，从石曷声。”<sup>⑦</sup>碣是为纪德铭功所立，是青铜器纪功铭文的直接承继者，产生年代远早于刻铭墓碑。早期的碣，可以石鼓和所谓秦七刻石为代表。《史记·秦始皇本纪》：“群臣上议曰：‘古之帝者……犹刻金石以自为纪。……今皇帝并一海内……群臣相与颂皇帝功德，刻于金石，以为表经。’”汉代亦有立碣之举，如班固燕然山刻石（永元元年），任尚纪功刻石（永元三年），裴岑纪功刻石（永和二年），用以铭刻军功。碣的铭文为记叙事迹、赞颂功德之作，与墓碑文内容相类，冀求昭明后世、永垂不朽的目的也是一致的。碣勒铭于石、以石纪功的传统，对刻铭墓碑的出现无疑有着直接影响。

从现存资料来看，在墓碑产生以前已经出现了多种形式的墓前刻石题铭，写有墓主的名讳、爵里、卒葬年月等信息，用以标志坟墓。这些墓前题刻种类较多，计有墓阙、坟坛、墓表等等。墓阙在前文已有论述，此处不再赘言。

坟坛即坟前的祭坛。现存最早的坟坛刻石即《金石录》中提到、刻写于西汉居摄二年（7年）的两件石刻，一书“祝其卿坟坛，居摄二年二月造”；一书“上谷府卿坟坛，居摄二年二月造”。又云：“曰‘坟坛’者，古未有土木像，故为坛以祀之。两汉时皆如此。”<sup>⑧</sup>二石均为篆书，刻记墓主身份与造坛年月，以备祭祀。

墓表，顾名思义，表墓之物也。《汉书·淮南厉王长传》云：“为棺槨衣衾，葬之肥陵……又阳聚土，树表其上，曰：‘开章死，葬此下’。”颜师古有

注：“表者，竖木为之，若柱形也。”<sup>⑨</sup>可见墓表西汉时就已出现，一般刻写墓主的姓名、葬地等基本信息，用来标志神道、墓所，初期可能为木桩。东汉时墓表已改石制。上文提到的秦君阙在发现同时出土石制墓表一对，均在首部刻有“汉故幽州书佐秦君之神道”字样，出土位置在阙之前。<sup>⑩</sup>山东平邑发现的庶孝禹刻石，<sup>⑪</sup>原石上窄下宽，首部称圆弧形，上刻仙鹤二只。下有隶书二行十五字：“河平三年八月丁亥、平邑□里庶孝禹”。此石有人认为便是墓碑。笔者认为，它尺寸特小，尚未完全具备碑的形式，所刻文字也过于简略，不包括墓主生平和颂词，无法起到铭刻功美、传之不朽的作用，故尚不能称为墓碑，仍应属于墓表一类，是墓碑的渊源之一。“墓表”古时除了代表坟前所立的石制标志物外，也指一种悼文体裁。谒者景君碑碑文自名为“墓表”，一方面体现了两种墓前石刻的亲缘关系，也成为后世一类新文体的肇始。（明）徐师曾《文体明辨序说·墓表》云：“按墓表自东汉始，安帝元初元年立<sup>⑫</sup>《谒者景君墓表》，厥后因之。其文体与碑碣同，有官无官皆可用，非若碑碣之有等级限制也。”<sup>⑬</sup>东汉时自名为表而刻于墓碑的文字还有蔡邕撰《太尉胡公夫人灵表》等。

墓碑是墓上石刻建置中产生时间最晚的一类，必然或多或少受到这些墓前题铭的影响。

## 二、门生故吏、同好有朋的立碑之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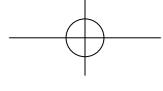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欧阳修有云：“自后汉以来，门生故吏多相与立碑颂德矣……至后汉以后，始有碑文，欲求前汉时碑碣，卒不可得。是则冢墓碑自后汉以来始有也。”<sup>⑭</sup>墓碑自先秦时期引绳窆棺的木柱转化而来，成为标志坟墓、记德颂功的重要墓上建置，并在东汉晚期形成了碑碣林立的局面。这一转变并不是偶然的，而是经过了物质和技术上的充分准备，也是与当时政治、文化发展状况相一致的。

### 1、东汉墓碑的刻立者

以伐石立碑者的身份及其与碑主的关系为准，可将东汉墓碑大致分为三类：第一类为家人刻立，第二类为门生、故吏、“同岁”等刻立，第三类则由朋友、同道、地方长吏等刻立。

第一类墓碑由家人刻立，目前可确认的有28通，年代最早的是造于永建三年（128年）的王孝渊碑，最晚的是造于献帝建安二十一年（216年）卒官的熊君碑。这类墓碑的碑主身份最为复杂，男女老少、从二千石的高官到未仕之处士都有。

第二类墓碑由门生故吏或“同岁”等为碑主刻



立，这类墓碑所占比重最大，可统计的有 52 通之多。门生故吏所立墓碑又可以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碑主本身为高官宿儒，立碑人与其存在直接的依附关系；另一种是碑主为立碑人所奉府主的亲属，至于碑主本人或许德高望重，如太尉杨震，由孙辈的门生为之立碑；但大多数并无突出之处，例如胡根只是一名夭折的幼童。

第三类墓碑由同道、朋友或地方长吏所造，共 17 通，碑主多为有盛德高才或贞孝之行者，不拘官品，皆有人为立碑颂。

由以上分析可见，在墓碑产生之初，由门生故吏、同志、长吏等人所立之碑在数量上占据绝对优势。这说明墓碑的造立与以府主——门生故吏关系为代表的官场交际及当时社会对“名节”的追捧崇尚有着不可分割的内在联系。东汉中期特定的政治文化环境正是孕育墓碑产生的合适土壤。

## 2、通经入仕与察举任官的影响

汉代自武帝以后，在政治和文化上都发生了重大变化，其中有两点成为促进墓碑产生的重要因素，一为思想领域中“罢黜百家，独尊儒术”政策的实施，一为政治上察举选官制度的确立。墓碑的出现即是二者相互推进、共同作用的结果。

武帝“独尊儒术”以来，选拔官吏也侧重精通儒家典籍、恪守儒家道德的知识分子群体。至此，儒家学说也就不再是单纯的学术经典，而成为所谓“国学”，“通经”几乎成为天下士子步入官场的必由之路。在这一背景下，东汉于官学之外，私学亦十分发达，经师讲经授课，遍于全国，名儒门下弟子门生<sup>①</sup>动以千计，享有极高的社会声望。而由此产生的世家大族，其人累世传经成为一方名儒的同时，往往身居高位，并能影响地方长吏，控制选官渠道，形成庞大的学术政治集团。因东汉布衣士子必须通过举荐才能跻身官场，使这种依附关系与府主——故吏关系交错融合，愈加深厚牢固，影响也更重大广泛。

东汉时学子对授业之师往往执以君父之礼，及其亡歿，门生弟子为之送葬服丧、刊石立碑之事也常见诸记载。《郟令景君阙铭》记，任城景氏世传欧阳尚书，“门徒上录，三千余人”，郟令卒后，“诸生服义，百有余人”，为立阙刻铭。谒者景君碑的刻立者除“义士剧张敏字公辅”一人，其余十四人皆景君弟子。<sup>②</sup>弘农杨氏是东汉时的显赫世家，累世三公，代出名儒，其门生亦以风节流芳史册。诸子一门孝义，营丧之时，其门生事之如一，伐石立表，无彼此之分。太尉杨震薨逝七十年后，其孙辈的门生“慕奚斯之追述，树玄石于坟道”，碑阴可辨

识者共有一百九十余人。高阳令杨著碑后的门生题名中，也兼有太尉杨秉和沛相杨统的门生多人<sup>③</sup>。东汉风气，弟子门生事师如君父，杨震碑云：“缘在三义一”，杨统碑云：“追在三之分”，杨著碑云：“感三成之义”，皆取义于《国语·晋语》栾共子之言：“人生于三，事之如一。谓父生之，师教之，君食之也。”<sup>④</sup>弟子门生若以子自居，则叔祖从兄，皆在丧服之内。故王昶曾有感而叹曰：“盖东汉人重师门，笃气谊，名节所标，可风后世如此。”<sup>⑤</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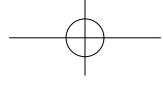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另一个影响墓碑产生的因素则是东汉时期府主——故吏关系的发展。汉代的入仕途径主要有察举、征辟、任子和以太学生身份入朝等几种，以察举和征辟最为重要。至东汉时期，政府各阶层的主要文官几乎全部由察举而上的儒生充任，据学者研究，其时虽然仍有通过任子制度补为郎官者，但其仕途升迁也不如孝廉郎顺畅，<sup>⑥</sup>而一般布衣更须通过察举征辟途径，才能出任二百石以上的职位，“官”与“吏”的界线判然分明。<sup>⑦</sup>由于举主往往选择推荐自己了解、信任的僚属应举任官，通经为儒生——辟为僚属——察举任官成了东汉时入仕的最主要途径。从墓碑文来看，绝大多数墓主也正是由此进入官场的。

由于官员任命、升迁人事权的分散，具有察举权或能自行辟任僚属的官员自然掌握了选拔官吏的巨大权力，与被举荐者结成举主与故吏的关系，在他们周围，就形成了一个以其为中心的官吏集团。在这一背景下，故吏感念知遇之恩，对举荐之人承担诸多义务，甚至视之如君父，为其营丧立碑也就成为故吏分内之事。至于为旧主弃官奔丧、千里送葬、行服三年等事，亦屡见于史籍碑文。

另外，在现存汉碑中，立于桓帝建和元年（147 年）的敦煌长史武斑碑与灵帝建宁二年（169 年）的孝廉柳敏碑较为特别，都是由与墓主同岁为郎的官员所立。东汉时期同岁为郎的官吏之间存在颇为亲厚的关系，甚至能左右察举，还可以惠及亲人。阎步克先生《孝廉“同岁”与汉末选官》<sup>⑧</sup>一文考之甚详，此不赘述。因“同岁”亦是官吏间交游联系之一种，也对墓碑的刻立产生了影响。

## 3、东汉对名节的崇尚

墓碑的产生还源于当时人们崇尚名节、冀求不朽的心理和由之而成的社会风俗。赵明诚云：“自东汉以后，一时名卿贤大夫，死而立碑，则门生故吏往往寓名其阴，盖欲附託，以传不朽尔。”<sup>⑨</sup>东汉墓碑当中，一些碑主生前并不享高官厚禄，甚至只是平民百姓，有的虽为名士却坚拒仕途，以其学养、风骨、美德名动当时，或地方长吏为立碑表节，或



志士同道为刊石志哀。如娄寿、鬲叔则等处士，皆因友朋弟子所立碑颂而传名今日。又如孝女曹娥，元嘉元年（151年）县长虞尚感其孝义，特为迁葬修坟，刻立碑颂。

东汉和帝以后，吏治已显出衰败迹象，选举在权贵豪强的把持下，往往不再以德才为据。另一方面，官方今文经学日益走向繁琐化和神秘化，失去了吸引力。面对这样的政治学术现状，士人们转而寄期望于身后的令誉，获得另一种形式的自我实现和肯定。在对名节声誉甚为重视的东汉，死后亲族同道、门生故吏齐聚一堂，共叙哀思，评论墓主一生功过，作铭定谥，成为葬祭活动的重要一环。而在逝后刻毕生功绩于墓碑之上，彰显志节以求后世传颂，也就成为士大夫新的人生追求。郭泰为东汉名儒，屡辞征召，在士人中有极高的声望。卒后四方同好之人远来奔丧，“持朋友服，心丧期年者，如韩子助、宋子浚等二十四人，其余门人著锡衰者千数。”<sup>⑨</sup>

另外，东汉社会对于美名令誉的重视与察举征辟的选官方式是分不开的。在这种选官模式下，名声显闻的士人自然更容易进入欲辟除僚属、举荐贤才之官员的视野，获得仕进升迁的机会。（清）赵翼《廿二史札记》卷五“东汉尚名节”条云：“驯至东汉，其风益盛。盖当时荐举征辟，必采名誉，故凡可以得名者，必全力赴之，好为苟难，遂成风俗。”<sup>⑩</sup>故吏门生为师长奔丧守孝，立碑作颂，一方面为报答知遇教诲之恩，另外也不能不说一些人确有现实利益上的考虑。此外，厚葬之风盛行也与当时的孝廉察举有关。一些人为博取仁孝之名，厚葬亲祖，以至倾家荡产；更有本末倒置者，对父母“违志俭养，约生以待终，终没之后，乃崇飭丧纪以言孝，盛殮宾旅以求名”。<sup>⑪</sup>碑文中也记有义士义民等助丧之举，大加褒扬。堂邑令费凤碑谏文之末载有堂邑义民戚忠助丧之举，“念君（碑主费凤）之仁恩，闻君之陨隧，剥断而辛酸，复截纆麻杖，□君之枢棺……”<sup>⑫</sup>呼号涕泣，如丧考妣。可以想见，此种“务欲绝出流辈，以成卓特之行”的风俗，也必成为东汉时坟墓奢华、碑碣遍布的原因之一。

### 三、丧葬方式变化对墓碑产生的推动

先秦的丧葬方式到汉代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特别是墓葬形制的变革和墓前祭祀的发展，在客观上将“丰碑”从引绋下棺的实用功能中解放出来。墓碑的产生反映和推动了东汉时期葬祭方式的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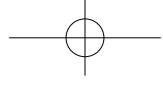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两汉时期墓葬形式多样，变动剧烈，其总体趋势是墓葬形制及内部结构日益住宅化、居室化，倾向于对生前居住空间的模拟。这一变革在墓葬形制上则体现为先秦竖穴式椁墓向两汉横穴式室墓的演变。

先秦时期墓葬一般采取纵向深埋的竖穴椁墓形式，秦汉以来，随着墓葬形制向现实生活中的家居建筑靠拢，按墓道、玄门、前堂后室为基准作中轴线排列，侧室、耳室等位于两侧的横穴式室墓日渐流行。室墓整体构造的主要特点是“内部呈全面开通状态，形成一个能够自由出入的立体空间”。<sup>⑬</sup>

通过考察和分析西汉前、中、后期的墓葬形制表明，从西汉前期开始，椁墓自身的变化导致了由椁墓向室墓的转变，经中期逐渐完善之后走向定型化。这一转变先见于大型王侯级墓，随后这种墓葬新形制又很快影响波及到中小型墓葬。汉王朝疆域内的中小型墓，大致在西汉后期到新莽时期（宣帝——新朝，前73年—24年），相继进入由椁墓向室墓转变和过渡的阶段。构墓为室的葬俗至东汉以后普遍流行起来，几乎为各地区、各阶级所采用，墓葬形制也已经发展成熟。<sup>⑭</sup>

由椁墓向室墓演变的重要因素之一是玄门及横入口构造的形成，由此带来了埋葬方式的变化。椁墓以竖穴深埋为特征，即使有墓道，其口处距墓底往往还深达数米，因此下棺至墓穴需采用文献记载的“悬封”方式。《礼记·丧大记》载：“凡封，用绋去碑负引。”郑玄注：“凡柩车及圹，说（脱）载除饰而属缚于柩之緘，又树碑于圹之前后，以缚绕碑间之鹿卢，輓棺而下之。”说明当时采取在墓口埋置中有穿孔的大木桩也就是“碑”，用来穿绳将棺木悬吊下去的埋葬方式。山西绛县横水西周墓，<sup>⑮</sup>深达15.28米，虽有墓道，但墓道下口处距离墓底还有9.23米。在棺的下部有数条粗大的绳索，在墓圹的两壁还保留着垂直悬棺造成的绳索拉拽的痕迹，印证了文献中记载的“悬封”下棺方式。西汉时期，这种下葬方法仍在使用。例如马王堆的三座大型木椁墓，<sup>⑯</sup>其棺室居中，墓道底口比椁室稍高。棺由墓道运抵椁室上方后，仍需用辘轳将棺窆入。

室墓的构造中出现了墓门。墓门前接斜坡墓道，后面与墓主人埋葬空间相连。这一墓葬形制确立之后，斜坡墓道与墓圹底部之间的高差亦逐渐减少以至消失，棺木能够由墓道横向推进墓室，改变了先秦用碑悬封窆棺的下葬模式，<sup>⑰</sup>这种埋葬方式的变化，使引绋下棺的丰碑不再是必需，这在客观上使墓前之碑能够从原有的实用功能中解放出来，为其在后来演化为记颂铭刻的载体提供了可能。



## 从“汉故幽州书佐秦君阙”残石谈墓碑的起源

①石阙上刻有铭文“永元十七年四月□□□□元兴元年□十月鲁工□宜造”，明确了石阙的造立年代。参见北京市文物工作队：《北京西郊发现汉代石阙清理简报》，《文物》1964年第11期，第13—17页。

②郟令景君阙铭文见《隶释·隶续》，第70页。

③《汉书》卷六十八《霍光金日磾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950页。

④敞为安之第三子，二人都曾位至三公，安任司徒，敞任司空。敞薨于安帝元初四年（117年），当年即葬，推测立碑应亦在其时。安薨于和帝永元四年（92年），当年葬。碑文中有“孝和皇帝”字，故应刻立于殇帝（106年）之后。铭文均为篆书，马衡《凡将斋金石丛稿》记曰：“书体与敞碑如出一手，……与敞碑对勘，始信而被视为一人所书。”可能是造立敞碑时一并追立。

⑤（清）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310页。

⑥秦公一号大墓发掘资料没有正式发表，此处转引自仲威：《碑学十讲》，上海书画出版社2005年版，第1页。

⑦（汉）许慎撰、（清）段玉裁注：《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第449页。

⑧（宋）赵明诚撰、金文明校正：《金石录校正》，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232页，原文曰：“皆居摄二年三月造”，据《金石萃编》所记二坟坛刻文，知为二月造。

⑨《汉书》卷四十四《淮南衡山济北王传》，第2141—2142页。

⑩北京市文物工作队：《北京西郊发现汉代石阙清理简报》，第14页。

⑪徐森玉：《西汉石刻文字初探》，《文物》1964年第5期，第6—7页。

⑫此处所记立碑年代有误。谒者景君为北海相之父，卒于安帝元初元年（114年），然而碑文有“剖符北海”字，碑阴与北海相景君碑同有“义士尉张敏字公辅”题名，碑应为治北海君丧时所追立，即143—145年。谒者景君墓表题名文字见《隶释·隶续》，第68—69页，北海相景君碑阴文字见《隶释·隶续》，第427页；高文：《汉碑集释》，河南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63页。

⑬（明）徐师曾著、罗根泽校点：《文体明辨序说》，人民文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51页。

⑭（宋）欧阳修撰、李逸安点校：《欧阳修全集》，中华书局2001年版，第2166页。

⑮欧阳修云：“汉世公卿教授，聚徒常数百人，亲受业者为弟子，转次相传授者为门生。”载（宋）欧阳修：《集古录跋尾》，《欧阳修全集》，第2092页；洪适云：“汉儒开门授徒，著录有盈万人者，其亲授业，则曰弟子；以久次相传授，则曰门生；未冠，则曰门童；总而称之，亦曰门生。”载

（宋）洪适撰：《隶释·隶续》，第82—83页。

⑯（宋）洪适撰：《隶释·隶续》，第70页。

⑰《汉故高阳令杨君之碑》：“杨著碑阴，其间有沛君门生者，沛相统也。后公门生者，太尉乘也。杨震拜于前，故以乘为后。沛君者，著之从兄；后公者，著以季父。”（宋）洪适撰：《隶释·隶续》，第134页。

⑱徐元浩撰、王树民、沈长云点校：《国语集解（修订本）》，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248页。

⑲（清）王昶辑：《金石萃编》卷十五，中国书店据1921年扫叶山房本影印，1985年版，第2页。

⑳可参阅阎步克：《察举制度变迁史稿》第一章第四节《察举与任子》，辽宁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

㉑纸屋正和先生曾指出：“众所周知，汉代在百石以下小吏和二百石以上官吏之间，横有一道非经察举等不能逾越的森严关卡。”阎步克先生认为：“东汉的郡国察举和公府辟召，确实构成了从属吏到朝官的身份转折。”可分别参见纸屋正和：《前汉时期县长吏任用形态的变迁》，《日本中青年学者论中国史》上古秦汉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版，第512页；阎步克：《品位与职位——秦汉魏晋南北朝官阶制度研究》，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180页。

㉒阎步克：《孝廉“同岁”与汉末选官》，《乐师与史官——传统政治文化与政治制度论集》，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1年版，第209—224页。

㉓载《金石录》汉吉成侯州辅碑条下，（宋）赵明诚撰、金文明校正：《金石录校正》，第253页。

㉔（清）王昶辑：《金石萃编》卷十二，第8页。

㉕（清）赵翼著、王树民校正：《廿二史札记校正（订补本）》，中华书局2005年版，第102—103页。

㉖（汉）王符著、（清）汪继培笺、彭铎校正：《潜夫论笺校正》，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20页。

㉗（宋）洪适撰：《隶释·隶续》，第107—108页。

㉘黄晓芬：《汉墓形制的变革——试析竖穴式椁墓向横穴式室墓的演变过程》，《考古与文物》1996年第1期，第5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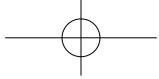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㉙黄晓芬：《汉墓形制的变革——试析竖穴式椁墓向横穴式室墓的演变过程》，第60—64页。

㉚宋建忠、吉琨璋、田建文：《山西绛县横水发掘大型西周墓葬》，《中国文物报》2005年12月7日第1版。

㉛参见湖南省博物馆、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文物出版社1973年版；湖南省博物馆、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长沙马王堆二、三号汉墓》，文物出版社2004年版。

㉜参见高崇文：《试论先秦两汉丧葬礼俗的演变》，《考古学报》2006年第4期，第457页。

（作者为北京石刻艺术博物馆业务人员）



# 从故宫博物院所藏文物 浅谈清代宫廷的娱乐活动

桑颖新

故宫博物院收藏着一些反映清代宫廷娱乐活动的文物，本文从中选取部分绘画、服装、器物等，试分析清代宫廷娱乐活动的发展。

## 一、清早期的竞技类体育活动

在清朝前期，皇帝把骑射视为满族极其重要的特点，被定为“国俗”和“家法”。清统治者定期组织举行狩猎活动，届时由皇帝亲自率领文武百官

参与其事。皇太极就经常带领诸亲王、贝勒、大臣以及贵族子弟进行射猎。顺治皇帝入关后，在北京的南苑建立了围场，一方面作为娱乐，更有练兵之用。康熙时又在河北承德设立木兰围场，要求定期在这里举行国家“秋猕大典”。康熙除在木兰围场“秋猕”外，每次到北方出巡，往往都伴有打猎活动。乾隆皇帝也强调：“骑射是满洲家法，务必娴习，刻苦研练。”<sup>①</sup>乾隆八年（1743年），皇帝巡幸盛京围场，“十余围内，即杀十余虎”<sup>②</sup>在清前期，保持围猎传统的圣训一直被强调着，同时也是他们在长期的戎马生涯中养成的尚武习惯在娱乐生活中的体现。（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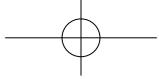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射箭比赛是皇帝阅兵时的常规项目。康熙和乾隆皇帝每年都在木兰围场举行射箭比赛并亲自参加，还把战利品颁赐给蒙古王公等，蒙古王公无不欢喜钦服。清前期还把这一活动运用到与蒙古盟友的关系中。

摔跤同样是清前期一项必不可少的娱乐兼军事项目，满人称为“布库”。清廷“选八旗勇士之精练者，为角抵之戏”，在清王室的嫡系部队八旗军中经常进行摔跤比赛，对比赛中的失败者罚以牛羊，因此八旗军中培养了许多优秀的摔跤好手。康熙16岁时，曾借玩“布库”游戏，挑选十几位身体强健、精于摔跤的高手，设计铲除骄横跋扈的议政大臣鳌拜后亲政。后来组建了“善扑营”，人员也都是从八旗军中精选而来，平日里训练极其严格，担任的主要任务就是宴享时展示技艺，以及和外藩角抵时争较优劣，这时摔跤已从实用功能逐渐向表演比赛过渡。（图2）

冰上娱乐更是清代宫廷中一项十分重要的比赛活动，虽然清廷已从千里冰封的黑土地来到中原，但传统的冰上运动在清代前期依然受到重视。冰嬉除了作为军事训练必不可少的课目外，宫廷中还定期举行冰上比赛。故宫博物院就珍藏着一幅乾



图1 乾隆皇帝击鹿图



隆时期的《冰嬉图》，画中所描绘的滑冰技艺栩栩如生，滑冰者姿态各异、鱼贯而行，人员众多，犹如一条盘龙蔚然壮观。从中可以看出当时这项运动的普及性。还有一种冰上活动叫蹴鞠，冰上蹴鞠也称冰球。据《金鳌退食笔记》记载：“又于冰上作掷球之戏。每队数十人，各有统领，分伍而立，以皮作球，掷于空中，俟其将坠，群起而争之，以得者为胜。”两队人员在冰上争抢一个皮球，抢得多者为胜，属于激烈、紧张的娱乐活动。皇帝则坐在特制的冰床上观赏比赛，实际上也是检阅八旗兵在冰上的技艺，既是一种阅兵，也是一种娱乐。《日下旧闻考》记载：“太液池冬月则陈冰嬉，习劳行赏，以简武事而修国俗云。”在清朝，冰嬉和国语、骑射、摔跤一起被定为“大清国俗”。（图3）

从上述娱乐活动中可以看出，清代前期宫廷主要的娱乐方式，还是以极富满族色彩的竞技类体育活动为主。

## 二、清宫中的文娱

除了这些具有满族特色的娱乐活动外，清朝统治者对汉文化的重视也影响到清朝对汉族娱乐活动的认知与喜爱。能文能武是清朝前期皇帝的最大特点。但随着时间的斗转星移，家训中的武艺逐渐荡然，而汉人的一些文娱则被清廷慢慢接受并成为一种常态。早期与自然共起舞的骑射、摔跤等传统娱乐活动已成为过去，取而代之的是享乐型文娱。

在清朝盛世时期，随着政权的稳固、社会的安定、经济的繁荣，皇帝也有时间和心情用来娱乐，娱乐的功能和作用有所提升，娱乐内容也丰富多彩、种类繁多。娱乐也不仅仅限于使人“乐”，对于帝王来讲已经演变成统治的工具，更是使社会安定团结的有力“武器”。满人与汉人除了政治上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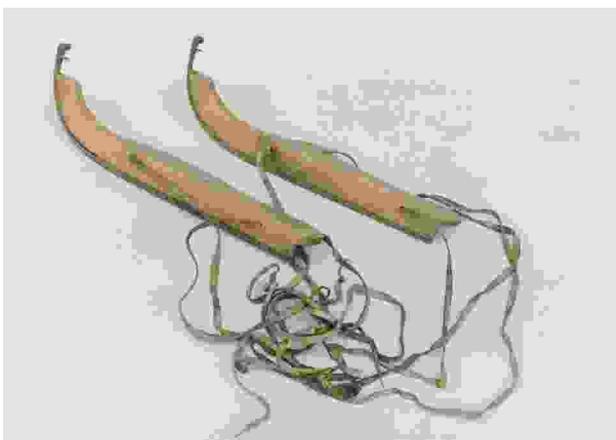


图3 冰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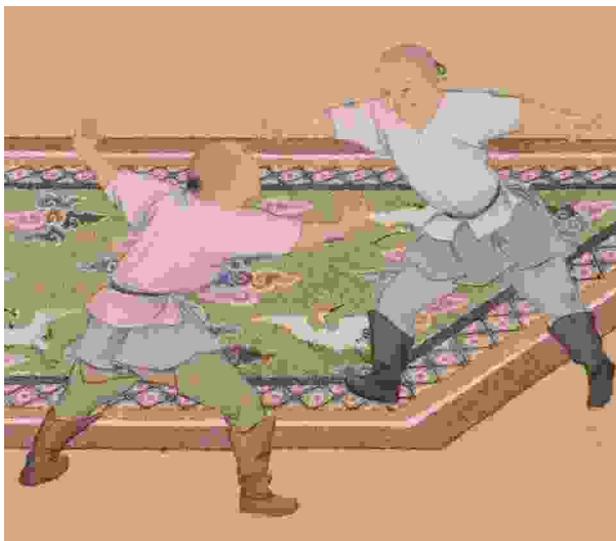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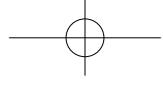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图2 《弘历阅贯跤轴》局部

兼相容，文化习俗互通共有，娱乐更让宫廷与百姓和谐共处。

听戏是清代宫廷热衷的一项娱乐活动。清代皇帝自乾隆开始，无一不是戏曲的爱好者。乾隆皇帝自命风雅，嗜戏成癖。昆曲、京腔、徽调、汉调各展风采，还不满足，更让翰林、词臣编撰适合宫廷演出的剧本。他在位的60年间，曾经亲自下达了不少与戏曲发展相关的政令。这些政令对于奠定清代戏曲繁盛和高潮起到了决定性作用。咸丰皇帝，一生喜爱诗词戏曲，到了近乎痴迷的程度。他喜欢看戏、听戏，也喜欢唱戏，唱、念、做、打的功夫做得有板有眼，有时亲自登台表演。到了晚清慈禧当政时期，慈禧更是嗜好戏曲，专门掌管宫廷演戏奏乐事宜的机构“升平署”的演出已难尽其兴，宫廷转而承认并喜欢民间发展起来的京剧，京剧艺人经常出入宫廷表演。在晚清内忧外困的局面下，宫中演戏仍十分繁盛。上演的剧目也是五花八门、不胜枚举。（图4）

习字作画又是另外一种文娱乐趣，在热爱满族历史和文化的同时，汉族文化同样深深吸引着清朝皇帝。他们崇尚风雅，诗、书、画兼长，寄情于翰墨，抒发于情怀。乾隆皇帝深受汉文化的熏陶，以宋元士气为己之心气，大量临摹古人的书画作品，留下相当多临摹创作的书画及题跋识语。从那些意韵悠长的艺术作品中感受文人的思绪，他常常在临摹作品上刻意题上“仿某某法”、“临某某意”以示自己的摹古情怀，并亲自撰写题跋评说每一件藏品。由于他这种对古色古韵的爱好，使清代艺术品的摹古之习达到了顶峰。在今天故宫博物院收藏的古代书画作品中，就有很多清朝皇帝的墨书及画作，特别是在紫禁城中的很多宫殿至今可以看到他们撰



## 文物研究

写的匾额与楹联。

清代皇帝每年都要在紫禁城西路的重华宫，亲自书写“福”或“寿”字，颁赐给王公大臣和后妃，以示皇帝对臣子的恩宠。《清宫述闻》记载：“每岁嘉平朔日，重华宫御书福字颁赐臣工”。“书福之典”始于康熙皇帝，后作为宫中惯例延续。皇帝用“赐福苍生笔”书写，每年开笔时，御用一次。乾隆皇帝在每年的腊月初一为书“福”吉日，传到咸丰，每年十二月初一日重华宫开笔。每岁开笔第一个福字，悬于紫禁城乾清宫正殿。以图得一年圆满终结，迎接新禧。

另外，乾隆年间还开设茶宴，于每年的正月初二至初十之间，在重华宫举行。入宴者须具备良好的文学修养，届时廷臣、翰林等出席。赋诗联句的参与者最初无定数，乾隆三十一年（1766年）定为十八人，“寓意登瀛学士之意”。乾隆皇帝亲制三清茶，用松石、梅花、佛手，沃雪烹制，谓之三清茶。题快雪堂帖联句，作诗则内容丰富、题材广泛，成者颁赏。乾隆自己也是诗歌的爱好者，在他看来诗歌创作也是一种娱乐和享受，在这种轻松愉悦的情况下，乾隆也写下了大量的诗作并经常和翰林学士们谈论诗文。

象棋、围棋也是清宫中常见的娱乐活动。这些娱乐活动看起来纯属休闲，但也是保持头脑敏感度的练习手段。在紫禁城养心殿后殿（皇帝寝室）有一副围棋。棋子用白玉和墨玉制成，棋盘以金线描格，甚为精美。在供皇帝游玩的后花园中的石桌上还刻有围棋棋盘，以备皇帝随时弈棋。

打牌是清宫中最为普遍，也最为简便易行的游戏，纸牌制作简单，但玩法多样，可繁可简。纸牌游戏在清代宫廷中蔚然成风，目前故宫博物院收藏有各类纸牌，均制作精良，内容有人物、动物、历史故事等题材，上至皇帝下至文人士大夫以及贫民百姓皆嗜此项目。到了晚清，西洋的扑克牌传入清宫，纸牌游戏就又多了一种玩法了。（图5）

清代皇帝后廷生活中，少不了动物玩偶的陪伴。在紫禁城的东华门建有鹰房，养鹰千只。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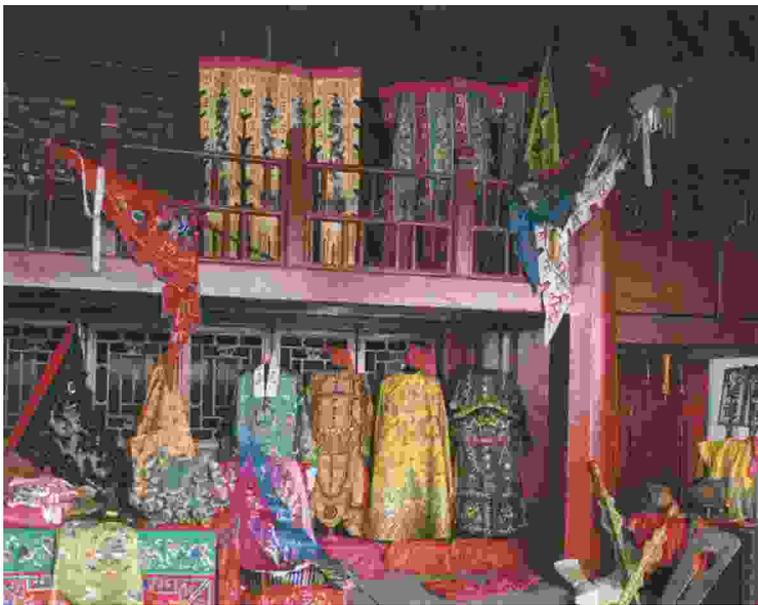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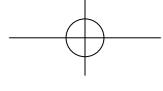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图4 畅音阁后台及演戏戏衣、戏具

御花园有鹿苑，饲养梅花鹿，此外，园内还放养着仙鹤和各种鸟类以供观赏。一些小型宠物如猫、狗、蟋蟀等主人则会常常把他们带在身边玩娱，而这些宠物也是从各地精选而来。在故宫博物院收藏的《猫犬名册》中，就有这些名猫名犬的画像，并赋予了它们好听的名字，如：秋葵、灵芝、玉虎、水晶、玫瑰、杜鹃、

喜姐等。特别是饲养蟋蟀使用的器皿，用料讲究，由陶瓷、玉、石、雕漆等材料制作而成，设计得十分考究，每件器皿都是精雕细作，器口镶嵌象牙或紫檀木罩。在冬季里的紫禁城中争着养的要数蝈蝈，蝈蝈以葫芦为笼，饰以锦绣绸缎棉套，饲养得十分精细。冬季里紫禁城，能听到夏虫的鸣唱，再配以精心栽培的花草映衬，其情、其景、其声，都会使人其乐融融。夜静的紫禁城里，会时时传出蝈蝈的鸣唱，这也算是清宫中的一大景致。皇帝喜爱蝈蝈，更爱听蝈蝈的鸣叫。康熙、乾隆皇帝都有诗作来描绘蝈蝈和他们饲养蝈蝈的心情，乾隆有《咏络绎》诗为：“群知络绎到秋吟，耳畔何来唧唧音。却共温花荣此日，将嗤冷菊背而今。夏虫乍可同冰语，朝槿原堪入朔寻。生物机缄缘格物，一斑犹见圣人心。”小小的昆虫竟然给至高无上的皇帝带来如此的乐趣，并给冬季里的紫禁城平添了几许暖意与生机。

虫鸣鸟唱是清宫要求肃静之外的破例，养鸟也是当时的一种娱乐活动。从全国各地选送各种名鸟进贡到宫里，按照严格的饲养标准，经过精心的喂养，请皇帝“御览”后，满意的留下，不满意的则被送往京郊的御园，或赏赐他人了。宫中的禽鸟除进贡的以外，还有从民间的鸟市购买来的，只要是进贡的，花大价钱也要购回。乾隆皇帝对飞鸟更是爱不释手，许多乾隆时期的瓷器上，都绘有神态各异的禽鸟，他本人还以禽鸟为题材，创作了许多诗诵。

宫廷中还有一种会飞并且也会给人带来开心快乐的娱乐项目，那就是风筝，清宫中流行放风



筝，至今故宫博物院还收藏有清宫遗留下的风筝。微风吹拂，风筝高飞，人们仰头观天，心情豁然开朗，每当这时皇帝、近臣及嫔妃、宫女都会仰天大笑。

荡秋千则是一种能够使人“飞翔”的游戏。在清宫中荡秋千是固定项目，是女人们的最爱，从未受到冷落过。特别是在春季的寒食节、清明节前后，人们沐浴在春意盎然、阳光明媚的大自然中，享受着“飞翔”的快乐。

清代每年的端午佳节都要在圆明园的福海举行大型龙舟竞渡活动，届时皇帝则率领王公大臣在西岸的“望瀛州”现场观看，感受比赛的紧张刺激。各种龙舟竞相追逐，一派热闹喧哗的场面，乾隆皇帝就酷爱这一赛事。

值得一提的是宫中的乞巧活动。可以说，七月初七简直就是整个宫中女性的节日。此日，主仆可以共同进行“丢针看影”的游戏。七月七日，在午间斗巧，在庭院中放置一盆水，水被日光久晒，生了一层膜，宫女们设针浮于膜上，看水底针影：影呈云龙花草形者，便是得巧；如果形如椎、丝、轴，就是拙针。清代皇帝与后妃在圆明园的“西峰秀色”乞巧，设七夕巧筵，有彩棚蛛盒之胜。乾隆诗云：“西峰秀色霭宵烟，又试新秋乞巧筵。”清宫规定，每年的七夕祭牛女星君，设供献四十九种，帝后率内廷各主拈香行礼。

这时的清代宫廷呈现出多元化的文化特征。

### 三、宫廷中的西洋娱乐

在清廷的娱乐生活中，留下了许多西化的色彩和印迹。三百多年前，一支西洋管弦乐队在紫禁城内诞生了，法国耶稣会士白晋在给法王路易十四的奏折中写道：“康熙皇帝要学习西洋乐理，为此启用了徐日升神甫。徐日升用汉语编写了教材，并指导工匠制作各种各样的乐器。而且教康熙皇帝用这些乐器演奏两三支乐曲。”康熙皇帝“对音乐有着浓厚的兴趣。他也认识欧洲音乐的重要性，所以他很喜欢西洋音乐的乐理、乐器及其演奏法。在亲自处理

国务之暇，他只要认真练习几次，就能够像演奏中国及鞞鞞的大部分乐器一样，演奏西洋乐器。”<sup>①</sup>乾隆皇帝并不像他祖父那样，对一切外来的科技文化表现出浓厚的兴趣，对音乐的天赋也远不如康熙，但他对一切新生事物怀有猎奇，促使这支西洋乐队在他统治期间正式成立。据故宫造办处的《各作成做活计清档》记载，乾隆五年（1740年）来华、遵旨入内廷供奉的“西洋修士”中的鲁仲贤，即注明其专长是“能知律吕”。并于该年查得武英殿造办处共收贮风琴十七架。乾隆七年（1742年）曾遵旨将宫中旧存的西洋乐器交西洋人认看并收拾，又添造了象牙笛、铁丝琴，并将这批乐器交由西洋人向太监传习。这支乐队还有统一的服装、成套的靴子、

盔头，可以想象当年这支中西结合组成的乐队的面貌了。

宫廷中还收藏了许多来自欧洲的珍奇异玩，有各国使团进献的精密钟表和在耶稣会士提供的技术支持下宫中造办处自己生产的钟表，有外国工匠为宫廷专门制作的饰以欧洲

图案的瓷器，还有作为贡品进献给宫廷的痕都斯坦玉器等工艺品。这些都成为清宫中皇帝把玩、消遣的最好物品，在很多器物上还刻有表达皇帝把玩后感受的诗句。

综上所述，从不同形式的娱乐活动在清朝各个时期的体现，我们不难看出与当时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有很大关联，而清代娱乐的发展变化也反映出清代皇帝的政治心理。前期，满汉文化交流与融合则是历史发展的主流，其后重视汉文化的继承与发展，到后来中西文化交流成为历史必然。同时，很好地说明了清朝多元化的文化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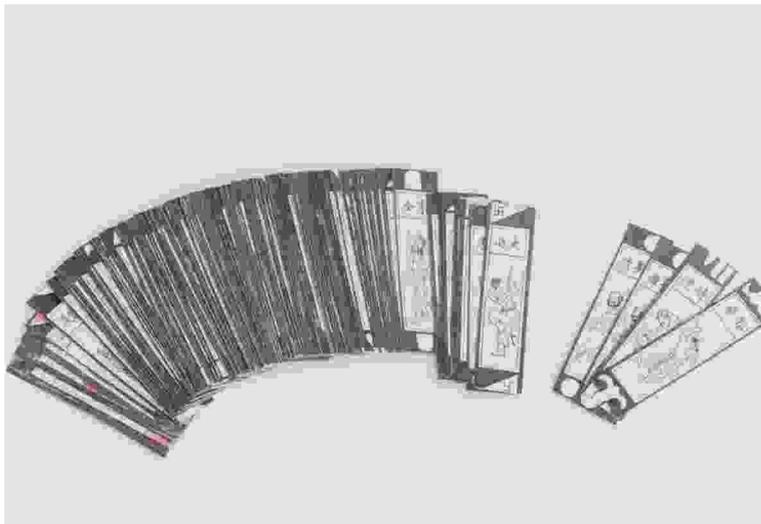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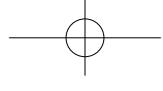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图5 纸牌

① 《清高宗实录》卷四一六，第21页。

② 《清高宗实录》卷二八一，第665页。

③ 白晋著、赵晨译、刘耀武校：《康熙皇帝》，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年。

（作者为故宫博物院展览部馆员）



# 俄国人在京墓地 与东正教传教团公墓遗存墓碑记



滕艳玲

17世纪晚期直至20世纪50年代中叶,俄国东正教驻北京传教团在北京这个清王朝的政治中心的存在是中俄关系史中无法回避的一个重要内容。今天,中俄两国成为了有着几千公里漫长边界相衔的邻邦,在形成这个邻邦关系的过程中,俄国东正教北京传教团担当了极其重要的角色。有鉴于此,建国以来对于北京传教团在中国的历史活动的研究更多地围绕在上述的问题中。随着历史的流逝,现在的史学研究者开始从多方面多角度,站在更广阔的人类文明史、文化史和交流史的范畴中深刻地思考研究北京传教团的历史价值。对于东正教传教团在京居留241年间,传教团中的宗教人士、世俗成员(学生和学者)在研究中国文化、宗教、历史、地理等方面所取得的成就以及发挥的积极作用多有论及。由于历史的原因,东正教在北京的建筑遗迹已经全部被毁,对于这段历史的史迹研究鲜有人述及。有幸的是原东正教公墓墓碑的拓片在1955年9月间拓印了若干套,成为现存于世非常重要的东正教实物资料。

清朝初年开始在北京地区出现了俄国人的踪迹,最先来到的是进行贸易活动的商人,而后出现了归降的八旗军中的一员俄国佐领(阿尔巴津人),随同他们到来了俄国东正教北京传教团的神职人员和学生。这些人中,无论是商人、阿尔巴津人、神职人员还是学生,在北京他们无论是短暂停留或者是长期居住,在来京途中或居京期间都无法摆脱死神的眷顾。因为路途遥远,商队往返一次途中往往要6—8个月的时间,辛劳所致是原因之一,而北京的炎热气候和优裕的生活又是另一个原因。导致东正教传教团中的成员们大量故去的原因最主要是后者,长期远离家乡,生活在一个语言不通的陌生环境,采用酗酒和无节制的生活来安慰自己是早期来华俄国人在北京居留期间最大的杀手。清朝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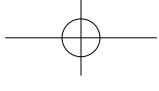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府在对待俄国人的问题上一向是体贴和周到的,不论是长期居住在京的俄国佐领们,还是短暂停留的商人,都由官家提供了墓地。对于他们这些墓地情况的研究,我国的学者在以往的有关东正教或者传教团的各种研究成果中鲜有论及。仅在蔡鸿生先生的《俄国馆纪事》中,有一小节《“罗刹坑”遗事》谈到有关北京的俄国公墓的情况。而俄国的研究著述中,鉴于本人的见识浅陋,仅在已经翻译出版的一些俄国东正教研究学者中了解到阿多拉茨基所著的《东正教在华两百年史》一书中,见到了零星的记载。下面就我所知道的情况,作一些简单的描述,以备今后的研究学者们指正。

## 一、在京的俄国人墓地

在京的俄国人的墓地共有3种,即阿尔巴津人(在华俄国人后裔、东正教徒)墓地、俄国商人墓地和东正教公墓,现在一一介绍如下。

### 1、阿尔巴津人的墓地

在雅克萨战役过后阿尔巴津人以归顺清廷军士的身份来到了北京,受到清朝政府的优待,被编入到八旗军俄国佐领中,除去给予与其他八旗军同等的待遇外,还特意将一块耕地赐予他们作为坟地。这块坟地,在北京城东北城楼之外地坛东面的一个古老的土堤边上。<sup>①</sup>在《俄国传教士团在中国的历史》论文集(俄文版)中有一篇季奥尼西·波兹德尼亚耶夫神甫所撰写的文章:《1920—1930年俄国传教团在中国》。文章中附有插图,其中有一幅第20届传教团团团长维克多所绘制的《北京市平面图及其附近的俄国北京传教士团领地示意图》。图中清楚地标注着在北京城东北角的安定门城墙外东面有南、北两处墓地,维克多主教对这两处墓地的定名为:中国东正教墓地。北面是新墓地,南面



是旧墓地。按照这个地理位置，应该就是地坛的东侧。参照阿多拉茨基所记录的有关俄国佐领们所接受的官家所赐坟地位置，应该就是阿尔巴津人（在中国的俄国东正教徒）的墓地。而其中的旧墓地一定是最早官家所赐给的那块耕地，占地的面积相对于新墓地来看，只有其 1/3 大小。那个新墓地，笔者认为曾任第 13、15 届传教团的领班巴拉第修士大司祭所赠。因为在阿多拉茨基的书中有这样的记载，在第 13 届传教团到京后的第二年（1850 年），领班巴拉第将北京传教团所有的一块地，送给了当时还在的雅克萨战俘的后裔们，以当作为公共墓地。<sup>②</sup>当时的阿尔巴津人是有墓地的，巴拉第所赠予之地一定是新的公共墓地。参阅维克多的地图，就十分明确了。由于在地图上只有约略的位置，现在已经无法知道当时这块墓地确切的所在地。由于阿尔巴津人的后裔们长期生活在中国人中间，逐渐丧失了原有东正教的信仰，同时其母系家族全部是中国人，更使得他们很快地融入到了中国人的生活中。对于这块墓地的记载文献缺失，加上建国后，这个地区城市建设发展变化较大，墓地遗迹已经完全泯灭在历史的长河之中。

## 2、俄国商人墓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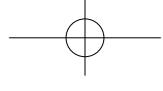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对于俄国人来说，北京酷热的夏季是他们习惯严寒的身体所无法承受的。加上俄中两国之间的贸易最初仅限于在北京进行，抵达北京的道路也是非常艰辛的，许多人在路途中就已经无法承受。首批来华进行贸易的商队成员中就有多人罹难。据尼古拉·阿多拉茨基的记载：“随着俄国哥萨克在北京的落脚，俄中外交和贸易关系进入了密切时期。……18 世纪中期以前，每有俄国使团出使北京，必要派出一个贸易商队。……由于每年都有数支几百人的商队来京，……中国政府为俄国来人提供了一处专门的驿馆，同时还在城外阿尔巴津人墓地旁划拨了一块单独的俄国商人墓地，正好位于东北角城楼的对面。……墓地位于一片空地上，在一古老土堤的上方边缘处……”<sup>③</sup>由上面的描述，我们可以了解到，有一个专门为俄国来华商人设置的墓地。而且，据《东正教在华两百年史》记载，在 1885 年 6 月时，北京的俄国商人墓地中还存有 4 块首批俄国商队成员的墓碑，之前存有 10 块，其中之一尚能辨识碑文。据当地的阿尔巴津人讲，19 世纪 50 年代对墓地进行修整时还砌起了石头的围墙。可是由于后来的贸易活动已经改在中俄边境的恰可图进行，这个墓地的作用逐渐缺失。当时没有专门的人员照料，随着时间的流逝，墓穴因雨水侵蚀而多次坍塌，有些腐朽的棺椁和尸骨都裸露了出来。墓地

里面的墓碑多数已经漫漶不清，有些墓碑还被人移为他用，墓地也就逐渐荒废了。现在这个墓地的墓碑已经全都遗失了，只有零星的记载存在于当时一些人的游记里。

## 3、俄国传教团东正教公墓

关于俄国东正教传教团公墓问题，在《俄罗斯馆纪事》六《“罗刹坑”遗事》一节中，蔡鸿生先生认为，罗刹坑就是东正教公墓所在地。蔡先生据《俄国驻北京布道团史料集》的记载：第一班布道团的团长在北京去世后，“被安葬在安定门东直门之间的墓地里”；另据“《京师坊巷志稿》卷上，有‘罗刹坑’一处，虽无附加任何解释，但其方位与上述记载相似”，得出结论：此地“似即俄国公墓的俗称”。后又指出“自清初以来，既然东正教的圣尼古拉堂被北京居民叫作‘罗刹庙’，那么用‘罗刹坑’来称呼‘驻京喇嘛、学生’的葬身之所，是完全于理可通的。”确如蔡先生所言，在（清）余正燮《癸巳存稿》中的“罗刹”一节中曾定义如下：“罗刹者，红毛诸番。其正名罗刹国者，今之俄罗斯。”“罗刹”在清朝的确就是对俄国的俗称，但是其实际的含义并非蔑称。清初的满人是因循索伦族土语中将“罗斯”称之为“罗叉”的语音<sup>④</sup>，将俄国称为“罗刹”的。由于年深日久世人已经忘却其来源出处，对“罗刹”曾有以讹传讹的一些妄断，致使连传教士团中的汉学家们也以为这是对俄国的蔑称。“罗刹坑”似乎确实与俄国相关，但是在有关俄国东正教公墓的问题中绝不切实。因为俄国东正教公墓直至 20 世纪 50 年代末还在使用，在清朝北京内城的北城门外，其地址就是现在北京东城区安定门外青年湖公园内。而罗刹坑后又改名为“罗车坑”，这个地址是位于城内的东直门街南，北小街以西，五显财神庙左近，与东正教公墓的实际所在相距甚远。在清朝这个地区是一片苇地，共有三处水洼泥沼地分别得名：罗刹坑、八宝坑和褡裢坑<sup>⑤</sup>。具体这个罗刹坑与俄国人的关系还有待进一步的踏勘和详查。

最初俄国东正教北京传教团到京后与俄罗斯佐领们一样，他们共同使用官家赐予的那个阿尔巴津人的墓地，传教团没有专用的公墓。前文蔡先生所引的《俄国驻北京布道团史料集》中的有关第一届传教团领班去世后的情况就证明了这一点。书中所记伊拉里昂大司祭“被安葬在安定门东直门之间的墓地里”，这就正是阿尔巴津人墓地的所在地。阿多拉茨基《东正教在华两百年史》中更是明确指出：“1718 年 4 月 26 日，他（伊拉里昂）在返回传教团的途中去世。他被隆重地安葬在阿尔巴津人墓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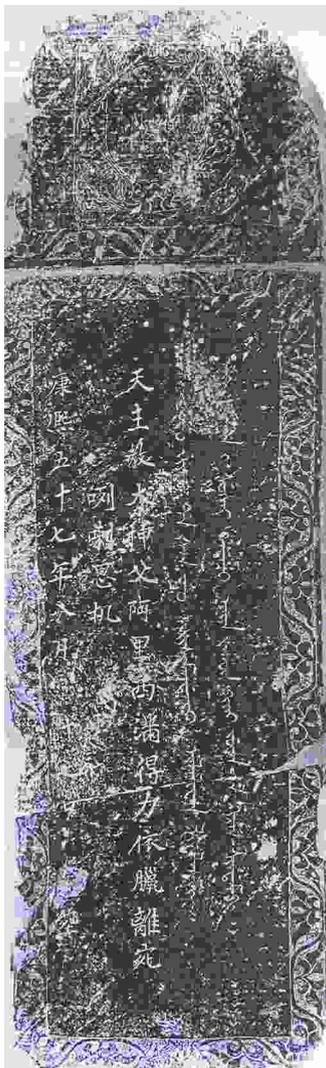


中，也许就在马克西姆神父的坟旁。”后在附注中作者又有说明：“伊拉里昂修士大司祭的坟墓后来与异教徒的坟墓围挤在一起，无法对其进行正常照看。经与俄罗斯驻京公使协商并征得中国政府准许，第十五届传教团领班巴拉第修士大司祭 1876 年安排将伊拉里昂修士大司祭遗骸迁往东正教公共墓地，于当年 5 月 29 日以应有的体面完成迁移。”

而俄国东正教传教团的公共墓地是何时何人所建呢？在《东正教在华两百年史》中有这样的记载：“据第四届传教团领班格尔瓦西·林采夫斯基说，卢卡·沃耶伊科夫在城北安定门外（离阿尔巴津人教堂 2 俄里）向中国人购买了一小块地，并建了一处别墅。据丹尼尔神父听第十届传教团领班彼得修士大司祭讲，沃耶伊科夫将这块地遗留给传教团所有，并让人将其安葬于此。自那时起，这块地就成为俄罗斯传教团的墓地。在此之前，传教团未曾有过自己的墓地，而将其成员葬在阿尔巴津人坟地之中。”<sup>⑥</sup>在此后本书中又有了一段相关的记载。

“当时（1748 年）属于东正教传教士的教堂和墓地的状况也不好。……在北京建俄罗斯教堂时没有购买墓地，所以没有足够的地皮安葬东正教传教士。第二届传教团学生卢卡·沃耶伊科夫（死于 1734 年）向中国人购买了一小块土地，死后葬在那里。这块地成了传教团的墓地。”在下面的附注中写道：“此墓地距离北京北城门（安定门）有 2 里地（1.5 俄里），位于西北方向，左边离大路不远。”<sup>⑦</sup>从以上描述不难发现，学生卢卡所购置的这块地就是后来的东正教公共墓地，因为它的位置正好与现在的东正教公墓的所在地吻合。当然当时的墓地范围还十分的狭小，与后来成为有较大规模的这个现有墓地还是存在着差异，但是这就是俄国东正教公共墓地最初的情况。在 1748 年当第四届传教团的领班向俄国圣务院汇报传教团情况时，墓地还是卢卡购买时的原状，“这块地非常狭小，周围也没有围墙，因而有些坟墓，如伊拉里昂·特鲁索夫修士大司祭的坟墓，已经出了墓地的地界。需要补购相邻的土地，但传教团没有经费……”<sup>⑧</sup>

这里需要说明的是，在前 8 届俄国东正教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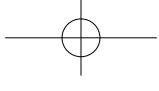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喇喇思机墓碑

传教团中有许多人由于不适应北京的气候和无节制的生活习惯导致在京去世。以前 3 届传教团的情况为例：在京去世的人员中共有神职人员 10 名，学生 5 名。神职人员中就有两位是领班（第一和第三届）。而这前三届一共来了多少人呢？神职人员，包括教堂的差役一共 24 名，学生 11 人。从中不难看到，一半的人被留在了这个远离家乡的异邦。而对于后来的几届传教团来说情况也丝毫不见好转，只有第四届传教团没有人员减员，其中第五届、第七届传教团都是只有 1、2 位团员安全返回了俄国。即便是对于第四届传教团领班来说，墓地的状况也是亟待改善的，更何况是第五届传教团。从现有的资料发现，在第六届传教团到京后，在第五届传教团收支帐簿中就有了这样的一项内容。“两个教堂自 1755 年到 1772 年一共支出白银 2195 两另加 7968.5 分，铜钱 1757634 文。”<sup>⑨</sup>而在这些钱款的用度项目中就有一条是“购置坟地”。鉴于前文所引，在第四届传教团在京时，还囿于没有经费无法购置与东正教公墓相邻的土地，可见，这块坟地势必是在第五届传教团在京期间所购置。因为第五届传教团中的 7 名团员中就有 4 位死在了北京，

其中还包括他们的领班，而且在现存的东正教公墓墓碑拓片中就有这位大司祭的墓碑拓片存世。在当时那么狭小的墓地，已经有的坟墓都出了墓地的边界，再增加新的墓穴几乎是不可能，只有购置新的土地才可行。从后来的情况来看，他们也并没有在其他的地点购置新墓地，俄国东正教传教团在北京就只有安定门外这一个东正教公墓。在《中俄政教志略》中也记载了第五届传教团的领班阿姆夫罗西修缮了东正教墓地的情况，当时还在上面建了有围墙的石头寝室。这就更加证明了东正教公墓的扩充是在 1755 年到 1771 年间的事情。从现存的墓碑中也证实了这一点。在现存的捶拓于 1955 年的墓碑拓片发现，除去第一届传教团领班的墓碑而外，其他的墓碑墓主都是去世于 1755 年以后，此前的墓碑几乎没有发现。可以推断，自第五届传教团修整墓园之后，公墓内的情况才开始好转起来。

这个东正教公墓，在 1900 年爆发的义和团运动中被毁，是第 18 届传教团的领班英诺肯提乙在



1902 年左右利用庚子赔款对墓地进行了复建，同时还在墓地中添建了一座圣谢拉菲木·萨罗夫斯基教堂，时人简称它为“圣母堂”。这座教堂在 1956 年教产移交、墓园荒废后还存在于 20 余年，直到 1987 年才被拆除。

圣谢拉菲木·萨罗夫斯基教堂建在墓园的东侧，是一座拜占庭式的建筑，坐西朝东。教堂顶部为穹隆形，堂顶上设东正教十字架。教堂堂体最宽处 8.6 米，通体进深 27 米，堂前为半圆形前厅，在前厅的中部南北两侧各开一门。内堂由圣所和致圣所两部分构成，圣所是为祈祷所用，被视为教堂中最神圣的所在，设置在内堂的东部，宽 8.6 米，进深 11.2 米。圣所的地面比教堂的其他地方略高，以区别于教堂内的其他处所，用此来显示这个地方的尊贵。宝座是一个 1 米高的方台，“上置圣体、宝匣；此外，还有‘代案’，为绢制，分上下两层，上层为白绢制成，印有经文。下层有‘圣躯’。圣所东北角有祭台，台上置一木柜，内盛圣盂、圣油等物。宝座前方的东墙上，中设一窗，上嵌五彩玻璃（此为假窗，不可开启），两旁为圣画。圣所两旁各开一小甬门，供祈祷时出入用，中为天门。各门均为木制，雕镂精细。”<sup>①</sup>这段关于教堂内部情况的描述，是当时的东城区文物管理所所长谭伊效同志在 80 年代调查青年湖俄国东正教墓地时的记录。在她的任职期间这座教堂仍然存在，作为主管文物的管理者她一直非常关注辖区范围内的文物状况，我认为这段记录是她亲自踏勘目睹的。据她的记录还了解到，当时这座圣母堂下还辟有地下室，为停放灵柩的场所，在教堂的西边就是人们称为“俄国坟地”的俄国东正教公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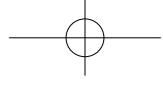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 二、东正教公墓遗存墓碑

20 世纪 80 年代末，东城区青年湖公园进行公园内部设施的改造，曾经在这里发现了一些俄国东正教教徒的墓碑。当时就有公园的主管领导向东城区的文物部门进行了汇报。得到这个消息后，时任东城区文物管理所所长的谭伊效女士，携同北京市文物局的专家宋惕冰先生亲临现场，对当时墓地的情况进行了一个简单的描述。“在青年湖公园西北角，确实横着几座碑，有中国式的汉白玉石碑，还有西式花岗岩方碑。中式石碑，碑通高 1.27 米，宽 0.55 米，厚 0.25 米。碑阳额刻东正教教徽，碑文为俄文 10 行，周刻禽兽花卉；碑阴为汉译文 4 行，惜字均被凿毁，无法辨认。碑阳俄文为古斯拉夫文，……宋惕冰先生翻译，其大意是：‘列查依斯基，

耶稣教徒，于 1717 年葬于此，享年六十岁。’又从北京市文物研究所碑拓卡片上查出：此碑为 1900 年后重刻，原碑为俄、汉、满三种文字，碑阳为满文 2 行，汉文 3 行；（碑）阴为古斯拉夫文 11 行，（碑）额外雕草纹圆圈、内刻十字架。1900 年义和团运动兴起时（被毁），弃置墙角。重刻时将满文撤去，译文将‘咧喇思机’改为‘咧喇斯基’。以此对照，现存石碑应为重刻碑。此外，花岗岩方碑，亦经宋惕冰先生翻译得知，葬于此地者均为教徒，至 1945 年此墓地还在使用。”“1956 年，致命堂拆除时，将该堂下的棺木，改葬在圣母堂下。1956 年，由苏联莫斯科教廷下令，调回全部苏籍神职人员，将教产交还我国，教权移交中国神职人员，墓地已不再使用。1987 年，东城区因修建青年湖内设施，拆除圣母堂，……”。<sup>②</sup>

从上面描述我们可以知道，当时发现的“咧喇斯基墓碑”就是第一届传教团的领班伊拉里昂的墓碑，是在 1900 年以后重刻的那个墓碑。那通花岗岩的方碑在我们现存的拓片中还没有发现，就如他们所叙述的用俄文撰文的教众墓碑，极有可能是这个墓地的纪念碑。据本人向宋惕冰先生了解，当时还有一些碑，都是古斯拉夫文的。这是我们唯一的有关这个墓地和墓碑的记录。现在俄国东正教公墓早已经变成了公园中的一部分，墓碑已经没有了踪迹。经过多方探询，据有些知情人讲，这部分墓碑还在公园中，铺于某处，其确切的位置还要继续查找。

现存的有关墓碑的史料都是拓片，这是唯一的完整地记录当时墓碑情况的资料。这批拓片是在 1955 年捶拓的，是由北京图书馆的曾毅公先生参与组织的一次对北京郊区碑刻的补拓工作中获得的。据当时的捶拓者苏庚新先生的一个记录得知，当时在这个东正教墓地（苏联坟地）中共有碑 26 通，其中碑阳、碑阴均有文字的共计有 6 通，应得拓片 34 张。由于俄国籍的东正教神职人员和教徒是在 1956 年才将教权教务移交中国，然后全部撤出北京的，这个墓地在 1956 年以前是不可能被荒废的。而拓片的捶拓工作恰恰是在之前的一年 1955 年 9 月，可以肯定，这时的墓地还是基本保持原来的状态的。不能否认当时在墓园中会有缺乏照料的情况存在，也许会有部分的碑刻坍塌毁坏，大规模的毁坏应该还没有发生。据谭伊效同志记录，“咧喇斯基墓碑”在她见到时碑阳部分的四行中文在当时已经被凿脱，变成无字。而在国家图书馆所存的拓片中发现，咧喇斯基墓碑的碑阳文字非常完整和清晰。由此可推断，这个墓园中的墓碑在 1955 年至 1987 年间还是



## 文物研究

有被人为破坏的情况发生。

现有的国家图书馆所存的俄国东正教墓碑拓片,共计28种34张。而当时的拓工苏庚新先生所记的26通碑是其中的哪几通还有待进一步的确认。其中只有布拉贝尚(英文撰文)纪念碑是纪念那些在义和团运动中罹难的人们,好像与俄国北京传教团关系稍远,其它27通墓碑的墓主均为东正教教徒。现将墓碑名称列出,并将墓主人是哪届传教团成员及职务列出,以备研究者参考。(所列墓碑名称按照《北京图书馆藏北京石刻拓片目录》名称列名,释文中人名称为现在文献中通用名。)

1、咧喇(思机)斯基墓碑:伊拉里昂·列扎伊斯基为首届驻北京传教团的领班。

2、咧喇斯基墓碑(重刻碑)。

3、米哈伊洛夫墓碑:安德烈·米哈伊洛夫·卡纳耶夫是第3传教团的留学生。

4、米哈伊洛夫墓碑(重刻碑)。

5、写尔伊墓碑:法号为谢尔基,是第5届传教团的修士辅祭。

6、伊乌斯特墓碑:伊乌斯特是第6届传教团的修士司祭。

7、高尔金墓碑:雅科夫·科尔金是第6届传教团学生。

8、格列别什科夫墓碑:法号为伊万,是第六届传教团中的教堂差役诵经士。

9、□□墓碑:据碑文,知此碑为第7届传教团的修士司祭谢杰尔尼科夫墓碑,其法号为安东尼。

10、奥布列兹科夫墓碑:奥吉耶夫斯基,法号:索夫罗尼,是第5届传教团修士司祭。

11、菲洛诺夫墓碑:伊万·菲洛诺夫,是第7届传教团中的学生。

12、伊兹拉依里墓碑:伊兹拉伊尔是第7届传教团修士辅祭。

13、萨尔列托夫斯基及马雷什夫墓碑:叶戈尔·萨尔列托夫斯基是第7届传教团学生。伊万·马雷舍夫,是第8届传教团中的学生。

14、□□墓碑:据碑文知,墓主人为第6届传教团修士辅祭尼基福尔·卡列诺夫斯基。

15、瓦拉木及约瑟墓碑:瓦尔拉阿姆和伊叶塞均为第8届传教团修士司祭。

16、马雷什夫墓碑:伊万·马雷舍夫,是第8届传教团中的学生。

17、伊克些列夫斯基墓碑:法号:奥菲拉克特,是俗名为基谢列夫斯基,是第11届传教团中的修士司祭。

18、高尔斯基墓碑:弗拉基米尔·弗拉基米罗

维奇·戈尔斯基,是第12届传教团中的随团学生。

19、乌斯宾斯基墓碑:尼古拉·伊万诺维奇·乌斯宾斯基,是第13届传教团的学生。

20、涅查耶夫墓碑:尼古拉·伊万诺维奇·涅恰耶夫,是第13届传教团中的学生。

21、奥维多夫墓碑:米哈伊尔·格里高里耶维奇·奥沃多夫,法号为伊拉里昂。是第13届传教团中的修士辅祭。

22、波利克墓碑:波利金,法号为伊萨亚,是第14、15届传教团的修士司祭。

23、兹维特科夫墓碑:彼得·伊万诺维奇·茨维特科夫,法号为保罗,是第13届传教团的修士司祭。

24、林齐墓碑:墓主情况不明。

25、布拉贝尚等纪念碑:碑文为英文正书。

26、安福罗西墓碑:阿姆夫罗西·尤马托夫修士大司祭,是第5届传教团的领班。

27、拉甫洛夫斯基及格罗莫夫墓碑:马尔克尔·拉夫罗夫斯基和叶夫格拉夫·格罗莫夫都是第9届传教团中的留学生。

28、洛威墓碑:据碑文,墓主人名为依欧纳·罗夫加,其它情况不明。

以上为现存于国家图书馆中的所有俄国东正教公墓的墓碑目录,由于其中的多通碑刻文字为教会用古斯拉夫语,需要进一步的研究和翻译,碑文的内容将会为我们今后的研究工作提供更多的新信息。

① [俄]尼古拉·阿多拉茨基:《东正教在华两百年史》,阎国栋、肖玉秋译,陈开科审校,广东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31页。

② 肖玉秋:《俄国东正教驻北京传教士团文化功能研究》,南开大学2004年博士论文,第55页。

③ 《东正教在华两百年史》,第33—35页。

④ 陈得芝:《蒙元史研究丛稿》中《何秋涛及其〈朔方备乘〉》一文,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496页。

⑤ [清]朱一新:《京师坊巷志稿》,北京古籍出版社,1983年5月,第122页。

⑥ 《东正教在华两百年史》,第10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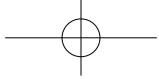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⑦ 《东正教在华两百年史》,第147—148页。

⑧ 《东正教在华两百年史》,第148页。

⑨ 《东正教在华两百年史》,第67页。

⑩⑪ 谭伊效:《从俄国义地的一块墓碑谈起》,载于《石刻保护论文集》第一集(油印本,内部刊物),1993年。

(作者为北京石刻艺术博物馆副研究馆员)



# 关于文物鉴定的随笔

张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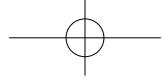


文物的欣赏与收藏这个本应立足于文化，且以高尚为荣的小众行为，但实际已经与资本结合，成为文化产业的一部分，成为大众文化消费的一部分普及到全社会。收藏像一个群众运动似地热起来，成为上至高官巨贾，下至贩夫走卒的大众娱乐，也成了社会时政、民俗、文化、甚至犯罪等各个领域非常敏感的话题。收藏热带动文物鉴定、文物复制和文物造假业。因此，文物鉴定也从博物馆和文物商店中少数专业人员的职业走向大众化了。本文重点不是论述具体的鉴定技巧，而是从确立文物鉴定手段的方法、方向方面，理清自己的思路。以便揭示文物鉴定的科学基础，掌握文物鉴定的科学方法，把握文物收藏的时代特点。

## 一、文物鉴定需求从学术走向市场

艺术品收藏热情的高涨引发了文物鉴定的需求，从收藏者层面上看，群众历来都是一盘散沙，所以呼吁大家不买假文物什么的基本上都是很天真的想法。进入文物收藏的资本也是要逐利的，追求利益的最大化。在大多数人的心目中，文物是稳赚不赔的买卖。但假文物这么多还有人涌入收藏行列，主要是因为缺乏投资文物的教训。现在社会上很多搞收藏的人，出于功利心目的，只看到藏品的珍稀程度和经济价值，只关注藏品的价格波动、增值与否，眼里不见藏品只见钱。所以从事文物鉴定的业内人士也成了一种资源。鉴定是为收藏服务的，收藏的目的是投资，所以鉴定是一种文化经济。

文物鉴定虽然是一份职业，但却有它的特殊性。文物真假难辨，市场价格弹性大，其真伪和价值判断主观性极强。如今社会上真的假的“鉴定家”不少，可“马后炮”更多。但是，能够以历史考古为依据的科学分析，得出比较接近实际的结论却少之又少。由于没有数字数据标准，争议不断，以至专家越来越没有权威性，专业人士越来越业余，业余人士越来越专业。整个文物鉴定行业就像没有规则的游戏。有如江湖，如同雾里看花，比文物本身的真真假假还要混乱。少数作为行业权威的鉴定专家，具备文物鉴定的话语权，但对于频繁出现的鉴定纠纷和与时俱进的造假技术，要有准确的判断，由于不了解新情况，不了解新知识，不了解市场，不了解宏观全局，很难有准确的预测。而具备这样



## 文物研究

全方位知识积累的人不可能很多，鉴定行业更多的出技能型专家，但是很难出具备考据能力的学术型全面专家。欧美等国家也都有文物鉴定问题，但比中国要规范。原因是有成熟的市场秩序、严格的法律、高素质的人员结构。

在中国，当文物收藏超越了文化的界限，进入了开阔的商品市场和具备雄厚的资本特征之后，其投资和收藏功能的实现，给人更多的是一种新的思维方式、行为方式、做事态度甚至全新的价值取向。在刚刚解决了温饱和扫盲的中国，要将十多亿中国人变成现代公民，要将千百万文物收藏者、鉴定者改变成有文化的、诚信的、守法的公民，这个过程很漫长。所以说，中国的文物鉴定领域是最具中国特色的行业。同样，人通常是环境的产物，对同一件事的想法也各不相同。

## 二、考古标型学是文物鉴定的基础

自然科学的“相对论”认为，时光不能倒退，假如人可以接近光速运动，会看到宇宙中反射回的光线，这些光是在过去的时光里反射到宇宙中的，从这些光线的交点你可以看到过去的事，但是那些只是幻象，不能改变。如果有某种方式可以吸收这些光粒子，或许过去的事情可以改变，但现在看来这是不可能的。借用自然科学的相对论的名词，文物鉴定的相对论是指鉴定手段方面的主观的历史追溯和鉴定结论的不绝对。

引导文物鉴定工作者职业生涯的主要科学依据是科学的文物标准器和丰富的历史、考古、文献、社会和美学基础，这不是多数自称鉴定师的人能达到的高度。文物鉴定带来的不是财富，不是名声（尤其是财富和名声可以凭借其他更快捷的手段获取）。文物鉴定是我们按照自己现在的理解去复述甚至评价过去。所以，只有排除了世俗的干扰，我们对文物的鉴定才可能接近历史的真相。

文物之所以能辨别年代，是因为在一定历史时期内产生的文物，必然携带那个时代的信息。人们对年代把握的根据是考古发掘的标准器。

文物之所以能辨别真伪，是因为即使近现代克隆技术也无法超时代、跨地域再制作一件与某件文物完全相同的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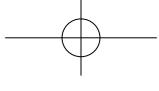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中国是一个有几千年历史的文明古国，推动生产力发展的是技术进步，现在所见的有历史价值的文物，多是在技术成熟之后。造纸术的发明属

于中国，自然我们记载的历史比其它所有国家都详细。欧洲的羊皮成本很高而且不容易保存，埃及的泥板和石头记载的文字又非常有限，印度早期的历史是写在树叶上的。由此可见，各时期文物的发展变化是随着技术的进步变得更清晰。低成本或高成本制作的文物，一目了然。

文物是古代技术进步的标本。狭义上的技术进步主要是指生产工艺、中间投入品以及制造技能等方面的革新和改进。具体表现为改进旧工艺，采用新工艺，使用新的原材料和劳动技能等。从广义上讲，技术进步是指技术所涵盖的各种形式知识的积累与改进。

文物作为历史文化的载体，其价值不都是直观的，许多时代的文化的信息是隐藏于实物遗存的深层结构之中。文物鉴定过程只是手段，手段是指为完成一定的目标或任务所使用的一定技巧。就“手段”本身而言无所谓好坏，文物鉴定手段多样，至今没有一个标准的规范。

标型学就是考古类型学。标型学一般是指在文物收藏界和考古界，以一个基本的样式为标准去鉴定文物的方法。有的称为鉴定学、眼学、器物学、器物形态学、类型学。所谓标型学原理，就是学术界对古器物的断代，以古墓葬出土的同类器物为“标型”，比照“标型”来断代。它是判断相对年代的一种方法。标型学汲取生物学中的分类原理，在考古学中又称为考古类型学或器物形态学。它按照外部形态研究考古遗迹遗物的演化顺序。其方法是：将遗迹和遗物按用途、制法和形制归类，根据形态的差异程度，排列出各自的发展序列，确定出土物的相对年代关系。对不同文化的遗迹、遗物类型进行比较，还可以判定文化之间的承继或相互影响关系。考古类型学是科学地归纳、分析考古资料的方法论。考古学中的类型学又称标型学，有时称器物形态学，是专门研究遗迹、遗物或器物花纹形态变化规律的科学。考古学研究的实物遗存总是具有一定的形态，而任何实物遗存的形态总是有一个发生、发展（形态上局部的变化）和消亡（完全消失或转变为另一种形态）的过程。类型学通常根据遗物所处的地层进行反复排比，以获知其形态演化的规律，借以推知其相对年代。还可以通过同一时期内不同遗址器物的比较研究，了解不同地区间文化联系的性质和程度。由于目前全世界范围内对文物鉴定仍采用目鉴形式，故鉴定学又称眼学。眼学是一门经验学，科学上可称之标型学。简单地解释就



是当被鉴定物出现时，鉴定者马上在头脑调出库存资料比对，如没对应的资料马上进行下一轮类比，随后做出判断。器物学又称器物形态学、类型学、标型学。它是考古学研究所特有的一种研究方法，主要根据古代人类所制造的各种器物特征，以识别一种文化的时代，同时还可以通过分类排比，摸索出它的发展演变规律，推断年代的早晚。

但必须说明标型学不是数字科学，不能教条地执行。举个例子，据不完全统计，康熙年间景德镇大大小小的窑厂就有 200 多家，还没算全国的，你怎么去找标准？是要大家明白研究和看待事物的一个正确理性的方向！现在我们的文物鉴定有些还是按照民国年间古董商们的做法，讲究口传身教，一件器物对比一件器物，博物馆的似乎是唯一标准，没见过的就一概打成臆造。永远讲究一个标型学，太教条了！当然不是说标型学错误，但是有些片面，太局限了，这样造成的冤假错案屡屡皆是！这也是现在古玩界一个普遍的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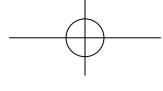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实际上，作为后人，我们所看到的文物是片面的，尤其是我们鉴定文物的思维方式是根据历史的结果，来逆向推导是什么原因造成这样的结果，而忽略了当事人所处环境的一些次要因素，也就是只重经，不重络。觉得历史的当事人不是理性的，而我们作为旁观者则是理性的，举个例子来说，元青花的问题。元青花瓷的课题从诞生之日起，就开始出现笔墨官司。一系列的谜团：那些精美雄浑的元青花大器，何以绝大部分出现在国外的博物馆，而国内的竟拿不出几品大件元青花宝物？收藏在伊朗、土耳其博物馆的那些大盘、大罐，充满中西传统的艺术青花绘画，究竟是出自外国人之手，还是景德镇的陶工之杰作？为何在景德镇至今找不到这种厚重元青花的残件标本？其窑址究竟在哪里？还有元青花以及明初永宣的“苏麻离青”的钴料，真的是郑和下西洋从外国进口的？或是本国就有？一个拥有丰富钴资源的国家，真的需要进口钴料，而这种观点的依据呢？历史是需要时间去定论的，我们没有能力篡改。一个人短短几十年的历史，也无法去定论什么。或许在一个更高的时间点上，会有不同的结论。所谓鉴定只是一个后人的记述，真实情况恐怕难以知道。文物往往给人们留下的只是一个浓缩的东西，忽略了很多细节，而可能只有知道这些细节，我们才能更好的理解当事人的心情以及他的思维方式。同时也要有进行感同身受的思索，才能真正去理解造成这样结果的具体原因。在

鉴定文物的过程中，应将它置于一定的历史环境之中，分析它的内容，鉴定它的制作工艺，揭示它的内涵及其在历史上的地位与作用。从而确定它的年代工艺和价值。

当今流行的鉴定多数是古董商式鉴定方法，即死记特征，不管其所以然。实际上这部分人是通过多年的实践只从感觉意识方面掌握了一些辨伪要领，只能识别特征而不能解释，同时也只能凭经验大概进行真伪的判断，不讲理由也不讲证据。没有数据，光谈感觉，是没有说服力的。所谓特征实际就是一种标准，它的基础也是考古标型学。所以可以确认传统的技能鉴定学说是一个伟大的宝库，它有完整的体系，有丰富的经验，是一门有很高水平的传统文化，应当加以继承、发掘、整理、提高。正是传统的鉴定学的比较优势，使得相当大部分人仍然钟情于技能鉴定。但当前文物鉴定行业之所以混乱，根源也与这些说不清道不明的个体自身感觉有关。又因为这是个能挣钱的技能，倒卖文物，靠卖眼赚钱，也使文物鉴定具有浓厚的道德色彩。但是，并不是所有文物都可以断定年代的，有些鉴定结论只能姑妄言之、姑妄听之，一家之言而已，也难免有误导之虞。

文物鉴定的标准是文物标准器，文物标准器主要来源于考古发掘。所谓“不知真者，不可以辨伪”。社会上的文物鉴定主要是那些没有出土地点、分散的传世品和流散文物，对文物进行鉴定，对照标准器是最基本的方法。标准器有明确的出土地点和时间纪录，从而来确定某件文物的时代和特征。今天的文物鉴定，有着得天独厚的条件，这是因为现在的鉴定工作在理论方面有了新的突破。理论上的突破，主要得益于新中国建立以来的考古研究工作广泛而持久的开展，这些工作为文物鉴定提供了大量的标准器，也为文物鉴定建立了确凿可靠的参照谱系，使得标准器的一些量化指标得以确立，为文物鉴定提供了科学的依据。

使用标准器是断代的标准，但也是造假的标准。一般讲，考古鉴定主要看年代，文物收藏鉴定主要看真假。经常有专家连年代、产地（窑口、质地）都没搞明白，就下真假的结论，岂不滑稽。所有复仿制、造假都有所依据，不会凭空臆造。文物断代对所有文物都是必须的。在文物的断代研究中，除由于作伪而造成的一些文物年代混乱，需要鉴定辨别外，还有大量文物本身并无纪年，需要鉴定，判明年代。



### 三、文物鉴定的权威性

目前，没有社会公认的权威鉴定机构和权威鉴定专家，只有政府授权的权威鉴定机构（如各级文物鉴定委员会、承担社会文物鉴定的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和所谓权威鉴定专家。这些在政府授权的权威鉴定机构服务的专家在各种因素下，通常不会做出机构不需要的结论。如若让他们充分发挥专业的权威和特长，而不仅仅是依靠文物鉴定委员会委员的身份发挥作用，或许更接近正确。

专家个人的鉴定意见，往往没有任何权威作用。在缺乏权威鉴定的情况下，往往鉴定结论出现争议。在遇到文物司法纠纷时，只能采取专家论证、领导决策的办法。只有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充当了裁判。1998年一场轰动全国的《张大千仿石溪山水图》纠纷官司，最有代表性。《张大千仿石溪山水图》曾经国家级鉴定权威谢稚柳鉴定，谢本人亦在此图题跋，这幅作品在1995年浙江拍卖会上拍卖成功。后经国家级鉴定权威徐邦达鉴定，认为此作品为赝品，随后引起法律纠纷。最高人民法院委托国家文物局邀请了国家文物鉴定委员会启功等十多位书画鉴定专家对最高人民法院送鉴的《张大千仿石溪山水图》进行鉴定后，认定该幅作品为赝品。这个鉴定结论为最高人民法院的最后裁定结论。如果要真正改变当前艺术品收藏领域纠纷频出的状况，需要出台一部艺术品鉴定法规，有了相关法规，由谁来鉴定、什么是赝品、什么是真品，才能有明确的依据。

### 四、文物鉴定的技能特点和悟性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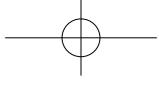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文物鉴定究竟是学术还是技能，众说不一。其实二者都是，是两条路径。通过任何一条路径都可以解决鉴定问题，就像西医和中医关系。在文物鉴定领域，学术研究和经验技能两方面各自支持者长期互相贬低，侧重学术研究的认为技能是经验，虽能解决鉴定问题，但道理讲不清楚，科学性难说；凭技能鉴定的贬低搞学术研究的不懂市场，不懂鉴定。事实上，两者各有所长，各有独立的理论体系，学术上应该是平等的。用一个学说去支配或改造另一个学说，这是不符合科学发展规律的。两者之间应该是互相尊重，平等相待。

文物鉴定的理论和实践，与中医相似，凭的是经验和技能。中医以整体理念、辨证论治、相似观

的观点指导临床，通过望闻问切给人医病。同样，文物鉴定，外行看着很深奥，内部人干着很茫然，甚至永远不会搞出一个操作规范。鉴定讲的最多是感觉，感觉是文物直接作用于感觉器官时，对文物属性的反映。我们对文物的认识是从感觉开始的，它是最简单的认识形式，是通过对文物的各种感觉认识到文物的各种属性。有了感觉，我们就可以分辨文物的属性，因此才能根据其颜色、质地、造型、重量等，进行其它复杂的认识过程。感觉是认识外部世界的反映。失去感觉，就不能分辨文物的属性和自身状态。就这个意义来说，感觉是进行文物鉴定的本能。

对文物的感觉从哪里来，其实就是用标准器对比。鉴定人员是以实践经验、专业能力为前提，文物的学术研究包括考古与真伪鉴定是两个专业门类，学术研究固然有助于文物鉴定，但如果缺乏市场经验、收藏经营经验，就很难成为真正高水平的文物鉴定专家。对于入门者来说，只看书学习，是学不会鉴定的。惟一的方法，是经高师指导入门，切忌旁门左道，然后经过自身的反复实践，关键靠积累，多看、多听、多向行家讨教。

文物鉴定技能水平的提高需要具备的先天条件，一是悟性，文物鉴定的悟性是人天生的，是学不来的。我们上中学解数学题的时候，半天不会作，突然一下就明白了。不是想出来的，想着想着就突然灵光一闪，懂了。经历千辛万苦，不用教也懂得了，这不是教的，也不是想的，是用头脑悟出来的，有的人适合做文物鉴定，有的人做了好多年都成不了一个合格的鉴定人。有了悟性一点即通，没有悟性一辈子也不入门。在古董行业有很多人没有文化，几年后也懂得文物了。二是记忆力，有人分析，要从事字画鉴定至少脑子里要牢记五千个古今书画家的资料，这是童子功。与鉴定大师有过接触的人，都会有一个共同的感觉，就是这些大师级人物具有超常的记忆力。三是交流和表达能力，这方面也是天生的，但后天可以弥补。文物鉴定学术理论水平的提高则需要宽广的知识面和知识的积累。文物鉴定需要掌握的知识包括历史知识、文物知识、考古知识、自然科学知识、现代科学技术知识以及文物做假常识等，掌握传统的鉴定方法和现代科学技术分析鉴定方法。要社会科学、自然科学和实践三者融合为一。知道得多也就理解得深，由理解方可知其所以然，才不会教条地去接受一些不科学的思想、方法。



文物鉴定最主要的作用是鉴定真假，这首先要识假。文物收藏充满了变数，五花八门无奇不有，真真假假错综迷离，就是亲身经历、亲眼看到，还是要抱着一定怀疑的态度。但在欲望面前，人们的表现往往是个弱者，有时明明知道有些东西是假的，但为了满足自己的某种特殊的心理需求，常常愿意以假当真。

《人民日报》曾报道：“近年来，文物艺术品出现造假狂潮，其范围之广、品种之全、数量之多令人瞠目。据业内人士估计，全国参与文物造假与营销的人员达30万至50万之众。文物仿制工厂分布全国各地，更多的是家庭小作坊。如河南等地以造假陶俑、青铜器闻名，一个只有300多户人家的村子成规模的文物仿制厂就有20多家，小作坊更是为数众多。山西以青铜、木雕佛像为主，陕西、山东、浙江以古陶瓷为主，江苏、安徽、辽宁以古玉为主，浙江、上海以字画为主，江西则以官窑陶瓷为主，产品销售到全国各大拍卖公司。北京的文物造假几乎包含了所有门类，尤以书画、古家具为最多，出现了古旧家具一条街、古家具城等”。这就是文物鉴定的时代特点之一。文物鉴定从业人员知识更新主要是学习和跟踪文物造假技术。有些老专家鉴定失误全在此。

根据考古标准器的特征皆可用来断代，但是具有这些特征的器物不见得都是真品。因为现在的仿制品都在按照这些特征仿制。传统鉴定法所犯的一个错误就在把所有可用作断代内涵拿来作鉴定标准断代，这些作法也用得上，但是面对仿制品和高仿品，当然失灵。文物鉴定的顺序是年代—产地（窑口、质地）—真假—价值（格），它们之间有着密不可分的内在联系。在鉴定过程中，应辩证地对待，不可将它们孤立起来。

## 五、文物鉴定的技能是长期练就的

文物鉴定学术和技能是并行的两条轨道，有交叉，但不可能合一。文物鉴定的学术性应该归入考古学，不容赘述。

文物鉴定技能性的前提是文物鉴定门槛不高，所以很多人把它作为谋生的手段。文物收藏是一个学习、研究、积累知识和经验的过程。孔子说“博学之、慎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文物是历史的载体，每件文物都承载着历史的痕迹。前辈文物专家总结出来的著述，非常重要，但是，他

们的知识主要不是从书本中得来。经验证明，文物鉴定是“眼学”（史树青语）。应做到眼勤、腿勤、脑勤。最关键还是要师徒传承，把学来的知识，变成自己的见解和观点。其实人们对任何事物的感性认识都是真实的，虚假的是怎么归纳和总结而已。

不急于求成，慢慢积累经验，最后走向成功，搞文物鉴定没有多年的潜心钻研与刻苦磨练是很难站稳根基的。同时，只有经历过的东西才能让我们记住它，更深刻地理解它。我们对文物方面许多事都缺乏认识，其中最重要的原因是我们没有那么丰富的职场阅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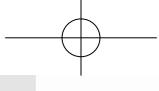
兴趣是第一老师，入门必须从兴趣入手。兴趣是可以培养的，当自己对文物鉴定有了兴趣，你做起来才会快乐，你才可以为自己工作付出更多的心血。而且你喜欢，证明你有这方面的天赋啊，你可以在这里深入，这样一定能够成功。孔子说：“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做自己擅长做的事和感兴趣的事。

懂文物鉴定的人，背景复杂，社会各阶层都有，目的也不同。没文凭有学问的人很多。由于目的和方法也有所不同，学习的方法也可以不同，但殊途同归。文物收藏和文物市场的鉴定模式完全不同。前者偏重文化，而后者是引入资本、引入市场化机制。两种资源可以互补，实现效益最大化。

术业有专攻，必须找一个合适的门类；一个人的精力是有限的，因自身的局限而不可能经历一切的文物收藏事例，这里面的因素太多。专业背景、经历、地域、精力、偏好等都可以限制一个人的文物经历。特别是生命的有限更使人不可能经历世界上的一切文物。知识有两种，其一是我们自己精通的问题；其二是我们知道在哪里找到关于某问题的知识。这第二条更有价值。

我们靠什么来认识文物收藏？靠交流。交流是文物鉴定水平提高和积累过程中不可缺少的一种重要资源。从不同的人那里，你能得到各种不同的东西，信息、知识点、经验等。文物鉴定交流的最终目的是使文物信息、观点得到沟通和交流，即所谓你有一个思想、我有一个思想，交流后我们各有两个思想。交流有交流信息、开阔视野、掌握新知的的作用，也有思维启迪的作用。这种交流的相互作用，是无论读多少书也办不到的。所以在交流中，不同角度的思想的相互作用，可以产生额外的新成果。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进出境鉴定所所长）



# 我国工业遗产 保护再利用案例比较浅析

陈雨蕉

工业遗产在我国文化遗产界是个新兴的概念，首都博物馆征集部在工业遗产这个项目的研究和调研上也已经进行了将近4年的工作。在4年的调研中，从点到面，从北京本地到全国各地的部分工业遗产点我们都进行了大量的调研工作，从中我们不仅看到了我国工业遗产保护再利用的成功经验，了解到当前存在的问题，也对今后我国工业遗产的发展充满了信心和希望。

## 一、我国工业遗产的界定

近十年来，我国文化遗产保护界开始引入工业遗产的概念，并且开始逐步开展了一系列的工业遗产调研、保护方面的工作，也有一些初步的成果。我国于2006年4月18日国际古迹遗址日，在无锡举行了首届国内工业遗产保护论坛，在该次论坛中不仅公布了9处国保级工业遗产单位，而且还通过了我国第一部关于工业遗产保护的共同宣言《无锡建议》，这也是我国第一部对工业遗产有较明确界定的文件。该建议在充分参考《下塔吉尔宪章》的基础上，提出了针对我国现状的工业遗产定义和保护之急迫性、重要性，并提出了指导性的保护意见。

《建议》中对我国工业遗产的界定是：具有历史学、社会学、建筑学和科技、审美价值的工业文化遗产。包括工厂车间、磨坊、仓库、店铺等工业建筑物，矿山、相关加工冶炼场地、能源生产和传输及使用场、交通设施、工业生产相关的社会活动场所，相关工业设备，以及工艺流程、数据记录、企业档案等物质和非物质遗产。

由此可见，工业遗产无论是在时间、范围还是具体内容方面都有着十分丰富的内涵和外延。

在我国的研究领域中，工业遗产研究并没有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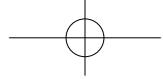
“遗产研究”中引起足够的重视，而大多集中于传统的文化遗产研究方面。由于中国工业化起步较晚，在悠久历史下遗存的大量丰富文化遗产中，工业文化遗产并未受到重视，甚至不被认为是“遗产”。我国界定物质及非物质文化遗产最重要的依据《文物保护条例》及《民间文化遗产保护条例》（草稿），其中也都没有涉及“工业文化遗产”的问题。但是近几年来，这样的局面有所改观，人们开始意识到工业遗产的文化价值，逐步开展了一系列工业遗产保护的工作。

## 二、国内工业遗产的概况

### 1、背景

工业化强国，曾是几代国人强国富民的梦想，而随着我国完成工业化初期向中期转变时，这些曾经承载梦想的林立厂房、高耸烟囱却不得不退出历史的舞台，而且大部分都迅速地消失在城市扩展的大潮中。但是，大多数的人并不知道、或许知道也并不在意这些工业遗迹的消亡，在被废弃后它们更多时候扮演着城市发展拦路石、城市形象污点的角色。但在我们大肆拆除这些废弃工业遗迹时，还有多少人能记起曾经的工业强国之梦，这里汇聚着我们几代国人的青春和梦想，这里曾是我们共和国发展史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我国近现代工业化进程，最早可以追溯到清末的洋务运动，随着一句“师夷长技以制夷”的口号，外国工业革命的成果开始渐渐输入国内。1865年，李鸿章在上海创办了江南制造总局（江南造船厂前身），成为中国历史上最重要的军事企业，同时这里也诞生了中国最早的一批技术工人。中国千百年来单一的社会结构从此被打破，逐渐开始分化出另



一个重要的社会阶层——工人。

从清末工业化渐入，到民国时期民族工业的大发展，再到建国后工业化强国战略的实施，工业给我国社会各方面发展都带来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毫无疑问，这段华丽而厚重的历史应该被永载史册。但是如何记录？随着一个个工厂成为废墟、一台台设备熔为铁水、一位位老工人离世，百年后还有多少人能完整、真实地记录这段历史？透过图片和文字，后人能了解的只是一段平面的历史，而要立体、全面地反映这段辉煌的工业化初期时代，我们需要更多的工业遗迹成为工业遗产被保护，需要更多的大众像认识和对待古代文物一样去了解和爱护它们。

### 2、国内工业遗产的大致分布范围

我国近代以来经济发展的历史格局就是南方强于北方，东部强于西部，这也就注定了我国工业发展的格局也大致相同，因此我国的工业遗产分布也遵循这样的规律。总体说来，近代工业遗产的分布，东南沿海地区多于西部内陆地区，平原盆地地区多于高原山地地区，体现出商品经济特征的产业布局。现代工业遗产的分布，东南沿海地区以轻工业为主，西部、中部、东北内陆地区以重工业为主，体现出适应当时国际战略形势的工业布局<sup>①</sup>。

目前，我国范围内的工业遗产正处于整体调查摸底阶段，工业遗产调查已经成为全国第三次文物普查中十分重要的一项内容，在这次调查统计工作完成之后，我们将第一次对全国及各个省市的工业遗产分布及数量等有全面和完整的了解和认识。

## 三、目前国内工业遗产的保护及再利用比较

我国的工业遗产再利用开始于本世纪初，主要是对一些完全或部分丧失生产功能的工厂或工业建筑，进行有意识的开发再利用。而我国的工业遗产保护及再利用在初期呈现的是利用在先、保护在后的态势，直到近年来工业遗产概念在国内的兴起，以及工业遗产保护被提上日程，才开始出现有意识的工业遗产保护行动，并且出现了一批成功保护和再利用的典范。

### 1、保护及再利用的类型和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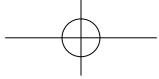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提到国内的工业遗产保护再利用，最富盛名的应是北京 798 艺术社区。这里从原来的多家军工厂到改制之后的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再到现在标志性的大型文化艺术社区，虽然几

经波折，但 20 世纪 50 年代的德国包豪斯风格厂房还完整地保留下来，机器设备虽所剩不多，但是都会恰到好处地在艺术社区的各个角落出现。其实，严格意义上来说，798 艺术社区最初形成并非始于对工业遗产的认识和保护，相反，是始于将其再利用成为一个颇具规模的艺术聚落，而恰好此时工业遗产保护的意识开始在中国学界初现端倪，这里完整的工业建筑群，如车间、仓库、火车站、龙门吊、各种庞大的管道和高耸的烟囱等，几乎聚集了所有人们对工业判断的标志性要素。因此，798 艺术社区理所当然被立为工业遗产保护的一个标杆，而这里蓬勃发展的各类文化艺术活动，更是成为工业遗产再利用的最好注解。同时，在 798 艺术社区的广泛影响下，各地都开始兴起了在废旧工业区建立艺术社区的热潮，这一浪潮也间接地为各地留下了宝贵的工业遗产，为之后的工业遗产调查和保护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但是真正有意识地进行工业遗产保护及再利用，应该是从广东中山岐江公园开始。这里原是基于 50 年代的粤中造船厂，后来经过俞孔坚教授与他的设计研究所“土人景观”的改造，一座结合了工业时代的历史记忆、城市景观和人文生态环境的休闲公园诞生了，这个项目在 2002 年也获得全美景观设计荣誉大奖（2002 Honor Award, ASLA）<sup>②</sup>。这个公园保留了原来造船厂的厂房结构、铁轨、部分机器设备，并且通过一系列的设计，使其成为城市的标志性景观及公共休憩区。这一座特殊城市公园的出现，也为我国工业遗产的保护再利用提供了一种全新的思路和方式，同时，这也是一种能最大化体现遗产全民共享性的方式。

建立博物馆、纪念馆是工业遗产保护的另一种重要类型。目前，无论是政府主导还是企业主导下的工业遗产保护，大部分都采用该种方式。通过对某个工业建筑或遗址的保护，发掘其背后的文化历史，并对其进行展示，既发挥了博物馆教育、展示的功能，也一定程度上升华了工业遗产的价值。无锡的中国民族工商业博物馆就是该类型中的代表。该馆建于具有百年历史的原茂新面粉厂旧址，在当地政府、文物和博物馆部门共同参与下，完整保留了该厂全貌，并且通过专业的规划设计，用其原有的厂房建筑和机器设备建立了中国民族工商业博物馆，不仅展示了该面粉厂的历史和生产情况，也对我国民族工商业的发展进行了梳理。

以首钢、青岛啤酒厂为代表的企业型工业遗产博物馆也是该类中的重要典范。总体来说，实力强大、历史悠久并且发展较好的企业都会十分注重企



## 文物研究

业文化和宣传，而工业遗产博物馆和工业旅游这样一种方式，无疑是企业文化最好的名片。

通过对上海、沈阳、无锡、青岛、北京等地的

工业遗产保护及再利用案例考察之后，现将几种保护及再利用的主要类型、开发方式等在表 1 中进行了初步总结和比较：

表1

主要类型	开发方式	开发目的	所在地	名称
博物馆、纪念馆等形式	政府完全主导型	较为纯粹的保护性质	沈阳	铸造博物馆
			无锡	中国民族工商业博物馆
			北京	青龙桥火车站展览馆
			天津	历史街区工业建筑保护
	企业主导型	为企业文化而服务的衍生品	青岛	青岛啤酒厂博物馆
			青岛	海尔工业区
			北京	首都钢铁厂
政府与企业相结合	整体旅游开发	无锡	砖窑博物馆、丝业博物馆	
文化艺术社区	企业、私人、政府等多方参与	新旅游点，提升城市文化艺术品位	上海	泰康路艺术街
			上海	城市雕塑中心
			北京	798 艺术社区
文化创意及其他产业基地		商业办公出租与休闲相结合	上海	8 号桥
			无锡	北仓门仓库
			北京	显像管厂
其他	城市新景观或休闲运动中心	中山	中山岐江公园	
		北京	奥运沙滩排球场	

### 2、存在的问题及反思

从上表中我们可以看出，无论是哪一种开发方式，工业遗产或多或少的在城市化进程快速推进之中保留下一部分，并且在新的发展中融入了各方力量，成为新的城市景观、博物馆或者文化艺术空间等，这种空间功能的转变也给工业遗产带来了新的社会价值和文化意义。但从上表所列我国目前工业遗产保护和再利用部分案例的调研中，仍反映出一些突出存在的问题，值得我们反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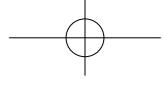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一是保护意识仍然滞后。工业遗产保护是近几年才在国内兴起，而目前还是处于刚刚起步阶段，有一些相关研究论文和著作，但大都针对某一个案，缺乏专业系统的研究。文物保护单位对此的重视也是远远不够，保护标准、规范、条例等都缺乏。虽然在此之前已有部分再利用的例子，如北京 798 等文化艺术社区，但是这些案例的源起并不是基于对工业遗产的认识和保护，相反是再利用成功之后被“套上”保护之名。因此，加强民众甚至是相关文保单位对工业遗产的重视和保护力度，仍需要一个长期的过程。

二是再利用方式的单一化。纵观国内目前工业遗产再利用的主要类型，基本集中在博物馆、文化艺术社区等方式。而且往往是一个案例成功，就会

被在不同的地区进行复制，使得再利用的方式显得过于单一且重复。如从北京 798 艺术社区开始，到上海泰康路艺术街，以及各地大大小小的艺术区、文化沙龙等。其实工业遗产往往因其具有宽阔的空间而具有很高的可塑性，这是其他遗产所不具备的优势，如何利用好这些空间，如何转变它们的功能，使其在得到保护的同时能更好地发挥其新的功能，将是今后工业遗产再利用的重要课题之一。

三是注重了整体、大型工业遗址或者是著名遗址的规划开发，往往忽视单体建筑等其他小型工业遗址的保护开发。其实工业遗产具有多样性，除了很多大型的或著名的工厂、铁路等，还有很多单体建筑或是机器设备遗留下来，而这些往往容易被忽视。我们应该反思的是，对不同的工业遗产要有不同的保护措施，在保护大遗址的同时，也应该对小型的工业建筑等遗产进行分类保护。例如天津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就很有借鉴意义，根据时代、历史文化意义的不同给历史建筑分级，保护级别不同，再利用的程度也随之不同。这样不但能使濒危的工业建筑得到更好的保护，也能使不同层级的工业遗产得到适当和更好的开发利用。

四是当前的保护利用不利于今后的长远发展。从今后发展的趋势看，工业遗产要得到长远的发



展,不能是单一方式的保护再利用。大部分工业遗产都有转变功能的潜力,而其自身又承载着一定的历史文化意义,所以要将其文化意义和再利用价值发挥到最优,也需要一种综合性的保护利用方式,这就需要各个行业、学科的共同参与,联合开发,才能更好地、长远地保护并利用好工业遗产。

### 四、梳理矛盾,展望未来

我国的工业化启动较晚,目前也正处在前工业化完成、向工业化中期转变的时代潮流之中,在这个时代变化的过程中,工业遗产的保护已经成为文物保护工作中一项急迫的任务。但工业遗产保护及其再利用对我们来说又是一项全新的任务,由于其特殊性,在保护进程中会存在一些深层次的矛盾,分析这些矛盾的根源,面对这些亟待解决的问题,才能更好地展开全面细致和恰当的工业遗产保护工作。

纵观目前的工业遗产保护再利用案例,有几对矛盾是不可忽视的,它们往往决定着工业遗产是否能得到有效保护和再利用的走向。

1、共享权与所有权。要理解遗产的共享性,有必要回顾一下遗产概念的演变。“Heritage”(遗产)一个源于拉丁语的英文单词,它首先传达的只是一个简单的意义——“父亲留下的财产”。但是,20世纪下半叶,“Heritage”(遗产)这个词,从内涵到外延开始逐渐发生变化。现在,我们一般就将它的内涵理解为“祖先留给人类的共同的文化财富”,而外延更是发展了许多分支,例如“有形文化遗产”、“无形文化遗产”、“自然遗产”等等。从遗产概念的演变历史进程中可以看出,遗产应是全社会共享的宝贵成果,工业遗产也不例外。但是,由于工业遗产的特殊性质,这些厂房、工业设备和设施、工业档案等资源,其所有权都隶属于某个工厂,在追求经济利益最大化的企业之中,这些资源往往得不到足够的重视,而文物工作者对这些资源的调查、保护等工作更加难以开展。这些夹在共享权和所有权之间的工业遗产,由于缺乏必要的认定和保护,无论企业最后是发展壮大还是破产解体,都无法得以保留,这不能不说是我们全社会财富的消亡。

如何将工业遗产的共享权和所有权统一起来,将会是解决这个矛盾的关键所在。目前,工业遗产保护的任務只是落在少数文物保护机构之上,全民的保护意识尚未建立,而企业对工业遗产的认识更为薄弱。另一方面,拥有工业遗产所有权的工厂企业往往都是只被当做被调查、保护的一方,其实他

们应该被更准确的定位为实施保护的一方。只有角色的转变,才能让企业意识到自己作为工业遗产资源所有者需要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才能将工业遗产的所有权和共享权统一起来。

2、保与不保的矛盾。这里所谈的工业遗产的保与不保,其实是涉及到界定标准和保护级别的问题。哪些类型、哪种程度的工业遗产需要保留或保护?需要哪种级别的保护?保护的界限在哪里?保护的具体措施如何?针对各个不同级别的工业遗产要进行何种程度的保护?这些都是现在急需法定的标准和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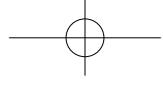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天津在部分工业建筑遗产的保护方面采取了一些分级保护的方式,其中的成功经验也值得借鉴和学习。天津是我国重要的工业城市之一,又曾为9国租界地,各式的工业建筑到目前为止都保存完好。对于密集分布的各种建筑物,采取了将居民迁出,统一规划管理,在不损坏建筑外观的前提下,对其内部进行适当改造,然后仍作为商业或其他用途建筑使用。并且在统一的保护及再利用过程中,划分出片区,除了著名的五大道,还划分了意式风情街、金融街等特色街区。并且建立了初步的分级保护,在规划的片区中,每一栋受保护的房屋前均挂有“历史风貌建筑”的标识牌,并标记有保护的层次:如“重点保护”、“特殊保护”等,对名人故居等著名建筑还配有文字说明牌,这种集中、分层次的保护方式有利于管理,也更能充分展示各类异国风情的建筑设计,还能使这些建筑物物尽其用,在保护中再利用,在利用中得到保护。

工业遗产未来的发展,其实是充满希望和活力的。工业遗产的特性注定它具有特定的文化价值之外,还有可再利用的价值;而一些大体量的工业遗产往往都可以与文化创意产业、博物馆等文化设施相联系,所以今后对各类工业遗产的开发,在资金的使用上也可趋向多元化,例如国家财政的支持,还有各个部委的资金贷款,另外,还必须注重社会力量的参与,如NGO组织、各类企业和私人等,只有蓄积社会各部分的力量,工业遗产的发展才会更有潜力和活力。

① 阙维民:《保护工业遗产,传承历史文明》,《中国建设报》2008年5月13日。

② Mary G. Padua, 刘君译:《工业的力量——中山岐江公园规划设计:一个打破常规的公园设计》,《中国园林》2003年第9期。

(作者为首都博物馆征集部业务人员)



# 京冀地区两汉诸侯王墓 墓葬形制分析研究

相军

两汉立国 400 余年，社会、经济、文化均有较大发展变化，而且诸侯王的特权、地位以及丧葬制度也在发生变化。受这些因素的影响，诸侯王墓的规模、形制也相应的发生很大变化。诸侯王墓的营建还受地域因素影响。京冀地区的诸侯王墓既具有区域性的特点，同时受整个社会大环境的影响，而且或多或少的借鉴了周边地区的做法，具有与周邻地区同类墓葬相似的共性。下面从三个方面对京冀地区的两汉诸侯王墓墓葬形制进行分析研究。

## 一、墓葬形制分类

京冀地区两汉时期的诸侯王墓可以分为崖洞墓、土坑（岩坑）墓和砖室（砖石混筑）墓三种类型。

崖洞墓，就是把山岩掏空，在其内筑墓室。此种类型只有满城汉墓<sup>①</sup>（图一：2）。

土坑（岩坑）墓，顾名思义，即在土坡上挖坑，于其内筑墓室。土坑墓又可分为土坑石椁墓和土坑木椁墓。前者只有高庄汉墓 1 座<sup>②</sup>（图一：3）。后者有 4 座，分别是石家庄北郊西汉墓<sup>③</sup>（图一：1）、献县第 36 号汉墓<sup>④</sup>（图一：4）、定县 40 号汉墓<sup>⑤</sup>（图二：1）、大葆台汉墓<sup>⑥</sup>（图二：2）。岩坑木椁墓只有老山汉墓 1 座<sup>⑦</sup>。

砖室墓（砖石混筑墓），是在墓穴内用砖或砖石结合砌筑墓室。定县 43 号汉墓是砖室墓<sup>⑧</sup>（图二：4）。北庄汉墓是砖石混筑墓<sup>⑨</sup>（图二：3）。

## 二、墓葬形制的演变

京冀地区两汉诸侯王墓葬形制的演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双墓道向单墓道的演变

西汉早期和中期早段的诸侯王墓为双墓道。石家庄北郊的赵王张耳墓有南北两条墓道；高庄汉墓有东西向两条墓道。满城汉墓由于凿山为葬，特殊的墓葬形制决定了只能有一条墓道。西汉中期晚段

及以后的诸侯王墓除了大葆台汉墓外均为单墓道。大葆台汉墓 1、2 号墓虽然是双墓道，但其北墓道只是一条很短的斜坡便道，系造墓时为运料和出土方便而开的出口，用毕即回填封固。

### 2、单墓室向多墓室的演变

汉初的张耳墓在题凑之内围出的空间中放置木棺，该空间未分区（图一：1）。西汉中期的高庄汉墓由于石椁内的木结构被焚毁，具体情况不得而知，但其墓室外有回廊，说明此时墓葬形制进一步复杂化。西汉中晚期的老山汉墓墓室分前后室。西汉晚期的定县 40 号汉墓墓圪内用木枋垒成前室和后室，前后室之间有木壁相隔。同为西汉晚期的大葆台汉墓题凑内由前室、后室和内回廊组成。题凑内前半部是前室，后半部是后室和内回廊，前后室之间是敞开的（图三：1）。可见，到了西汉晚期，墓室已经分前后室，但前后室之间无过道相连，此时前后室是部分分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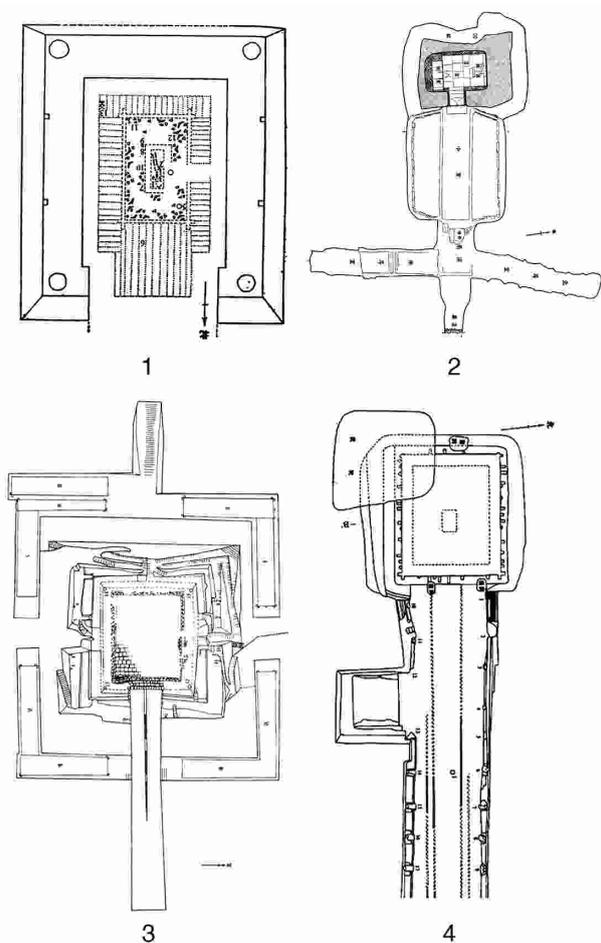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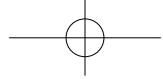
东汉中期的北庄汉墓墓室分前室和后室，二者之间由门道相连，此时前后室已经完全分离（图二：3）。东汉晚期的定县 43 号墓由东西耳室、前室、中室、东西后室共 6 室组成（图二：4）。到了这个时期，诸侯王墓已发展为多室墓。

由此可见，京冀地区的两汉诸侯王墓的墓室结构是逐步由简单向复杂发展的。西汉早期为单墓室；西汉晚期，前后室半分离；东汉中期，前室和后室完全分离；东汉晚期，诸侯王墓已发展为多室墓。

### 3、题凑的演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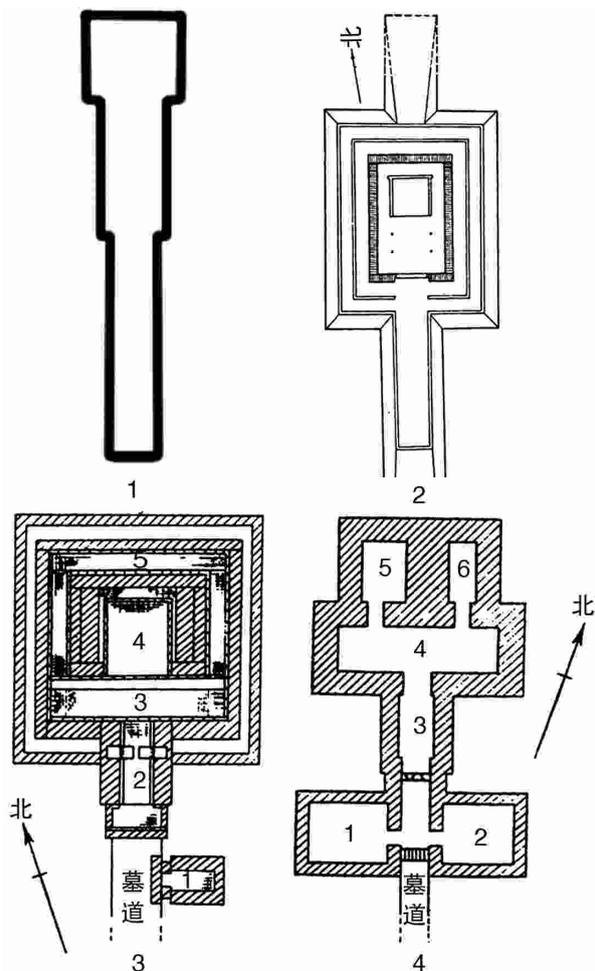
张耳墓的黄肠题凑是目前发现最早的，但其具体形制不清楚，应该是黄肠题凑的早期阶段。西汉晚期的定县 40 号汉墓和大葆台汉墓均使用黄肠题凑，而且规模较大，处于黄肠题凑发展的成熟阶段。大葆台汉墓 1 号墓的题凑位于外回廊内侧，平面呈长方形，是用长条方木，头向内层层垒起。墓室南壁正中辟门，使甬道与前室相通。

东汉早期的北庄汉墓虽然已经变成砖室墓，但是其平面形状仍然和西汉中晚期有题凑的大型木椁墓相似，如仍然保留有回廊。随着墓室质地变为



图一 京冀地区西汉诸侯王墓墓葬形制图

1. 石家庄北郊西汉墓（土坑木椁墓） 2. 满城汉墓1号墓（崖洞墓）  
3. 高庄汉墓（土坑石椁墓） 4. 献县第36号汉墓（土坑木椁墓）



图二 京冀地区汉代诸侯王墓墓葬形制图

1. 定县40号汉墓（土坑木椁墓） 2. 大葆台汉墓1号墓（土坑木椁墓）  
3. 北庄汉墓（砖石混筑墓） 4. 定县43号汉墓（砖室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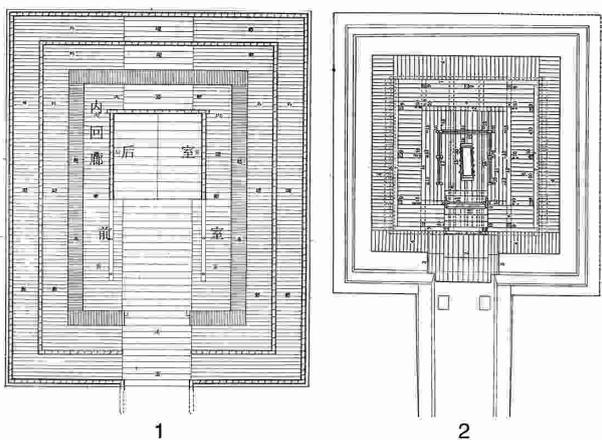
砖砌的，题凑的质地和结构也相应发生变化。北庄汉墓在砖室外围增筑了一道石墙，顶部平铺三层石块，形成一个石头的框架。石墙系用方形和长方形石块单道叠砌。这个石框架类似于黄肠题凑，是黄肠题凑葬制发展到东汉以后，为了适应砖室墓的形制而出现的，是其一种新的表现形式。定县43号汉墓为多室的砖室墓，墓室结构与一般的大型砖室墓基本上没有区别，其墓葬形制已经完全摆脱西汉早期以来的题凑型木椁墓的束缚。可见，到了东汉晚期，诸侯王墓已不再使用题凑。

#### 4、外藏椁的发展演变

汉代诸侯王的墓葬结构分为正藏与外藏。俞伟超先生认为把墓的结构分为“正藏”与“外藏”的汉制，实际上发端于春秋晚期，至战国时已成为几个诸侯国的王陵制度<sup>①</sup>。刘振东对中国古代陵墓中的外藏椁从起源、发展及在汉代帝陵和诸侯王陵中的使用情况进行了详细研究和阐述<sup>②</sup>。郑绍宗和郑深明认为西汉诸侯王陵“车马炊厨之属多纳于前部或椁室两侧，一改过去和椁室分置‘庖’或‘器物坑’

的布局，成为‘外藏椁’”，“穿土为圻的平地营陵，西汉诸侯王多木椁墓，‘外藏椁’则多是以外回廊、内回廊的形式出现的”<sup>③</sup>。段清波和张颖岚认为“以黄肠题凑为界（含黄肠题凑之外的回廊），其内为正藏，包括‘梓宫’、‘便房’、‘题凑’等一应设施，用来埋藏尸体及各类与墓主人生活有关的器具；而居于正藏之外，为墓主随葬的各类设施皆可统称为‘外藏’，包括‘厨、厩之属’”等不同类别<sup>④</sup>。

《汉书·霍光传》记载霍光死后，宣帝赐他“梓宫、便房、黄肠题凑各一具，枌木外藏椁十五具。”注引服虔曰：外藏椁“在正藏外，卑妾之藏也。或曰厨厩之属也”。可见，东汉时期人理解的外藏椁，是在棺椁之外放置与墓主人日常起居生活有关的服务性用品的地方，象征庖厨和车马厩。还有一种功能是作为放置为墓主人殉葬的卑妾的棺柩使用，但是目前汉代诸侯王墓（除南越王墓之外）没有发现殉葬现象。大多数京冀地区的两汉诸侯王墓都发现起到外藏椁作用的墓室、耳室或回廊，虽然在这里并非都以木椁（或木箱）盛放器物，但是放置这



图三 大葆台汉墓和象鼻嘴1号汉墓墓室结构复原图  
1.大葆台汉墓墓室结构复原图 2.象鼻嘴1号汉墓墓室结构复原图

类器物的场所在功能方面是和汉代人理解的外藏椁相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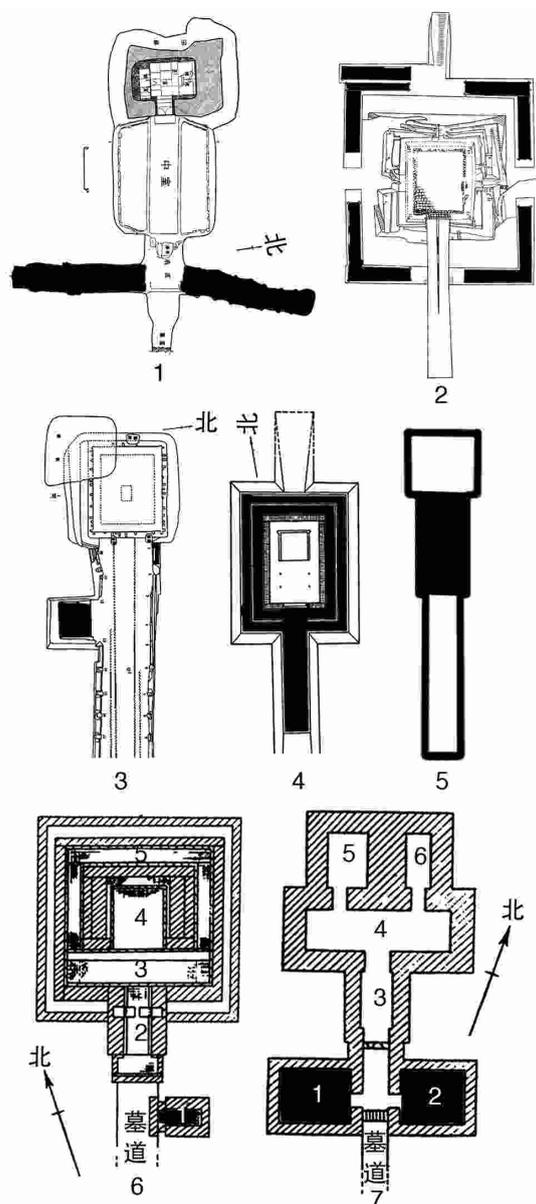
两汉诸侯王墓墓葬形制处在不断变化中，不同时期有不同特点，但是墓中“厨廄之属”及车马或车马器基本都存在，之所以放置的具体位置不尽相同，主要是由墓葬形制的不同造成的。所以判断墓中哪一部分是外藏，不应拘泥于某一固定位置，而应从其所承担的功能分析，墓葬中凡属“卑妾之藏”或“厨廄之属”的，可认定为外藏。京津冀地区两汉诸侯王墓中，高庄汉墓的外藏椁在墓外，其余都在墓内。有耳室的墓葬，耳室就是外藏椁。没有耳室的墓葬，回廊和前室充当外藏椁。

满城汉墓1号墓南耳室放置随葬车马，北耳室主要放置炊厨器（图四：1）。2号墓南耳室放置炊厨器，北耳室放置随葬车马。这两座墓耳室的作用相当于车马库和炊厨具，所以其耳室即为外藏椁。

高庄汉墓在墓室外围有4个曲尺状的角廊，与墓室之间有生土相隔，角廊内置9个盛随葬品的木箱。I、II号箱放日常生活用的陶器；III号箱置车马；IV号箱放漆木器；V号箱置有木质马桶、人俑、船及陶盘等；VI号箱为明器车马坑；VIII号箱主要随葬铜器，另有部分银器、铁器、漆器、陶器和动物；IX号箱放置有盛粮食的陶缸及牛、狗、羊等动物。从放置物品的性质可以看出，这9个木箱就是外藏椁（图四：2）。

献县第36号汉墓的小侧室内出土18件陶壶和一堆鸡骨，小侧室就是外藏椁（图四：3）。

大葆台1号汉墓在题凑外有两层回廊，出土陶鼎、陶盘、陶甗、陶瓮（内装有小米和兽骨）、壶、魁、耳杯等，南墓道北半部随葬3辆车和13匹马（图四：4）。2号墓与1号墓随葬品摆放的位置基本相同。从随葬器物的性质可以看出，该墓的南墓道北半部和回廊即为外藏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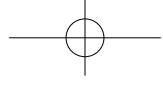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图四 外藏椁位置示意图（涂黑部分为外藏椁）  
1.满城汉墓1号墓 2.高庄汉墓 3.献县第36号汉墓 4.大葆台汉墓1号墓  
5.定县40号汉墓 6.北庄汉墓 7.定县43号汉墓

定县40号汉墓前室分为左、中、右三室。前左室随葬4辆偶车和大量陶器；前中室后半部有4辆偶车的饰件；前右室放3辆车和13匹马。从其功能看，前室是放置车马的主要场所，所以，该墓前室的一部分就是外藏椁，是诸侯王墓葬形制发展到西汉晚期出现的一种新形式（图四：5）。

北庄汉墓在墓道北端的东侧有一耳室，出有陶鼎、壶、罐、甗、盒、尊、勺、盘、碗、魁、案、耳杯，这些陶器大多为炊厨器皿（图四：6）。定县43号汉墓有东西两个耳室，西耳室放置车马明器，东耳室放置炊厨器具（图四：7）。从功能上看，上述两墓的耳室就是外藏椁。

导致京津冀地区两汉诸侯王墓葬形制发展变化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既有历史继承的因素，也有适



应社会环境及自身发展变化的因素。西汉初期和中期早段的诸侯王墓受战国时期丧葬制度的影响,继承并沿用了本地的某些传统。如战国时期的墓葬规模虽然较大,但是墓室中内部结构较为简单。战国中山国王陵中保存较好的“成公”墓,就是一座“中”字形墓葬,有南北向两条墓道<sup>①</sup>。西汉早期和中期早段的诸侯王墓恰好体现了这些特征。

西汉丧葬制度的完善和系统化,尤其是汉武帝奉行“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政治策略,而儒家学说中孝的理论,推动了丧葬制度的发展。人们对墓葬的功能提出了更多的要求,导致墓葬内部结构趋向复杂,不同的部分有不同的作用。同时,到了西汉中期,经过近百年的休养生息,社会经济有了长足发展,诸侯国经济实力大大增强,这使得诸侯王有足够的实力为自己营建庞大而复杂的墓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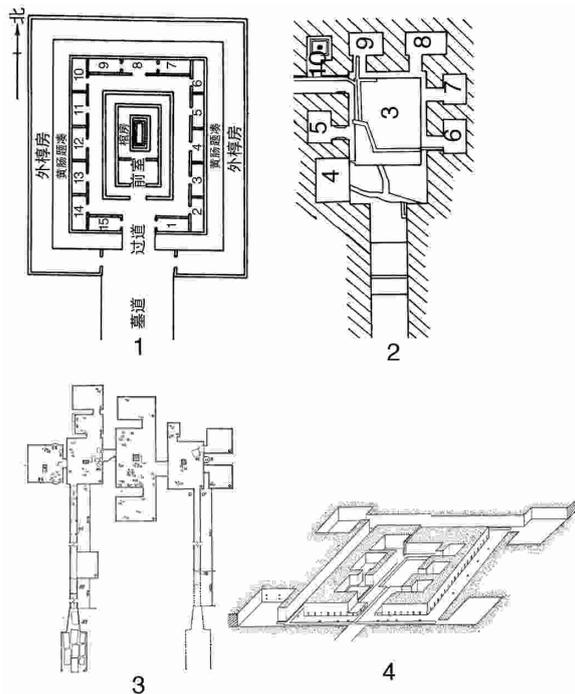
西汉中期开始出现的砖室墓对整个社会的丧葬制度产生了很大影响。随着砖室墓在普通百姓和一般官吏中使用日益广泛,诸侯王也受到了这种社会氛围的影响,并且逐渐接受了这一新型的墓葬形式。进入东汉,崖洞墓和土坑木椁墓被彻底抛弃,诸侯王都采用砖室墓进行埋葬。砖室墓的墓葬形制决定了既要保留原有的部分传统,同时又要适应新的变化,在墓葬的具体形式上有所发展和创新。

### 三、京冀地区诸侯王墓与其它地区诸侯王墓墓葬形制演变的关系

西汉早期的石家庄北郊西汉墓为大型“中”字形土坑木椁墓,有二层台,两条墓道,使用黄肠题凑(图一:1)。长沙象鼻嘴1号汉墓年代为西汉前期,与石家庄北郊西汉墓年代较为接近,墓主人也应为诸侯王级别。此墓为土坑竖穴墓,也使用黄肠题凑,题凑内筑椁室<sup>②</sup>(图三:2)。两者的形制较接近,体现了共同的时代特征。

高庄汉墓和献县第36号汉墓都为西汉中期大型土坑墓。前者石椁内被焚烧一空,具体结构不清楚,但应该有木椁。后者为形制比较特殊的木椁墓。其它地区尚未发现与高庄汉墓和献县第36号汉墓年代相近、形制相似的墓葬,本文在此不予比较。

大葆台汉墓和定县40号汉墓为西汉晚期使用黄肠题凑的大型木椁墓。大葆台汉墓1号汉墓墓室平面为长方形,题凑外有两重外回廊,题凑内和前后室之间有一周内回廊。内回廊内北半部为三面用扁平立木围成的棺室(后室),南半部为前室,与后室之间没有相隔的壁板,但是前室地面比后室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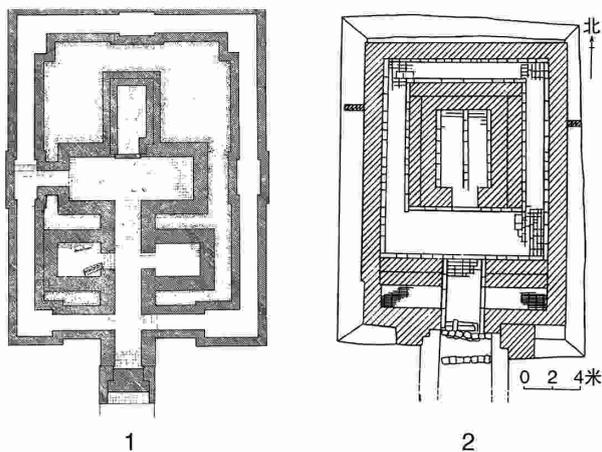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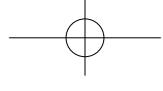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图五 高邮广陵王1号墓、柿园村汉墓、龟山汉墓和保安山1号墓

1.高邮广陵王1号墓形制图 2.永城柿园村汉墓形制图  
3.徐州龟山汉墓形制图 4.永城保安山1号墓墓室透视图

20厘米,放置漆案和博弈等用具,象征前堂(图三:1)。定县40号汉墓由于被焚毁细部结构不甚清楚,但是可知题凑内有前后室,与大葆台汉墓1号汉墓基本相同。同为西汉晚期的安徽高邮广陵王1号墓,使用黄肠题凑,题凑内外有回廊,椁房分前后室,与大葆台汉墓1号墓墓室结构大同小异<sup>③</sup>(图五:1)。

满城汉墓是西汉中期的崖洞墓,同时期其他地区的崖洞墓有永城柿园村汉墓<sup>④</sup>(图五:2)、徐州龟山汉墓<sup>⑤</sup>(图五:3)。满城汉墓有两个狭长的耳室,中室和放棺柩的后室较宽大,后室外有一周回廊。在墓葬的结构方面满城汉墓没有柿园村汉墓和龟山汉墓复杂,后两者墓室较多,而且基本呈方形。造成这种差距的原因,既有时间因素、也有地域因素。西汉中期大型崖洞墓已经步入其发展的衰落阶段,墓葬形制的统一性减弱。柿园村汉墓和龟山汉墓还保留当地原有的崖洞墓墓葬形制传统,而距离这两个崖洞墓中心地区较远的河北中部的满城汉墓则没有拘泥于永城和徐州一带的墓葬形制传统,而是因地制宜采用了适合当地地理环境和墓主人喜好的墓葬形制。相对而言,满城汉墓与永城一带的梁国诸侯王崖洞墓形制更为接近,如西汉早期后段的保安山1号和2号崖洞墓的主室面积较大,近方形,主室之外开凿一周外回廊,主室是墓葬的中心,其它的耳室、角室多以主室为中心在四面分布<sup>⑥</sup>



图六 淮阳北关1号墓、临淄金岭1号东汉墓形制图  
1.淮阳北关1号墓形制图 2.临淄金岭1号东汉墓形制图

(图五:4)。柿园村汉墓虽然没有回廊,但是主室也较宽大,明显是墓葬的中心。而徐州一带的楚王崖洞墓主室面积和其他耳室、侧室的面积差别不大,主室外均无回廊,众多的侧室和耳室多布置在狭长的墓道两侧。满城汉墓在诸侯王级别的崖洞墓流行的末期出现,没有超出这个年代范围。

进入东汉时期,随着砖石混筑墓和砖室墓在全国范围内的普及,诸侯王墓也基本从西汉时期的题凑型木椁墓转变为砖石混筑或砖砌的多室墓,京津冀地区的情况也与其他地区的相同。东汉中期的北庄汉墓墓室平面呈方形,由墓道、东耳室、甬道、前室、回廊、主室和石墙等部分构成,墓室用砖砌筑,四周加围石块作墙。同时期的淮阳北关1号墓为陈国某诸侯王墓,该墓也是带回廊的砖石多室墓,由墓道、墓门、甬道、左右耳室、前室、后室和回廊组成<sup>①</sup>(图六:1)。东汉中期的临淄金岭1号东汉墓是东汉第三代齐王刘石的墓,由墓道、甬道、东西耳室、前室、主室(后室)及围绕主室的三面回廊组成<sup>②</sup>(图六:2)。济宁肖王庄1号汉墓也属东汉中期,平面呈“凸”字形,由甬道、前室、后室、回廊、黄肠石墙组成<sup>③</sup>。这四座墓葬同属一个时期,平面大多数呈方形或长方形,虽然墓室的材质已经变为砖砌的,但是墓室平面形状还没有脱离题凑型木椁墓的传统,并且保留了回廊,反映了东汉中期诸侯王墓营建的特点。

定县43号汉墓属东汉晚期。墓葬规模宏大,砖结构,由墓道、东西耳室、前室、中室、东西后室等组成,两个后室分别为墓主夫妇二人的棺室。此墓已经完全摆脱了题凑墓的形制束缚,回廊消失,充分参考了当时大型墓葬流行的形制。目前其它地区尚未见有确切的东汉晚期诸侯王墓的正式报道。

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从西汉到东汉中期,京

冀地区诸侯王墓的形制变化与周边地区诸侯王墓基本上是同步的。统一的国家政权和共同的文化背景因素,是京津冀地区诸侯王墓与其它地区诸侯王墓形制变化基本一致的主要原因。

①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满城汉墓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80年。

②河北省文物研究所:《高庄汉墓》,科学出版社,2006年。

③石家庄市图书馆文物考古小组:《河北石家庄市北郊西汉墓发掘简报》,《考古》1980年第1期。

④河北省文物研究所:《献县第36号汉墓发掘报告》,《河北省考古文集》,东方出版社,1998年。

⑤河北省文物研究所:《河北定县40号汉墓发掘简报》,《文物》1981年第1期。

⑥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北京大葆台汉墓》,文物出版社,1989年。

⑦宋大川:《近年来北京考古新成果》,《北京文物与考古(第五辑)》,北京燕山出版社,2002年。

⑧定县博物馆:《河北定县43号汉墓发掘简报》,《文物》1973年第11期。

⑨河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河北定县北庄汉墓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64年第2期。

⑩俞伟超:《汉代诸侯王与列侯墓葬的形制分析》,《中国考古学会第一次年会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79年。

⑪刘振东:《中国古代陵墓中的外藏椁——汉代王、侯墓制研究之二》,《考古与文物》1999年第4期。

⑫郑绍宗、郑深明:《汉代诸侯王陵的营建和葬制》,《文物春秋》2001年第2期。

⑬段清波、张颖岚:《秦始皇帝陵的外藏系统》,《考古》2003年第11期。

⑭河北省文物研究所:《战国中山国灵寿城》,文物出版社,2005年。

⑮湖南省博物馆:《长沙象鼻嘴一号西汉墓》,《考古学报》1981年第1期。

⑯黄展岳:《汉代诸侯王墓论述》,《考古学报》1998年第1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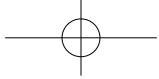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⑰⑱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芒砀山西汉梁王墓地》,文物出版社,2001年。

⑲南京博物院:《铜山龟山二号西汉崖洞墓》,《考古学报》1985年第1期。

⑳周口地区文物工作队:《河南淮阳北关一号汉墓发掘简报》,《文物》1991年第4期。

㉑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山东20世纪的考古发现和研究》,科学出版社,2005年。

(作者为天津市文化遗产保护中心馆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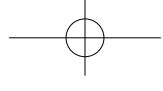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 唐五代芦台军驻地辨

于德源

芦台军，《资治通鉴》、《旧五代史》又书卢台军。唐末、五代初年刘仁恭、刘守光父子据幽州时期，卢[芦]台军驻地在蓟运河出海口今河北宁河县南的芦台镇。其卢[芦]台军号应该是以地得名。臧励稣等编《中国古今地名大辞典》称：“芦台军在河北宁河县东南……五代时刘守光置。俗名将台。《通鉴》：‘梁乾化三年（913年），晋周德威拔燕芦台军。’即今芦台镇。”“芦台镇在河北宁河县南三十里。”今地名仍旧。这里也是人们常认为的古代卢[芦]台军所在地。

不过，查《资治通鉴》，“梁乾化三年三月甲辰朔，晋周德威拔燕卢[芦]台军。”“卢[芦]台军”下无注。然而，此前的梁开平元年（907年）刘守光囚父夺位据有幽州，其兄义昌节度使刘守文于次年（908年）十一月“举沧、德兵攻幽州……丁亥，守文兵至卢[芦]台军……”此处“卢[芦]台军”条下胡三省注云：“卢台军，宋为乾宁军。《九域志》：乾宁军在沧州西北九十里。”胡三省所说的位于沧州（今河北沧县旧州）西北百里左右的乾宁军址，就是今河北青县。《元丰九域志》也认为在今河北青县的芦台城是“唐置芦台军，其城周三里。后废为冯桥镇。乾宁中复置芦台军，亦曰乾宁军。”《宋史·地理志二》“河北路”载：“清州（今河北青县）本乾宁军。幽州卢[芦]台军之地，晋陷契丹。周平三关，置永安县，属沧州。[北宋]太平兴国七年（982年）置军，改县曰乾宁，隶焉……”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大约就是根据胡三省、《元丰九域志》和《宋史·地理志》的看法，在《北直隶一·顺天府·宝坻县（按：时尚未分置宁河县）》“驻马台”下注云：“县南五里……志云：‘县东南百六十里有将台，五代时燕刘守光所置。亦名芦台。’”却绝口不提卢[芦]台军。然而，同书《北直隶四·河间府》“青县”下却详细注云：“唐幽州芦台军地，乾宁中改置乾宁军。五代晋初陷于契丹，置宁州于此。周显德六年（959年）收复，置永安县，属沧州。宋太平兴国七年复置乾宁军及乾宁县，大观二年（1108年）升为清州……明洪武七年（1374年）改清州为青县。”又在“芦台城”下



## 北京史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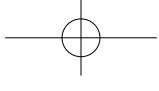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注云：“在[青]县东，卫河西岸。”并在举例中把自唐昭宗光化三年（900年）刘仁恭与朱全忠部将葛从周沧州之役以下的所有关于卢[芦]台军或乾宁军的事迹，例如前述梁乾化三年（913年）周德威灭刘守光时拔燕卢[芦]台军等等，都归之于发生在青县。也就是说，如果根据以上观点则卢[芦]台军从来就是在今河北青县芦台城，与宁河的芦台无关。

笔者以为，其实以上无论认为芦台军从来就在今河北宁河芦台镇的观点，还是认为芦台军从来就在今河北青县芦台城的观点，都有失偏颇。考诸史实，唐末昭宗光化三年刘仁恭、葛从周沧州之战中的乾宁军，确实是在今河北青县。《旧五代史·梁书·太祖纪二》载：“光化三年四月，遣葛从周以兗、郓、滑、魏之师伐沧州。六月，燕帅刘仁恭大举来援，[葛]从周与诸将逆战于乾宁军老鸦堤，大破之……”老鸦堤，《读史方輿纪要》记在今河北青县东南，旧筑堤以防卫河泛滥。故所谓乾宁军老鸦堤，当是位于今河北青县的唐昭宗乾宁年间所置乾宁军址。然而，除乾宁军以外，当时也还有卢[芦]台军。8年以后的刘守文、刘守光兄弟玉田之役，《资治通鉴》载：[后]梁开平二年义昌节度使刘守文于十一月“举沧、德兵攻幽州……丁亥，守文兵至卢[芦]台军，为守光所败；又战于玉田，亦败。守文乃还。”这里的卢[芦]台军就肯定不是河北青县的乾宁军旧址；从刘守文自沧州出发，先至卢[芦]台军，失利后又再战于玉田来看，明显应该是位于今河北宁河南的芦台镇。此条下胡三省注称其地即宋乾宁军，系位于沧州西北90里即今河北青县，应属误断。对比以上所举唐末光化三年葛从周、刘仁恭沧州之役，及8年以后的后梁开平二年刘守文、刘守光兄弟玉田之役，可以得知唐末、五代初年今河北青县的乾宁军和今河北宁河的卢[芦]台军是同时存在的。所以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将此时的乾宁军和卢[芦]台军混为一谈，明显不当。

再看梁乾化三年周德威攻拔刘守光卢[芦]台军的经过：《旧五代史·唐书·周德威传》载：“[天祐]八年（梁乾化元年，911年）八月，刘守光僭称大燕皇帝。十二月，遣[周]德威率步骑三万出飞狐，与镇州将王德明、定州将程严等军进讨。九年（梁乾化二年，912年）正月，收涿州……五月七日，刘守光令骁将单廷珪督精甲万人出战，[周]德威遇于龙头岗（胡三省注：在幽州东南）……[周]德威奋槌击坠其马，生获[单]廷珪，贼党大败……十二日，[周]德威自涿州进军良乡、大城……[周]德威之师，屡收诸郡，降者相继。十

年（梁乾化三年，913年）十一月，擒[刘]守光父子，幽州平。”其进军路线是东出飞狐口，然后北至涿州、良乡，再东渡卢沟河，抵达幽州城下。这段记载虽然简单，但把周德威进军路线基本说明白了。不过，周德威于天祐九年五月十二日就抵达了良乡，直到十年十一月才平幽州，其间一年多的军事活动是怎样的经过呢？

同书《庄宗纪二》载：“[后唐]天祐九年五月乙卯朔，周德威大破燕军于羊头冈（一书“龙头冈”，幽州城东南），擒大将单廷珪，斩首五千余级。[周]德威自涿州进军于幽州，营于城下。闰[五]月己酉，攻其西门，燕人出战，败之。十月庚申，周德威报刘守光三遣使乞和，不报……天祐十年春正月丁巳，周德威攻下顺州（今北京顺义），获刺史王在思。二月甲戌朔，攻下安远军（在蓟州，今天津蓟县），获燕将一十八人。丙申，周德威报檀州（今北京密云）刺史陈确以城降。三月甲辰朔，收卢[芦]台军。乙丑，收古北口。时居庸关使胡令珪等与诸戍将相继挈族来奔。丙寅，武州（今河北宣化）刺史高行珪遣使乞降。时刘守光遣爱将元行钦牧马于山北……率戍兵攻[高]行珪……周德威遣李嗣源、李嗣本、安金全率兵救武州，降元行钦以归。四月甲申……[周]德威攻幽州（今北京）南门。壬辰，刘守光遣使王遵化致书哀祈于[周]德威……[周]德威乃以状闻。己亥，刘光浚攻下平州（今河北卢龙）……五月壬寅朔，[刘]光浚进破营州（今辽宁朝阳）……六月壬申朔，帝（即后唐庄宗）遣监军张承业至幽州，与周德威会议军事。七月，[张]承业与[周]德威率千骑至幽州西……辛亥，[周]德威进攻诸城门……十一月己亥朔，帝（即李存勖）下令亲征幽州。甲辰，发晋阳（今山西太原）。己未，至范阳（即幽州，今北京）。辛酉，[刘]守光奉礼币归款于帝，帝单骑临城邀[刘]守光，辞以他日……帝下令诸军，诘旦攻城。壬戌，梯冲并进，军士毕登，帝登燕丹冢以观之。有顷，擒刘仁恭以献。癸亥，帝入燕城，诸将毕贺。”从以上记述中可以得知，周德威平燕颇费周折，以至于十年六月庄宗遣监军张承业来幽州和周德威商议军事。从以上记载分析：周德威天祐九年五月抵达幽州城下以后，由于城坚难破，所以一方面顿大军于幽州城下，另一方面分派刘光浚、李嗣源、李存晖廓清幽州外围地区。《资治通鉴》云：梁乾化三年（即后唐天祐十年，913年）二月李存晖克檀州，三月刘光浚克古北口，李嗣源徇山后八军并克新州（今河北涿鹿）、武州（今河北宣化）。四月刘光浚克燕平州（今河北卢龙），五月克营州（今辽宁朝阳）。周德威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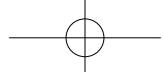
则于正月克顺州（今北京顺义），再东破蓟州的安远军，降刘守光蓟州将成行言。三月“拔燕卢[芦]台军”。四月复回军进逼幽州南门。十一月李存勖帅大军亲征，刘守光弃城逃跑，被获，幽州平。在这里需要强调的是，周德威从十年正月破顺州（今北京顺义），复东至蓟州（今天津蓟县），三月“拔燕卢台军”，四月进逼幽州南门。其作战都在幽州城以东一带，而且其大营是在涿州，因此所拔的卢[芦]台军只能是今河北宁河的芦台，不可能向南远至今河北青县的乾宁军旧址。所以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北直隶四·河间府》“青县芦台城”下注称：“乾化三年晋将周德威攻燕，拔其芦台军。”是误把青县的芦台城当成了宁河的芦台镇。

不过，今河北青县的芦台城也并非完全和芦台军没有关系。《旧五代史·唐书·明宗纪四》载：“天成二年（927年）四月辛巳朔，房知温奏：‘前月二十一日，卢[芦]台戍军乱，害副招讨使宁国军节度使乌震，寻与安审通斩杀乱兵讫。’庚寅，诏：‘卢[芦]台乱军龙啗所部邺都（后唐以魏州为邺都）奉节等九指挥三千五百人，在营家口骨肉，并可全家处斩。’龙啗所部之众，即[后]梁故魏博节度使杨师厚之所招置也，皆天下雄勇之士，目其都为银枪效节，仅八千人……同光末，自赵州劫赵在礼，据有魏博。及帝纘位……乃令北御契丹……在途……互相煽动。及屯于卢[芦]台，会乌震代房知温为帅，转增浮说。[乌]震与房知温博于东寨，日亭午，大噪于营外，[房]知温上马出门，为甲士所拥，且曰：‘不与儿郎为主，更何处去？’[房]知温给之曰：‘马军皆在河西，步卒独何为也！’遂得跃马登舟，济于西岸。安审通戢骑军不动，[房]知温与[安]审通谋伺便攻之，令乱兵卷甲南行……迟明，潜令外州军别行，[房]知温等遂击乱军，横尸于野，余众复趋旧寨，至则已焚之矣。翌日，尽戮之，脱于丛草沟塍者十无一二，迨夜窜于山谷，稍奔于定州。”而乌震则死于这场兵乱之中。《旧五代史·唐书·乌震传》载：“契丹犯塞，渔阳路梗，[乌]震率师运粮，三入蓟门，擢为河北道副招讨，遥领宣州节度使，代房知温军于卢[芦]台。及至军，会戍兵龙啗所部邺都奉节等军数千人作乱，未及交印而遇害。”据《旧五代史·晋书·房知温传》：庄宗之世房知温本是贝州刺史，明宗天成元年（926年）四月明宗李嗣源称监国，擢房知温为兖州节度使，数日之后明宗即位，又“诏充北面招讨使，屯

于卢台军”。也就是说，房知温虽为兖州节度使但以北面招讨使（按：《旧五代史·唐书·明宗纪四》称北面副招讨）之责而实际驻于卢[芦]台军。及天成二年二月，明宗因冀州刺史乌震将兵运粮幽州有功，因此“除乌震为招讨副使，代[房]知温归镇。[房]知温怒[乌]震遽至，有怨言，因纵博，诱牙兵杀[乌]震于席上”。那么，这时的卢[芦]台军究竟在何地呢？据《明宗纪四》所云：这些乱军初在房知温的诈骗下卷甲南行，等到被杀戮时复逃至定州投奔王都。从地理位置分析，只能是今河北青县的芦台城。因为如果是宁河的芦台镇，那么南行就是大海，而且遭杀戮时也不能就近奔定州。《资治通鉴》天成二年二月此事下胡三省注云：“卢[芦]台军临御河之岸，周建乾宁军，东至沧州一百里，西至瀛州百七十里。”这是正确的。可以证明这个判断的还有一事，这就是《资治通鉴》天成二年三月，宣徽北院使范延光奉命带兵护送皇子李从荣从洛阳赴邺都（后唐以魏州为邺都，今河北大名东北）上任，在返回的路上闻卢[芦]台兵乱，马上发“滑州兵复如邺都，以备奔逸”。如果这时的卢[芦]台军是在宁河的话，那么两地远不相及，范延光就没有必要返回邺都防御乱兵。

综合以上分析，可以判断唐末、五代初年的芦台军应该是位于今河北宁河县的芦台镇。《光绪顺天府志·地理志十》和光绪《畿辅通志·輿地略二十二》均引《名胜志》称其为“后唐同光中（923年），刘守光所置。”这是不对的。一是因为早在梁乾化三年刘守光就已被李存勖遣周德威所灭。二是刘守文与刘守光战于卢[芦]台军是在刘守光囚父夺位的第二年，这不可能是刘守光新置。因此今河北宁河的芦台军至少应是刘仁恭所置，或更早是唐末藩镇所置。后唐天祐十四年（917年）周德威守幽州被契丹围困200余日。同光二年（924年）李存贤守幽州时契丹强盛，城门之外，烽尘交警，一日数战。契丹势力已经向西发展到幽州城下。大约是这段时期河北宁河的卢[芦]台军才被迫南迁到青县乾宁军旧址。它在青县存在的时间应该不长，所以后周显德六年（959年）北伐契丹，收复三关（今河北雄县、霸州、信安）时，《旧五代史·周书·世宗纪六》和《资治通鉴》记载其地时仍为乾宁军旧称而不称卢[芦]台军。

（作者为北京市社会科学院历史所研究员）



# 明清北京十七坛述略

王世仁

北京自明永乐十八年（1420年）建都，至清代灭亡（1911年），都是全国的京师。祭祀礼仪是体现皇权的重要手段，坛、庙是祭祀的场所，也是皇都的构成要素。明清礼制规定，祭祀分为大祀、中祀和群祀三级，坛祭只有大、中二级。坛大都是露天的砖石台座，但也有“坛而屋之”，以殿为坛。

祭祀礼仪典章繁冗，坛的建筑也有详细的规制。其建筑构成有五大类：一是祭坛（或殿）本身，其尺寸、色彩、形式都有象征涵义；坛外有矮墙一或二重，称为“墼”，对称设四棂星门；有些在坛的对面设拜殿或在其附近设具服殿（皇帝更衣处）。二是平时供奉神版（牌位）的殿宇，与坛同一轴线。三是储放祭器、乐器或牌位的神库，制作祭品的神厨和屠宰牺牲的宰牲亭。四是皇帝祭祀前斋宿的斋宫和其旁的钟楼。五是外垣墙及坛门、坛街、牌坊。此外还有一些附属设施，如焚烧祭品的燔柴炉和燎炉，盛埋牺牲品毛血的瘞坎，微醒诚意的铜人亭，设定祭时的时辰亭，照明的灯杆等。这些建筑和设施，因祭祀等级不同，有所加减，但主体规制非常严格。

自明永乐十八年建都后，北京先后共建有十七坛，它们是：

1、天地坛。明永乐时仿南京天地坛制度建，名大祀坛（殿），孟春（正月）吉日合祭天地之神上帝、皇祇，嘉靖后废。

2、圜丘。明嘉靖十三年（1534年）更名天坛，此后祭祀祝文用“圜丘”名，事务公文用“天坛”名。冬至日祭祀天神皇天上帝，用大祀礼。

3、祈谷坛。正月上辛日祭祀皇天上帝祈祷丰收，用大祀礼。“坛而屋之”，明称大享殿，清乾隆后名祈年殿。

4、崇雩坛。祭祀神祇祈免旱涝，遇灾即祭。明嘉靖建坛后只在此举行过两次祀典，清乾隆后拆废。

5、山川坛。明永乐时建，以仲秋（八月）吉日祭祀名山大川诸神，嘉靖后废。

6、先农坛。仲春（二月）吉日祭祀农神神农氏，行耕藉礼，用中祀礼。

7、太岁坛。仲春（二月）吉日及岁暮祭祀太岁和十二月将神，用中祀礼。

8、天神坛。遇旱、涝祭祀云、雨、风、雷之神，用中祀礼。

9、地祇坛。遇旱、涝祭祀五岳、五镇、五陵、四海、四渎诸神，用中祀礼。

10、社稷坛。春秋仲月（二、八月）吉日祭祀太社、太稷之神，同坛合祭，用大祀礼。

11、方泽坛。明嘉靖十三年更名地坛，此后祭祀祝文用“方泽”名，事务公文用“地坛”名。夏至日祭祀地神后土皇地祇，用大祀礼。

12、朝日坛。春分日祭祀朝日大明之神，用中祀礼。

13、夕月坛。秋分日祭祀夕月夜明之神，用中祀礼。

14、清代先蚕坛。清乾隆时建，季春（三月）吉日皇后主祭，用中祀礼。

15、帝社稷坛。明嘉靖时于太社、太稷以外，另在西苑建坛祭祀帝社、帝稷，又名土谷祠。

16、安定门外先蚕坛。明嘉靖九年（1530年）建，季春（三月）吉日皇后主祭蚕神嫫祖西陵氏，一年后改址。

17、西苑先蚕坛。明嘉靖十年（1531年）建，四月吉日祭祀，六年后废。

以上十七坛中，天地坛改为祈谷坛，山川坛改为天神、地祇坛，崇雩坛、帝社稷坛、安定门外和西苑先蚕坛拆废，至清代实存十一坛，除先蚕坛为清建外，其余十坛皆为明建清续。十一坛现在都有遗存。

以下分述各坛形制<sup>①②</sup>。

## 一、天地坛<sup>③</sup>

明初建都南京，于京师正门正阳门外东侧建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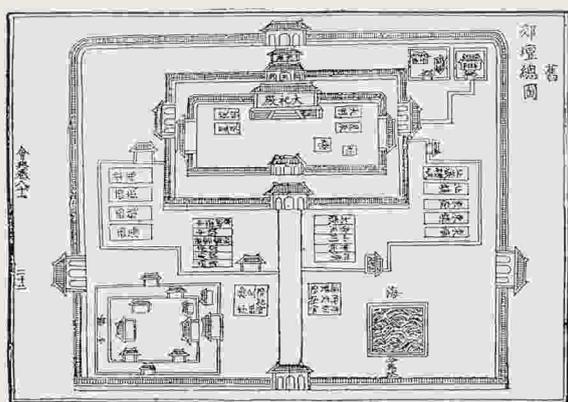


图1 明万历《大明会典》中北京永乐十八年天地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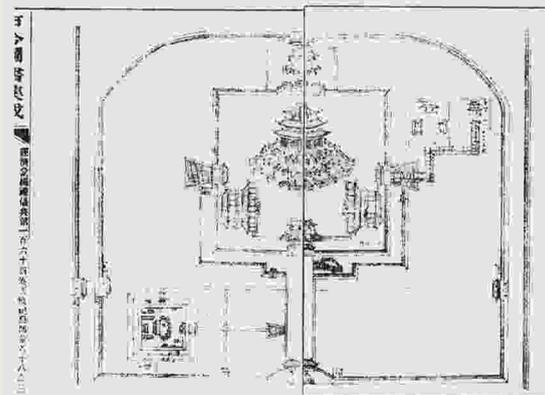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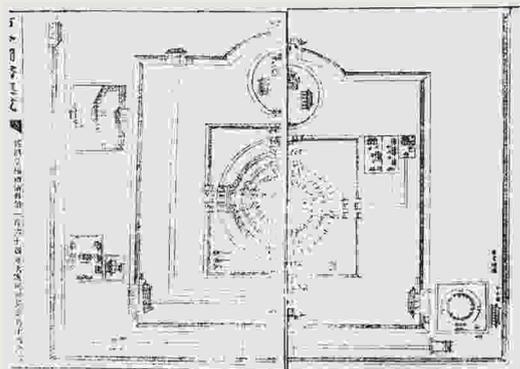


图3 清《古今图书集成》中明嘉靖二十四年至清初圜丘、大享殿（祈谷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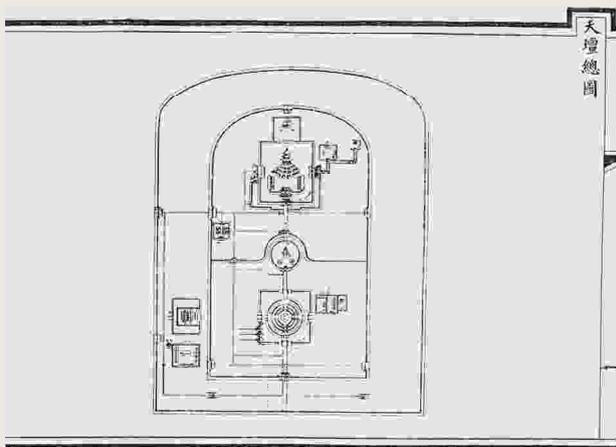


图4 清嘉庆《大清会典》中乾隆十八年后天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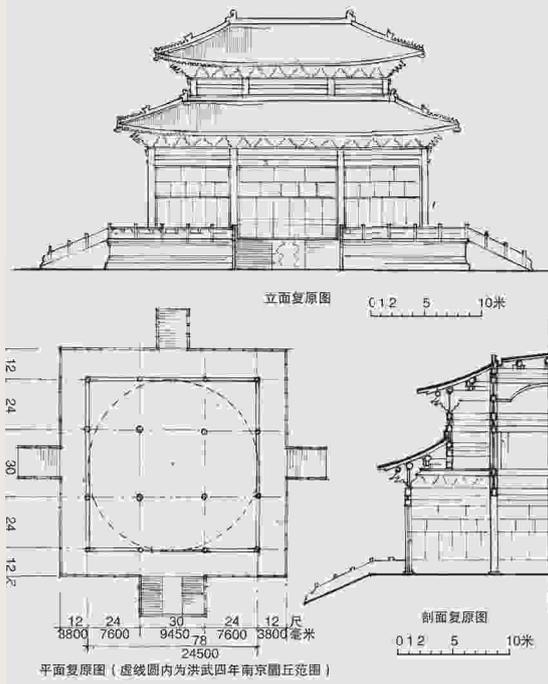


图2 明永乐十八年天地坛大祀殿平面、立面复原图

丘祭天。洪武十年（1377年）改制为天地合祭，即圜丘址改建为天地坛，其制为“坛而屋之”的方形大殿，名大祀殿或大祀坛。永乐十八年迁都北京，宫殿坛庙皆仿南京，在南郊建天地坛即大祀殿。其址南距京师南墙600丈（约1902米），西距正阳门（当时仍名丽正门）外官道中线390丈（约1236米）。大祀殿面阔、进深均与南京圜丘直径相同，为7.8丈（约24.7米），每面三间，内部九宫分隔，重檐屋顶。围墙两重，各东、西、南三门，北墙外为天库（神版库），东墙外为神厨、神库及宰牲亭。天地坛范围，南北320丈（约1015米），东西400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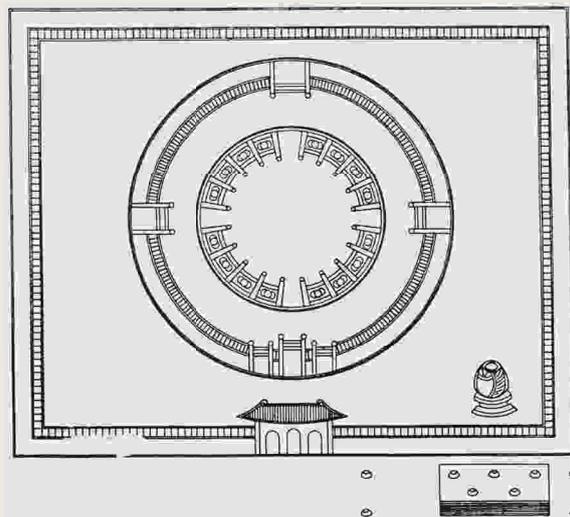


图6 明万历《大明会典》中崇雩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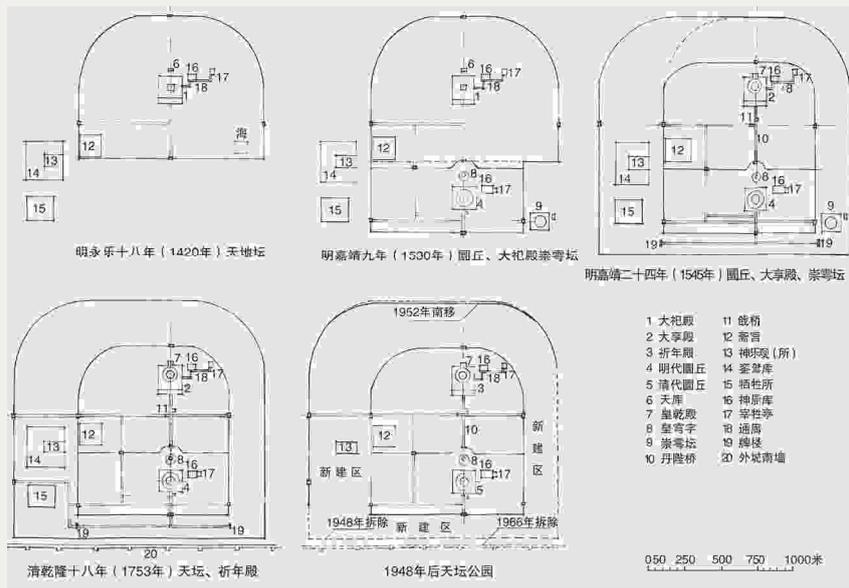


图5 北京天坛演变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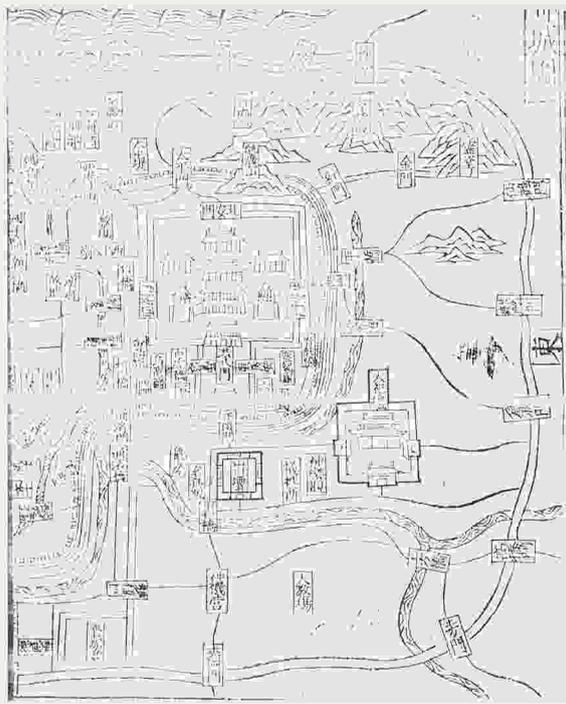


图7 明正德《金陵古今图考》中南京山川坛及大祀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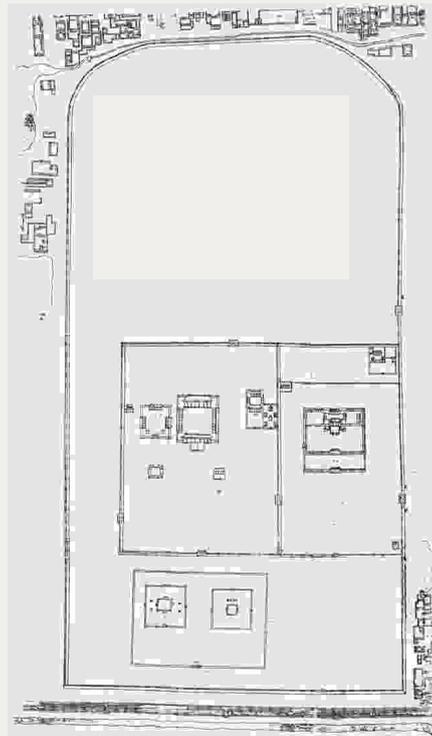


图8 清乾隆十五年《京城全图》中先农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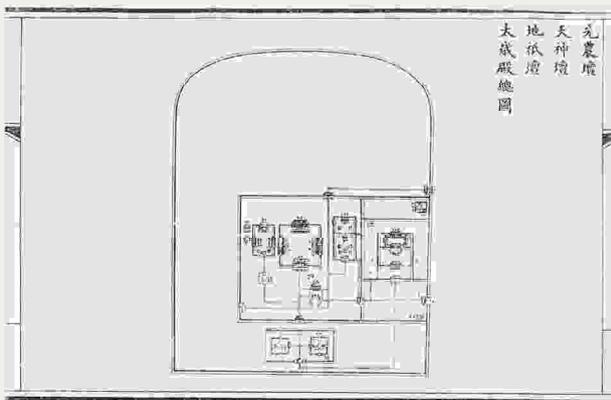


图9 清嘉庆《大清会典》中先农坛、天神坛、地祇坛、太岁坛(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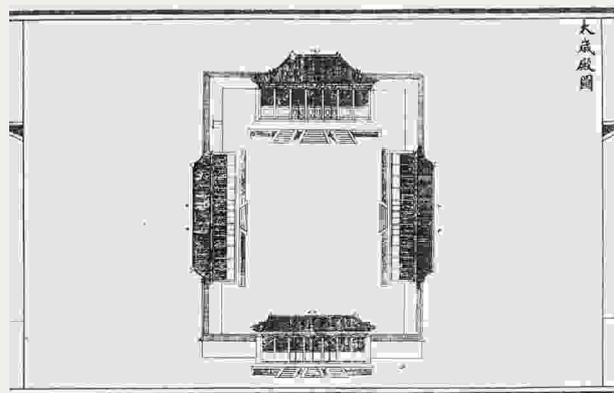


图10 清嘉庆《大清会典》中太岁殿图

(约 1268 米), 坛墙总长约十里, 四面辟门。南垣内西南隅建斋宫, 东南隅为水池, 名“海”; 北垣两角呈圆弧形, 南垣两角呈方形, 象征天圆地方。坛外西侧建神乐观和牺牲所。天地坛总体形象见于《大明会典》。

嘉靖九年改制, 天地分祀, 在大祀殿南 235 丈 (745 米) 处另建圜丘祭天。其后大祀殿一度改为祈谷坛, 十七年 (1538 年) 拆除, 二十四年 (1545 年) 在原址改建为大享殿。(图 1、图 2)

## 二、圜丘 (天坛)

明嘉靖九年在大祀殿正南高阜上新建圜丘, 两者中心相距 235 丈 (约 745 米)。圜丘北建圆殿供奉神版名泰神殿, 后改皇穹宇。原天地坛南门成为圜丘北门, 名成贞门, 南墙南移 25 丈 (约 80 米) 为圜丘北垣, 与成贞门连接呈半圆形, 依旧象征天圆。同时, 由圜丘向东 130 丈 (约 412 米) 新筑东垣, 向南 82 丈 (约 260 米) 新筑南垣, 西垣仍为旧天地坛西垣, 各辟一座坛门。南门昭亨门外铺东西向甬路, 两端设牌坊, 是为圜丘坛街。

圜丘制度。高三成 (层), 四出陛。上成径 5.9 丈, 高 9 尺。中成径 9 丈, 高 8.1 尺; 下成径 12 丈, 高 8.1 尺。坛面、栏杆俱为蓝琉璃。内甃圆, 周长 97.05 丈 (约 308 米), 直径 30.9 丈; 外甃方, 总长 204.85 丈, 合每面 51.21 丈 (约 162 米)。两甃四面设石棂星门, 南门三间, 北、东、西门各一间。甃外东北新建神厨、神庖及宰牲亭。外甃内设燔柴炉、燎炉、灯杆。原址重修斋宫。西垣外建神乐观和牺牲所, 为京内所有坛庙提供祀典所需乐舞人和牺牲动物。

清乾隆十四年 (1749 年) 改造圜丘, 扩大为上成径 9 丈, 中成径 15 丈, 下成径 21 丈, 改蓝琉璃为艾叶青石, 内外甃门俱改为三间。所有尺寸均为阳 (奇) 数和九的倍数。甃墙及皇穹宇屋顶改为蓝琉璃瓦。乾隆八年修缮斋宫, 新建寝殿; 改皇穹宇重檐为单檐; 又重修神乐观 (改名神乐所) 和牺牲所。自此至清末, 圜丘未再改变。

## 三、祈谷坛

明嘉靖九年 (1530 年) 改制, 天、地分祀, 新建圜丘、方泽, 大祀殿改为祈谷坛, 正月祭祀上帝祈祷丰收; 又附会古代明堂大享祭礼, 季秋 (八月) 祭天配祖, 同时祭祀嘉靖生父兴献王 (追谥睿宗)。十七年拆除大祀殿, 十九年至二十四年 (1540 -

1545 年) 在原址新建大享殿, 以符合“明堂大享”之义, 同时行祈谷礼。

新建的大享殿将原大祀殿地面抬高了约 4.5 米, 以与南面的圜丘地面取平, 下面为砖筑方形城台, 上面再建圆台圆殿。整体形制保存着古明堂基本涵义, 如下方上圆, 外方内圆, 十字对称, 开间、柱枋等数字象征天时等。方城台上设东、西、南三门, 南门内为大享门及东西各两重配殿, 中部三层圆台座, 上为圆形大享殿, 三重琉璃瓦顶, 下绿、中黄、上蓝; 正北接皇乾殿, 供奉“皇天上帝”神版。

南门外建宽九丈 (约 29 米) 御路丹陛, 高出自然地面约 5 米, 向南直抵圜丘成贞门, 因御路高出自然地面, 其间有过水券洞, 所以称为丹陛桥。丹陛西侧有斜坡 (钺桥) 接甬路通向西天门, 东侧通具服台。方城南侧丹陛桥下有二院, 为祭前车驾官员等临时驻地。大享殿东门外接三折长廊 72 间, 通向神厨、神庖和宰牲亭院, 它们都是永乐时大祀殿的附属建筑; 嘉靖时增建神厨西殿, 清乾隆时大修。嘉靖帝迷信道教, 听信道士言, 在坛东南方地面设道教的镇物“七星石”。

嘉靖二十四年大享殿建成, 同时对坛墙作了调整。在大享殿北新筑北坛墙, 与圜丘东墙北延呈圆角相交, 新北墙西延, 与原西坛墙也呈圆角相交, 是为内坛北墙; 又拆去原坛墙西北角, 在西坛墙外另筑新墙, 与原北坛墙也呈圆角相交, 是为外坛西墙; 又在圜丘南墙外新筑南外坛墙。于是形成了内外两重坛墙。嘉靖三十二年 (1553 年) 北京修筑外城, 南城墙即由此南墙向南留出环城道路而定位。

清代对祈谷坛的改动, 主要是在乾隆十五年 (1750 - 1753 年), 改大享殿为祈年殿, 拆去东西外重配殿, 将祈年殿和院内建筑换为蓝琉璃瓦顶。乾隆十二年 (1747 年) 坛墙外包城砖, 十六年 (1751 年) 新开外坛西墙南门圜丘门。自此完成了圜丘、祈谷坛的总体改造。据《大清会典》记载, 外坛墙总长 1987.5 丈 (约 6360 米), 内坛墙 1286.15 丈 (约 4116 米)。外坛西墙二门; 内坛西墙、东墙各二门, 南墙、北墙各一门; 祈年殿、圜丘间隔墙二门, 总计十门。

光绪十五年 (1889 年), 祈年殿遭雷火焚毁, 次年重建。1948 年修筑临时机场, 拆去外坛南墙, 以后内坛南墙外成为居住小区。1952 年拓展道路, 外坛北墙南移 25 - 30 米。上世纪 50 年代拆去牺牲所建医院, 西外坛内兴建了不少公建和居民楼。(图 3、图 4、图 5、图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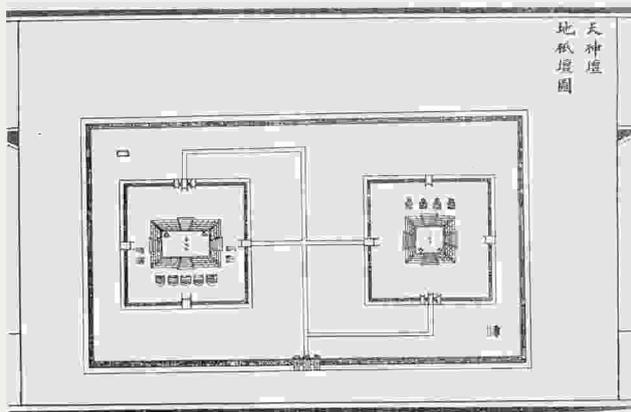


图11 清嘉庆《大清会典》中天神、地祇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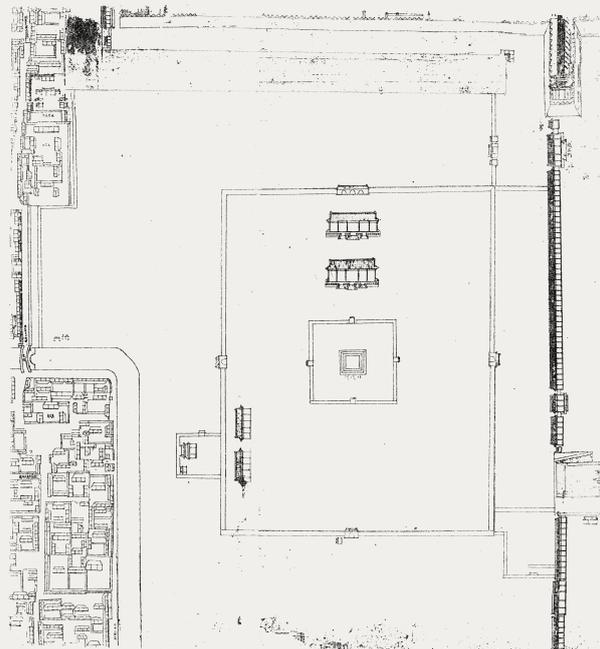


图12 清乾隆十五年《京城全图》中社稷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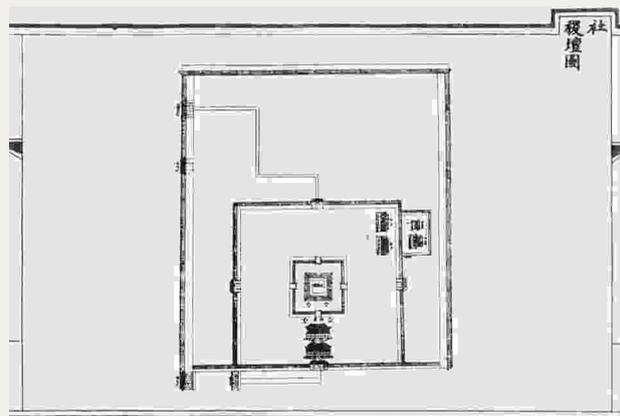


图13 清嘉庆《大清会典》中社稷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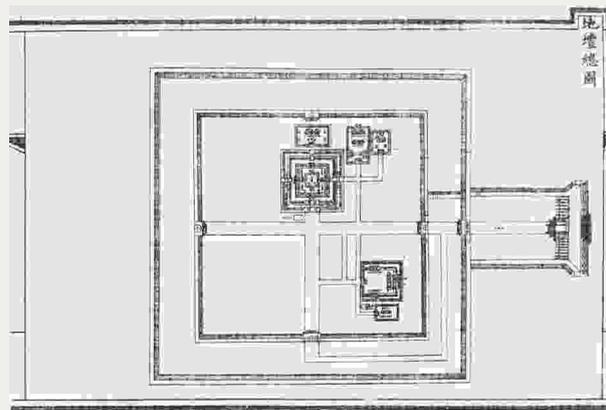


图14 清嘉庆《大清会典》中地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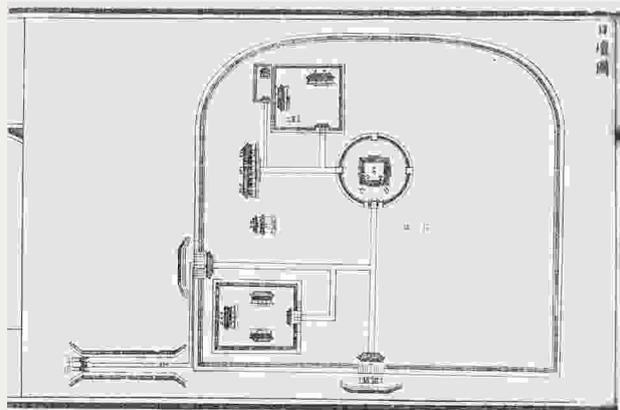


图15 清嘉庆《大清会典》中朝日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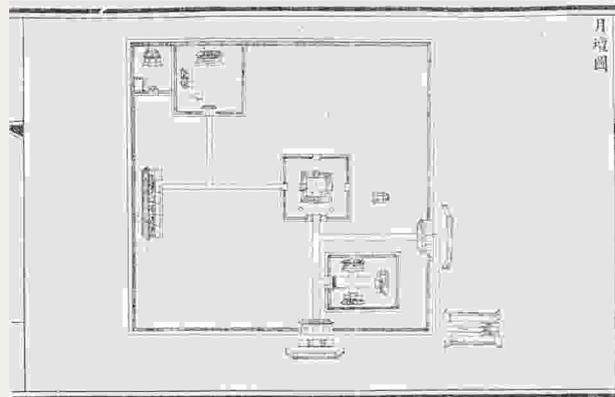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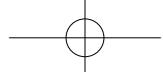


图16 清嘉庆《大清会典》中夕月坛图



#### 四、崇雩坛

明嘉靖九年重订礼制，设崇雩坛专为祈雨驱灾之所，十一年（1532年）于圜丘东门泰元门外建成崇雩坛。坛圆形，一成，径五丈（约16米），高七尺五寸，四出陛。内甃圆形，径二十七丈（约86米），四面棂星门，南三门，其他三面各一门；外甃方形，每面四十五丈（约143米），南面坛门三间，名崇雩门。其形象载于万历《明会典》。此坛建成后，只在嘉靖十七年（1538年）和二十二年（1543年）使用过两次，以后逐渐荒废，至清乾隆十二年（1747年）拆除。遗址已无存，只散留一些石柱础，应当是当初神厨、神库等木构建筑的遗物。（图6）

#### 五、山川坛

明永乐十八年仿南京制度，于南郊西侧建山川坛，“合祀露祭山川、太岁诸神”，据明正德时《金陵古今图考》南京城图，大祀坛之西有山川坛，其制方甃四门，方坛四出陛，但规模不明。（图7）参考《明史》记载，藩王府山川坛方3丈5尺，高4尺，四出陛，京师加大，可能和先农坛同一规制，即方广4丈7尺，方甃，四面棂星门，南三门，其余三面各一门。据《明会典》载，“嘉靖十一年即其地为天神、地祇坛”，可知山川坛就在后来天神、地祇坛的位置。但明代文献又都把后来的太岁殿记为永乐时的山川坛，其形象载于《明会典》中，明成化时还有修缮“山川坛正殿、两庑、拜殿、神厨”的记录，可知嘉靖后的太岁坛（殿）也是当初的山川坛。据明《国朝典汇》载，“天顺三年（1459年）二月，诏风、雷、山川坛甃创一斋宫，时祭风、雷、山川之神”。这个“斋宫”并不是皇帝斋宿之处，而是平时供奉神牌之所，相当于大祀坛的“天庑”，其位置正与山川坛同一轴线，在礼制上也称为山川坛。“露祭”的山川坛于嘉靖十一年（1532年）废，其“斋宫”改称太岁坛（殿）。

#### 六、先农坛

明永乐十八年与山川坛同时建先农坛，共有三项祭祀活动：一是在露天坛上祭祀先农之神神农氏；二是亲耕耤田行耕耤礼；三是祭礼前临时斋戒和祭礼后宴会大臣耆老。为祭祀先农，配建神厨、神库和宰牲亭；为耕耤，配建具服殿、观耕台和神

仓；为斋戒、宴会，配建斋宫殿堂、廊庑、钟楼。祭祀先农之坛方形，每面4丈7尺（约15米），高4尺7寸，一成，四出陛。神仓在斋宫和耤田之间，储放耤田收获的粮食供各处坛庙祭祀供奉。明初在神仓之西还有一座祭祀军旗的旗纛庙。

嘉靖十年至二十四年（1531—1545年），先农坛内进行了大规模改、扩建，形成了三个组群：一是先农坛和太岁坛；二是天神坛和地祇坛；三是斋宫。各组群之间以墙相隔，各自有门；大约在同时修筑了外坛墙，与其东面的圜丘、大享殿呼应。万历四年（1576年），将外坛墙以内统名为先农坛。

清乾隆十八至十九年（1753—1754年）对先农坛进行了较大规模的修建。主要工程有：斋宫不再进行斋戒，纯为宴会之所，拆去廊庑，改称庆成宫；拆去神仓，废除祭旗纛之礼，将旗纛庙改建为新神仓和神版库；把原来木构的观耕台改造为砖石台外镶琉璃；重修了主要建筑和坛墙。重修后先农坛坛墙总长1368丈（约4378米）；东墙二门，北为太岁门，南为庆成门，与天坛两座西门相对；内坛东、西、南、北四天门；庆成宫南墙一门；神祇坛一门，合计外坛二门，内坛六门。

民国二年（1913年）先农坛开放为城南公园，在观耕台上新建欧式八角玻璃亭。其后外坛辟为城南游艺园，兴建了一些游乐设施，1919年在其中建造了一座纯欧式四面钟楼。至1927年，拆除太岁门和西、北外坛墙，规划出东经、西经、南纬、北纬四条干道和福长、禄长、寿长等支巷，以后又进入工厂、学校等。同时，庆成宫以南隙地兴建了公共体育场，天神、地祇坛被拆，在其址兴建公建住宅。从此先农坛北部、西部和南坛墙以内完全失去了当初的形态。（图20）

#### 七、太岁坛

明永乐十八年建山川坛，天顺三年建山川坛“斋宫”（又名山川坛正殿），为供奉神牌之殿。嘉靖十一年撤山川坛，改造其“斋宫”为太岁坛（殿），祭祀太岁、月将。

太岁殿与东部圜丘、皇穹宇东西对称，建筑形制有明显的明代中期特征，部分为清代盛期手法，可证这组建筑是明嘉靖十一年改建，清乾隆十八年至二十年（1753—1755年）大修。

太岁坛属于“坛而屋之”的形制。正北主殿七间，东西庑各十五间，南拜殿七间，拜殿外东南设大型燎炉。整组建筑体量巨大，造型端庄，庭院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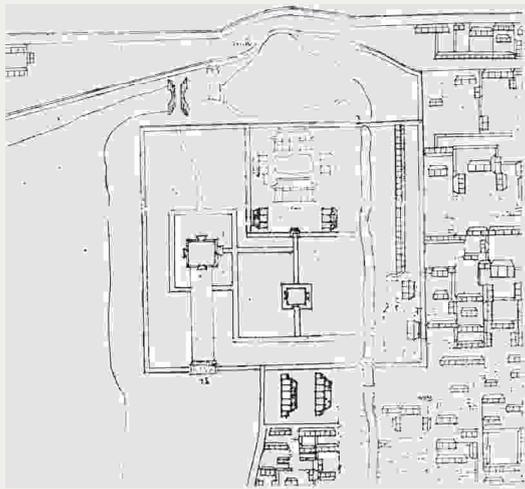


图17 清乾隆十五年《京城全图》中先蚕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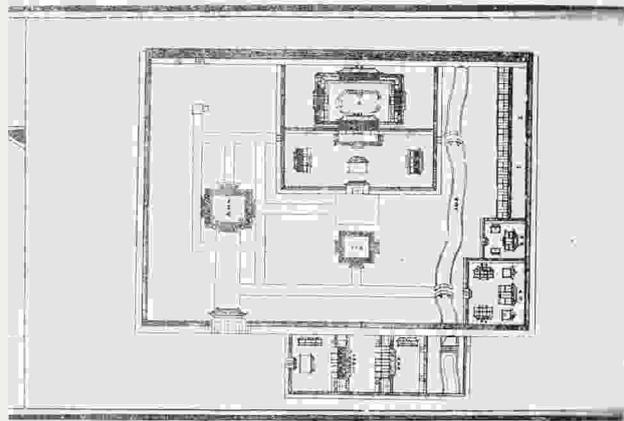


图18 清嘉庆《大清会典》中先蚕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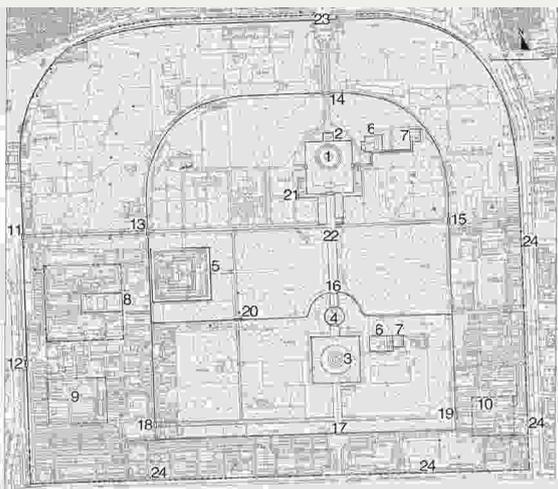


图19 天坛现状总平面图

1. 祈年殿 2. 皇乾殿 3. 圜丘 4. 皇穹宇 5. 斋宫 6. 神厨、库 7. 宰牲亭
8. 神乐所 9. 牺牲所址 10. 崇霄坛址 11. 外西天门 12. 圜丘门 13. 西天门
14. 北天门 15. 东天门 16. 成贞门 17. 昭亨门 18. 广利门 19. 泰元门
20. 三座门 21. 花甲门 22. 丹陛桥 23. 外坛北墙址 24. 外坛东南墙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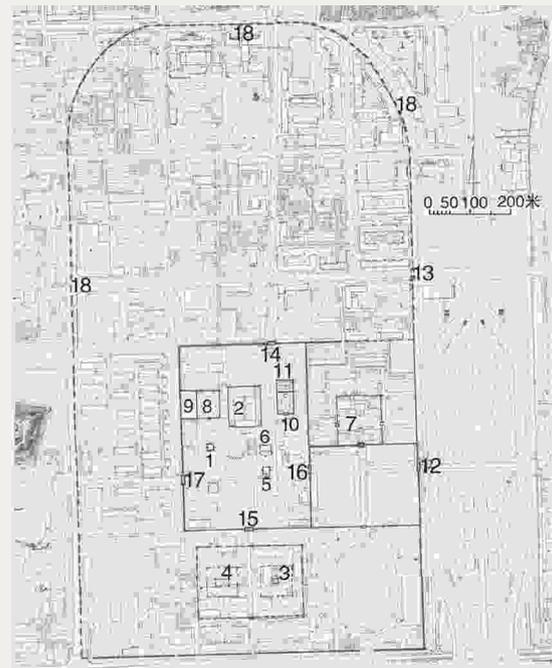


图20 先农坛现状总平面图

1. 先农坛 2. 太岁殿 3. 天神坛址 4. 地祇坛址 5. 观耕台 6. 具服殿
7. 庆成宫 8. 神厨、库 9. 宰牲亭 10. 神仓 11. 神版仓 12. 先农坛门
13. 太岁门址 14. 坛北门 15. 坛南门 16. 坛东门 17. 坛西门 18. 外坛墙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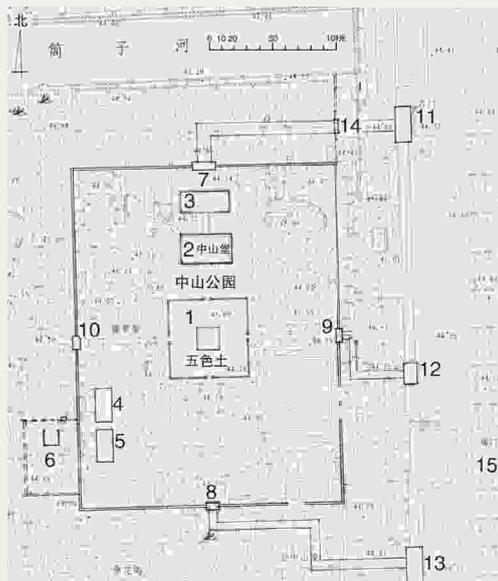


图21 社稷坛现状总平面图

1. 社稷坛 2. 拜殿 3. 戟殿 4. 神厨 5. 神库 6. 宰牲亭 7. 坛北门
8. 坛南门 9. 坛东门 10. 坛西门 11. 阙右门 12. 社左门 13. 社稷街门
14. 三座门 15. 端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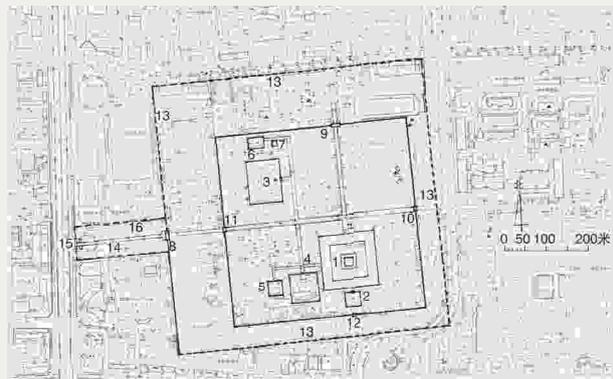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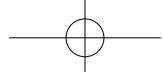


图22 地坛现状总平面图

1. 方泽 2. 皇祇室 3. 斋宫 4. 神厨、神库、乐器库、祭器库 5. 宰牲亭
6. 神马圈 7. 钟楼 8. 外坛西门 9. 内坛北门 10. 内坛东门
11. 内坛西门 12. 内坛南门 13. 外坛址 14. 广厚街 15. 牌楼 16. 夹墙址



阔。建筑屋顶用黑瓦，为明代祠祀建筑规制。太岁坛与先农坛共用神厨、神庠和宰牲亭。(图 10)

## 八、天神坛

明嘉靖十一年改山川坛为天神、地祇二坛。两坛共一长方形外垣，南向设三座门。坛在垣内东部，外为方壝，每面 24 丈（约 77 米），四面设石棂星门。天神为阳，面北祭祀，南面为正门，面阔三间，其余三面各一间。壝外东南设燎炉一座。坛方广各 5 丈（约 16 米），高 4 尺 5 寸 5 分，四出陛，九阶，均为天之阳（奇）数。坛北设云形石龕四座，分别为云、雨、风、雷之神位。

天神坛在民国以后荒废，上世纪 50 年代后成为工厂用地，坛、壝均已无存，只存一座燎炉。(图 11)

## 九、地祇坛

明嘉靖十一年改山川坛为天神、地祇二坛。两坛共一长方形外垣，南向设三座门。坛在垣内西部，外为方壝，每面 24 丈（约 77 米），四面设石棂星门。地祇为阴，面南祭祀，北面为正门，面阔三间，其余三面各一间。壝外西北角设瘞坎。坛为长方形，东西 10 丈（约 32 米），南北 6 丈（约 19 米），高 4 尺，四出陛，六阶，均为地之阴（偶）数。坛南设山形石龕三，水形石龕二，分别为五岳、五镇、五山和四海、四渎之神位；坛东、西各设山形石龕一，水形石龕一，分别为天下和京畿名山大川之神位。(图 11)

地祇坛在民国以后荒废，上世纪 50 年代后成为公建用地，坛、壝无存，但棂星门和石龕尚有遗存。

## 十、社稷坛

明永乐十九年（1421 年），依周礼“左祖右社”规制，仿南京制度，在皇宫午门外西侧（右）建社稷坛。明初南京社稷坛为“异坛同壝”，即在同一围墙内建太社、太稷二坛。洪武十年（1377 年）改制为二坛合一，祭祀时设两座神版，太社在东，太稷在西，社主石柱埋于坛中，略露柱端。坛面依中、南、东、西、北方位铺黄、红、青、白、黑五色土，壝墙也以四色琉璃覆顶。社稷坛祭祀国土和农神，都属阴象，故以南为上，正门、拜殿皆在坛北。

永乐十九年的北京社稷坛，与南京基本一致，只是把坛高 5 尺改为 4 尺。坛墙东西 66.75 丈（约

212 米），南北 86.65 丈（约 275 米），四面设砖门，北门（正门）三间，其他三面各一间。北坛门内为戟殿，制如太庙，再内为拜殿。坛在正中，方形坛壝边长 19.1 丈（约 61 米），每面棂星门一间。坛二成，上层方广各 5 丈，下层 5.3 丈，高 4 尺，四出陛，其上五色土外以阶石围合。坛墙内西南为神厨、神庠，西坛门外为宰牲亭。

社稷坛北临筒子河，从午门外阙右门进入，过三座门西行南折入北坛门；另在端门外有社稷坛门进入南空地，再北折至南坛门；在端门内有社左门进入坛东空地入坛东门。自明永乐建坛，至嘉靖重订礼制，清乾隆大修坛庙，坛内建筑均无太多改动，现存戟殿、拜殿等仍是明初遗物。只在乾隆二十一年把坛壝土墙改为四色琉璃砖和瓦顶。(图 12、图 13、图 21)

民国以后废除祭礼，1913 年社稷坛及其周边开放为中央公园（1928 年改称中山公园），兴建了许多园林景观和服务设施，正对坛中心在皇城南墙上新开了公园正门。上世纪 40 年代后期，在东坛门内建造了露天音乐池，近年扩大改建为音乐厅，是对社稷坛本体最大的改观。

## 十一、方泽（地坛）

明嘉靖九年重订礼制，改天地合祭为分祭。地属阴，位北，故在京师北门安定门外新建方泽，祭地祇。据天圆地方之说，地坛壝垣建筑均为方形，又据阴阳奇偶之说，地属阴，建筑尺寸皆为阴（偶）数。

地坛的方位，其南北向与京师南北有一个北偏西约 2 度的偏角。究其原因，有可能是嘉靖帝迷信道教，在新建地坛时听信了道士的某种阴阳星宿说法定其方位。

地坛坛墙两重，外垣周 765 丈（约 2448 米），向西坛门三间，门外南北夹墙，西端临安定门外大街为三间牌楼，名泰折街，清代改为广厚街。内垣周长 549.4 丈（约 1758 米），四面对称有门，因地坛祭地，地属阴，以南为上，北门为正门，三间，其他三面各一间。内垣和方泽坛壝均偏在外垣东南，寓意地倾东南。

方泽坛外壝方形，边长 42 丈（约 134 米），内壝边长 27.2 丈（约 87 米）。以南为上，内外壝各面棂星门皆为北门三间，其他三面各一间。坛方形，二成，上层方 6 丈、下层方 10.6 丈，四出陛。坛外围以方沟（泽），周长 49.44 丈，祭祀时引水入沟，祭毕泄出。坛面铺黄琉璃，象征土地方色，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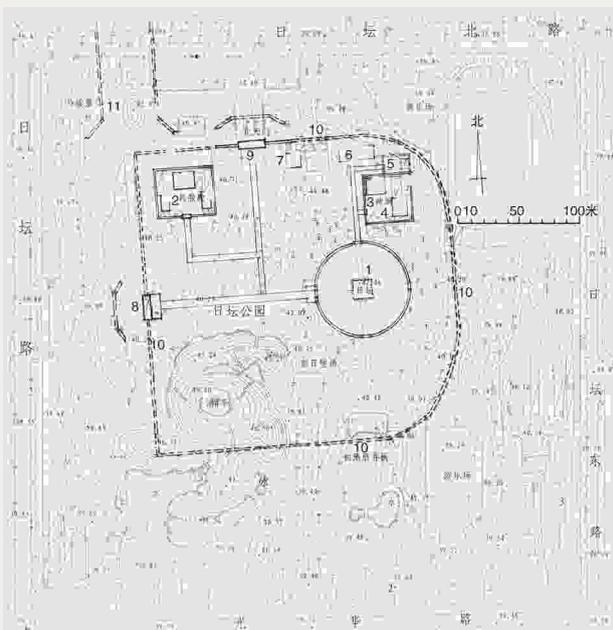


图23 日坛现状总平面图

1.朝日坛 2.具服殿 3.神厨 4.神库 5.宰牲亭 6.祭器、乐器、棕荐库  
7.钟楼 8.坛西门 9.坛北门 10.坛墙址 11.景升街

层坛东西各设石座五个，三山形，二水形，为祭祀名山大川诸神神位之座。外坛内有燎炉、灯杆、瘞坎。外坛正南为供奉皇地祇神版的皇祇室，西南为神厨、神库和宰牲亭。内坛西北为斋宫和神马圈。

清代基本保存明代原状，只雍正八年（1730年）改建了斋宫，但形制未变；乾隆十四年至十五年（1749—1750年）改皇祇室绿琉璃瓦顶为黄色，内外坛墙顶用黄琉璃，坛面改用石砌。（图14、图22）

民国以后地坛开放为市民公园，在外坛建有一些游乐设施，内坛建筑曾为公众文化阅览处，但不久陆续被军队和一些单位占用。上世纪50年代后，外坛南、东、北三面坛墙拆除，建造了医院和住宅。现在内坛以内基本保持原状，外坛以内一部分恢复成绿地。外坛西墙和坛门仍存，1989年恢复了广厚街牌楼。

## 十二、朝日坛

明嘉靖九年，以“日月临照，其功甚大”为由，特建日坛祭大明之神。按照朝日东升之义，选址在朝阳门外大街南侧。日为阳，一切建筑尺度用阳（奇）数。日坛以东为上，西为正门，坛墙总长295.5丈（约945米），东墙两端呈弧形，象征日圆。西、北二坛门各三间，门外设影壁。坛在正东，圆坛周长76.5丈（约245米），四面棂星门，正（西）面三间，其他三面各一间。正中祭坛方形，每面5丈，高5.9尺，四出陛。依据东方为



图24 月坛现状总平面图

1.夕月坛 2.具服殿 3.钟楼 4.神厨、神库 5.祭器、乐器库  
6.宰牲亭 7.坛东门 8.坛北门 9.光恒街 10.夹墙址

青的方色，坛顶及坛面用绿琉璃砖，坛内鼎、炉各二，坛外设燎炉、瘞坎。东北部为神厨、神库和宰牲亭；北部为祭器、乐器、棕荐三库；西北部为具服殿，殿外为钟楼。坛外西北角向北有夹墙两道，中为神路，北端牌楼三间，原名神路街，清雍正二年（1724年）改为景升街。

清代沿用明制，雍正二年和乾隆二十年两次大修，坛面改用金砖，光绪中以朝日红光为由，改为红色琉璃坛顶。民国以后日坛荒废，拆去神路夹墙和牌楼，神路成为市场。上世纪50年代后日坛辟为公园，建了一些景观，坛墙全部拆除，但坛门和坛内建筑基本保存。近年重修时将红琉璃顶改为绿琉璃顶。（图15、图23）

## 十三、夕月坛

明嘉靖九年，建月坛祭夜明之神，按照日东月西之义，选址在阜成门外大街南侧。月为阴，一切建筑尺度皆用阴（偶）数。月坛以西为上，东为正门，坛墙方形，总长235.95丈（约755米）。东、北二坛门各三间，门外设影壁。坛在正西，方坛周长94.7丈（约303米），四面棂星门，正（东）面三间，其他三面各一间。正中祭坛方形，每面4丈，高4.6尺，四出陛，依据西方为白的方色，坛顶及坛面用白色琉璃砖。坛内鼎炉各二，坛外设燎炉、瘞坎。西南部为神厨、神库和宰牲亭；南为祭器库和乐器库；东北部为具服殿，殿外为钟楼。坛外东北角向北有夹墙两道，中为神路，北端牌楼三间，原名神路街，清雍正二年改为光恒街。

清代沿用明制，雍正二年和乾隆二十年两次大修，坛面改用金砖。民国以后月坛荒废，拆除神路夹墙和牌楼，神路成为市场，坛内进入不少单位，

上世纪60年代后祭坛上建造了电视发射塔。现在除祭坛外，其他建筑基本保存原状，坛墙也基本恢复。(图16、图24)

#### 十四、清代先蚕坛

明嘉靖后期废除了先蚕祭礼，清乾隆九年(1744年)，在西苑北海东北隅新建先蚕坛。主祭者为皇后，属阴，坛内建筑尺度皆用阴(偶)数。坛墙周长160丈(约512米)，南墙西侧坛门三间。北部设闸，由北海引水入坛墙内东侧，纵贯南北，为浴蚕河。正对坛门为祭坛，方坛每面4丈，高4尺，四出陛。坛东为方形观桑台，每面3.2丈，高4尺，三出陛，台前为桑园。观桑台正北为具服殿(蚕馆)、织室，共庭院二重。浴蚕河之东为先蚕神殿、神厨、神库及宰牲亭；北接蚕室27间。南坛墙外跨院一区，为陪祀公主、福晋和命妇室。

先蚕坛现由幼儿园使用，祭坛和观桑台已无存，坛内建造了一些二层楼房，但古建筑保存仍较完整。(图17、图18、图25)

#### 十五、帝社稷坛

明代西苑内也有皇帝的精田，在鹵风亭西建有土谷祠(又名土谷坛)行观耕礼，嘉靖十年改建为帝社、帝稷坛。方坛每面2.5丈，高6尺，外绕土

垣。隆庆元年(1567年)以古礼无据，礼制繁冗为由废弃。其址大约在西苑西门内以南，中海西岸。

#### 十六、安定门外先蚕坛

明嘉靖九年于安定门外建先蚕坛，方坛每面2.6丈，高2.6尺，四出陛；方形采桑台，每面1.4丈，高1.4尺，三出陛。此坛次年即废，遗址确切位置不明，估计在安定门外大街之西地坛的对面。

#### 十七、西苑先蚕坛

明嘉靖十年，废安定门外先蚕坛，于西苑仁寿宫侧建新坛。仁寿宫明末已毁，其址在西安门内，西苑西墙外。明末西苑中海西岸有“蚕池”，估计应是先蚕坛旧址。嘉靖十六年(1537年)停止皇后祭祀，四十二年(1563年)后废弃。清雍正二年(1724年)在此建造了时应宫祭祀龙王，为祈雨之庙。

中国是世界上唯一文化传统不曾中断的多民族统一国家，在长达二千余年的封建社会里，礼制是维系统一的重要手段，也是全社会核心价值的主要内容。礼制有各种有形的和无形的载体，坛庙是其中最重要的部分之一。北京是中国封建王朝最后的首都，它的坛庙制度最成熟，实物遗存也最多，在世界文化遗产中具有无可替代的唯一性、真实性和文化包容性，把它们完整地展示出来，对于彰显世界城市的性格和风采，其意义之大是不言而喻的。

①下文各节历史记述，所据文献均为公开出版之明清常见典籍，计有：《明史·礼志》、《清史稿·礼志》、《明会典》、《清会典》、《续通典》、《清朝文献通考》、《古今图书集成·礼仪典》、《日下旧闻考》、《天府广记》、《春明梦余录》，本文不再一一注明出处。

②本文所附现状地形图均为北京市规划委员会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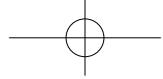
③天坛形制之演变，详见笔者专文《天坛祈年殿形制演变述略》，载《北京文博》2008年第4期。此文重点在考证永乐时大祀殿形制，对坛墙演变考据有一些不确之处，文中附图也有一些错误，今以本文附图加以更正。



图25 先蚕坛现状总平面图

1.先蚕坛 2.观桑台 3.具服殿、茧室 4.织室 5.先蚕殿、神厨、神库、宰牲亭  
6.蚕署 7.蚕室 8.公主、福晋、命妇室 9.坛门 10.浴蚕河

(作者为北京市古代建筑研究所研究员)



# 从清代帝王对佛教的态度 看大觉寺的兴衰

张蕴芬

坐落在北京西郊阳台山东麓的古刹大觉寺，自辽代“清水院”创建至今，已有近千年的历史。如从金章宗将其辟为西山八大水院的“清水院”算起，大觉寺与皇家的渊源已愈 800 年。本文在记述清代大觉寺历史时将清代帝王对佛教的态度与寺院具体的人事变迁紧密联系，结合文献记载及寺存部分文物，探讨清代大觉寺的兴衰原委和发展轨迹。

## 一、雍、乾时期大觉寺的兴盛

清初的顺治、康熙、雍正、乾隆四代皇帝都崇信佛教。大觉寺在雍正、乾隆时期得到进一步发展，康熙五十九年（1720 年）、乾隆十二年（1747 年）曾得到皇室两次大规模的修缮。在清代，大觉寺的兴衰与当时最高统治者对其冷暖态度的变化一直密切相关。

### （一）雍正时期的大觉寺

雍正帝胤禛自幼苦读佛学书籍，研习佛家典籍。成年后更认真研究佛法，交结僧纳，多次在王府内举行法会，邀众僧论经说法。即位后，对佛教的兴趣有增无减，崇佛的兴趣未因政务繁忙而减弱。西山大觉寺有康熙五十九年（1720 年）雍亲王亲撰《送迦陵禅师安大觉方丈碑记》，详细记载了大觉寺修葺后胤禛特遣当时著名的高僧性音入寺主持、开堂演法之事。从碑文中可以看到雍亲王对迦陵性音禅师德学品识的高度评价，以及当时雍亲王与迦陵僧俗君臣间关系之密切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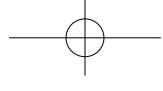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迦陵禅师法名性音，为临济正宗第三十四世嗣法传人。康熙五十九年（1721 年）经雍亲王力荐任大觉寺方丈后，开堂演法之余，还辑纂刊印佛教典籍，一时间丛林大振，遐迩闻名。胤禛继位后，迦陵却辞去大觉寺寺务，雍正四年（1726 年）秋示寂于江西庐山归宗寺。雍正六年（1728 年）敕赠“圆通妙智”号，建灵塔于大觉寺南塔院。但迦陵死后

其“哀荣”并未得以保持长久。数年之后，雍正帝对其一改以往赞誉有加、恩礼备致的口吻，降旨说：“朕早知迦陵性音品行不端，‘好干世法’，故朕初御极即命其出京，以保法门清规……”<sup>①</sup>雍正一方面削黜迦陵国师封号，将其语录撤出藏经，还不许迦陵门人将其“当年藩邸之旧迹私记存留”，另一方面却仍将他在康熙五十九年（1720 年）撰写的《送迦陵禅师安大觉方丈碑》存立于寺内碑亭之内，还将当年他向迦陵求参禅学的问题编成《集云百问》一书收在自己的文集之中。由此可知，雍正崇佛不仅是出于宗教信仰的缘故，更多的却是出于利用佛教来巩固其封建统治的考虑。

### （二）乾隆时期的大觉寺

乾隆帝笃信佛教，在御院以及行宫内建有许多佛堂寺庙，还把他的葬身之地裕陵设计为佛国世界，充分表明他崇佛之态度。乾隆九年（1744 年），月天禅师奉庄亲王命继任大觉寺方丈。乾隆十二年（1747 年），即月天任大觉寺方丈的第三个年头，乾隆出内帑重修西山大觉寺，月天禅师在工程告竣之后结制谢恩，上堂拈香。寺藏《月天宽禅师语录》详细记载了重修寺庙之事：“纶音一出。直下承当，彻底掀翻，重新梵宇，山门，佛殿，厨库，僧堂，露柱，灯笼无一不新者也。苟非帝力孰以为之……”<sup>②</sup>此后数年，月天以宏法为己任，力振宗风，以此来报国恩浩荡。

乾隆出内帑重修西山大觉寺，并撰写了《御制重修大觉寺碑文》，这也是大觉寺清代历史上的唯一一通御制重修寺庙碑。乾隆帝在碑文中赞誉其父皇佛学修养之精湛，追述了雍正当年对性音的倚重，从而间接地表明了自己对禅宗的态度和他对迦陵的肯定。乾隆重修大觉寺后多次巡幸驻跸于寺内，还为寺内殿堂建筑题写了许多匾额、楹联。现存弥勒殿“圆证妙果”、大雄宝殿“无去来处”、无量寿佛殿“动静等观”及憩云轩匾额均为乾隆帝御



## 从清代帝王对佛教的态度看大觉寺的兴衰

笔。寺内后山园林假山石上刻有多幅乾隆游幸大觉寺时所作诗词，内容多为吟咏寺内景物的抒怀之作。乾隆十二年有《初游大觉寺诗》，是写他到黑龙潭祈雨后来大觉寺游览时所看到的景色。乾隆三十三年有《御制大觉寺杂诗八首》，分别吟咏描写了寺内石桥、四宜堂、龙潭、领要亭和银杏树诸景。

正是由于雍正、乾隆两代皇帝的眷顾，大觉寺在有清一代名闻遐迩，香火鼎盛，进入了历史上的兴旺时期。

## 二、寺藏清代契约文书中记载的寺院经济情况

大觉寺在明末清初时由于世乱年荒，佛事不兴，殿堂已年久失修，廊宇多圯。这种局面一直持续了许多年，直至康熙四十五年（1706年）以前尚未有大的改观。大觉寺所藏清代契约文书中，康熙四十五年（1706年）前的五件契约均为寺庙僧人典当房产和出卖土地的内容，可见当时寺庙经济困难，香火冷落的窘况。从雍正末年至乾隆初年一段时间及道、咸年间，大觉寺经济又出现几次低谷，寺院建筑萧凋，经济衰退。这一点从大觉寺现藏清代契约文书中可见一斑。

康熙七年（1668年），大觉寺僧佛果将坐落在大觉寺山门外的杂果园约8亩地出售给马文辅永远为业。

立复卖园地。僧人佛果有自置杂果园地壹段八亩，坐落大觉寺山门外。因为无钱□用，今……人马一夔说合，果情愿卖与马文辅永远为业，复价银七十五两整，其银当日……足，不致短少。园地东至道，南至道，西至□庄头、北至道，四至明白。……罚契内价一半入官公用。倘亲族人等争竞者，乞僧果一面承管，恐后无凭，固立□□文约永远存照。每年随带宛平县香火钱粮。

康熙七年三月初二日立

复卖文约僧人佛果（押）

同中□代书人马一夔（花押）

张应旗（花押）

同前契中人海勋 性福 性果

大吉利

康熙二十七年（1688年）十一月初八，大觉寺僧定旺复将本庵正殿两间典与王某住坐为业。

立字人僧定旺。因为无银使用，将本庵正殿前

围房贰间，系东边同师弟典到王名下住坐为业。言明典房价银五拾柒两整，其银当日交足，外无欠少。立字之后，如有外人争竞，有典主一面承管。恐无凭，立此典房字存照。

（康熙肆拾年贰月初六日定旺大师傅往西安府去指此又借银伍两整）

康熙贰拾柒年拾壹月初八日

立典房人僧 定旺（押）

同师僧 定盛（押）

大吉利

康熙四十五年（1706年）七月，大觉寺僧海山等将杂果林一块典出。

立典约僧人海山同徒寂举。因为无银使用，今将自置祖业甜樱桃、香椿、杂果树株，坐落在乍而峪共三沟三段，出典与韩性、德二人名下摘收为业。同众言明典价白银八十三两整。其典价银当日交足，外无欠少。言过十年以后银到园归本主。自立字之后如有法眷人等争竞，有山师徒一面承管。此系三面情愿各无反悔，如有悔者，罚契内银一半入官公用。恐无凭信，立此典契存照

中见闵绍祯（押）崔文秀（押）

普慈（押）普宇（押）

赵子绪（押）赵国瓚（押）

通贵（押）

同徒寂举（押）

康熙四十五年七月十五日 立典契人僧 海山（押）

代书何呈祥（花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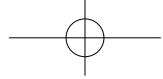
乍而峪老典契

由以上契约内容来看，大觉寺的寺院经济在当时呈每况愈下之状。康熙五十九年（1720年），雍亲王胤禛出资重修大觉寺并力荐迦陵为大觉寺主持，这时大觉寺的寺院经济处于上升阶段。迦陵在任大觉寺方丈期间，于康熙五十九年（1720年）十二月十五日即购置香火地九亩。

立卖地契人尚进忠、同大爷起凤。因为无银使用，今将祖置地一段，今同中人赵国祚说合，卖与大觉寺永为香火之地。言明每亩时值价银壹两叁钱，其地共玖亩，坐落黄家洼。四至都至常住之地。共谈价银拾壹两柒钱正，其银当日交足，并无欠少，自立契之后并无弟男子侄争斗，如有争斗都在卖主一面成管。恐后无凭，立此永远存照。空

康熙五十九年十二月十五

同大爷起凤（押）



## 北京史地

立卖契人尚进忠（押）

同中人赵国祚（押）

赵惟明（押）

张喜忠（押）

大 吉

康熙六十一年（1722年）二月初七，大觉寺以五十年为期典进香火地四亩。

立典地契人刘荣显。因为无银使用，今将西立屯村南地四亩，典於大觉寺永远为香火。言明典价银捌两正，其银当日交完，外无欠少。五十年后银到许赎，两家情愿，恐后无凭，立字存照。

康熙六十一年二月初七日立

典地人 刘荣显（押）

高文标（押）

中保人 张二胡子（押）

内有换地廿六亩，作落冷泉村东南一段十四亩 村西南一段十二亩

迦陵于雍正四年示寂于江西庐山归宗寺，礼亲王允果汇禅师事迹奏皇上，朝廷敕赠其“圆通妙智大觉禅师”谥号，追封迦陵为大清国师，于大觉寺南建灵塔一座以传宗风。雍正八年十二月初一日，大觉寺又购置香火地三十亩。雍正末年，雍正帝多次贬斥迦陵的学问及人品，并严谕其弟子门徒不得妄言乱行，还令削去国师封号，将其已收入《大藏经》中的佛学著述撤出，寺院也因此受牵联，寺院经济进入了衰微不振的阶段。雍正十年（1732年）八月十五日，大觉寺僧人海潮、性德将寺内祖业香火地十亩典出。

立典契文约僧人海潮、性德。因为无银使用，今将祖业香火地拾亩，坐落在黄家凹，出典与铺头村杨名下耕种为业。言明典价清钱拾肆吊正，众言过，三年己后不倒归赎，地归本主，银无利息，地无租价，每年种主交纳钱粮清□壹吊正。恐后无凭立文约存照。

雍正拾年 八月十五日立

典地文约人 海潮（押） 性德（押）

乾隆四年（1739年）正月，大觉寺僧人海潮、性德又将祖业香火地七亩典出。由此可见，寺庙没有了皇亲贵族这座靠山，不得不靠出卖祖业维持时日。寺院内部因疏于

管理也闹起了纷争。乾隆八年（1743年）十月，大觉寺当家僧性德、寂志二人不和，议同分受祖业，遂将田园、财务搭均平分，各领法徒，分户管理各业，一居街之南，一居街之北，这件契纸上还有若干行红色批语，字迹已漫漶不清，推测应是数年后寺僧因纠纷，执此件赴京诉讼，红字应为官府的批语。

立分单人性德、寂志师兄师弟二人不目岂宜？一旦分折人心不合勉强同居，恐生嫌隙。是以兄弟和同商议，情愿请寺内和尚、两廊下乡亲各将分受祖业炸儿峪上分一块。园子地财物家什等项，品搭均分，拈阄为定，开列于后明白。性德照管至公无私，各宜安分，照单管业，倘有二家眷属争竞者，执此赴官深究。恐后无凭，性德各纸一张永远徒子法孙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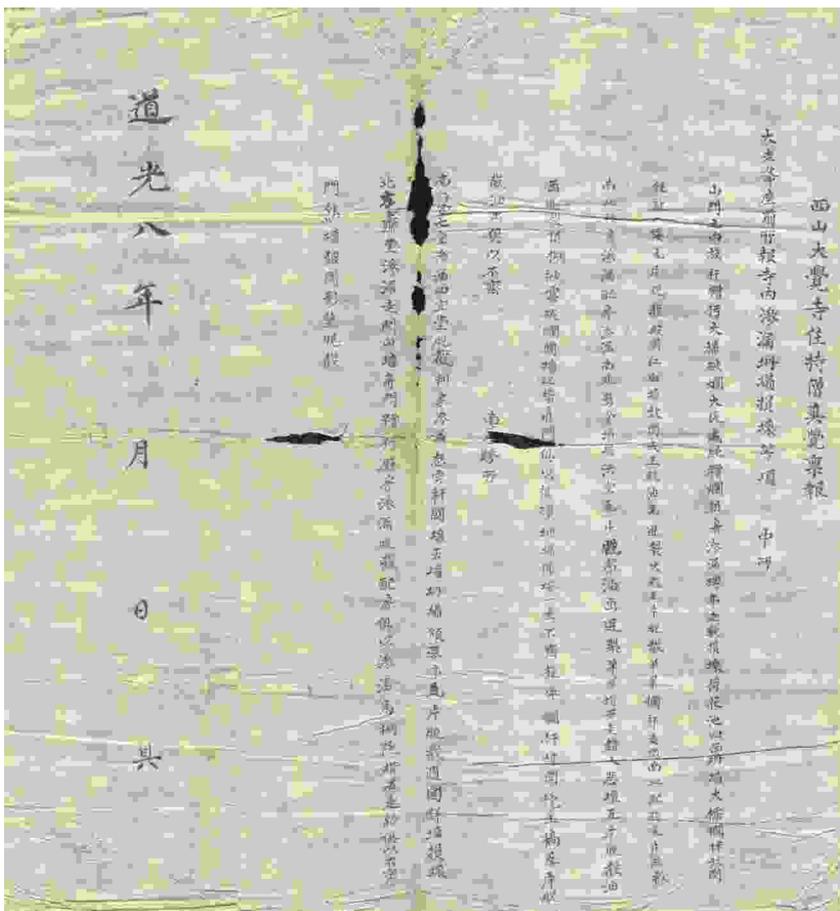
乾隆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同寺内和尚 通玄、觉寺、普兴、普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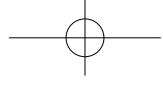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同西廊下 通达、通祥

同乡亲 赵国瑞 闵朝维 郝世芳

乾隆十一年（1746年）十月初十日，大觉寺僧人圆通将祖业香火地十八亩典出，至此大觉寺几近破败。直到乾隆十二年（1747年）五月，乾隆到黑



道光八年文书



### 从清代帝王对佛教的态度看大觉寺的兴衰

龙潭祈雨后忽发游兴，来到了西山大觉寺，这种窘况才有所改变。因为皇室的垂青眷顾，大觉寺的寺庙经济又得到恢复发展。乾隆十二年（1747年）至乾隆六十年（1795年），大觉寺逐年购入香火地和杂果园数块数顷之多，乾隆十八年檀越普兴还自带果园三块投大觉寺“住净养老”。

立字人普兴。因为年老失明，无有徒子法孙奉侍，今同两廊本家人等全送常住，住净养老，所有果园三块亦随常住。永远供众，恐后不明立字存照。

乾隆拾捌年五月初七日

立字人 普兴（押）

说合人 闵朝维（押）

果园第一段旧普同塔西

又果园一段坐落主山后

又一段二亩上八亩园下坎

乾隆三十八年（1773年）购香火地十六亩。

立卖契文约人觉明。因为无钱使用，今将本身香火地两段，头段六亩，四至买主；二段拾亩，东北西三至买主，南至大沟，四至分明，共计地二段十六亩，坐落北安河家北黄阴洼。同中说合卖给大觉寺耕种永远为业，言明价钱清钱六十五吊正，当日笔下交足，外无欠少。恐后无凭立此卖契存照。

乾隆三十八年十月二十九日

立卖契人 觉明（押）

中见人 觉寿（押） 通性（押）

刘自禅（押） 郝承义（押）

孙弘志（押）

代字人 存照（押）

乾隆四十七年（1782年）十二月购入杂果园地一块。

立卖契文约僧人法名通达，因为无钱使用，将老爷庙东杂果园一块，情愿卖与常住，作永远香火。东至房后，北至阶子，西至官到，南至阶子，四至分明。但此园于卅年租于常住八年，年限未滿，于四十三年又接租八年。二次使过常住租银十六吊，其园至五十四年秋后才滿，于四十七年全师侄觉心情愿卖与常住永远。土木相连，杂果园前有未滿年限租银七吊，今又□银十五吊二，共付卖价京钱廿二吊，其银当日全师侄觉心并中保人三面交足，并无短少，恐后无凭，立此卖文约为据。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三日

立卖契文约人：通达（押） 觉心（押）

中证僧人：觉晶（押） 永德（押）

乾隆四十八年（1783年）又购入荒地一处，永为恒业。乾隆五十二年（1787年）二月，因大觉寺行宫外有旧庙址一所，殿宇倒塌，恐有碍圣驾巡幸

观瞻，故购入修补。这些都是当时寺院的经济实力和政治地位的有力证明。

嘉、道时期，清王朝国力由盛而衰，财源也日渐枯竭，政治经济局面每况愈下。清室已无力再修缮这座敕建禅刹，这一点在大觉寺现存清代契约文书中亦有记录。如契约中有一张嘉庆二十三年（1818年）札谕，内容是命将大觉寺庙内所有存放陈设并木器全行撤回，运交黑龙潭新建的捲殿内安摆，其余残缺不齐之件俱交圆明园器皿库存贮。这件札谕反映了大觉寺作为行宫的使命已不复存在，失去了皇室的关注，衰微成为定局。另外还有一份道光八年（1828年）大觉寺住持禀报寺内多处渗漏坍塌损坏建筑的情况文札，内容非常具体。后来寺院是否得到修缮已不可知，但从当时情况来看，也说明寺庙因未得及时维修才破损严重，这也是大觉寺呈现衰微状态的又一个可靠记录，逐渐失去了往日皇家敕建寺院的风光。

### 三、结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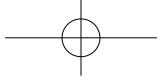
大觉寺不仅因是雍、乾两代帝王的行宫而得到皇室的重视和多次修缮，而且还以其园林的秀丽、环境的幽雅及高僧大德们法理修养的精湛成为远近缙素求法拜佛、修心明性的一处伽蓝圣地。这座千年古刹伴随辽、金、元、明、清五个朝代的兴衰更替，却能够常盛不圯，独颖于京都西山数百座梵宇琳宫之中，主要原因是历代的帝王和后妃都对这里格外眷顾：修葺寺庙，赏赐田亩，遣僧住持，巡幸驻蹕，御题诗匾，这都使得大觉寺在改朝换代的兵革火焚中能衰而复兴，成为京师一处著名的佛教圣地。因此得出这样一个结论：佛教在中国社会固然要受到政治、经济、文化等因素的影响，但在君主专制、王权至上的社会中，帝王的好恶和对佛教的态度对寺院发展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僧人很早就认识到“不依国主则法事难立”，史家亦谓：“释老之教，行乎中国也，千数百年。而其盛衰，每系乎时君之好恶”。<sup>③</sup>大觉寺兴衰升沉的历史恰恰印证了这些观点。

①《文献丛编》第三辑《雍正朝汉文谕旨》，转引自冯尔康《清人生活漫步——雍正帝的崇佛和用佛》，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

②大觉寺藏《月天宽禅师语录》书板。

③周奇：《明朝诸帝的佛教认知与政治文化环境》，《法源》2001年第19期。

（作者为北京大觉寺管理处馆员）



# 乾隆御制

## 《帝都篇》、《皇都篇》

### 碑文解读

王晓侠

#### 一、碑文录文

##### 1、《帝都篇》原文

帝都者，唐虞以前都有地而名不著，夏商以后始各有所称，如夏邑、周京之类是也。王畿乃四方之本，居重驭轻，当以形势为要。则伊古以来建都之地，无如今之燕京矣。然在德不在险，则又巩金瓯之要道也。故序大凡于篇。

天下宜帝都者四，其余偏隘无足称。  
轩辕以前率荒略，至今涿鹿传遗城。  
丰镐颇得据扼势，不均方贡洛乃营。  
天中八达非四塞，建康一誓何堪凭？  
惟此冀方曰天府，唐虞建极信可征。  
右拥太行左沧海，南襟河济北居庸叶。  
会通带内辽海外，云帆可转东吴粳。  
幅员本朝大无外，丕基式廓连两京。

北京顺天府盛京奉天府

我有嘉宾岁来集，无烦控御联欢情。  
金汤百二要在德，兢兢永勳其钦承。  
乾隆十有八年岁次癸酉孟夏月御笔

(此处有圆、方两印)

##### 2、《皇都篇》原文

皇都者，据今都会而为言，约形势则若彼，详沿革则若此。盖不如研京十年，练都一纪，鸿篇巨作，纂组雕龙。若夫文皇传十首之吟，宾王构一篇之藻。节之中和，固所景仰；归于啖遇，亦用兴怀。俊逸清新，古人蔑以加矣；还淳返朴，斯篇三致意焉。

惟彼陶唐此冀方，上应帝车曰开阳。

轩辕台榭虽莫详，职方有幽无徐梁。  
要之幅员长且广叶，山河襟带具大纲。  
列国据此士马强，可以雄视诸南邦。  
辽金以来始称京叶，阅今千年峨天阊。  
□□□□□□□，地灵信比长安长。  
玉帛奔走来梯航，储胥红朽余太仓。  
天衢十二九轨容叶，八旗居处按界疆。  
朱楼甲第多侯王，槐市陆海无不藏。  
富乎盛矣日中央，是予所惧心彷徨。  
乾隆十有八年岁在癸酉孟夏月御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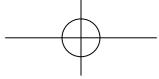
(此处有圆、方两印)

#### 二、碑文解读

序言简单的说明了帝都的起源，并且认为起初建立的帝都主要考虑地缘的重要性。即便如此，燕京之地在地势上也是最佳的。但是对治理国家而言，重要的在于实行德政而不在于固守险要的地势。

“天下宜帝都者四，其余偏隘无足称。”开篇点题中国就有四个帝都值得称赞，其他则不值得一谈。这四个帝都没有明确指出来，不过从形势考虑的话，当属洛阳、南京、西安、北京。那么这四个地方为何最适宜建都城呢？

首先说西安，从地理形势看，关中东有函谷关，西有散关，北有萧关，南有武关，这四关都是天险。在中国的古都中，从地势看，建都西安无疑是最佳选择。这从历史上的王朝更替就能看得出来。周朝就兴起于关中西部，灭掉了商朝。秦国立足关中，雄霸天下，最终灭掉六国，一统宇内。刘邦受封汉中，拿下关中，进而兵败项羽，一统天下。汉初七国起兵，中央军凭借天险而最终胜利。此时的地缘



关系的走向为东西走向，也就是西方平定东方。

西汉定都西安，北近草原，可以有效的抵制匈奴的入侵，唐朝为了对付突厥，也有此意。所以，凡是定都西安的朝代都很强盛，一方面是地势之险要，一方面是外部的武装威胁促使执政者有尚武之精神，更有天子防敌之效用。

其次再说洛阳，洛阳更多的时候扮演着陪都的角色。不过洛阳地区建都要早于西安。商朝时期的都城就建立于此，周朝为了保障对东部领土的有效管理，在洛阳建立东都。此后因为外族入侵，平王东迁，洛阳才成为东周的正式都城。到了东汉时期，洛阳被经营为真正的都城，它环山面水，东有虎牢、

## 乾隆御制《帝都篇》、《皇都篇》碑文解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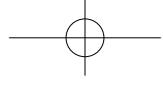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成皋之险，西接函谷崤澠要隘，北临邙山屏障，南对天然伊阙，又置函谷、伊阙、广城、大谷、轩辕、旅门、孟津、小平津八关。另外，水陆交通便利，西接秦陇，北通幽蓝，南达江淮，东至齐鲁。第三，邙山洛河之间平原广阔，适于东汉经济繁荣、城市人口增多、城市规模扩大的需要。东汉时期，又开凿了一些水渠，解决了城市的防御及供排水问题。同时治理汴河，这样使得洛阳的漕运与鸿沟水系连接起来，江淮地区的粮食可以输送到都城，保证了帝都的粮食供给。

南京，除了繁华之外，地理环境也十分优越。南京四周是山，北高南低，易守不易攻。西有秦淮河，沿江多山矾。从西南往东北有石头山、马鞍山、四望山、卢龙山、幕府山、东北钟山，北边有富贵山、覆舟山、鸡笼山，南边有长命州、张公州、白鹭州等沙州形成夹江，这些天然屏障拱卫着南京。在冷兵器时代，这里的确是建都的理想之地。

在南京建都的统一王朝唯有明朝，那么朱元璋为什么要选南京为都呢？《明史·冯国用传》记载冯对朱元璋说：“金陵龙蟠虎踞，帝王之都，先拔之以为根本。”尤其邓伯言夸赞南京的诗句：“鳌足立四极，钟山一蟠龙。”更是让朱元璋感到南京确实为帝王之都，便命人精心营建南京。

除了这些因素外，明建都南京也有其他考虑。宋元时中国经济中心和重心已经南移。史书记载：当时“天下财赋出于东南，而金陵为其会”。东南的太湖平原和钱塘江流域富庶丰饶，农业经济的发展水平很高，奠定了这里的经济基础。沿江可上溯到九江、武汉。沿江下行可到上海，加上秦淮河与太湖水系，使得南京的交通极为发达。这样的经济实力成为建都于此的重要因素。当然文化因素自不待言，此时的中国文化重心已经在南方。明帝国建





## 北京史地

国之初，即便想在其他地方建都，其财力也难以支撑，况且朱元璋从攻占集庆到建立大明帝国，在南京前后已经呆了12年。从情感角度来说也有所顾虑，而他的部下们多来自凤阳，也不愿远离故土在其他地方建都。

其实在当时的知识分子看来，可以建都的地方除了南京，就是北京了。北京在蒙元时期毕竟是帝都。《日下旧闻考》引明代《杨文敏集》云：“天下山川形势，雄伟壮丽，可为京都者，莫逾金陵。至若地势宽厚，关塞险固，总扼中原之夷旷者，又莫过燕蓟。虽云长安有崤函之固，洛邑为天下之中，要之帝王都会，为亿万年太平悠久之基，莫金陵，燕蓟若也。”等到朱元璋死后，燕王朱棣夺取皇权，才把明朝的都城迁到北京。

在乾隆的《帝都篇》里不难发现，乾隆把北京作为最适宜作为帝都的地方。那么北京的优势在哪里呢？

对此周振鹤先生讲得很明白，他说：“北京处于华北平原的北端，从北方而下，既已进入中原，可以控扼天下，又紧紧背倚边疆民族的发源地。往北可通过燕山山地诸山口，进入蒙古草原，往东北可沿渤海边缘大路进入松辽平原，往南可经太行山山麓通道直达中原地区核心。这种形势十分理想。清人入主关内，出现的依然是辽金元的政治态势。清的龙兴之地在东北，在建立了全国性的一统王朝之后，舍北京外，没有其他更合适的地方作为首都。……清朝代明而兴，选择北京为首都没有任何迟疑之处，这与金、元时期思路完全相同。而且由于清代所建立的多民族大帝国北部几乎囊括全部蒙古人部落，西北包容准噶尔与回部，西南领有西藏地区，远远超过汉唐盛世，北京的地理位置也因此不像过去那样偏向北部，而显得相对比较适宜。或者说，也近乎天下之中的位置了。”<sup>①</sup>

除了这些因素，也要考虑北京在蒙元时期已经形成规模。其作用大致为：<sup>②</sup>

第一、元大都的确立和兴建，一改以往北京的地位，使北京第一次成为统一王朝的政治中心。第二、元大都的设计和建设中，一方面遵循了“前朝后市，左祖右社”的传统特点，又采用了北宋汴京的开放型城建优点，打破了自汉唐以来直至辽金的封闭型坊式建筑，既便利了居民的日常生活，又有利于城市商业的发展繁荣。第三、大都城的兴建，促进了中国南北交通运输事业的发展，特别是促进了水路运输的发展。

乾隆为何要写这样的碑文呢？当然他生在北京，长在北京，喜欢北京也是自然。他是一国君主，

便喜欢付诸实践，他的一生几乎都在营建北京城。

乾隆三年（1738年），大规模扩建圆明园；七年（1742年），修葺北海，新建先蚕坛、阐福寺；十年（1745年）营建香山静宜园。十五年（1750年），新建清漪园，改瓮山为万寿山，瓮山泊为昆明湖；十八年（1753年），修玉泉山静明园和京东的盘山静寄山庄。此外，还修葺了大觉寺、实胜寺、万寿寺、白塔寺等，扩建了天坛、祈年殿、先农坛、地坛、日坛、月坛，重修了钟楼，兴修了京郊的永定河抗洪工程；二十二年（1757年），修广安门和朝阳门石道；二十三年（1758年），建南海宝月楼、北海镜清斋；二十六年（1761年），建紫光阁、浚积水潭；三十年（1765年），大修北京的城墙和城门；三十五年（1770年），在圆明园内另辟长春园，在大内改建宁寿宫。后又修治钓鱼台、南苑，改葺南苑围墙，建文源阁、文渊阁、昭庙，修筑民房、改建街道、疏通沟渠等；四十八年（1783年）修辟雍；五十年（1785年），修明十三陵、芦沟桥以及其他城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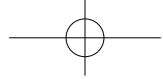
看得出乾隆是喜欢大兴土木的皇帝，以至于后期发布《知过论》，承认自己一生的过失是好兴土木，引咎自责。这点在十八年的碑文似乎也能找到端倪，他曾说即便地势再有利于建都，如果治国失当也会亡国，所谓治国“在德不在险”。清朝的统治者有鉴于明即便修筑长城也会灭亡的教训，他们决定不再修筑长城。康熙在《古北口》中说：“断山逾古北，石壁开峻远。形胜固难凭，在德不在险。”乾隆在《望长城作》中说：“千秋形胜因循览，万古兴亡取次观。自是天心无定向，从来违顺卜黧黔。”时人坚信：“毕竟成城需众志，皇图巩固在于斯。”

清朝统治者采用怀柔政策解决少数民族问题，即用宗教和思想统治的办法，代替对长城的修筑。在北京城修建了雍和宫，乾隆皇帝还亲自前去受戒。再者又在热河建立了行宫，即承德避暑山庄。在山庄之外，仿新疆伊犁河畔的伊犁庙，修了安远庙；仿西藏的三摩耶庙，修了普宁寺；仿拉萨的布达拉宫，修建普陀宗乘之庙；仿日喀则的扎什伦布寺，修了须弥福寿之庙，共修了八大庙宇，为蒙古、藏族等少数民族的上层人物准备了宗教活动和休息的场所。可见治国的确“在德不在险”。

<sup>①</sup>周振鹤：《中国历史上五大都城定位的政治地理因素》，《解放日报》2009年2月1日。

<sup>②</sup>王岗：《元大都在中国历史上的作用和地位》，《北京社会科学》1988年第3期。

（作者为首都博物馆馆员）



# 博物馆温湿度无线监控系统的 研究与应用

刘树林

博物馆收藏的一切文物都是由不同材料构成的，而文物的自然损坏，其实就是构成文物的材料受到环境有害因素的影响出现的劣化变质。在影响藏品保存的各种环境因素中，最基本并经常起作用的因素是空气的温度和湿度。温度对于文物的影响主要体现在环境温差较大时的热胀冷缩。当温度与环境中的湿度、光、氧、虫、霉等环境因素共同作用时，对文物的损坏往往起到加速和催化的作用。在一定温度值内，温度每升高 10 度，反应速度加快 1—3 倍。同样湿度过高过低，也会对有机质文物造成严重损坏。所以，适宜的温湿度、洁净的环境是文物保护的必要条件。

长期以来，尽管全国的博物馆工作者为保护文物做了大量工作，但文物入馆收藏后受损的情况仍然非常普遍，这种现象与博物馆的收藏环境不宜密切相关。及时了解和掌握文物所处环境的变化，防止文物劣化变质，关键在于采用何种手段进行温湿度的检测，使不适宜的环境尽快得到改善。本文在对国内外温湿度监控研究状况调研基础上，分析了传统温湿度环境监控技术的局限性，研发了博物馆温湿度无线监控系统，并对该系统在首都博物馆的具体应用进行了总结。

## 一、国内外温湿度监控研究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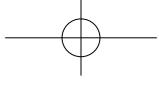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 (一) 国内研究发展状况

博物馆内温湿度环境的传统监测手段，基本以人工巡检为主。也有采用数字式传感器对温湿度检测，并利用无线通讯的方式进行信号传输和信息管理。文物所处展柜内的小环境中，湿度控制主要采用被动的调湿剂调控方式。但此种方法存在控制精度低、湿度设定值调整范围窄、稳定性差、有效作用的持续时间短、对外界环境的干扰响应速度慢等

缺点，而且更换调湿剂必须手动操作，无法和传感器等手段进行联动。这种调控方式不仅大大降低了时效性，增加了劳动强度及维护成本，也无法进一步实施对于小环境的控制，即检测后无法对所出现的问题进行及时的调整。因此，将数字式的监测手段、无线联网的通讯方式和电子式的控制方法完整结合，形成一种无线联网展柜湿度监控系统，实属国内空白。

目前，国内专门研究温湿度监控系统的成果未曾见到，针对博物馆文物温湿度监测技术的相关报道中有以下内容：

- 1、研究了文物保存湿度指标的确定方法和展柜的温湿度控制技术，提出了温湿度独立控制的技术方案。<sup>①</sup>
- 2、对文物保存展柜微环境控制技术进行了试验研究。<sup>②</sup>
- 3、设计了恒温恒湿一体机文物柜，未涉及文物保管和陈列用温湿度无线联网远程监控系统的开发。<sup>③</sup>
- 4、研究的环境温湿度监测系统，可用于档案、库房和文物保存环境。<sup>④</sup>
- 5、采用以太网总线实行分散监控，集中管理的方式，集温湿度数据采集、温湿度控制、数据库自动更新于一体，实现温湿度的测量监视控制以及数据的自动保存。<sup>⑤</sup>
- 6、研究了由上位机、下位机和传感器三大部分组成的档案资料库温湿度控制系统。与本项目采用国际通用的无线数传频段构成的无线网络不同。<sup>⑥</sup>
- 7、研究了无线传输温湿度监测系统和室内空气质量监控仪，侧重于检测，不具备网络监控功能。<sup>⑦</sup>
- 8、设计一种室内空气质量监控仪，由传感器、变送器、多路智能监控仪、无线遥控发射与接收模



## 文物保护

块、机箱和电源转换插座盒所构成。<sup>⑧</sup>

### (二) 国外研究发展状况

国外博物馆温湿度环境主要是由中央空调控制，从上世纪 80 年代开始关注展柜内小环境的湿度控制。由于文物展柜大多制作优良，具备良好的密闭性，因此普遍采用文物专用的调湿剂使柜内湿度恒定。但采用调湿剂控制湿度，其发挥作用是一个缓慢的过程，要求展柜具有极高的气密性，因此国内生产的大多数展柜无法满足这种应用方式的要求。与此同时，采用药剂控湿，很难达到精确的控制，其使用寿命及控制效果受到众多外界因素的影响。其优点是初期投资较低，但使用效果随寿命而衰减，需要定期更换，因此维护的费用较大。其次，也有针对展柜的电子式恒湿机的使用和无线监测设备。如：东京国立博物馆 2002 年开始采用无线感应系统，所采用的系统也是无线搭配有线的系统。英国维多利亚与爱伯特博物馆 2004 年开始使用无线感测系统。但其还处于监测数据的收集和就地控制的状态，无法组成便捷的通讯网络，更无法实现集中的管理和控制。

以上资料显示，国内外文献中未见采用无线网络技术研制的博物馆文物保管和陈列用温湿度远程监控系统的报道和具体应用。

## 二、常用温湿度控制方法和传统温湿度检测手段的局限性

目前，国内外博物馆调节控制环境温湿度措施包括：装备集中式中央空调系统；局部空间使用恒温恒湿机、空调器、去湿机、加湿机和使用调湿材料等。被调节控制的温湿度环境是否达到文物保存环境的标准，需用温湿度测量仪表测定。通常使用的温湿度测量仪表有：液体膨胀式温度计、固体膨胀式温度计、毛发湿度计、自动记录温湿度计、微电子温湿度记录器等。温湿度测量仪表分布在文物展厅中的每个展柜中，采集温湿度监测数据的传统手段是人工巡检记录，然后进行汇总，记录存档。首都博物馆新馆开馆以后，环境监测仍然采用传统的人工巡检手抄记录方法。由于展厅数量多、面积大，工作人员完整巡检一遍需要走 5 公里左右。因此，利用人工抄表的方式，每日记录湿度的次数极为有限，而且在夜间也无法巡查记录。更为重要的是，对于博物馆的“心脏”——文物库房，由于严格的人员出入管理制度，使得日常的人工抄表巡检无法进行，成为温湿度监控的盲区。一旦中央空

调出现问题，需要经过很长时间才能被文物保护中心察觉到，因此存在极大的隐患。这就要求我们采用更加便捷的方法，获取更加详细的信息，适应现代化文物保护工作的需要。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首先就是使用何种手段进行温湿度的检测、记录及分析和控制文物所处的温湿度环境，确保文物始终处于一种相对的稳定环境中。

## 三、适应博物馆现状的温湿度检测新手段

为了提高首都博物馆的文物保护科技水平，实现对文物的有效保护，急需一种现代化的检测手段来满足博物馆环境的特殊需求。2006 年，我们与河南郑州枫华实业有限公司开始联合研发博物馆专用的无线温湿度检测系统。本系统采用无线通讯方式，通过放置在各个陈列柜、展厅及文物库中的采集节点构成无线通讯网络，集中监控。该无线网络工作在 433MHZ 或 2.4GHZ 等国际通用的数据传输频段，其通讯距离可覆盖整座建筑物。每个无线采集节点可采集多种空气环境信息，中央监控系统可实时动态显示各个采集点的位置信息及该点的空气状态信息，当某个空气环境指标超出限制值时，系统自动发出报警信息，并对历史报警信息进行存储；专业人员可浏览 2-3 年内由各节点采集来的所有空气状态数据；可通过该无线网络遥控博物馆内恒温恒湿机电设备等。该系统具有如下特点：

1、采用无线通讯方式，无需繁杂的人工布线，项目实施简单快捷。可用于采集展柜、展厅及库房内温湿度信号。（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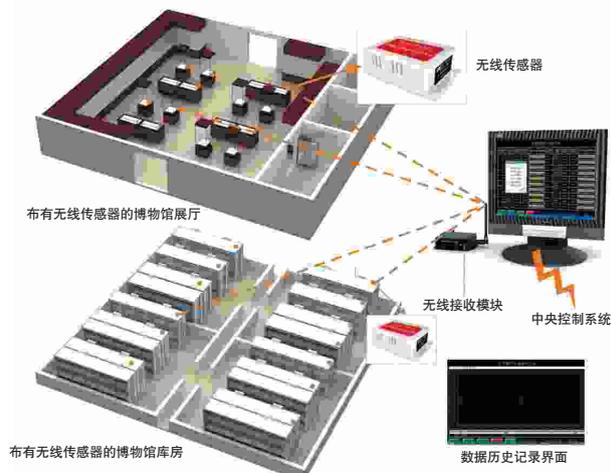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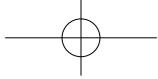


图1 无线温湿度传感器网络示意图



2、通过放置在各个陈列柜、展厅及储藏库中的采集节点构成无线通讯网络,其通讯距离可覆盖整座建筑物。

3、每个无线采集节点体积小,可放置于展柜内角落处,隐蔽性好。

4、信号采集节点采用低功耗电路结构,电池供电,全天候工作,普通电池可使用2到5年,无需维护。

5、每个节点所采集的空气环境信息会被实时记录在中央监控系统数据库中。该中央监控系统的主要功能包括:

a、动态显示功能:在监控屏幕中可显示各个采集点的位置信息及该点的实时空气状态信息。

b、报警功能:当某个空气环境指标超出限制值时,系统自动发出报警信息,并对历史报警信息进行长时间的存储,以便日后分析。

c、趋势记录功能:可浏览2-3年内由各节点采集而来的所有空气状态数据,并作出趋势分析,专业人员可以此为据,对现有的空调系统做出改进。

d、报表打印功能:可通过系统自带的打印机,将所关心的数据以报表形式打印出来。其中包括报警纪录、趋势记录等。

该系统成功应用在2008年7月份为迎接奥运会而举办的“北京文物精品展”和“长江文明展”中,随后又在文物库房的温湿度检测中使用。(见图2)经过一年多的实际应用,该系统性能稳定,操作简便,符合博物馆环境控制的检测需求。

#### 四、传统湿度控制手段的局限性

当湿度的检测、记录及分析手段完善后,对于现有湿度环境的改善及控制便成为更加突出的问题。现实中有时会遇见这样的尴尬,当无线湿度检测系统探知异常并发出实时报警后,管理人员束手无策,一筹莫展。因为传统的环境湿度控制手段是采用中央空调,但由于初期设计缺陷,极易出现夏季除湿能力不足,冬季加湿效果不够的状况。更为重要的是,对于同一展厅,中央空调只能统一设定湿度,因此,差异化的湿度需求无法得到满足。例如,在同一展

厅中,青铜器需要湿度低于40%RH的尽可能干燥的环境,而书画和纺织品文物则需要将湿度控制在55%RH左右,这些特殊的要求仅靠大环境控制是无法满足的。可见,中央空调对于文物湿度的控制受到诸多因素的局限,无法达到理想的状态。

#### 五、适应博物馆无线湿度控制新手段

为了弥补中央空调的局限性,新的手段必须满足如下要求:首先,设备体积小,能安装于展柜内部,为不同的展柜提供独立的湿度控制;其次,该设备应同时具备加湿与除湿功能,以满足全年各种气候的变化;另外,该设备必须能够稳定而且高精度的持续运行;与此同时,当设备台数较多时,应具备集中监控的功能,便于管理。

利用陈列柜将文物有效的隔绝在一个单独小环境中,再对这个小环境实施精确的控制。通过在密闭的展柜内形成独立的、可循环的气流组织,控制湿度。采用半导体制冷的原理,将经过充分加湿的空气进行减湿处理,以精确控制柜体内的湿度值,兼具加湿与除湿的功能,低噪音,体积小,控制精确。采用电子式恒湿机,能够通过调节空气的循环量来克服展柜的泄露,各种展柜经改造便能实施控制,因此更能适应国内展柜的现状。电子式恒湿机内置各种智能控制程序,能够针对外界各种影响迅速、自动的做出调整,因此其控制效果更精确、更稳定,人为干预的因素较少。

与中央空调相比,小环境控制显得更为有效:其特点是:(1)每个展柜内的控制目标都可以是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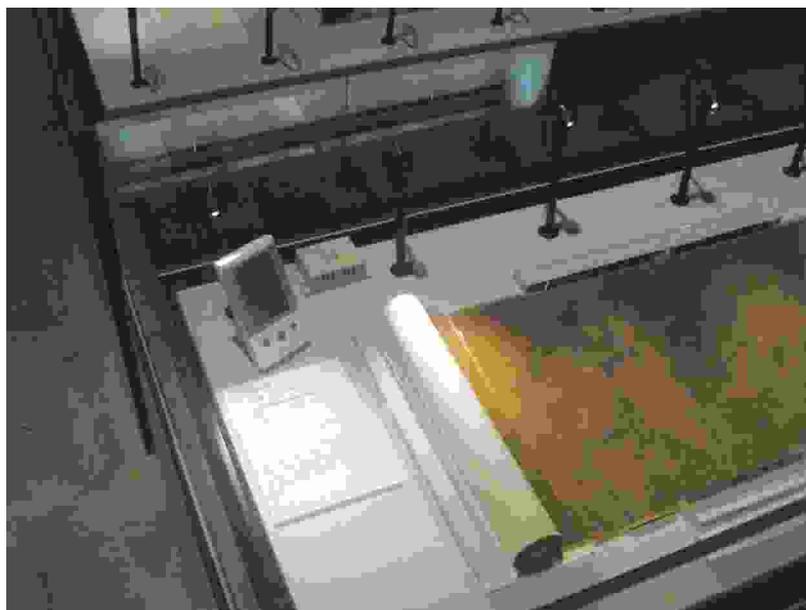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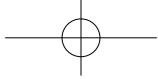


图2 无线温湿度检测系统在“北京文物精品展”的应用



## 文物保护

同的，能够满足不同种类文物对于湿度的差异化需求；(2) 由于在较小的空间内实施控制，精度要大大提高，能够达到  $\pm 1.5\%$ ；(3) 小环境控制柔性较高，不仅噪音低，而且体积小，能与展陈有机的融为一体。

当展柜湿度控制设备分布较分散且数量较多时，集中监控能极大方便使用者的管理。与此同时为了展厅内有可能不断变化的展陈布局，灵活的无线通讯方式能更好的满足博物馆的需求。

2008 年底，我馆文物保护修复中心与郑州枫华实业有限公司着手联合开发展柜专用的无线湿度控制系统，该系统特点如下：

- 1、主机体积小，可以安装在展柜的底部。
- 2、根据不同种类的文物，湿度设定值从 30%RH 到 70%RH 可调。
- 3、可通过无线网络进行远程控制，集中管理。(见图 3)
- 4、湿度准确控制在设定值的  $\pm 1.5\%$  范围内。
- 5、每台恒湿机的运行状态会被实时记录在中央监控系统数据库中。该中央监控系统的主要功能包括动态显示功能、报警功能、趋势记录功能、报表打印功能。

2009 年初我们将该套控制系统运用在书法绘画展厅和建国 60 周年“千古探秘——考古与发现”展览中。经过一年多的使用，运行稳定，效果显著，并逐步在各个展厅中配置该设备，为博物馆承办多项重要展览保驾护航。

## 六、结语

历经两年多的探索与实践，我们研制了博物馆温湿度无线监控系统，该系统的关键技术获得了多项专利和科技成果奖。该系统在首都博物馆的应用，逐步建立并完善了博物馆无线温湿度监测和湿度控制系统。在这套系统的基础上，实现了对文物保存环境温湿度的监测与控制，满足了不同种类文物对保存和展陈环境的需求，从而实现对文物的有效保护。研究和应用结果表明，该系统具有广阔的推广应用空间。



图3 展柜无线湿度控制系统网络结构图

①侯华波：《文物保存湿度指示的确定方法及展柜湿度控制技术研究》，“中南大学 2007 年硕士论文”，65 页。

②孙翠莲：《文物保存展柜微环境控制技术实验研究》，北京工业大学，“2005 年硕士论文”，72 页。

③刘旭：《恒温恒湿一体机文物柜 CN2885029》，“专利论文”2007 年 4 月 4 日。

④蔡利民：《基于 Web 的档案库房温湿度监测系统的实现》，《江汉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2007 年第 35 卷第 1 期，71—7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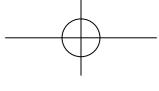
⑤方桂娟、饶连周：《基于以太网的温湿度监控系统的设计》，《武汉工业学院学报》2006 年第 25 卷第 3 期，64—67 页。

⑥张新华、魏佩敏：《档案资料库温湿度控制系统》，《工业仪表与自动化装置》2002 年第 1 期，36—38 页。

⑦《全数字式无线传输温湿度监测系统》，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科技实业总公司。

⑧任纯泽：《室内空气质量监控仪》，“专利论文”2005 年 10 月 5 日。

(作者为首都博物馆文物保护修复中心副研究员)



# 北京市文物局 2010 年一季度文博事业

## 大事记

**1月7日** 北京市委书记刘淇主持召开北京奥运博物馆建设工作专题会议，听取了北京市文物局局长孔繁峙关于奥运博物馆展陈工作情况的汇报。会议明确北京奥运博物馆建设的目标是弘扬奥运精神，建设高水平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会议决定奥运博物馆重新选址在中国国家体育场南端的0至-1层，并将筹建机构人员分成大纲编写、基建工程、展览设计、展品征集、服务保障和安全保卫等六个工作组。

**1月13日** 为落实刘延东同志关于加强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工作的指示和要求，国家文物局局长单霁翔来我市调研地下文物保护工作情况。

**1月21-22日** 北京市文物局党组书记、副书记、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处处长参加北京市纪委十届六次全会暨全市2010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

**1月26日-2月2日** 北京市文物局组团赴加拿大渥太华落实北京市政府向渥太华市捐建中国城牌楼建设项目工作。

**1月27日** 北京市文物局召开“2009年度局领导班子和局领导干部述职大会”，机关处长、局属单位党政领导及群众代表参加会议。会上，局党组书记、局长孔繁峙同志代表局领导班子对2009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各位局领导进行了个人述职。与会人员根据述职情况，对局领导班子和局领导进行了测评。

**1月29日** 首都博物馆赴瑞典马尔默艺术博物馆举办的“中国瓷器艺术展”圆满结束，历时两个月的展览受到瑞典各界的高度评价，观众达1.5万人次。

**2月2日** 北京市文物局召开“2010年目标管理责任书签定大会”。会议对局属各单位2009年目

标责任书完成情况进行总结和表彰，同时与局属各单位签订了2010年目标责任书，对2010年重点工作进行了部署。

**2月5日** 北京市文物工程质量监督站《文物保护工程操作规程》申报2010年北京市地方标准修订项目获准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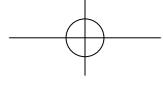
**2月6日** “利玛窦——明末中西科学技术文化交融的使者”在首都博物馆展出，展览汇集了16世纪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72件艺术精品和中国同时代的62件文物精品。此次展览是“中意文化年”的重要活动之一。

**2月8日** 北京市文物局2010年迎春联谊会在首都博物馆成功举办，全局1300名干部职工参加联欢，孔繁峙局长到场致辞。联欢会喜庆、欢乐、祥和，一个个精彩的节目不断把联欢会推向高潮，充分展现出文博系统团结向上、富有活力的和谐氛围。

**2月9日** 北京市文物局组织召开大运河(北京段)遗产保护规划专家评审会。文物、规划、水利等领域的8位专家进行了充分的询问和讨论，认为大运河(北京段)遗产保护规划调研充分，研究方法科学，评估体系完整，提出的规划成果基本符合北京地区运河遗产实际情况，有利于指导今后的保护和申遗工作，原则通过该规划。

**2月14日** 首都博物馆赴比利时参加“欧罗巴利亚中国艺术节”的“中国古代文人生活展”圆满结束。展览展出110件(组)中国文物精品，从多个侧面展示中国悠久的历史 and 深厚的文化底蕴，以及中国古代文人的精神世界和生活情趣。

**2月份** 组织开展了2009年度北京市文物安全和执法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对区县



## 资料信息

文物系统和市文物局系统 2009 年度文物安全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

经北京市文物局博物馆专家组实地考评及北京市文物局局长办公会研究,同意北京汽车博物馆注册登记。

北京市文物局推出了“博物馆里过大年”活动。据不完全统计,春节期间北京地区 50 多家博物馆举办了超过 100 项展览和活动,共接待国内外观众近百万人次。

**3月2日** 北京市发改委批复同意延长徐悲鸿纪念馆立项时间一年。

组织召开北京市 2010 年度文物拍卖工作会。

据统计,2009 年全市 71 家文物拍卖企业中,有 52 家文物拍卖企业共举办了 157 场拍卖会,拍品数量为 140048 件(套),成交率 62%,成交总额达 125.94 亿元人民币,拍品数量和成交额分别较 2008 年增长了 7.73%和 52.23%。

**3月3日** 北京市文物局就筹备申报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事宜,与圆明园管理处、周口店北京人遗址管理处座谈,协商申报计划。

**3月4日** 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对北京市文物局 2010 年预算批复,对局属单位 2010 年预算予以批复。

**3月10日** 组织局属单位经市社科规划办申报“2010 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3 项,分别为首都博物馆高凯军“中国历史上的民族认同研究”、范胜利“中国书画修复理论研究”和北京市文物研究所盛会莲“唐五代社会救助研究”。

根据国家文物局《关于开展第一类文物拍卖经营资质审批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北京市符合申报条件的相关企业的申报材料进行初审。经审核,北京市今年共有北京长风拍卖有限公司等 15 家企业达到增加一类文物拍卖经营资质的要求。

**3月15日** 北京市文物局颁布实施《北京市文物认定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试行)》。

《北京市文物保护项目及经费需求“十二五”规划》上报国家文物局。

**3月16日** 意大利使馆武官夫人爱兰丁葛等一行 22 人到首都博物馆参观“利玛窦展”。

**3月22日** 由清华大学美术学院、美国加州大学艺术学院、北京水晶石多媒体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工业大学环境艺术学院组成的展陈设计工作联合体,取得奥运博物馆展陈设计竞赛第一名。

**3月23日** 北京市文物局召开北京市 2010 年文物保护工程质量管理工作会议。会议认真贯彻北京市第七次文物工作会议精神,总结北京市近期文物

保护工程质量情况,研究部署 2010 年文物保护工程质量管理重点工作。

北京市纪委监察局副局长王海平到孔庙和国子监博物馆调研,确定孔庙和国子监博物馆为市纪委第一批廉政教育基地。

**3月24日** 北京市文物局组织召开北京市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实地调查阶段验收工作动员会。会议印发了相关验收工作标准,并对实地调查阶段验收工作进行了动员部署。

**3月25日** 北京市政协文史和学习委员会与市文物局就“重视北京历史文化遗产,做好古都风貌和文物保护工作”调研课题进行了座谈。

**3月26日** 北京市文物局组织召开北京地区明清皇家建筑“十二五”保护规划编制工作会,国家文物局、市公园管理中心及天坛、颐和园、明十三陵等单位有关人员出席会议。

北京市文物局党组成员、纪检组组长张若妮率监察处、信息中心工作人员到新闻出版局信息中心对行政监察信息化管理工程工作开展调研。

**3月29日** 北京市文物局召开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暨党员作风建设年活动动员大会。全局领导干部和全体党员参加会议。会议传达了全市宣传工作、组织工作、统战工作、人才工作会议精神,总结了 2009 年思想政治工作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对 2010 年思想政治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及党员作风建设年活动进行了部署。局党组书记、局长孔繁峙同志作了重要讲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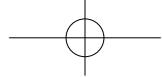
**3月30日** 按照北京市审计局要求,就 2009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自查。通过自查,我局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3月31日** 召开由五个局属副处级单位党政主要领导参加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座谈会,北京市文物局党组成员、纪检组组长张若妮听取了各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部署了 2010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组织宣传处召开 2010 年度培训工作会议,机关各处室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下发了《关于规范 2010 年培训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要求各部门领导要站在为文博事业培养人才的高度,认真负责地完成好各项培训任务,做到有计划、有重点、有评估、有总结,严格培训经费使用,确保培训效果的落实。

**3月份** 完成市国资委、市财政局企业 2009 年度决算报表工作。上报国家文物局 2009 年度北京市文物行业统计数据。

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南堂东侧墙体裂缝



## 北京市文物局2010年一季度文博事业大事记

进行勘察时，发现教堂内存在安全隐患。北京市文物局立即要求北京天主教爱国会，组织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施工单位开展抢险加固工作。3月26日晚险情全部排除，确保了文物和人员安全。

按照国家文物局批准的工作计划，稳步推进文物调查及数据库系统建设项目工作，对部分博物馆上报的一、二级文物采集数据开展了专家复核工作，并将审核结果反馈各馆进行修改，同时继续督促各馆开展三级品的数据采集工作。

经组委会评审，在被推荐的东城区南锣鼓巷、西城区烟袋斜街、宣武区大栅栏街、房山区南窖乡水峪古村落等四处历史文化名街（村）中，确定西城区烟袋斜街代表北京市参加第二届“中国历史文化名街评选推介活动”的评选活动。

一季度完成2009年北京市科技统计、政府电子政务内网需求调研工作；完成2010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局系统2009年度科研数据统计。

完成第一季度全市26场文物拍卖会拍品拍前审核工作。据统计，第一季度全市文物拍品总数33155件（套），成交总额达6.36亿。

根据对市、区两级文物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和考核情况，将市、区两级执法人员名录上报国家文物局，申请换发文物行政执法证。

对局属单位安全检查700余人次，对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了60余次巡视检查，对35家市级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了安全抽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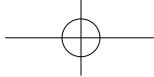
春节期间，北京市文物局领导带领机关处室人员到文物保护单位现场值守，检查指导安全工作，联合各区县文委，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烟花爆竹防控工作检查。

接待公、检、法等部门涉案文物鉴定14次，鉴定涉案文物270余件。

完成2010年安全消防工程项目政府采购立项工作。

### 2010年第一季度市文物局属博物馆参观人数统计表

名称	入馆总人数	购票人数	免票人数	学生	老人
首都博物馆	237019	11420	225599	27072	41850
大觉寺管理处	20238	16503	3735	128	1009
正阳门管理处	40240	39143	1097	84	563
徐悲鸿纪念馆	9999	0	0	876	1392
北京文博交流馆	24422	21357	3065	608	856
北京辽金城垣遗址博物馆	10729	0	10729	3238	2706
北京西周燕都遗址博物馆	5610	0	5610	2010	630
北京艺术博物馆	58788	57243	1545	163	668
团城演武厅管理处	5710	0	5710	532	2414
大葆台西汉墓博物馆	6106	0	6106		
大钟寺古钟博物馆	7415	2920	4495	542	1214
北京古代建筑博物馆	6032	5051	981	314	354
白塔寺管理处	11735	5450	6285	1103	2088
老舍馆纪念馆	2536	0	2536	824	597
北京古代钱币展览馆	21333	20036	1297	378	919
北京石刻艺术博物馆	8624	7173	1451	110	1029
孔庙和国子监博物馆	88221	83827	4394	8901	4156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北京文博/陈晓苏主编/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2010.6

ISBN 978-7-5402-2319-9

I. ①北… II. ①陈… III. ①文物工作-北京市-文集

②博物馆事业-北京市-文集 IV. ①K872.1-53②G269.27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99232号

**北京文博 (2010 \*2)**

---

北京燕山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36号 100007

新华书店经销

国外总发行: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北京399邮箱)

中国印刷总公司

---

889×1194毫米 16开本 6.7印张 193千字

2010年6月第1版 2010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15元